

科创板投资风险提示

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科创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科创板公司具有研发投入大、经营风险高、业绩不稳定、退市风险高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科创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fisec 渔翁

渔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Fisherman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 Ltd.

(山东省威海市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初河北路 12-1 号)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招股说明书 (申报稿)

本公司的发行上市申请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监会履行相应程序。本招股说明书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作为作出投资决定的依据

保荐人（主承销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新城东大街319号8幢10000室)

发行人声明

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注册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保荐人、承销的证券公司承诺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本次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数	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不低于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不超过 1,846.4320 万股（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全部为新股，不进行老股转让）。最终发行股票的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或上交所等有权监管机构核准并注册的数量为准。本次发行原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
每股面值	1.00 元
每股发行价格	【】元
预计发行日期	【】年【】月【】日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和板块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7,385.7280 万股（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前）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年【】月【】日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请投资者注意，在作出投资决策之前，务必仔细阅读本招股说明书正文内容，并特别关注以下重要事项。

一、风险因素提示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中的全部内容，并特别注意下列风险。

（一）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近年来，国家相继出台了《网络安全法》《密码法》《数据安全法》《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2021—2025年）》和《关于推动资本市场服务网络强国建设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一系列产业政策支持政策，为行业的快速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政策支持环境。未来如果国家相关产业政策支持力度发生变化，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二）技术升级迭代风险

当前，新兴技术的快速发展对密码技术提出了新的挑战。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下，若公司不能及时对市场需求和技术发展趋势做出精准研判，及时对现有技术和产品进行迭代升级并研发出市场认可的新产品，或市场上出现在功能、性能等方面更具优势的密码产品，则可能对公司的竞争能力和持续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三）经营业绩季节性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第四季度收入占比较高，存在明显的行业季节性特征，2019-2021年，第四季度收入占比分别为55.98%、43.35%和55.07%。公司经营业绩季节性波动主要系最终用户的采购特点所致。公司最终用户主要集中在政府、金融、能源和电信等重要领域，上述用户实行集中采购制度和预算管理制度，通常上半年对年度采购进行预算立项、设备选型测试，下半年进行集中招标、采购和项目建设、验收。与之相匹配，公司的收入主要集中在第四季度确认，而公司人员薪酬、研发费用及折旧摊销等各项费用发生相对均衡，导致公司经营业绩存在季节性波动。

（四）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222.37 万元、2,005.12 万元、5,150.69 万元和 3,267.09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0.04%、30.03%、26.40%和 20.17%，应收账款金额占比较高。

未来随着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公司应收账款占比仍可能保持在较高水平。如果因宏观经济形势、行业景气度、客户资金周转等因素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客户延迟付款或无法支付货款，公司应收账款面临不能及时回收或无法回收的风险，将对公司资产质量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二、本次发行相关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

本公司提示投资者认真阅读相关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承诺事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 附件”之“附件 7：发行人、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相关内容。

三、本次发行后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之“二、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

四、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情况

财务报告审计基准日后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之间，公司经营情况良好，产业政策、税收政策、行业市场环境、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要客户和供应商、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更，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目 录

发行人声明	1
本次发行概况	2
重大事项提示	3
一、风险因素提示	3
二、本次发行相关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	4
三、本次发行后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4
四、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情况	4
目 录	5
第一节 释义	10
第二节 概览	14
一、发行人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14
二、本次发行概况	14
三、发行人报告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16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的经营情况	16
五、发行人技术先进性、模式创新性、研发技术产业化情况以及未来发展 战略	17
六、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及符合科创属性的说明	19
七、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21
八、募集资金用途	21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23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23
二、与发行有关的机构和人员	24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的关系	25
四、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25
第四节 风险因素	26
一、技术风险	26
二、经营风险	26
三、内控风险	28

四、财务风险	29
五、募集资金投资风险	29
六、法律风险	30
七、发行失败风险	30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31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31
二、发行人设立情况	31
三、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33
四、发行人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5
五、公司在其他证券市场的上市及挂牌情况	35
六、发行人股权结构	35
七、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和分公司情况	36
八、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45
九、发行人股本情况	48
十、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54
十一、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所签订的协议及承诺情况	61
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最近两年变动情况	61
十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及上述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62
十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收入情况	64
十五、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	65
十六、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66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70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情况	70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和竞争状况	87
三、发行人的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104
四、发行人的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	106
五、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109
六、公司特许经营权情况	111

七、发行人的技术与研发情况	112
八、发行人的境外经营情况	132
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	133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33
二、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的情况	135
三、协议控制架构的情况	135
四、内部控制情况	135
五、报告期内发行人的规范运行情况	136
六、发行人近三年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情况	136
七、发行人直接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	136
八、发行人主营业务、控制权、管理团队和其他核心人员近2年变动的情况	138
九、权属纠纷情况	138
十、同业竞争	139
十一、关联方、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	139
十二、发行人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148
十三、发行人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148
十四、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149
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150
一、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150
二、审计意见、关键审计事项及重要性水平	159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合并范围	160
四、影响发行人未来盈利能力或财务状况的主要因素	162
五、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62
六、税项	177
七、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79
八、财务指标	180
九、经营成果分析	182
十、资产质量分析	213

十一、偿债能力、流动性和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230
十二、期后事项、承诺及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43
十三、盈利预测	245
十四、财务报告审计基准日后的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245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246
一、募集资金运用的基本情况	246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248
三、未来发展规划	259
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	264
一、投资者关系的主要安排	264
二、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	265
三、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	269
四、发行人股东投票机制的建立情况	269
五、重要承诺以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270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271
一、对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271
二、对外担保情况	273
三、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273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最近三年涉及行政处罚、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情况。	273
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的重大违法情况	273
第十二节 声明	274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74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275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276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278
五、审计机构声明	279
六、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280
七、验资复核机构声明	281

第十三节 附件	282
一、附件内容	282
二、附件查阅时间、地点	282
附件 1：报告期以来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284
附件 2：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情况	292
附件 3：发行人及子公司的商标	296
附件 4：发行人及子公司的专利	297
附件 5：发行人及子公司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99
附件 6：发行人及子公司拥有的许可经营资质情况	305
附件 7：发行人、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	310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以下名称、简称或术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一般术语		
发行人/渔翁信息/公司/本公司	指	渔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渔翁有限	指	山东渔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前身
威海弄潮	指	威海弄潮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威海观澜	指	威海观澜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潇湘君正	指	长沙潇湘君正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潇湘致宜	指	湖南潇湘致宜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潇湘君正执行事务合伙人
威海高新	指	威海高新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北京渔翁	指	北京渔翁海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南京渔翁	指	南京渔翁海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郑州允中	指	郑州允中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杭州渔翁	指	杭州渔翁海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长春渔翁	指	长春渔翁海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山东渔翁	指	山东渔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陕西渔翁	指	陕西渔翁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山东安控	指	山东安控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渔翁	指	成都渔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济南分公司	指	渔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
上海分公司	指	渔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武汉分公司	指	渔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拉萨分公司	指	渔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公司
广州分公司	指	渔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无锡分公司	指	渔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
渔翁安全	指	渔翁信息安全技术（山东）有限公司，曾为发行人子公司，于2020年10月28日注销
深圳市本周	指	深圳市本周科技有限公司，发行人报告期内关联方，曾用名深圳市渔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渔翁	指	深圳渔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山东景华	指	山东景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曾为发行人关联方，于2022年6月20日注销
《发起人协议》	指	《渔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

全国人大常委会	指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中央网信办	指	中共中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公安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
专利复审委员会	指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复审委员会
知识产权局	指	国家知识产权局
国家版权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IDC	指	国际数据公司，全球著名信息技术、电信行业和消费科技市场咨询、顾问和活动服务专业提供商
信创工委	指	中国电子工业标准化技术协会信息技术应用创新工作委员会
本次发行、首次公开发行	指	发行人本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为 1,846.432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的行为
报告期、最近三年及一期	指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2022 年 1-6 月
最近三年	指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
最近两年	指	2020 年、2021 年
最近一年	指	2021 年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19 年末、2020 年末、2021 年末及 2022 年 6 月 30 日
《公司章程》	指	公司现行有效的《渔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上市后生效的《渔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股东大会	指	渔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渔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渔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招股说明书、招股书	指	渔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密码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密码法》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保荐机构、保荐人、主承销商、西部证券	指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机构/天职国际/注册会计师/发行人会计师	指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德恒律师/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二、行业术语		
信创	指	信息技术应用创新，是数据安全、网络安全的基础，也是新基建的重要组成部分
密评	指	商用密码应用与安全性评估，指采用商用密码技术、产品和服务集成建设的网络和信息系统中，对其密码应用的合规性、正确性和有效性等进行评估
密码算法	指	密码算法是密码的核心，是对信息进行“明文”“密文”变换、产生认证“标签”的一种密码处理过程的运算规则
国密算法	指	即国产密码算法，是我国自主制定的密码算法标准，主要包含以下密码算法： SM1 密码算法是一种分组对称密码算法 SM2 密码算法是一种椭圆曲线公钥密码算法 SM3 密码算法是一种密码杂凑算法 SM4 密码算法是一种分组对称密码算法 SM7 密码算法是一种分组对称密码算法 SM9 密码算法是一种标识公钥密码算法 ZUC 密码算法是一种序列对称密码算法
密钥	指	密钥是密码算法中控制密码变换的关键参数，在数据加密中，密钥相当于加密和解密数据的一把“钥匙”
动态口令	指	是一种认证机制，根据专门的算法生成一个不可预测的数字组合，每个密码只能使用一次
电子签名	指	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
电子认证	指	为电子签名的真实性和可靠性提供证明的活动
时间戳	指	对时间和其它待签名数据进行签名得到的数据，用于证明数据、行为发生时间的真实性
等级保护	指	《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要求》《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安全设计技术要求》等国家标准的统称
防火墙	指	借助硬件和软件的作用于内部和外部网络的环境间产生一种保护的屏障，从而实现对计算机不安全网络因素的阻断
虚拟化	指	是一种资源管理（优化）技术，将计算机的各种物理资源（CPU、内存以及磁盘空间、网络适配器等 I/O 设备）予以抽象、转换，然后呈现出来的一个可供分割并任意组合为一个或多个（虚拟）计算机的配置环境
云计算	指	分布式计算、效用计算、负载均衡、并行计算、网络存储、热备份冗余和虚拟化等计算机技术的集合，通过网络“云”将巨大的数据计算处理程序分解成无数个小程序，然后，通过多部服务器组成的系统进行处理和分析这些小程序得到结果并返回给用户
大数据	指	一种规模大到在获取、存储、管理、分析方面大大超出了传统数据库软件工具能力范围的数据集合，具有海量的数据规模、快速的数据流转、多样的数据类型和价值密度低四大特征
物联网	指	通过各种装置与技术，实时采集各种需要的信息，通过各类可能的网络接入，实现物与物、物与人的泛在连接，实现对物品和过程的智能化感知、识别和管理
智慧城市	指	运用信息和通信技术手段感测、分析、整合城市运行核心系统

		的各项关键信息，从而对包括民生、环保、公共安全、城市服务、工商业活动在内的各种需求做出智能响应。其实质是利用先进的信息技术，实现城市智慧式管理和运行，进而为城市中的人创造更美好的生活，促进城市的和谐、可持续成长
移动终端	指	可以在移动中使用的计算机设备，包括手机、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POS机、车载电脑等
PCI-E 密码卡	指	以 PCI/PCI-E 总线接口与计算机设备相连接的、能够独立提供密码服务和密钥管理功能的板卡设备，PCI-E 总线是计算机系统内部的一种总线传输接口标准
PKI	指	公钥基础设施（Public Key Infrastructure），即基于公钥密码技术所构建的、国际公认的能够全面解决信息安全问题的、普遍适用的一种信息安全基础设施，能够为信息系统提供密钥管理和证书管理等基础性安全服务，为应用提供认证、加密和数字签名等安全支撑，以解决信息的机密性、完整性和不可抵赖性
CA	指	数字证书认证系统或数字证书认证中心（Certificate Authority），前者是指发放、管理、废除数字证书的系统，其作用是检查证书持有者身份的合法性，并签发证书，以防证书被伪造或篡改，以及对证书进行管理；后者是指发放、管理、废除数字证书的机构
CRL	指	证书吊销列表（Certificate Revocation List），是一个已经被吊销的数字证书的名单。这些在证书吊销列表中的证书不再会受到信任
FPGA	指	Field Programmable Gate Array，即现场可编程逻辑门阵列，属于专用集成电路中的一种半定制电路，可以根据自己的需求，通过编写逻辑代码来搭建各种各样的数字电路
RSA	指	是一种非对称加密算法，是 1977 年由 RonRivest、AdiShamir 和 LeonardAdleman 一起提出
VPN	指	英文“Virtual Private Network”的缩写，即虚拟专用网络，允许在公用网络上通过加密通讯建立虚拟专用网络
SSL	指	英文“Secure Sockets Layer”的缩写，即安全套接字协议层，是网景（Netscape）公司提出的基于 Web 应用的安全协议
SSLVPN	指	采用 SSL 协议来实现远程接入的一种新型 VPN 技术
IPSec	指	英文“Internet Protocol Security”的缩写，即 Internet 协议安全性，是一种开放标准的框架结构，通过使用加密的安全服务以确保在 Internet 协议网络上进行保密而安全地通讯
IPSec VPN	指	采用 IPSec 协议来实现远程接入的一种 VPN 技术
IPv6	指	英文“Internet Protocol Version 6”（互联网协议第 6 版）的缩写，是互联网工程任务组设计的用于替代 IPv4 的下一代 IP 协议

除特别说明外，本招股说明书所有数值保留 2 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渔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Fisherman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 Ltd.
注册资本	5,539.2960 万元
成立日期	1998 年 11 月 26 日
法定代表人	郭刚
注册地址	山东省威海市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初河北路 12-1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址	山东省威海市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初河北路 12-1 号
控股股东	郭刚
实际控制人	郭刚、刘桂华
行业分类	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在其他交易场所（申请挂牌或上市的情况）	无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中介机构

保荐人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其他承销机构	无
审计机构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机构	北京中林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发行股数	不超过 1,846.4320 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不低于 25%

其中：发行新股数量	不超过 1,846.4320 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不低于 25%
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	-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7,385.7280 万股（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前）		
每股发行价格	【】元/股		
发行市盈率	【】倍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元/股	发行前每股收益	【】元/股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股	发行后每股收益	【】元/股
发行市净率	【】倍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规定的询价对象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设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禁止的认购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拟公开发售股份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不涉及公开发售股份的股东		
发行费用的分摊原则	本次发行费用全部由发行人承担		
募集资金总额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商用密码系列产品升级项目		
	新兴技术研究及新产品研发项目		
	综合运营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发行费用概算	保荐及承销费用：【】万元 审计费用：【】万元 律师费用：【】万元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万元 发行手续费及其他：【】万元 合计：【】万元		

（二）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年【】月【】日
开始询价推介日期	【】年【】月【】日
刊登定价公告日期	【】年【】月【】日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年【】月【】日
股票上市日期	【】年【】月【】日

三、发行人报告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22.6.30 /2022年1-6月	2021.12.31 /2021年度	2020.12.31 /2020年度	2019.12.31 /2019年度
资产总额（万元）	18,579.19	21,808.01	8,741.95	6,204.5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万元）	15,172.07	17,489.13	6,341.27	3,238.34
资产负债率（合并）（%）	18.34	19.80	27.36	47.8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7.39	19.00	26.64	47.07
营业收入（万元）	3,087.77	10,699.69	5,731.83	2,976.32
净利润（万元）	497.03	3,927.67	1,926.29	554.3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97.03	3,925.18	1,932.15	554.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48.84	3,778.05	1,773.40	346.0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76	0.46	0.1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76	0.46	0.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4	46.06	41.24	18.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76.35	1,867.93	1,230.87	108.08
现金分红（万元）	2,999.81	-	-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7.39	10.55	15.53	25.02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的经营情况

渔翁信息是国内领先的商用密码产品和解决方案提供商，是国家级专精特新“重点小巨人”企业。公司现为国家“信创工委”密码应用组组长单位，是国产密码信创战略的重要推动者。公司多项技术成果经国家科学技术委员会鉴定为“填补国内空白，整体技术达到了国内领先水平”。

公司是商用密码产业链典型中上游厂商，以信创产业为牵引，以密码技术为支撑，逐步向产业链下游拓展。公司已形成“基础密码+云数据安全+工控安全”三大密码产品和服务体系。产品主要包括密码模块、密码设备和密码系统等，广泛应用于政府、金融、能源和电信等国民经济重点领域，为国家网络安全建设提供有力支撑。

公司深耕国产商用密码行业二十余年，先后承担了 12 项国家重大科技专项，30 项省级科技项目，4 次荣获密码科学技术奖（三等奖）以及“中国专利优秀奖”，被国家发改委评为“国家高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国家信息化试点工程”。公司是“2021 年度山东省科技领军企业”“2021 年度山东省瞪羚企业”“2020 年度中国商密产业十强优秀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为保持技术领先优势，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高度重视技术和新产品的研发工作。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分别为 744.57 万元、890.36 万元、1,128.30 万元和 536.89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5.02%、15.53%、10.55%和 17.39%。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经累计取得 20 项发明专利、111 项软件著作权。

五、发行人技术先进性、模式创新性、研发技术产业化情况以及未来发展战略

（一）发行人技术先进性

自创立伊始，公司高度重视前沿技术的研究和创新，凭借二十多年的技术积累和沉淀，公司已经掌握了“高性能密码运算多核并行技术”“高性能密码 DMA 异构处理技术”“密码芯片堆叠技术”等十五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

近年来，公司积极布局云计算、大数据和工业控制等新兴技术领域，增强关键信息基础设施领域的自主创新能力，为更好地服务国家安全、促进社会经济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公司的技术先进性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七、发行人的技术与研发情况”相关内容。

（二）研发技术产业化情况

公司是商用密码产业链典型中上游厂商，以信创产业为牵引，以密码技术为支撑，坚持研发创新并将科技成果产业化，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截至目前，公司已形成“基础密码+云数据安全+工控安全”三大密码产品和服

务体系。

在基础密码产品型号数量方面，公司位居同行业前列。公司基础密码产品被国内众多网络安全厂商用于自身产品和解决方案，广泛应用于政府、金融、能源和电信等国家重点行业。

在云及大数据安全领域，公司先后推出国密可视化云密码统一服务中台、高性能国密 VPN 等创新产品，形成了完整的云数据安全产品体系，能够为云及大数据应用场景提供从数据层、应用层到网络层的体系化安全保障。

在工控安全领域，公司先后推出国内首款 SM9 算法密码卡、国密工控物联网安全网关（RTU）等，形成了完整的工控安全产品体系，未来公司将通过示范项目树立行业标杆，进一步扩大在工控安全领域的市场影响力。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2,976.32 万元、5,731.83 万元、10,699.69 万元和 3,087.77 万元，营业收入呈逐年增长趋势。公司研发技术产业化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一、发行人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情况”之“（二）主要产品和服务”相关内容。

（三）未来发展战略

目前，传统网络安全行业正在经历深度变革，密码技术的基础和核心地位日益凸显，公司将秉持以技术创新为核心驱动力，挖掘新技术应用带来的市场机遇，推动公司产品与新兴技术的融合应用。

渔翁信息以“立潮头，安天下”为使命，立足信息技术的创新与发展，致力于为客户提供高安全、高稳定、高性能的密码产品及服务，力争成为国内网络安全行业的翘楚。

公司的未来发展战略主要为：（1）加大信创密码领域的研发投入，巩固信创领域的技术和市场优势；（2）加强“基础密码产品体系”在密码基础理论和关键技术两方面的攻关创新；（3）强化“云数据安全产品体系”的创新研发，拓展国产密码应用新模式；（4）完善“工控安全产品体系”，打造工控全场景密码服务模式；（5）布局新兴技术领域，积极推动新兴技术与公司产品的融合创新。

公司的具体未来发展战略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之“三、未来发展规划”相关内容。

六、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及符合科创属性的说明

（一）发行人行业属性符合科创板定位

公司主营业务为商用密码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相关服务。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中的“C3915 信息安全设备制造”。根据国家统计局《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公司所属行业为“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中的“1.1.3 信息安全设备制造”。

公司所属行业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企业发行上市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第四条（一）中规定的“新一代信息技术领域”行业领域。

（二）发行人同时符合科创板相关指标要求

1、公司符合科创属性评价标准一相关指标情况

科创属性评价标准一	是否符合	公司指标情况
最近三年累计研发投入占最近三年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geq 5\%$ ，或最近三年累计研发投入金额 ≥ 6000 万元。其中，软件企业最近三年累计研发投入占最近三年累计营业收入比例应在 10% 以上	是	公司最近三年累计研发投入为2,763.22万元，最近三年公司累计营业收入为19,407.84万元，研发累计投入占最近三年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为14.24%
研发人员占当年员工总数的比例 $\geq 10\%$	是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研发人数分别为33人、48人、50人和52人，占当年员工总数的比例分别为37.08%、38.40%、30.86%和28.11%
形成主营业务收入的发明专利（含国防专利） ≥ 5 项	是	截至目前，公司拥有的形成主营业务收入的发明专利为20项
最近三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 $\geq 20\%$ ，或最近一年营业收入金额 ≥ 3 亿	是	公司最近三年营业收入分别为2,976.32万元、5,731.83万元、10,699.69万元，复合增长率为89.60%

2、公司符合科创属性评价标准二相关指标情况

科创属性评价标准二	是否符合	主要依据
拥有的核心技术经国家主管部门认定具有国际领先、引领作用或者对于国家战略具有重大意义	否	-
作为主要参与单位或者核心技术人员作为主要参与人员，获得国家自然科学奖、国家科技进步奖、国家技术发明奖，并将相关技术运用于公司主营业务。	否	-
独立或者牵头承担与主营业务和核心技术相关的“国家重大科技专项”项目	是	<p>(1) 公司于 2006 年独立承担了科技部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基于 PCI-E 总线的嵌入式通信安全系统”项目</p> <p>(2) 公司于 2007 年独立承担了国家发改委信息安全专项产品产业化项目“基于 PCI-E 总线的高速加解密系统产业化项目”项目</p> <p>(3) 公司于 2008 年独立承担了科技部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基于下一代互联网安全协议的高速 VPN 系统”项目</p> <p>(4) 公司于 2008 年独立承担了国家发改委信息安全专项项目“基于下一代互联网安全协议的高速 VPN 系统产业化项目”项目</p> <p>(5) 公司于 2009 年独立承担了国家发改委信息安全专项项目“基于国产 PKI 设备的网上统计系统示范工程项目”项目</p> <p>(6) 公司于 2010 年独立承担了国家发改委信息安全专项项目“基于国产密码技术的内网安全综合管理平台产品产业化项目”项目</p> <p>(7) 公司于 2012 年独立承担了科技部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基于国产密码技术的物联网安全平台”项目</p> <p>(8) 公司于 2012 年独立承担了国家发改委金融领域安全 IC 卡和密码应用专项产业化和检测服务类项目“基于国产密码技术的高性能签名验签服务器产业化”项目</p> <p>(9) 公司于 2012 年独立承担了国家发改委信息安全专项项目“基于国产密码技术的高性能云计算密码服务平台产业化”项目</p> <p>(10) 公司于 2014 年独立承担了科技部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渔翁信息安全综合服务中心”项目</p> <p>(11) 公司于 2015 年独立承担了国家火炬计划产业化示范项目基于密码技术的互联网信任体系云管理平台项目</p>

科创属性评价标准二	是否符合	主要依据
		(12) 公司于 2021 年牵头承担了工信部车联网身份认证和安全信任试点项目“车联网安全防护及国产密码综合应用项目”项目
依靠核心技术形成的主要产品（服务），属于国家鼓励、支持和推动的关键设备、关键产品、关键零部件、关键材料等，并实现了进口替代	是	信创服务器密码机、高速密码卡、综合安全网关等产品被纳入国家信创产业密码产品目录，在网络安全领域“补短板”，实现密码产品国产化替代，可替代美国 Cisco、IBM，瑞士 Crypto 公司产品
形成核心技术和主营业务收入相关的发明专利（含国防专利）合计 50 项以上	否	-

（三）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

公司适用并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2.1.2 条第（一）项规定的上市标准：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 10 亿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或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 10 亿元，最近一年净利润为正且营业收入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

根据天职国际出具的审计报告（天职业字[2022]23128 号），公司 2021 年营业收入为 10,699.69 万元，发行人 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孰低的金额分别为 1,773.40 万元、3,778.05 万元，最近两年累计净利润为 5,551.45 万元；根据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估值水平推算，公司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 10 亿元，符合上述标准。

七、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发行人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协议控制架构或类似特殊安排。

八、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拟向社会公开发行不超过 1,846.432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将根据发行时市场状况和询价的情况予以确定，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按轻重缓急顺序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备案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商用密码系列产品升级项目	10,995.00	10,995.00
2	新兴技术研究及新产品研发项目	6,497.90	6,497.90
3	综合运营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8,919.60	8,919.60
4	补充流动资金	7,000.00	7,000.00
	合计	33,412.50	33,412.50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详细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1.00元		
发行股数	不超过 1,846.4320 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不低于 25%
其中：发行新股数量	不超过 1,846.4320 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不低于 25%
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	-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7,385.7280 万股（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前）		
每股发行价格	【】元/股		
发行人高管、员工拟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若公司决定实施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战略配售，公司将及时履行内部程序审议该事项的具体方案，并依法进行披露		
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拟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保荐机构将安排相关子公司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具体按照上交所相关规定执行。保荐机构及相关子公司后续将按要求进一步明确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具体方案，并按规定向上交所提交相关文件		
发行市盈率	【】倍（发行价格除以每股收益，每股收益按照【】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收益	【】元/股（【】年【】月【】日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收益	【】元/股（【】年【】月【】日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元/股（【】年【】月【】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除以本次发行前的总股本）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股（【】年【】月【】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加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的总股本）		
发行市净率	【】倍（按照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计算）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规定的询价对象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设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禁止的认购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发行费用概算	保荐及承销费用：【】万元 审计费用：【】万元 律师费用：【】万元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万元 发行手续费及其他：【】万元		

合计：【】万元

二、与发行有关的机构和人员

（一）保荐人（主承销商）

名称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徐朝晖
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新城东大街319号8幢10000室
电话	029-8740 6043
传真	029-8740 6134
保荐代表人	高峰、苏华峰
项目协办人	高原
项目经办人	颜丹、江爱杨、冯晓娟、李晨、黄莹莹、矫福昌、史哲元、魏权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19号富凯大厦B座12层
负责人	王丽
电话	021-5598 9888
传真	021-5598 9898
经办律师	李源、张露文、邹孟霖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负责人	邱靖之
电话	010-8882 7799
传真	010-8882 7799
经办注册会计师	周春阳、王明坤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	北京中林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和平里东街18号4号办公楼309
法定代表人	霍振彬

电话	010-8419 5100
传真	010-8419 5100
经办资产评估师	曹文平、朱战清

（五）股票登记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188号
电话	021-5870 8888
传真	021-5889 9400

（六）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收款银行

收款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西安东新街支行
户名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	3700012109027300389

（七）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机构名称	上海证券交易所
住所	上海市浦东南路528号证券大厦
联系电话	021-6880 8888
传真	021-6880 4868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的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与本次公开发行的有关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四、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序号	事项	日期
1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年【】月【】日
2	开始询价推介日期	【】年【】月【】日
3	刊登定价公告日期	【】年【】月【】日
4	申请日期和缴款日期	【】年【】月【】日
5	股票上市日期	【】年【】月【】日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及投资公司此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各项资料外，应特别注意下述各项风险。下述各项风险因素是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但该排序并不表示风险因素将依次发生。本公司存在的主要风险如下：

一、技术风险

（一）技术升级迭代风险

当前，新兴技术的快速发展对密码技术提出了新的挑战。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下，若公司不能及时对市场需求和技术发展趋势做出精准研判，及时对现有技术和产品进行迭代升级并研发出市场认可的新产品，或市场上出现在功能、性能等方面更具优势的密码产品，则可能对公司的竞争能力和持续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二）技术泄露风险

公司在长期研发创新和生产实践中积累了一系列使公司保持竞争优势的核心技术。当前，公司通过专利、软件著作权申请等方式对核心技术进行有效保护，同时与核心技术人员签署了保密及竞业禁止协议，有效约束技术涉密人员的个人行为。未来如果公司经营过程中由于人员的重大疏忽或舞弊等行为导致公司核心技术泄密，将对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持续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二、经营风险

（一）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近年来，国家相继出台了《网络安全法》《密码法》《数据安全法》《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2021—2025年）》和《关于推动资本市场服务网络强国建设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一系列产业政策，为行业的快速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政策支持环境。未来如果国家相关产业政策支持力度发生变化，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二）经营业绩季节性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第四季度收入占比较高，存在明显的行业季节性特征，2019-2021年，第四季度收入占比分别为55.98%、43.35%和55.07%。公司经营业绩季节性波动主要系最终用户的采购特点所致。公司最终用户主要集中在政府、金融、能源和电信等重要领域，上述用户实行集中采购制度和预算管理制度，通常上半年对年度采购进行预算立项、设备选型测试，下半年进行集中招标、采购和项目建设、验收。与之相匹配，公司的收入主要集中在第四季度确认，而公司人员薪酬、研发费用及折旧摊销等各项费用发生相对均衡，导致公司经营业绩存在季节性波动。

（三）密码产品所需进口外围芯片存在价格上涨或供应紧张的风险

公司商用密码产品的核心芯片均为国产，产品所需外围芯片正逐步国产替代，近期申请认证的信创产品已全部采用国产芯片。报告期内，公司对进口外围芯片需求整体呈下降趋势，但因进口芯片的价格上涨和提前备货等因素影响，进口芯片采购金额占比依然较高。2019-2021年，公司进口外围芯片的采购金额占比分别为33.33%、42.84%和28.78%。

未来，若国际贸易摩擦、地缘政治加剧等因素造成公司进口芯片价格大幅上涨或供应紧张，一方面，进口芯片的价格上涨，导致公司产品成本增加；另一方面，供应紧张甚至断供情况下，公司需对进口外围芯片进行国产替代，届时可能面临国产芯片价格上涨或因性能适配等延长产品交付周期的问题，进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四）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商用密码产品生产需要的原材料主要为芯片、主板、PCB等，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的直接材料占营业成本的比例为80%以上。未来若宏观经济形势、半导体行业波动及市场供需发生变化，可能会导致公司原材料采购价格上升，进而导致公司产品的生产成本增加，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五）市场竞争风险

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新兴技术的不断发展，催生了新的信息安全需求，行业将迎来快速增长期。虽然公司产品和技术具有一定先发优势，但目前市场

参与者较多，市场集中度较低。未来，随着越来越多的企业参与到行业中，公司将面临更加激烈的市场竞争，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六）人力资源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是知识密集型的行业，业务发展高度依赖核心技术团队的研发能力和技术水平，稳定的核心技术团队对公司持续经营至关重要。若公司未来无法为核心技术人才提供有竞争力的薪酬水平、激励措施和发展空间，将可能导致核心技术人才流失。同时，在国家信创产业的浪潮下，如果公司人才储备不能满足业务快速发展的需求，将对公司的持续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七）公司规模相对较小、抗风险能力较弱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2,976.32 万元、5,731.83 万元、10,699.69 万元和 3,087.77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554.37 万元、1,926.29 万元、3,927.67 万元和 497.03 万元，收入及利润规模相对较小。相比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发行人抗风险能力较弱。未来若行业政策、市场竞争环境、公司经营状况或下游市场需求等因素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三、内控风险

（一）内控及公司治理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和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将进入一个新的发展阶段，将在战略规划、业务拓展、产品研发、内部控制等方面对管理层提出更高的要求。若公司的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未能及时进行调整与完善，管理水平未能随着规模扩张而进一步提升，公司将一定程度上面临因规模扩张导致的管理风险。

（二）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本次发行前，郭刚、刘桂华合计控制公司 90.35%的股份。本次发行完成后，郭刚、刘桂华仍将控制公司 67.76%的股份，公司股权较为集中。虽然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治理结构，但若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发行人发展战略、经营决策、关联交易和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进行不当控制，则可能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四、财务风险

（一）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222.37 万元、2,005.12 万元、5,150.69 万元和 3,267.09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0.04%、30.03%、26.40%和 20.17%，应收账款金额占比较高。

未来随着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公司应收账款占比仍可能保持在较高水平。如果因宏观经济形势、行业景气度、客户资金周转等因素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客户延迟付款或无法支付货款，公司应收账款面临不能及时回收或无法回收的风险，将对公司资产质量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二）存货减值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232.97 万元、1,916.03 万元、3,209.15 万元和 4,426.85 万元，占当期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0.30%、28.70%、16.45%和 27.33%。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大额存货减值的情形。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公司存货金额预计将持续增长。若未来公司市场开拓不力，则可能产生因产品滞销带来的存货跌价风险，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三）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企业所得税和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等税收优惠政策，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金额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7.09%、16.63%、22.25%和 34.39%。如果未来公司不满足上述税收优惠政策，无法继续享有税收优惠，公司经营业绩将受到不利影响。同时若未来国家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经营成果带来不利影响。

五、募集资金投资风险

（一）募投项目效益不达预期的风险

目前，公司已根据当前的行业政策、宏观经济环境和市场竞争情况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充分的可行性论证，并做好人才储备及市场调研等前期准备工作。但项目实施过程中，行业政策、市场竞争情况及项目研发进展存在不

确定性，如果上述因素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则存在募投项目效益不达预期的风险。

（二）摊薄即期回报风险

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资金实力随净资产和股本规模的扩大而增强。由于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所投资项目需要建设周期，同时，募投项目中的综合运营服务中心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短期内公司经营业绩仍主要依赖于现有业务。因此，在公司净资产和股本规模均大幅增长的情况下，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收益指标均存在短期被摊薄的风险。

六、法律风险

发行人所处行业属于知识密集型和技术密集型行业，公司拥有一系列核心技术和专利。鉴于行业内竞争日趋激烈，如果公司未能有效保护自有知识产权免受他人侵犯，或因疏漏在产品开发过程中侵犯了他人的知识产权，将可能面临知识产权诉讼或纠纷的风险。若采取诉讼等法律措施后仍无法对公司的知识产权进行有效保护，可能会对公司的品牌形象、竞争地位和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七、发行失败风险

按照《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果发行人出现有效报价投资者或网下申购的投资者数量不足，或者发行时总市值不满足其在招股说明书中明确选择的市值与财务指标上市标准等情形，应当中止发行，若发行人中止发行上市审核程序超过交易所规定的时限或者中止发行注册程序超过 3 个月仍未恢复，或者存在其他影响发行的不利情形，或将会出现发行失败的风险。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渔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Fisherman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 Ltd.
注册资本	5,539.2960万元
法定代表人	郭刚
成立日期	1998年11月26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08年6月10日
住所	山东省威海市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初河北路12-1号
通讯地址	山东省威海市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初河北路12-1号
邮政编码	264209
公司电话	0631-5706168
公司传真	0631-5706168
互联网网址	https://www.fisec.cn
电子信箱	ywxxzq@fisherman-it.com
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	董事会办公室
董事会办公室负责人	房宝龙
董事会办公室联系电话	0631-5706168

二、发行人设立情况

（一）有限责任公司设立情况

发行人前身为渔翁有限，设立于1998年11月26日，设立时名称为“威海渔翁形象企划有限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10万元，实收资本为10万元。2007年11月1日，公司名称变更为“山东渔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渔翁有限设立时的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郭刚	5.00	5.00	50.00
2	郭树基	3.00	3.00	30.00
3	宋修福	1.00	1.00	10.00
4	丁春普	1.00	1.00	10.00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计	10.00	10.00	100.00

1998年11月18日，威海市环翠区审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威环审事验字（1998）第316号），验证截至1998年11月15日，渔翁有限已收到股东投入的资本10万元，其中实收资本10万元。

1998年11月26日，渔翁有限取得了威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26632787-9）。

2022年3月7日天职国际出具《对其他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验资报告进行专项复核》（天职业字[2022]12602号），确认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已经实缴到位。

根据郭树基、宋修福及丁春普签署访谈记录及前述人员出具的《股权代持确认函》，因渔翁有限成立时适用的《公司法》禁止设立一人有限公司，郭树基、宋修福及丁春普同意分别代郭刚持有渔翁有限30%、10%、10%的股权，出资款实际均由郭刚提供；其中郭树基系郭刚父亲，宋修福和丁春普系郭刚多年好友。郭树基、宋修福及丁春普均确认股权代持是双方自愿行为，股权代持关系目前已经解除，且不存在其他利益安排。在股权代持期间及解除以后，各方就股权代持事宜不存在任何争议或潜在纠纷。

（二）股份公司设立情况

发行人是由渔翁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4月28日，渔翁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主要决议：（1）同意公司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股东郭刚、刘桂华作为发起人，以发起设立方式成立山东渔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4月28日，全体发起人依法共同签订了《山东渔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书》，同意本次股改基准日为2008年4月30日，发起人认购股份总数以渔翁有限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基础确定。

根据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08年5月22日出具的《审计报告》（（2008）汇所审字第6-058号），截至2008年4月30日，渔翁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为6,432,200.83元。2008年5月28日，威海乾正会计事务有限公司

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书》（威海乾正评报字（2008）第 004 号），截至评估基准日 2008 年 4 月 30 日，渔翁有限评估后净资产为 6,819,405.41 元。

2008 年 5 月 28 日，山东汇德出具了《山东渔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筹）验资报告》（（2008）汇所验字第 6-009 号），经验证，截至 2008 年 5 月 28 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 500 万元，出资方式为净资产。

2008 年 5 月 30 日，全体发起人召开了股份公司创立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山东渔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筹办情况的报告》《关于山东渔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费用支出情况的报告》《山东渔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关于同意山东渔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选举山东渔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山东渔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2008 年 6 月 10 日，威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就渔翁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出具同意核准意见。同日，公司换领新的《营业执照》，完成了整体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整体变更完成后，股份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股）	出资比例（%）
1	郭刚	300.00	60.00
2	刘桂华	200.00	40.00
合计		500.00	100.00

2022 年 10 月 30 日，北京中林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渔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威海乾正会计事务有限公司出具的威海乾正评报字（2008）第 004 号评估报告复核项目复核意见报告》（中林咨字（2022）48 号）：经复核，原威海乾正会计事务有限公司出具的威海乾正评报字（2008）第 004 号评估报告遵循了资产评估准则的要求，内容描述清晰准确、评估方法选用恰当，符合评估基准日和报告日所执行相关评估准则和行业规范的要求。

三、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报告期初，渔翁信息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股）	出资比例（%）
1	郭刚	1,336.50	43.8397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股）	出资比例（%）
2	郭经宇	800.00	26.2415
3	刘桂华	736.50	24.1586
4	威海弄潮	138.61	4.5467
5	孙宪光	30.00	0.9841
6	房宝龙	6.00	0.1968
7	殷秀静	1.00	0.0328
合计		3,048.61	100.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概要如下表所示：

日期	事件	具体内容
2020年8月	注册资本缴足	报告期初发行人注册资本为 3,048.61 万元，实缴资本为 2,188.61 万元。郭刚、郭经宇、刘桂华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分别向发行人汇入投资款 170.00 万元、373.51 万元、90.00 万元；郭经宇于 2020 年 8 月 3 日向发行人汇入投资款 226.49 万元
2021年2月	增加注册资本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 3,048.61 万元增加至 3,155.81 万元，股份总数由 3,048.61 万股增加至 3,155.81 万股，新增股份共计 107.20 万股由下述股东以 1.87 元/股的价格认购。其中威海观澜以 67.8810 万元认购新增股份 36.30 万股，威海弄潮以 44.6930 万元认购新增股份 23.90 万股，房宝龙以 20.57 万元认购新增股份 11.00 万股，宋志华以 22.44 万元认购新增股份 12.00 万股，张爱军以 14.96 万元认购新增股份 8.00 万股，张剑飞以 14.96 万元认购新增股份 8.00 万股，徐波以 14.96 万元认购新增股份 8.00 万股。上述出资金额共计 200.4640 万元，其中 107.20 万元计入公司股本，其余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2021年7月	增加注册资本	2021 年 7 月 15 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并通过决议，以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股份总数 3,155.81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金 315.5810 万元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 股，共计转增 315.5810 万股；同时，以未分配利润 1,577.9050 万元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共计转增 1,577.9050 万股，合计转增股本 1,893.4860 万股。本次转增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总股本由 3,155.81 万股变更为 5,049.2960 万股、注册资本由 3,155.81 万元变更为 5,049.2960 万元
2021年8月	增加注册资本	2021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5,049.2960 万元增加至 5,122.2960 万元，股份总数由 5,049.2960 万股增加至 5,122.2960 万股，新增股份 73.00 万股，由威海观澜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 3.76 元/股的价格共计出资 274.48 万元认购，其中 73.00 万元计入公司股本，其余溢价部分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日期	事件	具体内容
2021年9月	增加注册资本	2021年9月22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公司的注册资本由5,122.2960万元增加至5,139.2960万元，股份总数由5,122.2960万股增加至5,139.2960万股，新增股份17.00万股，由威海观澜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3.76元/股的价格共计出资63.92万元认购，其中17.00万元计入公司股本，其余溢价部分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2021年12月	增加注册资本	2021年12月10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公司的注册资本由5,139.2960万元增加至5,539.2960万元，股份总数由5,139.2960万股增加至5,539.2960万股，新增股份400.00万股，其中潇湘君正出资4,962.00万元认购300.00万股、威海高新出资1,654.00万元认购100.00万股，合计出资6,616.00万元，其中400.00万元计入公司股本，其余溢价部分计入公司资本公积。本次增资的价格均为16.54元/股，对应公司投前估值8.50亿元
2022年1月	股份转让	2022年1月26日，郭经宇分别与郭刚、刘桂华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公司的600.00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10.83%）、428.00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7.73%）作价1元/股转让给郭刚和刘桂华。本次股权转让系家庭成员内部的股权调整
2022年8月	股份转让	2022年8月22日，郭经宇与郭刚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公司的252.00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4.55%）作价1元/股转让给郭刚。本次股权转让系家庭成员内部的股权调整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股权变动完成后，发行人的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的历次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详见“第十三节 附件”之“附件 1：报告期以来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四、发行人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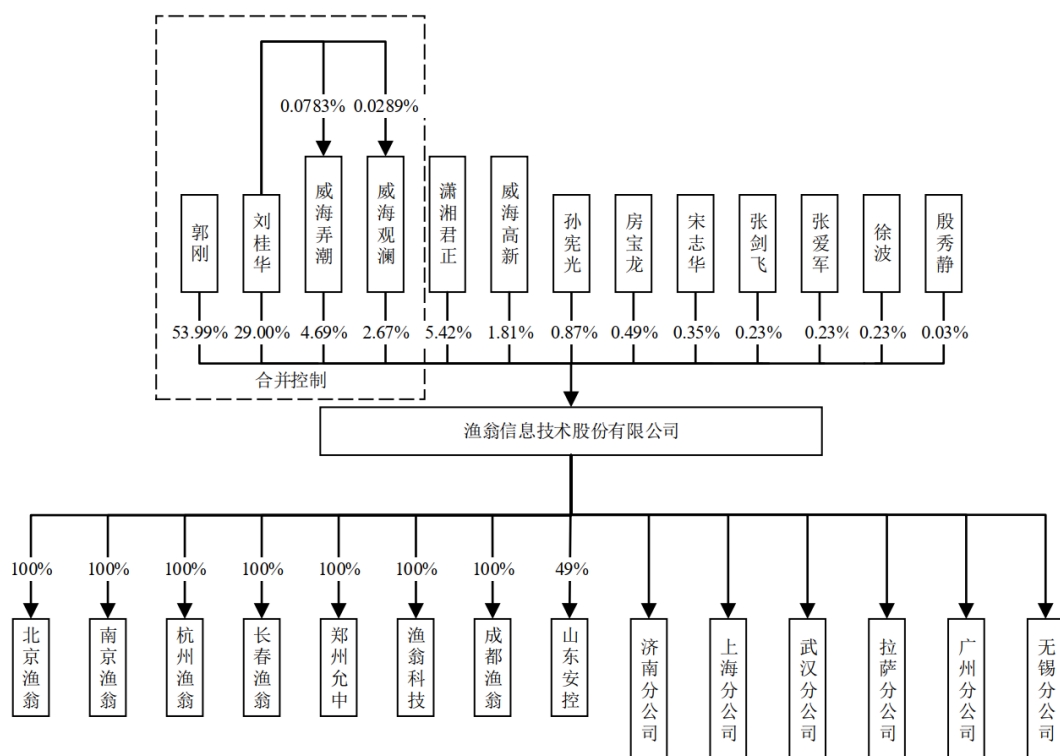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

五、公司在其他证券市场的上市及挂牌情况

发行人自设立以来，未曾在其他证券市场上市或挂牌。

六、发行人股权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注：郭刚与刘桂华系夫妻关系，为发行人共同实际控制人；威海弄潮和威海观澜系共同实际控制人刘桂华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七、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和分公司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 7 家全资子公司，1 家参股公司和 6 家分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一）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1、北京渔翁

名称	北京渔翁海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4 年 4 月 18 日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实收资本	700 万元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谷一街 10 号院 2 号楼 6 层 601
主要经营地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谷一街 10 号院 2 号楼 6 层 601
法定代表人	郭刚
经营范围	技术推广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从事商用密码产品销售业务，为发行人业务的组成部分
股权结构	发行人持股 100%

北京渔翁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2022 年 1-6 月	2021.12.31/2021 年度
总资产	108.89	99.04
净资产	33.99	-4.88
净利润	-161.13	-335.42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天职国际审计

2、南京渔翁

名称	南京渔翁海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9 年 3 月 4 日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实收资本	1 万元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南京市栖霞区迈皋桥创业园科技研发基地寅春路 18 号-Q2733
主要经营地	南京市栖霞区迈皋桥创业园科技研发基地寅春路 18 号-Q2733
法定代表人	刘桂华
经营范围	信息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开发、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电子产品、通讯设备及相关产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从事商用密码产品销售业务，为发行人业务的组成部分
股权结构	发行人持股 100%

南京渔翁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2022 年 1-6 月	2021.12.31/2021 年度
总资产	0.50	0.65
净资产	0.50	0.65
净利润	-0.15	-0.36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天职国际审计

3、杭州渔翁

名称	杭州渔翁海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0年8月4日
注册资本	100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1万元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滨康路105号2幢488室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滨康路105号2幢488室
法定代表人	刘桂华
经营范围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电子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从事商用密码产品销售业务，为发行人业务的组成部分
股权结构	发行人持股100%

杭州渔翁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2022年1-6月	2021.12.31/2021年度
总资产	0.31	0.39
净资产	0.31	0.39
净利润	-0.09	-0.61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天职国际审计

4、长春渔翁

名称	长春渔翁海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0年8月12日
注册资本	100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2万元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长春市经济开发区净月大街222号首地首城C-19,20,21号楼115号3-501室
主要经营场所	长春市经济开发区净月大街222号首地首城C-19,20,21号楼115号3-501室
法定代表人	刘桂华
经营范围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开发、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电子产品、通讯设备及相关产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从事商用密码产品销售业务，为发行人业务的组成部分
股权结构	发行人持股 100%

长春渔翁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2022 年 1-6 月	2021.12.31/2021 年度
总资产	1.47	0.58
净资产	1.47	0.58
净利润	-0.10	-0.42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天职国际审计

5、郑州允中

名称	郑州允中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1 年 1 月 25 日
注册资本	10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0 万元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大道 53 号中原广告产业园 7 号楼 2 单元 1 楼 R08-538 号
主要经营场所	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大道 53 号中原广告产业园 7 号楼 2 单元 1 楼 R08-538 号
法定代表人	刘桂华
经营范围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电子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从事商用密码产品销售业务，为发行人业务的组成部分
股权结构	发行人持股 100%

郑州允中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2022 年 1-6 月	2021.12.31/2021 年度
总资产	0.96	1.04
净资产	-0.14	-0.06
净利润	-0.08	-0.06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天职国际审计

6、山东渔翁

名称	山东渔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1年4月16日
注册资本	300万元
实收资本	1万元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山东省威海市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初村镇初河北路-12-1号310
主要经营场所	山东省威海市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初村镇初河北路-12-1号310
法定代表人	刘桂华
经营范围	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关
股权结构	发行人持股100%

山东渔翁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2022年1-6月	2021.12.31/2021年度
总资产	0.99	-
净资产	0.99	-
净利润	-0.01	-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天职国际审计

7、成都渔翁

名称	成都渔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2年9月29日
注册资本	300万元
实收资本	0万元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府城大道西段399号天府新谷7号楼C座6楼7号
主要经营场所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府城大道西段399号天府新谷7号楼C座6楼7号
法定代表人	刘桂华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电

	子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从事商用密码产品销售业务，为发行人业务的组成部分
股权结构	发行人持股 100%

成都渔翁自设立以来尚未实际开展经营活动。

（二）发行人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有 1 家参股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山东安控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7 年 4 月 7 日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实收资本	300 万元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济南片区舜华路 1000 号齐鲁软件园 F-2 座二层 B216 房间
主要经营场所	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济南片区舜华路 1000 号齐鲁软件园 F-2 座二层 B216 房间
法定代表人	郭刚
经营范围	信息安全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销售、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开展信息安全相关业务
发行人入股时间	2017 年 4 月 7 日

山东安控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510.00	51.00
渔翁信息	490.00	49.00
合计	1,000.00	100.00

山东安控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2022 年 1-6 月	2021.12.31/2021 年度
总资产	1,329.15	1,623.02

项目	2022.6.30/2022年1-6月	2021.12.31/2021年度
净资产	1,082.24	934.18
净利润	148.06	194.87

注：最近一年财务数据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发行人分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有6家分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济南分公司

公司名称	渔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
成立日期	2010年7月26日
负责人	郭刚
主要经营场所	济南市历下区工业南路100号枫润大厦A座1-1705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智能化工程、多媒体及安防工程的系统集成。（未取得专项许可的项目除外）

2、上海分公司

公司名称	渔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成立日期	2019年12月17日
负责人	刘桂华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奉贤区泰叶路159弄33号
经营范围	从事信息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计算机软件开发，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通讯设备的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武汉分公司

公司名称	渔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成立日期	2021年10月19日
负责人	刘桂华
主要经营场所	武汉市硚口区仁寿路64号2单元1楼1号-751
经营范围	商用密码产品销售；软件销售；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4、拉萨分公司

公司名称	渔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公司
------	-------------------

成立日期	2021年10月20日
负责人	刘桂华
主要经营场所	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柳梧新区北京大道以西、铭仕路以南金盾苑15幢3单元101号
经营范围	凭总公司授权开展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限制的经营活动）

5、广州分公司

公司名称	渔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成立日期	2022年7月14日
负责人	刘桂华
主要经营场所	广州市越秀区水荫路117号星光映景16层全层（01至10室）K2843号
经营范围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信息安全设备制造；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商用密码产品销售

6、无锡分公司

公司名称	渔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
成立日期	2022年8月3日
负责人	刘桂华
主要经营场所	无锡市滨湖区水秀新村161-207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商用密码产品质量检测；建设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商用密码产品生产；商用密码产品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物联网应用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安防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四）报告期内注销或转让的子公司及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1、报告期内注销的子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注销了渔翁安全，并于2020年10月28日取得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市场监管局出具的准予注销登记通知（（高新）登记内销字[2020]第002464号）。渔翁安全注销前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渔翁信息安全技术（山东）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9年9月10日
注册资本	500万元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主要经营场所	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济南片区舜华1号齐鲁软件园F2座B216
法定代表人	郭刚
经营范围	信息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商用密码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销售以及其他按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未禁止和不需要经营许可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发行人持股100%
注销日期	2020年10月28日

渔翁安全存续期内未实际开展业务。

2、报告期内转让的参股公司和子公司情况

（1）深圳市本周

报告期内，深圳市本周曾为发行人的参股公司。2020年9月，发行人将其持有的深圳市本周25%的股权全部转让给自然人刘利楚。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前深圳市本周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深圳市本周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7年1月17日
注册资本	200万元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71区新雷欧电子厂房B栋210
法定代表人	刘利楚
经营范围	经国家密码管理机构批准的商用密码产品的销售、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科技、信息技术、网络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销售及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销售及技术服务；电子配件、安防产品的技术开发及销售；计算机网络工程、智能化工程、多媒体及安防工程的系统集成；新媒体技术的研发与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设计与集成；电脑图文设计；动漫设计；计算机编程；计算机系统集成；数据库服务；数据库管理；网络综合布线；弱电工程；商务信息咨询。（依法禁止的项目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刘利楚持股25.00%，刘剑平持股25.00%，发行人持股25.00%，刘红文持股25.00%

（2）深圳渔翁

报告期内，深圳渔翁曾为发行人控股子公司。2021年4月，发行人将其持有的深圳渔翁70%的股权全部转让给自然人刘利楚。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前深圳渔翁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深圳渔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0年5月20日
注册资本	500万元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71区新雷欧电子厂房B栋210
法定代表人	刘利楚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件、信息系统软件的开发、销售；信息系统设计、集成、运行维护；信息技术咨询；集成电路设计、研发；经国家密码管理机构批准的商用密码产品的销售、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科技、信息技术、网络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销售及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销售及技术服务；电子配件、安防产品的技术开发及销售；计算机网络工程、智能化工程、多媒体及安防工程的系统集成；新媒体技术的研发与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设计；电脑图文设计；动漫设计；计算机编程；计算机系统集成；数据库服务；数据库管理；网络综合布线；弱电工程；商务信息咨询。（依法禁止的项目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发行人持股70.00%，刘利楚持股25.00%，刘剑平持股5.00%

深圳渔翁转让前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4月30日/2021年1-4月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总资产	82.94	81.54
净资产	38.76	30.46
净利润	8.30	-19.54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天职国际审计

八、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第一大股东郭刚持有发行人2,990.40万股股份，占发行人股份总数的53.99%，系发行人的控股股东。

（二）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郭刚、刘桂华分别直接持有公司 53.99%、29.00%的股份，刘桂华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通过威海观澜、威海弄潮间接控制发行人 7.36%的股份，二人合计直接和间接控制公司 90.35%的股份；郭刚任发行人的董事长、总经理，刘桂华任发行人的董事、副总经理。郭刚与刘桂华系夫妻关系。二人能够实际支配相应股权比例的表决权，能够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能够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命以及公司的经营决策构成重大影响。郭刚、刘桂华系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郭刚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 370620196607****，现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刘桂华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 230106196508****，现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的基本情况

威海弄潮、威海观澜系实际控制人之一刘桂华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威海弄潮、威海观澜的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 附件”之“附件 2：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情况”。

（四）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外，其他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潇湘君正。

1、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潇湘君正持有公司 300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5.42%，具体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长沙潇湘君正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	长沙高新开发区岳麓西大道 588 号芯城科技园 4 栋 401F-30 房
执行事务合伙人/私募基金管理人	潇湘致宜
认缴出资额	5,012 万元

成立日期	2021年10月1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0MA7BNL3B15
经营范围	从事非上市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服务（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私募基金备案编码	STD793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无关系，为发行人财务投资机构

2、合伙人信息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潇湘君正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财产份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1	潇湘致宜	12.00	0.24	普通合伙人
2	海南盈鑫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	39.90	有限合伙人
3	邵再亚	500.00	9.98	有限合伙人
4	梁英	500.00	9.98	有限合伙人
5	金爱化	500.00	9.98	有限合伙人
6	邹静	350.00	6.98	有限合伙人
7	文星明	300.00	5.99	有限合伙人
8	陈臻	200.00	3.99	有限合伙人
9	邹卓	200.00	3.99	有限合伙人
10	柳岚	200.00	3.99	有限合伙人
11	刘剑	150.00	2.99	有限合伙人
12	陈平	100.00	2.00	有限合伙人
合计		5,012.00	100.00	-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潇湘君正的普通合伙人为潇湘致宜，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湖南潇湘致宜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4MA4M0N6D1D
住所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观沙岭街道滨江路188号湘江基金小镇13#栋3层（集群注册）
注册资本	2,000万人民币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王政

成立时间	2017年8月11日
营业期限	2017年8月11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受托管理私募股权基金，从事投融资管理（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五）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郭刚先生、刘桂华女士。除控制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刘桂华女士担任公司股东威海弄潮、威海观澜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情形外，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

（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的股份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刚、刘桂华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九、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发行人股本变化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前的总股本为 5,539.2960 万股，公司新股发行总数合计不超过 1,846.4320 万股。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不超过 7,385.7280 万股。

按本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846.4320 万股计算，本次发行的股份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25%。本次发行前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持股数（万股）	股份比例（%）	持股数（万股）	股份比例（%）
郭刚	2,990.4000	53.9852	2,990.4000	40.4889
刘桂华	1,606.4000	29.0001	1,606.4000	21.7501
潇湘君正	300.0000	5.4159	300.0000	4.0619
威海弄潮	260.0160	4.6940	260.0160	3.5205
威海观澜	148.0800	2.6733	148.0800	2.0049
威海高新	100.0000	1.8053	100.0000	1.3540
孙宪光	48.0000	0.8665	48.0000	0.6499
房宝龙	27.2000	0.4910	27.2000	0.3683
宋志华	19.2000	0.3466	19.2000	0.2600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持股数（万股）	股份比例（%）	持股数（万股）	股份比例（%）
张剑飞	12.8000	0.2311	12.8000	0.1733
张爱军	12.8000	0.2311	12.8000	0.1733
徐波	12.8000	0.2311	12.8000	0.1733
殷秀静	1.6000	0.0289	1.6000	0.0217
社会公众股	-	-	1,846.4320	25.0000
合计	5,539.2960	100.0000	7,385.7280	100.0000

（二）本次发行前的前十名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郭刚	2,990.4000	53.9852
2	刘桂华	1,606.4000	29.0001
3	潇湘君正	300.0000	5.4159
4	威海弄潮	260.0160	4.6940
5	威海观澜	148.0800	2.6733
6	威海高新	100.0000	1.8053
7	孙宪光	48.0000	0.8665
8	房宝龙	27.2000	0.4910
9	宋志华	19.2000	0.3466
10	张剑飞	12.8000	0.2311
11	张爱军	12.8000	0.2311
12	徐波	12.8000	0.2311
合计		5,537.6960	99.9712

（三）本次发行前的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的任职情况

序号	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职务
1	郭刚	2,990.4000	53.9852	董事长、总经理
2	刘桂华	1,606.4000	29.0001	董事、副总经理
3	孙宪光	48.0000	0.8665	董事、副总经理
4	房宝龙	27.2000	0.4910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5	宋志华	19.2000	0.3466	研发中心总监
6	张剑飞	12.8000	0.2311	财务总监
7	张爱军	12.8000	0.2311	董事、人力资源总监

序号	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职务
8	徐波	12.8000	0.2311	研发中心副总监
9	殷秀静	1.6000	0.0289	研发中心工程师

（四）发行人国有股份和外资股份情况

1、发行人国有股份情况

发行人存在 1 名国有股东威海高新，该股东在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登记的证券账户将标注“SS”标识。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威海高新持有发行人 100 万股，持股比例为 1.81%。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威海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
	合计	2,000.00	100.00

2022 年 4 月 22 日，发行人取得威海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投融资管理中心出具的《关于渔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标识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发行人在境内发行股票并上市，威海高新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设立的证券账户应标注“SS”标识。

2、发行人外资股份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股本中不存在外资股份。

（五）发行人最近一年新增股东情况

1、最近一年内新增股东的基本情况

公司最近一年内新增股东为潇湘君正、威海高新，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首次取得股份时间	取得方式	入股价格（元/股）	入股原因	定价依据
1	潇湘君正	2021.12	增资	16.54	发行人因经营发展、改善股本结构、加强公司治理等需要，引入外部投资人；新增股东因看好发行人所处行业发展前景及发行人后续发展潜力，故向发行人投资	根据公司财务数据，参考公司增资前约 8.5 亿元估值经各方协商确定
2	威海高新	2021.12	增资	16.54		

前述入股价格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争议或纠纷。

上述新增股东的基本情况如下：

（1）潇湘君正

2021年12月12日，潇湘君正以4,962万元认购公司300万新增股本。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潇湘君正直接持有公司300万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42%。

潇湘君正基本情况、合伙人及出资结构详见本节之“八、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四）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股东情况”。

（2）威海高新

2021年12月24日，威海高新以1,654万元认购公司100万新增股本。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威海高新直接持有公司100万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81%。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威海高新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威海高新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高彬
成立日期	2015年8月18日
住所和主要经营场所	山东省威海市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文化西路-288号1806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供应用仪器仪表销售；居民日常生活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	威海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00%

2、新增股东与发行人其他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新增股东与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新增股东是否存在股份代持情形等

最近一年新增股东与发行人其他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

在股份代持情形。新增股东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利益输送安排。

3、新增股东的股份锁定安排

潇湘君正、威海高新已出具《关于所持渔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承诺所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股份自取得之日起锁定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且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 附件”之“附件 7：发行人、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之“（一）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六）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持股比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各自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持股数量 (万股)	关联关系	持股比例 (%)
郭刚	2,990.4000	郭刚与刘桂华为夫妻关系	53.9852
刘桂华	1,606.4000		29.0001
威海弄潮	260.0160	为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企业，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刘桂华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其1.67%的财产份额；威海弄潮合伙人郭宏与郭刚系兄弟关系、合伙人刘桂欣与刘桂华系姐妹关系	4.6940
威海观澜	148.0800	为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企业，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刘桂华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其1.08%财产份额；威海观澜合伙人郭宏与郭刚系兄弟关系、合伙人刘桂欣与刘桂华系姐妹关系、合伙人郭芸与郭刚系姐妹关系	2.6733
殷秀静	1.6000	与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威海弄潮合伙人王志华为夫妻关系	0.0289

除上述情况外，本次发行前直接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七）私募投资基金股东纳入监管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 4 名机构股东，其中威海弄潮、威海观澜、威海高新 3 名机构股东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

《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中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无需履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或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程序。潇湘君正为私募基金股东，已完成私募基金备案手续。潇湘君正备案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基金编号	基金管理人	管理人登记编号
1	潇湘君正	STD793	潇湘致宜	P1066081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潇湘君正的基本情况参见本节“八、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四）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情况”。

（八）发行人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情况

本次发行无发行人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相关安排。

（九）发行人及实际控制人、发行人其他股东之间的特殊协议或安排

潇湘君正、威海高新于 2021 年 12 月以增资方式取得公司股份，前述股东系公司引入的外部投资人股东。

1、外部投资人的股东特殊权利条款约定情况

发行人、郭刚、刘桂华、郭经宇与潇湘君正、威海高新分别签订了《长沙潇湘君正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渔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补充协议》《威海高新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关于渔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补充协议》（以下并称“《补充协议》”）约定了关于股权回购的股东特殊权利条款，具体情况如下：

如发生以下情况，投资方有权以书面通知的方式，要求实际控制人之一或共同的回购投资方持有标的公司的股份，在投资方书面提出回购要求之日起 180 个自然日内，实际控制人向投资方付清回购款。

触发股份回购条件如下：

（1）实际控制人未履行诚实守信义务，出现欺诈等重大诚信问题（包括但不限于：1）向投资方提供的财务资料等相关信息存在虚假或重大遗漏；2）其他违反本次增资相关协议的约定，损害投资方合法权益的重大违约行为；

（2）因非公司造成的政策性或监管部门情形

1) 监管部门以书面或口头的方式告知不接收所有企业的 IPO 首发申请材料，或监管部门的官方网站已连续 180 天以上未有新的招股说明书预披露或招股说明书更新；

2) 监管部门以书面或口头的方式告知不核发所有企业的 IPO 发行批文，或监管部门已连续 180 天以上未核发任何企业的 IPO 批文。

2、特殊权利条款的解除情况

2021 年 12 月 28 日，达成上述约定的各方均已签订《补充协议二》，明确约定潇湘君正、威海高新放弃上述特殊权利条款，且上述特殊权利条款不可撤销地自动终止且自始无效，不存在任何继续有效或恢复效力的条件或情形。

3、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承诺情况

根据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的书面说明，确认其与潇湘君正、威海高新签署的协议约定除《补充协议》外无其他特殊权利条款；且已于 2021 年 12 月 28 日与潇湘君正、威海高新签署《补充协议二》，约定特殊权利条款不可撤销地自动终止且自始无效，不存在任何继续有效或恢复效力的条件或情形；除前述协议外，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公司及公司股东未签署或达成其他以公司经营业绩、发行上市等事项作为标准，以持有的公司股份回购或调整、股东权利优先、业绩补偿等安排作为实施内容的有效的或将生效的协议安排或类似的对赌安排。本人与公司及公司股东未因前述协议的签署、履行发生任何纠纷，且不存在任何潜在纠纷。

综上所述，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作为对赌协议责任主体的情形，发行人不存在可能影响发行人控制权稳定、股权权属清晰、发行人持续经营能力的特殊约定，也不存在导致控制权发生变化、影响发行人持续经营能力或者其他严重影响投资者权益的约定或安排，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问答（二）》的相关要求。

十、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員情况

公司董事会由郭刚、刘桂华、孙宪光、张爱军、孟红、于刚波、马龙 7 名

董事组成，其中孟红、于刚波、马龙为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由孙丽丽、刘华伟、李佳艳 3 名监事组成，其中刘华伟为职工代表监事。

（一）董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 3 名为独立董事，孟红为会计专业人士。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在董事会所任职务	提名人	任职期限
郭刚	董事长	郭刚	2020.04-2023.04
刘桂华	董事	郭刚	2020.04-2023.04
孙宪光	董事	郭刚	2020.04-2023.04
张爱军	董事	郭刚	2020.04-2023.04
孟红	独立董事	董事会	2022.01-2023.04
于刚波	独立董事	董事会	2022.01-2023.04
马龙	独立董事	董事会	2022.01-2023.04

公司董事会成员的简历如下：

郭刚先生，1966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理工大学软件工程专业硕士，高级工程师。1989 年 7 月至 1998 年 11 月，任中国人民保险公司威海分公司信息中心主任；1998 年 11 月至 2008 年 6 月，任山东渔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2008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刘桂华女士，1965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哈尔滨金融学院银行管理专业，本科学历。1988 年 7 月至 1995 年 4 月，任中国人民银行威海市分行计划科科员；1995 年 4 月至 2002 年 11 月，任交通银行威海分行计财部主任；2002 年 12 月至 2004 年 12 月，自由职业；2005 年 1 月至 2008 年 6 月，任山东渔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8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孙宪光先生，1973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山东大学威海分校计算机控制专业，专科学历。1996 年 7 月至 2002 年 11 月，任山东三星通信设备有限公司西北区 A/S 主任；2002 年 12 月至 2011 年 10 月，任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拓展部部长；2011 年 11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威海新北洋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8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

理。

张爱军先生，198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山东大学工程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06年7月至2007年7月，任宏华胜精密电子（烟台）有限公司人力资源专员；2007年8月至2011年4月，任青岛啤酒（济南）有限公司人力资源主管；2011年4月至2011年11月，任山东华芯半导体有限公司人力资源经理；2011年12月至今，任公司人力资源总监；2017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孟红女士，196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韩国湖西大学经济学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1987年7月至1994年3月，任山东大学威海分校经济系教师；1994年4月至1999年11月，任威海火炬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审计师事务所审计评估部主任；1999年12月至今，任山东大学（威海）商学院会计系教师；2016年6月至2022年5月，任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6月至今，任威海蓝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7月至今，任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2018年2月至今，任昇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12月至今，任威海光威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10月至今，任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2022年11月至今，任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于刚波先生，197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电子精密机械专业，本科学历。1994年7月至2005年12月，任山东三星通信设备有限公司代理；2006年1月至2019年12月，任山东威海卫律师事务所律师；2020年1月至今，任北京市盈科（威海）律师事务所副主任；2022年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马龙先生，196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安工业学院工业电气自动化专业，本科学历。1985年8月至1987年7月，任国营昆仑机械一厂技术员；1987年8月至1990年12月，任青海省科技干部局副局长科员；1991年1月至1993年4月，任青海省劳动人事厅工程师；1993年5月至2001年10月，历任威海市信息中心工程师、高级工程师；2001年11月至2010年1月，历任威海市信息产业局科长、副局长；2010年2月至2017年9月，任威

海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副局长调研员；2017年9月退休；2022年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监事会由孙丽丽、刘华伟、李佳艳3名监事组成，其中孙丽丽为监事会主席，刘华伟为职工代表监事。现任监事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在监事会所任职务	提名人	任职期限
孙丽丽	监事会主席	郭刚	2021.03-2023.05
刘华伟	职工代表监事	职工代表民主推选	2021.03-2023.05
李佳艳	监事	郭刚	2022.01-2023.05

公司监事会成员的简历如下：

孙丽丽女士，198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山东农业大学应用化学专业，本科学历。2009年10月至2013年11月，任威海友邦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人事专员；2013年11月至2015年3月，任威海新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人事主管；2015年3月至2017年3月，任北京平安盛世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威海分公司人事主管；2017年4月至2019年3月，任威海蓝色金田海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事经理；2019年4月至今，任公司人力资源部员工；2021年3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刘华伟先生，197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威海市职业中等专业学校电子专业，中专学历。1991年10月至1993年5月，任威海北洋电气集团公司希格玛新光源技术员；1993年6月至1995年9月，任威海北洋电气集团公司技术开发中心采购部经理；1995年10月至2000年10月，任威海康威电子通信集团公司经营部销售经理；2000年11月至2007年6月，任威海华益电子设备有限公司经理；2007年7月至2010年10月，自由职业；2010年11月至今，任公司采购部经理；2021年3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李佳艳女士，198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南开大学工商管理专业，本科学历。2011年9月至2012年8月，任博周易释教育信息咨询（天津）有限公司课程部学习管理师；2012年9月至2014年8月，任天津悠

悠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商务专员；2014年9月至今，任公司商务部经理；2022年1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5名。

姓名	在本公司所任职务	本届任职期限
郭刚	总经理	2020.04-2023.04
刘桂华	副总经理	2020.04-2023.04
孙宪光	副总经理	2020.04-2023.04
房宝龙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20.04-2023.04 ^注
张剑飞	财务总监	2020.04-2023.04

注：2022年1月，刘桂华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发行人聘任房宝龙为董事会秘书。房宝龙担任董事会秘书的期限为2022年1月至2023年4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简历如下：

郭刚先生，董事长、总经理。其简历参见本章节“十、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之“（一）董事”。

刘桂华女士，董事、副总经理。其简历参见本节“十、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之“（一）董事”。

孙宪光先生，董事、副总经理。其简历参见本节“十、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之“（一）董事”。

房宝龙先生，197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烟台师范学院物理专业，本科学历。1996年7月至2001年5月，任威海泽德经纬建筑装饰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1年6月至2005年7月，任威海朝日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副经理；2005年8月至2008年6月，任山东渔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8年7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22年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张剑飞先生，198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南石油大学产业经济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11年6月至2015年5月，历任威高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主管、财务经理；2015年7月至2017年6月，任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长；2017年7月至今，历任公司财务经理、财务总监。

（四）核心技术人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如下：

姓名	在本公司所任职务
郭刚	董事长、总经理
宋志华	研发中心总监
徐波	研发中心副总监
殷秀静	研发中心工程师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简历如下：

郭刚先生，董事长、总经理，公司技术带头人之一，现为国家信创工委密码应用组组长、国家密码行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导师、山东省商用密码协会副理事长。荣获山东省“泰山产业领军人才”、山东半岛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蓝色汇智双百人才”、山东省优秀软件企业家等荣誉称号；获得省部级密码科技进步三等奖 2 次、山东省科学技术三等奖 2 次，累计已获授权国家发明专利 8 项、实用新型专利 3 项。其简历参见本节“十、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之“（一）董事”。

宋志华先生，1983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山东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本科学历。2007 年 9 月至 2009 年 9 月，任山东得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员工；2009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研发中心总监。公司产品研发带头人之一，累计已获授权国家发明专利 12 项、实用新型专利 1 项。参与制定《签名验签服务器技术规范》等密码行业标准；获得省部级密码科技进步三等奖 2 次、山东省科学技术三等奖 1 次、威海市科学技术奖 4 次；荣获威海市劳模（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命名、威海市新长征突击手。曾多次参与国家发改委信息安全产业化专项、国家发改委金融领域安全 IC 卡和密码应用专项、国家火炬计划产业化示范项目等项目研发工作。

徐波女士，1985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青岛大学电子工程专业，本科学历。2007 年 7 月至 2009 年 6 月，任青岛三利软件开发有限公司研发硬件工程师；2009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研发中心副总监。公司技术、产品研发带头人之一，累计已获授权国家发明专利 8 项，曾获得山东省科学技术三等奖，参与省级以上技术创新项目 4 项，带领技术团队实现高并发架构密码服

务技术、高速缓存数据库透明加密技术、云架构密码安全服务技术实现等。

殷秀静女士，198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江南大学通信工程专业，本科学历。2006年7月至2008年7月，任无锡山秀软件开发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08年8月至今，任公司研发中心工程师。公司技术、产品研发带头人之一，曾获得山东省科学技术三等奖2次，荣获威海市科学技术奖2次。曾多次参与国家发改委信息安全产业化专项，参与省级技术创新项目5项，带领技术团队实现移动终端密钥管理与协同签名技术、超大规模数据清洗加密技术、云环境下高安全密钥隔离技术实现等。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在其他单位的主要任职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其他任职单位	职务	任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刘桂华	董事、副总经理	威海弄潮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本公司股东
		威海观澜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本公司股东
孟红	独立董事	山东大学（威海）	教师	-
		威海光威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300699.SZ）	独立董事	-
		昇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00423.SZ）	独立董事	-
		威海蓝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HK.01066）	独立非执行董事	-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002283.SZ）	独立董事	-
		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外部监事	-
于刚波	独立董事	北京市盈科（威海）律师事务所	副主任	-

除上述情况外，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无其他兼职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郭刚、刘桂华为夫妻关系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配偶、父母、子女、兄弟

姐妹、配偶的父母、子女的配偶、兄弟姐妹的配偶等亲属关系。

十一、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所签订的协议及承诺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分别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或《劳务合同》或《独立董事聘用协议》。核心技术人员均与公司签署了《保密协议》。上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依照协议履行其相应职责。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合同或协议履行正常，不存在违约情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 附件”之“附件 7：发行人、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相关内容。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承诺履行良好，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最近两年变动情况

（一）公司董事变动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董事变动情况如下：

期间	人数（人）	董事会成员	变动原因
2020.01-2021.03	6	郭刚、刘桂华、郭经宇、房宝龙、孙宪光、张爱军	-
2021.03-2022.01	5	郭刚、刘桂华、房宝龙、孙宪光、张爱军	为优化公司治理结构，郭经宇辞去董事职务
2022.01 至今	7	郭刚、刘桂华、孙宪光、张爱军、孟红、于刚波、马龙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房宝龙辞去董事职务，同时增设独立董事，聘请孟红、于刚波、马龙为独立董事

（二）公司监事变动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监事变动情况如下：

期间	人数（人）	监事会成员	变动原因
2020.01-2021.03	3	刘桂欣、殷秀静、宋志华	-
2021.03-2022.01	3	孙丽丽、殷秀静、	刘桂欣、宋志华因个人原因辞去监

期间	人数（人）	监事会成员	变动原因
		刘华伟	事职务，监事会选举孙丽丽为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刘华伟为职工代表监事
2022.01 至今	3	孙丽丽、刘华伟、李佳艳	殷秀静因个人原因辞去监事职务，补选李佳艳为发行人股东代表监事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期间	人数（人）	高级管理人员	变动原因
2020.01-2020.06	4	郭刚、刘桂华、孙宪光、房宝龙	-
2020.06-2022.01	5	郭刚、刘桂华、孙宪光、房宝龙、张剑飞	为优化公司内部治理和内部控制结构，刘桂华辞去财务总监职务，聘任张剑飞为财务总监
2022.01 至今	5	郭刚、刘桂华、孙宪光、房宝龙、张剑飞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结构，刘桂华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聘任房宝龙为董事会秘书

（四）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动。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变动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最近两年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系公司为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所作的调整。发行人的主要决策层、管理层核心人员郭刚、刘桂华、孙宪光、房宝龙没有发生变化，核心技术人员郭刚、宋志华、徐波、殷秀静未发生变化，未影响发行人经营决策的稳健性、核心技术及可持续经营能力。上述人员任职情况的变化符合《公司法》及当时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已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十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及上述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通过员工持股平台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任职情况	持股方式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郭刚	董事长、总经理、 核心技术人员	直接持股	2,990.40	53.99
刘桂华	董事、副总经理	直接持股	1,606.40	29.00
		通过威海弄潮间接持股	4.34	0.08
		通过威海观澜间接持股	1.60	0.03
孙宪光	董事、副总经理	直接持股	48.00	0.87
张爱军	董事、人力资源总 监	直接持股	12.80	0.23
		通过威海弄潮间接持股	12.80	0.23
孟红	独立董事	-	-	-
于刚波	独立董事	-	-	-
马龙	独立董事	-	-	-
孙丽丽	监事会主席、人力 资源部员工	通过威海观澜间接持股	1.60	0.03
刘华伟	职工代表监事、采 购部经理	通过威海弄潮间接持股	9.60	0.17
李佳艳	监事、商务部经理	通过威海弄潮间接持股	1.60	0.03
房宝龙	副总经理、董事会 秘书	直接持股	27.20	0.49
		通过威海弄潮间接持股	12.80	0.23
张剑飞	财务总监	直接持股	12.80	0.23
宋志华	研发中心总监、核 心技术人员	直接持股	19.20	0.35
		通过威海弄潮间接持股	8.00	0.14
徐波	研发中心副总监、 核心技术人员	直接持股	12.80	0.23
		通过威海弄潮间接持股	8.00	0.14
殷秀静	研发中心工程师、 核心技术人员	直接持股	1.60	0.03
		通过威海弄潮间接持股	5.60	0.10
王志华	研发中心工程师	通过威海弄潮间接持股	16.00	0.29
郭宏	总务部员工	通过威海弄潮间接持股	8.00	0.14
		通过威海观澜间接持股	1.60	0.03
郭芸	市场部员工	通过威海观澜间接持股	6.40	0.12

姓名	本公司任职情况	持股方式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刘桂欣	总务部员工	通过威海弄潮间接持股	8.00	0.14
		通过威海观澜间接持股	1.28	0.02
合计			4,838.42	87.34

注：（1）王志华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研发中心工程师殷秀静之配偶；（2）郭宏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郭刚之弟；（3）郭芸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郭刚之妹；（4）刘桂欣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刘桂华之妹

除上述持股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不存在其他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十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收入情况

（一）薪酬的组成、确定依据、所履行的程序及其比重

公司独立董事除领取独立董事津贴外，不享受其他福利待遇；非独立董事和监事若在公司担任实际职务则领取薪酬，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在公司担任实际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由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和年终奖金等组成。其中，基本工资按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等因素确定，绩效工资按公司财务年度经济效益实现、岗位绩效评价结果及薪酬分配政策情况确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总额占各期利润总额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总额	157.89	435.06	366.07	203.15
利润总额	549.72	4,534.99	2,182.43	553.60
占比	28.72	9.59	16.77	36.70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最近一年从发行人及其关联企业领取薪酬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2021 年度从本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本公司任职情况	2021 年度	是否在关联企业 领取薪酬
郭刚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11.19	否
刘桂华	董事、副总经理	80.80	否
孙宪光	董事、副总经理	82.57	否
张爱军	董事、人力资源部总监	21.05	否
孟红	独立董事	-	否
于刚波	独立董事	-	否
马龙	独立董事	-	否
孙丽丽	监事会主席、人力资源部员工	8.14	否
刘华伟	职工代表监事、采购部经理	10.66	否
李佳艳	监事、商务部经理	-	否
房宝龙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2.12	否
张剑飞	财务总监	22.47	否
宋志华	研发中心总监、核心技术人员、2021 年 3 月前任监事	31.55	否
徐波	研发中心副总监、核心技术人员	23.30	否
殷秀静	研发中心工程师、核心技术人员	18.42	否
刘桂欣	2021 年 3 月前任监事	2.78	否
郭经宇	2021 年 3 月前任董事	-	否
合计		435.06	-

注：（1）孟红、于刚波、马龙 2022 年 1 月开始担任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度未在公司领取津贴；（2）刘桂欣、宋志华 2021 年 3 月起不再担任公司监事；孙丽丽、刘华伟自 2021 年 4 月起担任公司监事；（3）李佳艳自 2022 年 1 月开始担任监事

（三）公司对上述人员其他待遇和退休金计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最近一年未在公司及关联企业享受其他待遇，也没有制定退休金计划。

十五、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

（一）本次公开发行申报前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

为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肯定员工对公司做出的贡献，与员工分享公司的经营成果，稳定核心员工，公司在本次公开发行申报前已经制定并实施了股权激励，激励方式包括直接和间接的方式持有公司股份。

作为股权激励，公司于 2018 年 1 月直接向孙宪光增发股份 30.00 万股，于 2019 年 12 月直接向房宝龙、宋志华、张爱军、张剑飞、徐波 5 名激励对象增发股份 47.00 万股。此外，公司设立威海弄潮、威海观澜两个员工持股平台实施股权激励。威海弄潮、威海观澜分别持有公司 4.69%和 2.67%的股份。上述持股平台的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 附件”之“附件 2：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情况”。

公司实施的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增强公司凝聚力、维护公司长期稳定发展，有利于兼顾员工与公司长远利益，为公司持续发展夯实基础。

实施上述员工持股计划，报告期内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分别为 15.13 万元、112.19 万元、266.41 万元和 185.72 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73%、5.14%、5.87%和 33.78%，近三年股份支付费用对公司业绩未构成重大影响。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九、经营成果分析”之“（八）股份支付分析”。

实施上述股权激励前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因此上述股权激励不会影响公司控制权的稳定性。

（二）发行人本次发行申报前已经制定并将于上市后实施的期权激励计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本次发行前制定、本次发行上市后实施的期权激励计划。

十六、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一）员工人数及变化情况

年份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人数（人）	185	162	125	89

报告期各期末，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在职人数整体呈上升趋势。

（二）员工结构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在职员工专业结构如下：

岗位类别	员工人数（人）	占比（%）
管理人员	41	22.16
销售及技术人员	78	42.16
研发人员	52	28.11
生产人员	14	7.57
合计	185	100.00

（三）员工受教育程度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在职员工受教育情况如下：

学历	员工人数（人）	占比（%）
硕士及以上	14	7.57
本科	136	73.51
专科及以下	35	18.92
合计	185	100.00

（四）员工年龄结构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在职员工年龄结构情况如下：

年龄区间	员工人数（人）	占比（%）
51 岁及以上	12	6.49
41 岁至 50 岁	9	4.86
31 岁至 40 岁	87	47.03
30 岁及以下	77	41.62
合计	185	100.00

（五）报告期内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在职员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有关规定签订劳动合同，员工按照签订的劳动合同享有相应的权利和承担相应的义务。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按照国家 and 地方有关规定执行社会保障和住房公积金制度，为员工办理并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1、社会保险缴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员工社会保险的缴纳情况如下：

单位：人、%

期间		2022年6月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员工人数		185	162	125	89
养老保险	参保人数	171	150	113	84
	未缴纳人数	14	12	12	5
	参保率	92.43	92.59	90.40	94.38
医疗保险	参保人数	171	150	113	84
	未缴纳人数	14	12	12	5
	参保率	92.43	92.59	90.40	94.38
工伤保险	参保人数	171	150	113	84
	未缴纳人数	14	12	12	5
	参保率	92.43	92.59	90.40	94.38
失业保险	参保人数	171	150	113	84
	未缴纳人数	14	12	12	5
	参保率	92.43	92.59	90.40	94.38
生育保险	参保人数	171	150	113	84
	未缴纳人数	14	12	12	5
	参保率	92.43	92.59	90.40	94.38
未缴纳社会保险原因		退休返聘 9 人，6 月末入职当月未缴纳社保 5 人	退休返聘 9 人、自己缴纳 1 人、新入职社保未转入 1 人、自主择业享受国家退役金及医疗保险 1 人	退休返聘 7 人、非全日制用工 1 人、新入职社保未转入 1 人、月末入职当月未缴社保 3 人	退休返聘 5 人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少部分员工未在公司缴纳社会保险的情形，其中退休返聘、非全日制用工人员及自主择业享受国家退役金及医疗保险人员无需缴纳，前述人员已单独购买雇主责任险，新入职在当月未完成社保转入手续人员在手续办理完成后正常缴纳社会保险。

2、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及子公司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人、%

期间		2022年6月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住房公积	员工人数	185	162	125	89

期间		2022年6月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金	缴纳人数	171	149	113	78
	未缴纳人数	14	13	12	11
	缴纳比例	92.43	91.98	90.40	87.64
未缴纳住房公积金原因		退休返聘 9 人，月末入职当月未缴纳 5 人	退休返聘 9 人、自己缴纳 1 人、自愿放弃缴纳 1 人、自主择业享受国家退役金人员 1 人、新入职公积金未转入 1 人	退休返聘 7 人、非全日制用工 1 人、月末入职当月未缴纳 3 人、自愿放弃缴纳 1 人	退休返聘 5 人、新入职未办理完公积金手续 4 人、自愿放弃缴纳 2 人

根据威海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威海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的社会保障、公积金缴纳明细，威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相关证明，确认报告期内未发现发行人有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行为，也未有因违法受到劳动行政部门给予行政处罚或行政处理的不良记录。

同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社保住房公积金的承诺函》，承诺：若由于渔翁信息在上市前的经营活动中存在应缴未缴的社会保障和住房公积金而被有关政府部门要求补缴或者处罚情形的，本人将承担渔翁信息由此产生的全部损失。在承担赔偿责任后，本人放弃向渔翁信息进行追偿，并保证渔翁信息不会因此造成实际损失。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情况

（一）主营业务概况

渔翁信息是国内领先的商用密码产品和解决方案提供商，是国家级专精特新“重点小巨人”企业。公司致力于服务“信创产业”国家战略，现为国家“信创工委”密码应用组组长单位，是国产密码信创战略的重要推动者。公司多项技术成果经国家科学技术委员会鉴定为“填补国内空白，整体技术达到了国内领先水平”。

公司是商用密码产业链典型中上游厂商，以信创产业为牵引，以密码技术为支撑，逐步向产业链下游拓展。公司已形成“基础密码+云数据安全+工控安全”三大密码产品和服务体系。产品主要包括密码模块、密码设备和密码系统等，广泛应用于政府、金融、能源和电信等国民经济重点领域，为国家网络安全建设提供有力支撑。

1、基础密码领域：

公司是国内较早进入商用密码领域的厂商，经过二十多年的技术积累，在基础密码技术创新方面，公司推出国内首款“高性能 PCI-E 密码卡”，将国产密码卡性能带入“千兆时代”，该产品分别获得 2006 年“科技部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和 2007 年“国家发改委信息安全专项产品产业化项目”，标志着公司在国产基础密码技术领域的科技创新能力。

目前，公司基础密码产品被国内众多网络安全厂商用于自身产品和解决方案，广泛应用于政府、金融、能源和电信等国家重点行业。

2、云及大数据安全领域：

“云+大数据”是当前主流信息化应用模式，密码技术作为主动安全理念的核心技术，已经成为保障云及数据安全的关键手段。在数据安全技术创新方面，公司推出国内首款“基于下一代互联网安全协议的高速 VPN”，该产品在 2008 年被列入“科技部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和“国家发改委信息安全专项项目”计划。在云计算安全技术创新方面，公司推出国内首款“基于国产密

码技术的高性能云计算密码服务平台”，该产品在 2012 年被列入“国家发改委信息安全专项项目”计划。上述产品标志着公司在云及数据安全领域的科技创新能力。

2019 年，公司在某部政务云信创应用试点项目中负责项目的密码技术体系整体搭建，全面验证了公司相关技术在大型云数据中心等复杂场景下应用的可行性。该项目涉及的核心关键技术获得国家密码科学技术奖（三等奖）。

近年来，公司先后推出国密可视化云密码统一服务中台、高性能国密 VPN 等创新产品，形成了完整的云数据安全产品体系，能够为云及大数据应用场景提供从数据层、应用层到网络层的体系化安全保障。

3、工控安全领域：

随着《中国制造 2025》的推进，工控安全已成为国家安全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较早进入工控安全领域，在工控安全技术创新方面，公司推出国内首款“基于国产密码技术的物联网安全平台”，该产品在 2012 年被列入“科技部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计划，印证了公司在工控安全领域的科技创新能力。2022 年，公司承担了某超大型水利工程控制系统安全项目，相关技术在大型水利工控系统中得到全面验证。

近年来，公司先后推出国内首款 SM9 算法密码卡、国密工控物联网安全网关（RTU）等，形成了完整的工控安全产品体系，未来公司将通过示范项目树立行业标杆，进一步扩大在工控安全领域的市场影响力。

公司深耕国产商用密码行业二十余年，先后承担了 12 项国家重大科技专项，30 项省级科技项目，4 次荣获密码科学技术奖（三等奖）以及“中国专利优秀奖”，被国家发改委评为“国家高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国家信息化试点工程”。公司是“2021 年度山东省科技领军企业”“2021 年度山东省瞪羚企业”“2020 年度中国商密产业十强优秀企业”。

（二）主要产品和服务

公司产品类别主要分为密码模块、密码设备和密码系统，形成了“基础密码+云数据安全+工控安全”三大密码产品和服务体系。根据不同的应用场景，公司产品分为信创和非信创两大类。其中，信创类产品是公司的核心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分类	产品分类简介	产品系列	主要产品	产品形态
1	密码模块	<p>(1) 是网络信息安全设备的核心安全模块，提供基础密码算法功能，支持 SM1、SM2、SM3、SM4 和 SM9 等国密算法；满足三级密钥管理要求，提供硬件级密码运算、高强度密钥保护等密码功能</p> <p>(2) 密码模块为软硬件一体产品，软件包括 API 接口、驱动和固件程序等，硬件部分主要由算法芯片、FPGA/DSP 等主控芯片、PCB 板卡等组成；基于 SR-IOV 虚拟化技术实现板卡级虚拟化，可适配主流信创及非信创环境</p> <p>(3) “SJK0809-A/B PCI-E 密码卡”为国内首款突破千兆性能的密码卡；“基于 PCI-E 总线的高速加解密系统”入选国家发改委信息安全产品产业化专项</p>	基础密码产品	基础密码卡	软硬件一体
			基础密码产品	智能密码钥匙	软硬件一体
			云数据安全产品	云密码卡	软硬件一体
2	密码设备	<p>(1) 通过网络方式为密码系统、应用系统提供加解密、数字签名和时间戳等密码基础支撑与服务；产品支持高并发访问，支持双机或热备等高可用方式，支持集群、负载模式</p> <p>(2) 密码设备为软硬件一体产品，软件包括密码服务、管理服务和标准接口等，硬件部分由公司自产密码板卡和服务器配件组装构成。信创设备支持主流国产硬件、操作系统等软硬件环境</p>	基础密码产品	服务器密码机	软硬件一体
				签名验签服务器	软硬件一体
				时间戳服务器	软硬件一体
			云数据安全产品	云服务器密码机	软硬件一体
				数据传输安全网关	软硬件一体

序号	产品分类	产品分类简介	产品系列	主要产品	产品形态
		(3) “基于下一代互联网安全协议的高速VPN”入选国家发改委信息安全专项；“高性能签名验签服务器”入选国家发改委金融领域IC卡和密码应用专项；“支持云计算的高性能服务器密码机”获得密码科学技术奖（三等奖）		云数据库加密安全网关	软硬件一体
				云存储加密服务器	软硬件一体
			工控安全产品	工控安全网关	软硬件一体
				工控密码机	软硬件一体
3	密码系统	(1) 基于PKI技术体系，作为管理系统，为应用系统提供密码运算、证书管理、密钥管理、密码资源管理等基础支撑与服务 (2) 密码系统为软件或软硬件一体产品，软件包括密码服务、管理服务、管理平台和标准接口等，硬件部分由公司自产密码板卡和服务器配件组装构成。信创系列支持主流国产硬件、操作系统、数据库等软硬件环境 (3) “云密码统一服务平台”入选国家火炬计划产业化示范项目；“体系化密码关键技术研发与应用替代”获得密码科学技术奖（三等奖）	基础密码产品	密钥管理系统	软件、软硬件一体
				身份认证系统	软件、软硬件一体
			云数据安全产品	云密码统一服务平台	软件、软硬件一体
				云密码服务监管平台	软件、软硬件一体
			工控安全产品	工控密钥管理系统	软件、软硬件一体
				视频安全密钥服务系统	软件、软硬件一体
4	技术服务	技术服务及其他			


公司主要产品的基本情况及其技术特点如下：

1、密码模块

(1) 密码卡

密码卡是公司的核心产品之一，是网络信息安全系统中核心的硬件安全保障模块。信创系列密码卡核心部件全部采用国产芯片实现，提供密钥安全管理、数据加解密、数据完整性校验和数字签名和验证等功能，可用做VPN安全网关、服务器密码机、签名验签服务器、数据加解密平台等设备的独立加解密模块，为上述设备提供高速的加解密运算，广泛应用于传统网络安全领域和云计算、大数据、工业控制、移动互联网、物联网等新兴技术领域。

公司密码卡主要产品及技术特点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图片	产品技术特点
密码卡		(1) 算法多样：支持 SM1、SM2、SM3、SM4 国密算法，核心部件全面实现国产化 (2) 高性能：超高对称算法性能 (3) 虚拟化：支持 SR-IOV 虚拟化技术，实现内部密钥真隔离 (4) 高安全：支持开盖自动毁钥，安全性大幅提升；具有安全有效的密钥管理功能，实现密钥隔离、运算隔离和密钥的安全存储 (5) 高可靠：双物理噪声源，保证随机数质量安全可靠

2、密码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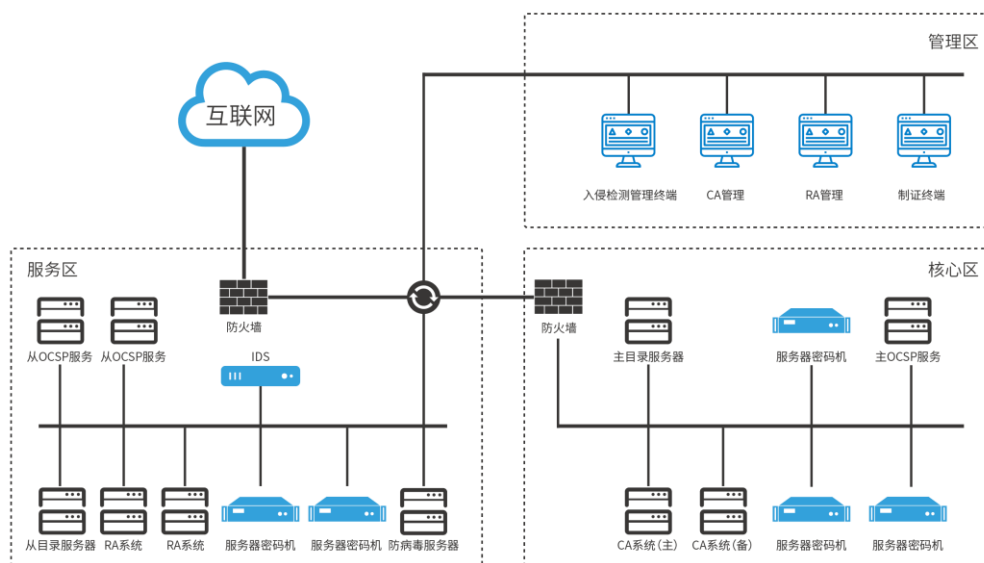
(1) 服务器密码机

服务器密码机是公司自主研发的高性能密码设备，产品严格遵循国家相关产品技术规范。公司信创类服务器密码机适配龙芯、飞腾、鲲鹏、海光、兆芯等主流国产化硬件平台，内置经国家密码管理局审批的高速密码模块，能够为各类业务系统提供数据加解密、数字签名/验签和密钥管理等高性能密码服务。与密码卡相比，服务器密码机内置服务器密码机专用软件系统，密码服务及管理功能更加全面，可广泛应用于政府、公安、金融、能源等行业。

公司服务器密码机主要产品及技术特点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图片	产品技术特点
服务器密码机		(1) 算法多样：支持 SM1、SM2、SM3、SM4 等国密算法 (2) 高安全：采用严格的密钥管理和权限管理体制，密钥及敏感数据以密文的方式存储在服务器密码机内部，保证设备自身的数据安全，符合密码模块二级安全要求 (3) 高性能：内置自主研发的高性能硬件密码模块进行密码运算，确保数据处理的高效性 (4) 高可靠：服务器密码机整机采用一体化的工控机设备，结构设计合理，可在要求严格的环境下稳定高效运行 (5) 高适配：可为各类业务系统提供密码功能，产品兼容 CentOS、RedHat、麒麟、统信等操作系统，适配龙芯、飞腾、鲲鹏、海光、兆芯等国产化硬件平台

服务器密码机典型应用场景如下：



(2) IPSec/SSL VPN 综合安全网关

IPSec/SSL VPN 综合安全网关能够提供通信实体设备的身份认证以及数据传输的机密性和完整性保护，满足不同分支机构之间、分支机构与总部之间的加密组网需求，能够满足重要行业和领域的异地局域网互联、移动办公接入、应用访问控制等安全需求。

公司信创类 IPSec/SSL VPN 综合安全网关适配龙芯、飞腾、鲲鹏、海光、兆芯等主流国产化硬件平台和麒麟、统信等国产化操作系统，内置自主研发的高速密码模块，全面支持 SM1、SM2、SM3、SM4 等国产密码算法，支持国密 SSL 和 IPSec 协议，实现与红莲花、奇安信、360 等国产浏览器的协议互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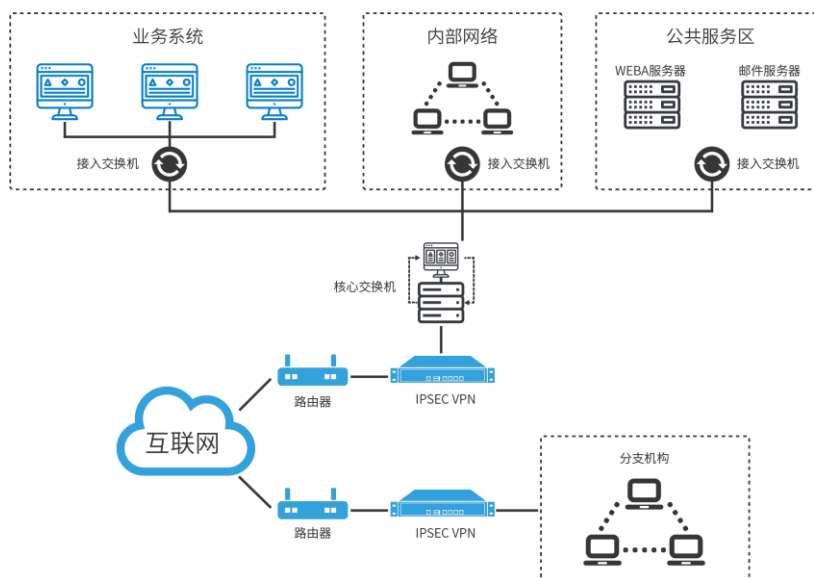
IPSec/SSL VPN 综合安全网关采用国产密码算法技术和国密标准，实现了 IPSec/SSL 协议并行工作，提供高可靠、低时延及主/被动安全防御结合的智能联动通信加密传输服务，实现一机多用，多协议并用，解决用户采用传统设备堆叠方式导致的建设费用投入大、维护困难等问题。

公司 IPSec/SSL VPN 综合安全网关主要产品及技术特点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图片	产品技术特点
------	------	--------

产品名称	产品图片	产品技术特点
IPSec/SSL VPN 综合安全网关		<p>(1) 高可用：支持双主机热备部署，支持主备机自动切换；支持多机负载均衡，支持负载动态分配</p> <p>(2) 高安全：支持“多因子”身份鉴别与访问控制；支持 SSL 自适应，实现国密 HTTPS 的安全传输</p> <p>(3) 高可靠：支持定期监测网络状态，实现隧道断线自动重建；支持链路聚合功能，实现设备带宽增加并提高可靠性</p> <p>(4) 易管理：支持基于 HTTPS 的安全管理通道；支持远程运维管理和集中管理</p> <p>(5) 易扩展：支持第三方量子密钥的对接，利用量子的不可分割性和不可克隆等特性，基于量子密钥实现数据的加解密</p> <p>(6) 高适配：产品兼容麒麟、统信等操作系统，适配兆芯、龙芯、飞腾、鲲鹏等国产化硬件平台，与红莲花、奇安信、360 国产浏览器协议互通</p>

IPSec/SSL VPN 综合安全网关典型应用场景如下：



(3) 工控物联网国密安全网关（RTU）

工控物联网国密安全网关（RTU）利用密码技术为工控终端进行数据保护，保证数据从采集、上传和分析过程的机密性和完整性，在工控数据采集传输过程中对终端设备进行身份认证，并为其与数据中心建立安全加密隧道，对传输过程中的报文数据提供机密性和完整性密码服务。公司信创类相关产品适配了主流国产操作系统和 CPU，采用国产化算法芯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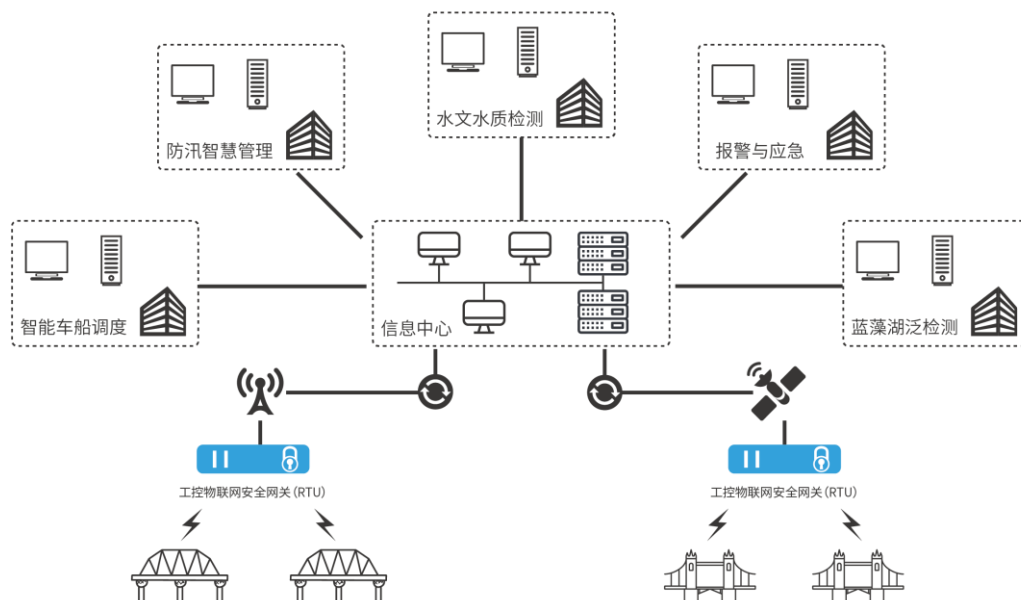
工控物联网国密安全网关（RTU）可以通过相关协议接收工控终端设备数据，支持 4G/5G 网络、无线传输，采用低功耗设计，支持休眠功能，具备超长

续航能力，采用工业化设计保证在户外恶劣环境下正常运行。该设备支持远程配置、远程升级、本地数据存储和断点续传，保证信息数据完整性。工控物联网安全网关（RTU）可广泛应用在水利、交通、能源等工业控制系统。

公司工控物联网国密安全网关（RTU）产品及技术特点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图片	产品技术特点
工控物联网国密安全网关		(1) 高可用：采用工业化设计，工作温度范围为-55℃到125℃，抗电磁辐射，采用防水、防尘设计 (2) 低功耗：采用低功耗设计，支持睡眠功能，工作状态下电流可到毫安级 (3) 高安全：集成国密算法芯片，数据转发采用加密隧道方式 (4) 易管理：可远程配置和升级

工控物联网国密安全网关（RTU）典型应用场景：



3、密码系统


(1) 云密码统一服务中台

随着云计算、大数据等技术蓬勃发展，传统的云密码平台无法在安全合规、高效易用、灵活扩展、快速构建密码服务等方面做到与业务系统的体系化融合。云密码统一服务中台是基于国产密码技术，通过多年的密码技术应用实践与积累，将大多数业务系统需要用到的共用密码服务进行模块化高度封装，形成了易于集成、透明高效、灵活易用的密码业务中台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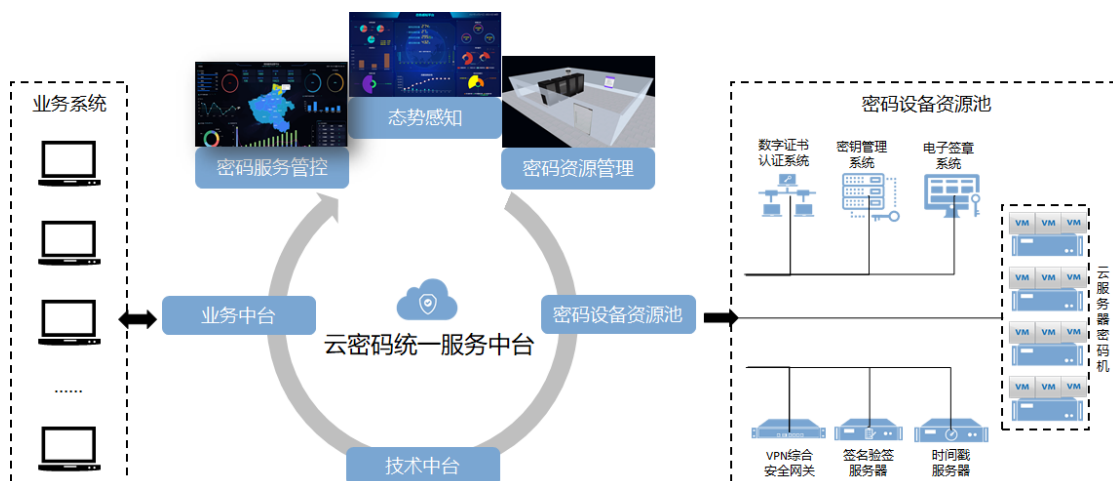
云密码统一服务中台具备密码资源统一管理调度、密码服务统一管控、密钥集中管理等功能。该产品采用密码运算单元虚拟化技术和多重安全隔离机制，实现密码运算能力的虚拟化；采用密码运算单元自适应技术，实现密码资源的弹性拓展、动态分配和灵活调度；采用密钥云安全分发技术，保证密钥全流程流转安全，构建云上密钥安全托管模式。

云密码统一服务中台以虚拟化、可视化、一体化的服务理念为云平台及云上应用提供密码应用新模式，可广泛应用于电子政务、金融、医疗、能源、工业控制和智慧城市等多种云应用场景。

公司云密码统一服务中台及技术特点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图片	产品技术特点
云密码统一服务中台		(1) 一体化：具有按需分配、弹性扩展的一体化服务能力 (2) 虚拟化：集约化建设密码资源池，提高资源利用率，降低建设、管理运维成本 (3) 可视化：提供全方位密码应用、运行和状态视图，实现密码运维可见、可控、可管，有效保障网络安全

云密码统一服务中台场景应用如下：



(三) 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构成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密码模块	880.89	28.65	3,153.38	29.48	2,123.59	37.23	1,735.61	58.41
密码设备	1,725.69	56.13	5,951.99	55.65	3,138.81	55.03	887.57	29.87
密码系统	234.33	7.62	974.63	9.11	188.54	3.31	88.75	2.99
技术服务	113.76	3.70	218.25	2.04	169.50	2.97	31.17	1.05
其他	119.65	3.89	397.69	3.72	83.72	1.47	228.51	7.69
合计	3,074.32	100.00	10,695.94	100.00	5,704.15	100.00	2,971.61	100.00

（四）设立以来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和主要经营模式的演变情况

自成立以来，公司持续聚焦密码技术和产品的研发与创新，结合新技术和新场景完成融合应用，逐步形成了“基础密码+云数据安全+工控安全”三大密码产品体系。近年来，随着信创产业的推进，公司完成了信创重点领域密码产品的全面覆盖。公司主要产品的演变和技术发展情况如下：



1、（1998-2014 年）打造基础密码产品体系

成立之初，公司即致力于打造国产基础密码产品体系，先后完成了“高性能密码运算多核并行”“高性能密码 DMA 异构处理”和“密码芯片堆叠”等核心技术的研发攻关，并形成了覆盖高性能密码卡、高性能密码机、数字证书、密钥管理等产品的基础密码产品序列，其中，高性能密码卡已完成 7 个大版本迭代。基于上述技术创新能力，公司陆续承担了“基于 PCI-E 总线的嵌入式通信安全系统”“基于国产密码技术的高性能签名验签服务器产业化”等 12 个国家级重大科技专项。其中，“基于 PCI-E 总线的嵌入式通信安全系统”等多项技术成果经国家科学技术委员会鉴定为“填补国内空白，整体技术达到了国内领先水平”。

2014 年，公司基本完成完整基础密码产品体系建设，产品广泛应用于政府、金融、能源和电信等重要行业，为国家网络安全建设提供有力支撑。

2、（2007 年至今）致力于密码技术在云及大数据安全领域应用

“云+大数据”是当前信息技术应用的主要模式，也是密码技术应用的重要领域。2007 年起，公司开始定位用密码技术解决云及大数据安全问题，并逐步开展面向“云计算的高封装密码服务中台”“容器云安全防护”“超大带宽网络数据高并发 VPN 协议”等关键技术的攻关。基于上述技术，2008 年，公司推出国内首款“基于下一代互联网安全协议的高速 VPN”，该产品被列入“科技部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和“国家发改委信息安全专项项目”计划。2012 年，公司推出国内首款“基于国产密码技术的高性能云计算密码服务平台”，该产品被列入“国家发改委信息安全专项项目”计划。上述产品印证了公司在云及大数据安全领域的科技创新能力。

目前，公司已形成基于国产密码技术的云数据安全产品体系。公司的密码技术创新及产品应用已延伸至云计算、大数据、区块链等新兴技术领域，为国家数据安全提供技术保障。

3、（2012 年至今）致力密码技术在工控安全领域应用

随着《中国制造 2025》的推进，工控安全已成为国家安全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密码是解决工控安全问题的核心技术。公司较早进入工控安全领域，并

完成了国密高性能标识密钥认证体系、工控边缘计算安全技术等核心技术攻关。2012年，公司推出国内首款“基于国产密码技术的物联网安全平台”。该产品被列入“科技部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计划，标志着公司在工控安全领域的科技创新能力。2022年，公司承担了某超大型水利工程控制系统安全项目，相关技术在大型水利工控系统中得到全面验证。

近年来，公司先后推出国内首款SM9算法密码卡、国密工控物联网安全网关（RTU）等产品，形成了工控安全产品体系。未来，公司将通过示范项目树立行业标杆，进一步扩大在工控安全领域的市场影响力。

4、（2018年至今）发力信创产品领域，成为国产商用密码的领军企业

基于上述重大专项技术成果和对信创产业发展趋势的研判，2018年公司开始重点布局信创密码产品。2019年，公司在某部政务云信创应用试点项目中负责项目密码技术体系的整体搭建，全面验证相关技术在复杂信创场景下应用的可行性。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经商用密码检测中心及公安部认证的密码产品共计53款，其中信创产品31款，基本实现信创重点领域的全面覆盖。报告期内，信创系列密码产品是公司业绩的重要支撑，也是公司未来发展的主要方向。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和主要经营模式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五）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是商用密码产业链典型中上游厂商，经过多年发展，已经形成了稳定的盈利模式。公司盈利来源主要为商用密码产品销售及相关服务的收入与成本费用的差额。

公司将以信创产业为牵引，以密码技术为支撑，坚持持续的研发创新并将科技成果产业化，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驱动公司长远发展。

2、研发模式

公司坚持自主研发创新策略，以市场需求为导向进行产品研发。公司设有

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山东省密码及其应用产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山东省软件工程技术中心、山东省密码应用技术工程实验室、山东省企业技术中心、山东省一企一技术研发中心等六大创新平台，为公司持续自主创新提供坚实的技术支撑。

公司建立了覆盖研发各环节的研发流程，主要分为产品概念阶段、产品定义阶段、产品开发阶段、产品测试阶段和产品验收阶段，通过各阶段一系列的管理活动，保证产品需求的实现。研发流程具体如下：

（1）产品概念阶段

公司对客户需求或内部提出的趋势性需求进行分析，研发部门组织进行可行性研究并立项。

（2）产品定义阶段

公司开展项目规划和技术预研工作，研发部门通过市场趋势分析和目标行业的需求情况，提出产品开发需求，由研发团队进行需求细化和技术整合，形成完整的产品需求规格说明书。

（3）产品开发阶段

需求分析完成并评审通过后，研发部门根据产品规划和需求情况设计产品架构，并指导设计工程师完成设计，测试人员根据产品需求规格说明书设计和编写测试用例。产品设计完成后进入编码阶段，软件工程师依据设计说明书进行功能模块开发，通过代码审查、单元集成测试等活动保证产品研发的质量。

（4）产品测试阶段

测试工程师依据测试计划、测试用例对产品进行系统测试，形成测试报告。测试不通过则回退至编码阶段重新修改并进行回归测试，直至实现开发需求。

（5）产品验收阶段

产品测试通过后，组织进行验收测试和版本发布评审，完成版本发布。

3、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包括原材料采购和外协加工采购两部分。主要采购活动包括供应

商评估准入、询价比价、签订合同、验收入库、付款结算等环节。公司筛选供应商时，对供应商的资质、规模、质量、供货能力、价格、服务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估，选择合格供应商准入到《合格供应商目录》，并对供应商进行定期评审，确保其能持续提供符合质量要求的产品和服务。公司采购计划主要根据客户订单、销售计划、安全库存备货情况制定，同时，公司也结合原材料的获取难度进行部分提前采购。

4、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模式采用“自主生产+外协加工”的方式。公司自主生产包括硬件组装、软件部署、产品测试、成品老化等环节。外协加工由外协厂商根据公司的加工要求和所提供的物料进行贴片、插件焊接，此部分生产不涉及关键工序和关键技术。外协厂商交付产品后，公司进行产品初验、软件灌装、产品测试、成品组装、成品老化、产品包装等工序作业。

公司生产方式分为订单生产、备货生产两种方式。订单生产是指公司根据客户订单组织安排生产；备货生产是指公司根据生产计划、销售计划、长期合作客户情况等，对于一些常规需求产品进行适当生产备货，以满足小批量、快速交付的客户需求。

5、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模式为直接销售，包括向集成商和最终客户销售两种方式，具体如下：

（1）向集成商销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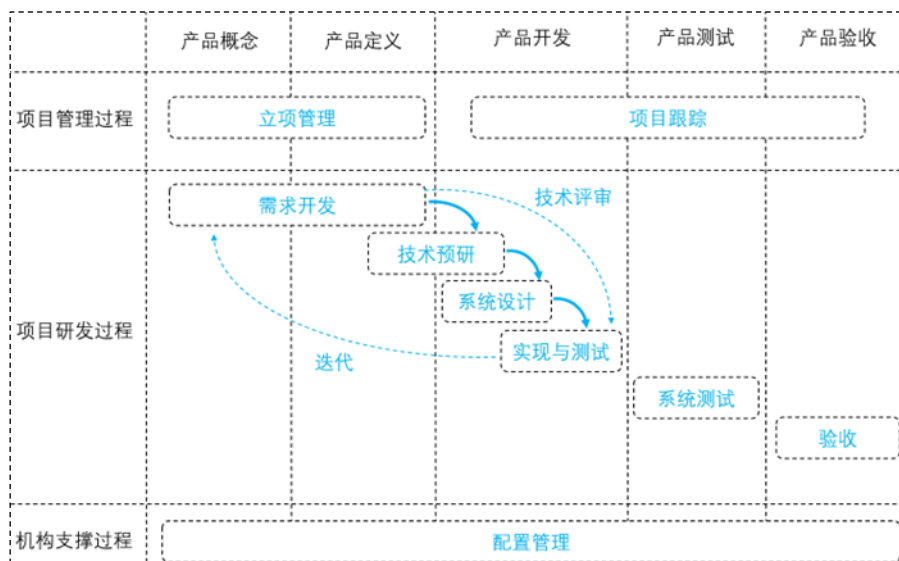
公司是产业链中上游企业，根据行业惯例，最终用户基于集约性和便利性等因素一般直接向集成商统一采购。因此，公司主要通过集成商实现产品和服务的销售。

（2）向最终客户销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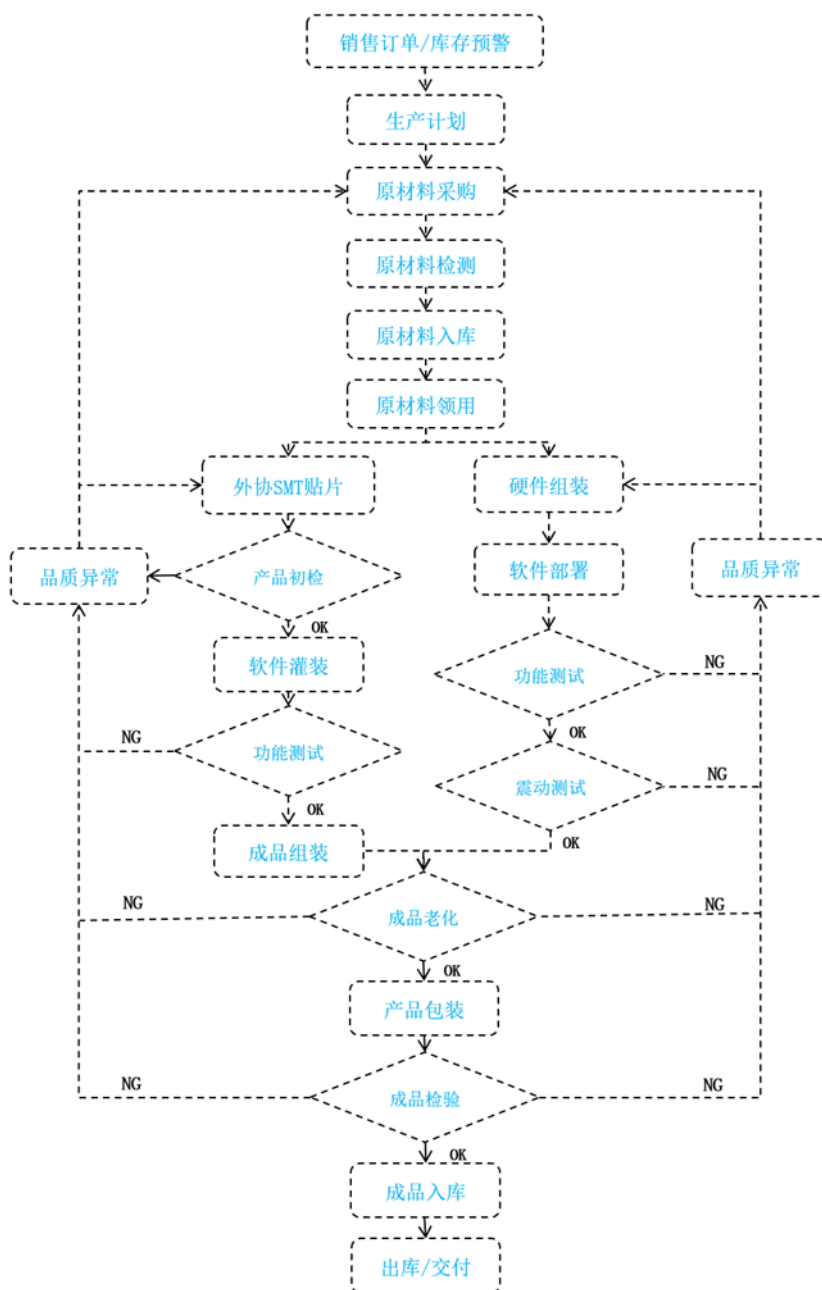
公司通过谈判、单一来源或招投标等方式与最终客户签署销售合同，完成销售活动。

（六）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1、主要产品的研发流程图



2、主要产品的生产流程图



（七）生产经营中涉及的主要环境污染物、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公司主要从事密码技术和产品的研发与服务，生产环节主要包括软件研发、硬件架构设计、测试检验等流程。生产过程中不会产生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所管制的废水、废气、噪声、危险固体废弃物等环境污染物。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和竞争状况

（一）发行人所属行业及其划分依据

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中的“C3915 信息安全设备制造”。根据国家统计局《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公司所属行业为“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中的“1.1.3 信息安全设备制造”。

（二）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及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与监管体制

公司所属行业为网络安全行业，主要受信息产业及安全主管部门的监管，具体如下：

主管部门	主要职能
中央网信办	落实互联网信息传播方针政策和推动互联网信息传播法制建设，指导、协调、督促有关部门加强互联网信息内容管理，负责网络新闻业务及其他相关业务的审批和日常监管；指导有关部门督促电信运营企业、接入服务企业、域名注册管理和服务机构等做好域名注册、互联网地址分配、网站登记备案、接入等互联网基础管理工作
国家发改委	组织拟订高技术产业发展战略、规划和政策措施；加强及时评估和动态调整，推进相关调控目标制定和政策手段运用机制化；统筹推进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组织开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趋势研判和相关调研和宣传工作；研究拟订高新技术产业化战略、规划、重点领域和政策措施；研究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发展的重大问题，指导企业信息化；研究提出激励和引导高技术产业发展投入的相关政策
工信部	承担电信和互联网行业网络安全审查相关工作，组织推动电信网、互联网安全自主可控工作；承担建立电信网、互联网新技术新业务安全评估制度并组织实施；指导督促电信企业和互联网企业落实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责任；拟订电信网、互联网网络安全防护政策并组织实施；承担电信网、互联网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监测预警、威胁治理、信息通报和应急管理处置、承担电信网、互联网网络数据和用户信息安全保护管理工作
公安部	主管全国公共信息网络的安全监察工作、网络信息安全及等级保护的监督管理工作和网络信息安全产品的销售许可工作等
国家密码管理局	组织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关于密码工作的方针、政策，研究提出解决密码工作发展中重大问题的建议；拟订密码工作发展规划，起草密码工作法规并负责密码法规的解释，组织拟订密码相关标准；依法履行密码行政管理职能，管理密码科研、生产、装备(销售)，测评认证及使用，查处密码失泄密事件和违法违规研制、使用密码行为，负责有关密码的涉外事宜；对密码工作部门实施业务领导；负责网络与信息系统中密码保障体系的规划和管理，规划、建设和管理国家密码基础设施；指导密码专业教育和密码学术交流，组织密码专业人才教育培训，对高等院校、科研机构、学术团体开展密码基础理论与应用技术

主管部门	主要职能
	研究、交流进行指导
国家知识产权局	负责组织协调全国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推动知识产权保护工作体系建设
国家版权局	拟订国家版权战略纲要和著作权保护管理使用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承担国家享有著作权作品的管理和使用工作，对作品的著作权登记和法定许可使用进行管理；承担著作权涉外条约有关事宜，处理涉外及港澳台的著作权关系；组织查处著作权领域重大及涉外违法违规行为；组织推进软件正版化工作
国家保密局	组织开展保密审查工作，管理和指导保密技术工作，负责办公自动化和计算机信息系统的保密管理，指导保密技术产品的研制和开发应用，对从事涉密信息系统集成的企业资质进行认定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	通过市场调研、信息交流、咨询评估、行业自律、知识产权保护、政策研究等方面的工作，加强全国从事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企事业单位和个人的合作、联系和交流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相关产业政策

目前，国内网络安全行业相关的主要法律法规如下：

序号	发布时间	发文单位	文件名称
1	2021年12月	国家网信办、国家发改委、工信部、公安部等	《网络安全审查办法》
2	2021年8月	全国人大常委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
3	2021年7月	国务院	《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条例》
4	2021年6月	全国人大常委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
5	2020年12月	国家保密局	《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管理办法》
6	2020年7月	公安部	《贯彻落实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制度和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制度的指导意见》
7	2020年8月	国家密码管理局	《商用密码管理条例（修订草案征求意见稿）》
8	2019年10月	全国人大常委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密码法》
9	2019年5月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要求》《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安全设计技术要求》
10	2018年6月	公安部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条例（征求意见稿）》
11	2018年3月	中央网信办、证监会	《关于推动资本市场服务网络强国建设的指导意见》
12	2017年12月	国家密码管理局	《商用密码科研管理规定》《电子认证服务密码管理办法》《商用密码产品生产管理规定》
13	2007年11月	国家密码管理局	《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商用密码管理办法》
14	2007年6月	公安部、国家保密局、国密局、国务院信息化	《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

序号	发布时间	发文单位	文件名称
		工作办公室	
15	1999年10月	国务院	《商用密码管理条例》

3、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影响

密码是国家重要的战略资源。我国已经进入数字经济发展新时代，国家推出一系列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为行业快速发展提供了良好的环境和机遇。

2017年6月1日《网络安全法》正式施行，标志着我国网络安全通过立法织牢网络安全网，为建设网络强国战略提供制度保障。2020年1月1日《密码法》正式施行，密码作为保障网络安全的重要举措和常用的数据信息加密技术得到各个领域的认可。2021年9月1日《数据安全法》正式实施，坚持维护数据安全与促进数据开发利用并重，为以数据为关键要素的数字经济发展提供有力保障。2021年11月1日《个人信息保护法》正式施行，为保护个人信息权益、维护网络空间良好环境提供了法律依据。

当前，我国正在加快数字化发展，推进“数字中国”建设，政府出台了一系列鼓励和扶持产业发展的政策性文件，建立健全了网络安全相关法律法规，有效促进了行业健康发展。在国家政策的引导与商业需求的双重驱动下，密码行业的发展步入快车道，公司迎来了蓬勃发展的新机遇。

（三）发行人所属行业发展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是网络安全行业的商用密码细分领域。密码技术是保障网络安全的核心技术和基础支撑，在保证信息的机密性、真实性、完整性和不可否认性方面有着不可替代的作用。

1、网络安全行业

（1）网络安全行业概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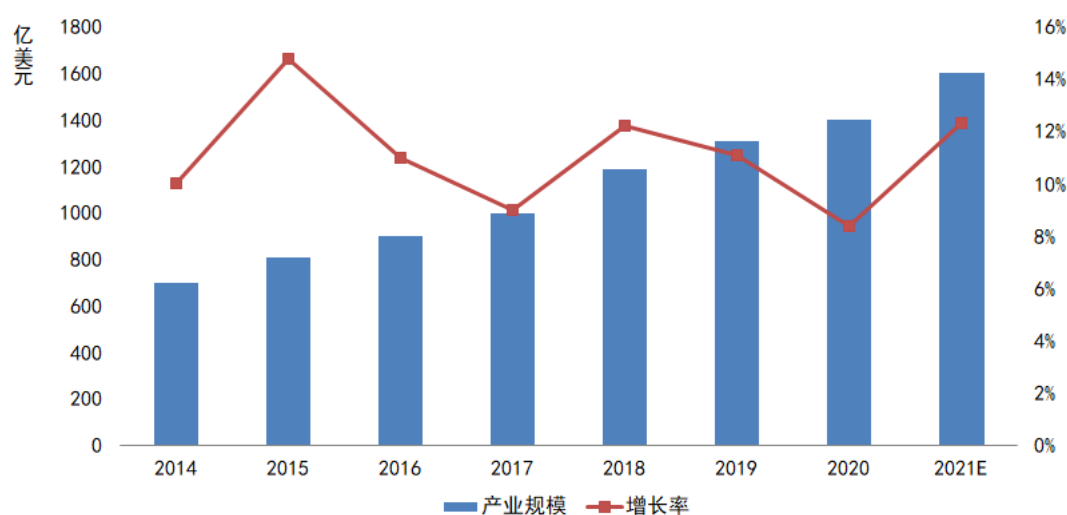
网络安全泛指网络空间安全，是在传统信息安全基础上的扩展。网络安全通过采取必要措施，防范对网络的攻击、侵入、干扰、破坏和非法使用以及意外事故，使网络处于稳定可靠的运行状态，以及保障网络数据的完整性、保密性、可用性的能力。

随着云计算、大数据、工业控制和区块链等新技术的不断发展，网络安全行业的需求不断增加，网络安全的内涵更加丰富，网络安全产品和服务不断更新和演变，市场规模不断扩大。未来，随着网络安全边界的扩大，网络安全产业规模将继续增长。

（2）网络安全行业市场

根据信通院发布的《中国网络安全产业白皮书》，2020年全球网络安全市场规模为1,366.60亿美元，同比增长8.20%，受疫情影响，增速低于2019年同期水平，2021年，产业规模增速迅速回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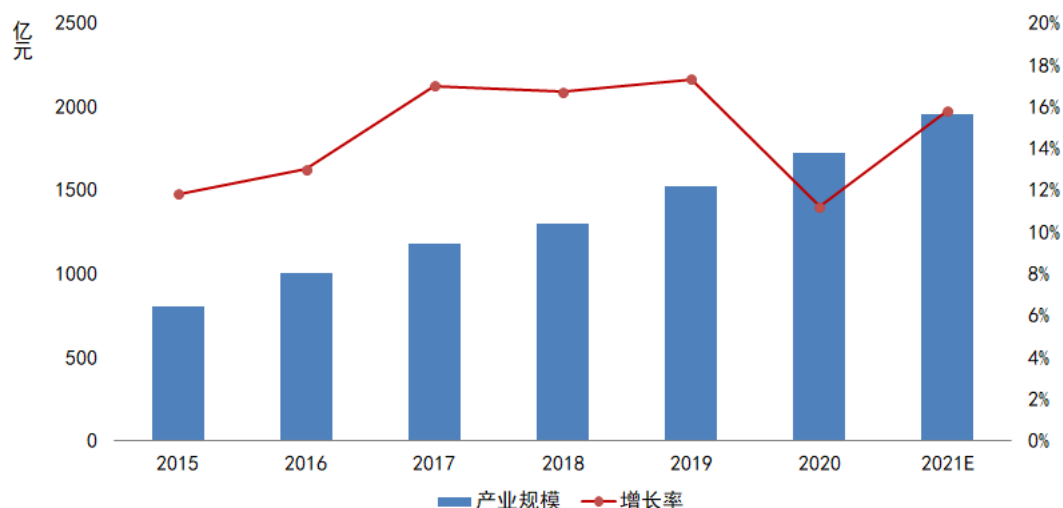
2014-2021年全球网络安全产业规模及增速如下所示：



（3）中国网络安全行业市场

根据信通院发布的《中国网络安全产业白皮书》，近年来我国网络安全产业保持产业规模逐年增长的发展趋势。预计2021年产业规模约为2,002.50亿元，较2020年增长约为15.80%。

2015-2021年我国网络安全产业规模增长情况如下图所示：



2、商用密码行业

商用密码行业属于网络安全行业的细分领域，密码是保障网络安全的核心技术。

（1）商用密码行业的基本概念及产品分类

《密码法》将我国密码分为核心密码、普通密码和商用密码三大类。其中，核心密码、普通密码用于保护国家秘密信息。商用密码是对于非国家机密信息及数据进行加密保护或者安全认证所使用的密码。商用密码产品主要指运用密码技术对非国家机密进行加密保护的产品，多为硬件实体；商用密码服务是基于商用密码技术，为厂商提供运营等商用密码支持、保障等服务。

商用密码产品目前按形态划分为 5 类，具体类别如下：

产品种类	解释	典型产品	公司产品
芯片	芯片形态的密码产品	算法芯片、密码SOC芯片	不涉及
模块	多芯片组装的背板形态，具备专用密码功能	加密模块、安全控制模块、密码卡	涉及
软件	纯软件密码产品	信息加密软件、密码算法	涉及
系统	由密码功能支撑的系统形态密码产品	安全认证系统、密钥管理系统	涉及
设备	整机形态出现，具备完整密码功能的产品	密码机、安全网关等	涉及

（2）我国商用密码行业的发展情况

我国商用密码经历了起步形成、快速发展、立法规范三个发展阶段，目前正处于国产化替代加速、产业快速发展阶段。

1) 密码国产化替代加速，市场迎来高速发展期

随着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快速发展，我国愈发重视对于网络安全的保障，接连出台法规政策为密码产业发展保驾护航。《国家安全法》《密码法》等重要法律法规出台，《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2021-2025年）》《关于推动资本市场服务网络强国建设的指导意见》《“十四五”国家信息化规划》等重要产业政策的发布，为国内密码产业发展提供了制度保障。

随着国家对国产化的持续推进，国产密码的“高质量升级”成为时代的需求。目前，我国自主设计的 SM 系列算法已经过多轮安全性评估，能够规模化投入我国商业密码市场，标志着国产密码算法在国内市场使用的时机已成熟。面对激烈的国际竞争，将商用密码产品国产化的趋势已成定局，国产商用密码产品面临着前所未有的机遇与挑战。

2) 新技术推动商用密码产业快速发展

目前，世界经济正进入以云计算、大数据、工业控制、数字货币、物联网和区块链等为代表的新一代信息技术为主导的时代。新技术在各行各业的应用带来了大量的新业务和新应用的产生，正在逐步改变传统信息产业的重要标准和技术路线，不断突破现有技术和产业模式。

当前，社会经济数字化转型进程加快，在大数据时代，商用密码与新一代信息技术紧密相连。面对各种新的网络风险与威胁层出不穷，现有的网络安全手段已经不能满足新技术和新应用模式的安全要求，对于数据的防护也越来越困难。密码技术能够为大数据、云计算、工业控制等新技术的应用提供安全保障，同时，新技术的不断发展也为密码技术的应用创造了巨大发展动力，极大推动了密码技术和密码产品的创新与发展。

3) 密码标准研究速度加快

近年来，我国对密码标准的研究和发展给予高度重视。经过多年积累，在商用密码标准体系建设方面，全国信息安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颁布了近50项商用密码国家标准，密码行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颁布了超百项商用密码行业标准。上述标准不仅可以支持密码产品研制、密码应用和密码管理的发展，还可以引导其他行业用户建立自己的密码应用标准。密码标准化不仅是密码领域标准化

战略实施的直接体现，也是密码技术与密码产品互联、大规模商用的必然要求。

3、公司所属行业在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等方面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及公司的产品、科研成果与产业融合度的情况

（1）“云+大数据”安全市场

1) “云+大数据”安全市场发展情况

“云+大数据”是目前主流的信息化应用模式，基于边界防护理念的传统网络安全技术如防火墙、IDS、IPS 无法满足云数据整体性安全需求，密码技术作为主动安全理念的核心技术，已经成为保障云数据安全的关键手段，这也为密码技术带来了巨大的发展机遇。

云数据存储是伴随互联网技术和大数据技术不断发展背景下的全新产物，是基于数据分布式处理、并行处理的全新技术。在云数据安全领域“隐私保护、数据传输安全、数据存储安全、数据认证安全”是数据安全面临的最主要难题，也是密码技术最主要的应用方向。

2) 公司在“云+大数据”领域的拓展情况

在“云+大数据”领域的拓展过程中，公司攻克了诸多数据安全密码关键技术，先后推出国密可视化云密码统一服务中台、高性能国密 VPN 等创新产品，形成了完整的云数据安全产品体系，能够为云及大数据应用场景提供从数据层、应用层到网络层的体系化安全保障。

目前，公司云数据安全产品已广泛应用于政务云、大数据中心等多个领域。公司云安全方面在研项目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七、发行人的技术与研发情况”之“（三）在研项目”。

（2）工业控制安全

1) 工业控制安全市场发展情况

由于工业控制推动企业信息层技术（IT）和控制层技术（OT）融合，工控安全成为工业生产安全和网络空间安全相融合的领域，该领域包含了工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运行过程中的各个要素、各个环节的安全。

近年来，针对制造、通信、能源、市政设施等关键基础领域的攻击事件频

频发，工控安全的市场关注度随之提升。根据《网络安全法》中关于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技术措施“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使用”的具体要求，需在工控设计、建设、运维等全生命周期开展安全防护工作。目前，我国工控企业多采用传统网络信息安全防护技术，缺乏面向工控 OT 侧安全的专用防护设备，整体安全解决方案尚不成熟，工控平台数据安全风险隐患凸显。

2) 公司在工控安全领域的拓展情况

公司是国内较早将密码技术引进工控安全领域的厂商之一。2016 年，公司紧跟工控安全发展趋势，致力于用国产密码技术解决工业控制领域安全问题，先后布局了国内首款支持 SM9 算法的密码卡、工控物联网安全网关（RTU）等产品，到目前初步形成了工控密码安全体系，可广泛应用在水利、交通、能源等工业控制系统。

2022 年，公司承担了某超大型水利工程控制系统安全项目。未来，公司将通过示范项目树立行业标杆，进一步扩大在工控安全领域的市场影响力。

公司重点布局了工控行业终端安全设备的支持技术，在研项目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七、发行人的技术与研发情况”之“（三）在研项目”。

综上所述，公司始终坚持持续创新的发展战略，凭借深厚的技术积累和对市场的深刻理解，已在云计算、大数据、工业控制等新兴安全领域占据较大先发优势，正在拓展电力安全和车联网安全市场。

（四）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公司的市场地位

（1）公司综合实力位居前列

公司深耕国产商用密码领域二十多年，是国内领先的商用密码产品与服务提供商。公司先后承担了 12 项国家重大科技专项，30 项省级科技项目，4 次荣获密码科学技术奖（三等奖）以及“中国专利优秀奖”，被国家发改委评为“国家高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国家信息化试点工程”。公司是国家级专精特新“重点小巨人”企业、“2021 年度山东省科技领军企业”“2021 年度山东省瞪

羚企业”“2020 年度中国商密产业十强优秀企业”。

商用密码产品研发周期长、技术门槛高，产品检测认证时间较长，通过商用密码检测认证中心认证的商用密码产品数量，在一定程度上，能反映公司的技术实力。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全国获得商用密码认证产品数量位于前列的企业列示如下：

公司名称	获得商密产品认证证书数量
兴唐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50
成都卫士通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49
郑州信大捷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6
北京智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9
发行人	43

注：发行人认证产品数量根据持有的商用密码检测认证中心认证证书数量确定；其他公司认证证书数量为商用密码认证业务网等公开渠道查询的数量

（2）公司在信创密码产业赛道处于领先地位

公司是国家“信创工委”密码应用组组长单位，在信创密码产业赛道处于领先地位。

2018 年，公司信创系列相关产品首批通过国家商用密码检测中心检测认证并入围政府采购目录。目前，公司的 PCI-E 密码卡、智能密码钥匙、服务器密码机、签名验签服务器、时间戳服务器、密钥管理系统、数字证书认证系统、IPSec/SSL VPN 综合安全网关等信创产品均被纳入政府采购目录。

2019 年，公司在某部政务云信创应用试点项目中负责项目的密码技术体系整体搭建，全面验证了公司相关技术在大型云数据中心等复杂场景下应用的可行性，项目的成功应用在业内形成了良好的示范作用。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经商用密码检测中心及公安部认证的密码产品共计 53 款，其中信创产品 31 款，基本实现了信创重点领域商用密码产品的全面覆盖。报告期内，信创系列密码产品是公司业绩的重要支撑，也是公司未来发展的主要方向。

（3）公司核心技术领先优势突出

为保持技术领先优势，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高度重视核心技术创新。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经累计取得 20 项发明专利、111 项软件著作权。

公司的“高性能密码运算多核并行”“高性能密码 DMA 异构处理”和“密码芯片堆叠”等 15 项核心技术领先优势突出。其中，“基于 PCI-E 总线的嵌入式通信安全系统”等多项研究成果经国家科学技术委员会鉴定为“填补国内空白，整体技术达到了国内领先水平”。

2、公司产品的技术水平及特点

公司产品的技术水平及特点参见本节之“七、发行人的技术与研发情况”。

（五）同行业可比公司

1、发行人的同行业可比公司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商用密码产品和服务提供商，处于商用密码产业链中上游。公司主要竞争对手为三未信安、卫士通和江南天安。

根据卫士通公开资料披露，其整体收入规模较大且安全集成与运营服务占比较高，从其年报中获取的数据有限。江南天安为非上市公司，无法通过公开渠道获取相关数据。发行人又选取了存在供应关系的信安世纪、吉大正元、格尔软件、数字认证作为同行业可比公司。虽然上述公司与发行人业务模式存在一定差异，但是均属于商用密码行业，相关业务数据具有可比性。

目前，发行人行业内的可比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基本情况
三未信安	三未信安成立于 2008 年 8 月 18 日，三未信安专注于密码技术的创新和密码产品的研发、销售及服务，为网络信息安全领域提供全面的商用密码产品和解决方案。2022 年 12 月，三未信安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股票代码：688489
卫士通	卫士通成立于 1998 年 4 月，致力于网络安全领域相关安全产品的开发及技术研究，业务范围已覆盖安全产品研制、安全服务提供和安全集成。2008 年 8 月，卫士通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股票代码：002268
江南天安	江南天安成立于 2005 年，江南天安的密码产品主要基于国产商用密码算法，通过加密算法、数字签名、数字认证、密钥管理等相关密码技术来保护用户的数据安全、身份安全和应用安全等，主要面向政府、金融、电信、医疗、互联网、云平台等各类行业用户以及专业技术领域的用户
信安世纪	信安世纪成立于 2001 年 8 月 31 日，是科技创新型的网络安全产品和解决方案提供商，以密码技术为基础支撑，致力于解决网络环境中的身份安全、通信安全和数据安全等网络安全问题。2021 年 4 月，信安世纪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股票代码：688201

公司名称	基本情况
吉大正元	吉大正元成立于 1999 年 2 月 12 日，主要产品和服务包括电子认证产品、信息安全服务和安全集成。2020 年 12 月，吉大正元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股票代码 003029
格尔软件	格尔软件成立于 1998 年 3 月，主要产品为网络安全系列产品、安全服务和网络安全整体解决方案。2017 年 4 月，格尔软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股票代码：603232
数字认证	数字认证成立于 2001 年 2 月，主要业务为电子认证服务、安全集成、安全咨询与运维服务。2016 年 12 月，数字认证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股票代码：300579

2、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在产品布局、行业地位、技术水平、销售渠道以及客户构成等方面的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产品布局	行业地位	技术水平	销售渠道/策略	客户构成
三未信安	三未信安产品包括密码芯片、密码板卡、密码整机和密码系统	三未信安获得 19 项北京市新技术新产品（服务）证书，5 次密码科技进步奖，2 次中国网络安全与信息产业金智奖，参与了 25 项国家或行业标准的制定，6 项省部级科研项目的研发，是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是国家网络安全产业的重要力量之一	截至三未信安招股书签署日，公司累计取得 24 项发明专利、161 项软件著作权、6 项集成电路布图	直销	金融、电子商务、电力、电信、政府、公安、税务等重点行业
卫士通	卫士通主营业务包括安全产品、安全服务和安全集成，其中，安全产品又包括密码基础产品、通用安全产品、行业应用产品、新兴技术领域产品	卫士通持续参与了国家顶层规划、国家标准和重大行业标准的制定，承担了大量国家级重大技术攻关及产业化项目，以及国家、省部委重点新产品、重点技术创新科研项目，是国内最大的密码产品供应商和特定敏感行业用户市场最大信息安全厂商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有 206 项发明专利，374 项软件著作权	直销和代理相结合	政府机构、银行、国有大型企业等
信安世纪	信安世纪产品涵盖身份安全、通信安全、数据安全、移动安全、云安全和平台安全六大体系	信安世纪两次获得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的专项基金支持，荣获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省部级），先后牵头或参与制定完成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 8 项，牵头或参与正在制定中的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 5 项，已经成为行业内具有科技创新竞争力的企业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信安世纪已经累计取得 120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100 项）、146 项软件著作权	最终客户和集成商模式相结合	金融、交通、人社、烟草、民航、税务、电信运营商等行业和领域
吉大正元	吉大正元主要产品和服务包括电子认证产品、信息安全服务和安全集成。其中，公司的电子认证产品包括三大类：电子认证基础设施产品、电子认证安全支撑产品和数字身份管理产品。电子认证产品是公司信息安全解决方案的核心	吉大正元是国家首批商用密码产品生产定点单位，核心产品“电子证书认证系统”第一个通过国家级鉴定。公司产品与技术曾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公安部科学技术一等奖”“教育部科技进步一等奖”“密码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中国人民解放军科技进步二等奖”等国家级、部委级重要奖项，是电子认证领域的先行者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吉大正元拥有 6 项发明专利，367 项软件著作权	直销和集成商相结合	政府、军队、军工、金融、能源和电信等众多行业和领域
格尔软件	格尔软件主要产品包括 PKI 基础设施产品、PKI 安全应用产品和通用安全产品三类，其中 PKI 基础设施产品主要是由数字证书认证系统、证书注册系统、密钥管理系统等组合而成的信息安全基础设施	格尔软件是国家“863”计划信息安全示范工程金融子项目的责任承担单位，是国家科技支撑计划商用密码基础设施项目的牵头单位，先后被评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是信息安全行业中 PKI 产品市场的先行者和优势企业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格尔软件拥有 47 项发明专利，138 项软件著作权	直销为主，系统集成商为辅	国家部委、政府部门、金融机构、军工、大中型企事业单位

公司名称	产品布局	行业地位	技术水平	销售渠道/策略	客户构成
数字认证	数字认证的产品包括数字认证服务、网络安全产品、网络安全集成、网络安全服务	数字认证主持或参与了多项国家和行业技术标准、规范的编制工作，并承担了多项国家重点攻关课题研究任务，在电子认证中间件技术、数据电文签名保护技术、网络系统身份认证技术、时间戳技术、跨信任域的授权管理技术、单点登录技术、移动签名技术等关键技术方面具备领先水平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数字认证拥有专利 22 项（其中发明专利 19 项），软件著作权 254 项	直属网点和渠道商合作相结合	政府、金融、医疗卫生、电信等行业和领域
渔翁信息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商用密码产品和服务提供商，打造了“基础密码+云数据安全+工控安全”三大密码产品及服务体系	渔翁信息是国内领先的商用密码产品和解决方案提供商，是国家级专精特新“重点小巨人”企业。公司现为国家“信创工委”密码应用组组长单位。公司先后承担了 12 项国家重大科技专项，30 项省级科技项目，4 次荣获密码科学技术奖（三等奖）以及“中国专利优秀奖”，被国家发改委评为“国家高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国家信息化试点工程”。公司是“2021 年度山东省科技领军企业”“2021 年度山东省瞪羚企业”“2020 年度中国商密产业十强优秀企业”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取得专利 24 项（其中发明专利 20 项），著作权 111 项	直销	政府、金融、能源、电信等重点行业和领域

数据来源：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招股说明书、年度报告及官方网站等公开资料；卫士通、吉大正元专利和软件著作权数据来自于 2020 年年报/招股书

（六）发行人的竞争优势和劣势

1、公司的竞争优势

（1）信创业务领域优势突出

公司率先于 2018 年布局信创密码产品，搭建了完整的信创密码产品体系，公司信创服务器密码机、密码卡首批通过国家商用密码检测中心检测认证并入围政府采购目录。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经商用密码检测中心及公安部认证的密码产品共计 53 款，其中信创产品 31 款，基本实现信创重点领域商用密码产品的全面覆盖。

2019 年，公司在某部政务云信创应用试点项目中负责项目密码技术体系的整体搭建，全面验证公司相关技术在大型云数据中心等复杂场景下应用的可行性，项目的成功应用在业内形成良好的示范作用。

（2）技术及研发优势

公司始终坚持自主研发和自主创新的策略，以技术创新为驱动、市场需求为导向进行产品研发。公司设有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山东省密码及其应用产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山东省软件工程技术中心、山东省密码应用技术工程实验室、山东省企业技术中心、山东省一企一技术研发中心等六大创新平台，为公司持续自主创新提供坚实的技术支撑。

公司核心人员和技术骨干多数具有 10 年以上的行业经验，谙熟行业技术和应用的发展趋势，为公司技术研发提供有力保障。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经累计取得 20 项发明专利、111 项软件著作权，另有近 20 项发明专利正在审核中。

公司“支持云计算的高性能服务器密码机”“体系化信创密码关键技术研发与应用替代”荣获密码科学技术奖（三等奖）；“基于国产密码技术云计算加密刀片”“基于国产密码技术的内网安全综合管理平台”荣获山东省科学技术奖。公司牵头承担了“基于 PCI-E 总线的高速加解密系统”“基于下一代互联网安全协议的高速 VPN 系统”等 12 项国家重大科技专项，30 项省级科技项目；公司先后参与制定完成《签名验签服务器技术规范》《密码卡密码检测规范》等行业

标准 3 项，参与正在制定中的行业标准 5 项。

公司“基于国产密码技术的云安全中间件”“面向移动应用的云安全密码服务器”“基于国产密码技术的物联网安全平台”“基于下一代互联网安全协议的高速 VPN 系统”“基于 PCI-E 总线的嵌入式通信安全系统”等多项技术成果经国家科学技术委员会鉴定为“填补国内空白，整体技术达到了国内领先水平”。

（3）完整的产品体系及解决方案优势

经过二十多年不断的研发创新和技术沉淀，公司打造了“基础密码+云数据安全+工控安全”三大密码产品和服务体系。

在基础密码领域，公司已具备完整的基础密码产品体系，涵盖密码卡、服务器密码机和密码中间件等基础密码体系所有环节，能够全面支撑各种场景的国产密码应用。

在云数据安全领域，公司的云数据安全产品涵盖数据层、应用层和网络层等数据安全关键环节，形成了覆盖云数据安全产业链条的密码应用产品体系，能够为新业态、新场景提供全方位安全保障，市场竞争优势明显。

在工控安全领域，公司致力于用国产密码技术解决工业控制领域安全问题，先后完成了“工控物联网安全网关（RTU）”“国密物联网高速认证系统”等产品的技术攻关，初步形成了工控安全产品体系，可广泛应用在水利、交通、能源等工业控制系统。

公司凭借上述完整的密码产品体系和多年的密码行业经验积累，能够精准把握不同场景下客户的密码应用需求，为客户提供密码应用综合解决方案。公司“信创大数据云密码应用方案”入围工信部“2020 年度信息技术应用创新解决方案”；“智慧城市可信安全保障平台顶层设计方案”荣获工信部“智慧城市年度最佳解决方案”。

（4）客户资源优势

良好的客户资源是公司长久发展的源动力。自成立以来，公司以满足客户的安全需求为根本目标，致力于密码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在长期服务客户的过程中，随着对客户安全需求理解的不断深入，公司能够动态掌握客户对

信息化建设的技术需求。在与客户探讨需求、制定个性化方案的过程中，公司逐渐探索出技术研发的新道路，能够针对不同客户的不同需求，开发出满足客户多样化需求、更具市场竞争力的产品，从而提升客户粘性。

得益于网络安全行业的蓬勃发展，公司已逐步积累了众多优质的企业客户，如信安世纪、新华三、吉大正元、兴唐通信、深信服、数字认证等。为增强客户资源优势，一方面，公司凭借优质的产品和系统的解决方案，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和声誉，稳定客户保有率。另一方面，公司不断提升自己的综合实力，依靠上游产品和技术优势，积极扩大最终客户的范围。广泛的优质客户资源已成为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坚实基础。

（5）营销及服务网络优势

长期以来，在服务客户的过程中，公司通过提升营销和服务团队的专业水平，完善企业的规范化建设，公司形成了具有竞争力的营销和服务网络优势。

在专业能力方面，公司打造了一支专业化的服务团队，能够对客户的需求进行精准描述和分析。在业务实施过程中，专业团队凭借对行业的深入理解和丰富的实践经验，为客户提供优质的、满足个性化需求的产品和解决方案。

在市场布局方面，公司采用区域和行业相结合的销售模式，建立了华北、山东、华东、华南、华中、西北六个大区，为客户提供快速响应服务；同时在北京建立了重点行业销售及技术团队，深入挖掘行业的需求和特点，并提出有效的解决方案。

在规范建设方面，公司始终注重管理体系建设，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和 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认证，能够为客户提供标准的产品及服务。

2、公司的竞争劣势

（1）公司规模有待扩大，发展资金不足

目前，公司整体规模有待扩大，资金实力相对较弱。近年来，虽然市场快速增长、行业需求旺盛，但因发展资金受限，公司业务拓展模式和手段仍较为单一，无法充分发挥在技术方面的优势。

（2）高端人才储备相对不足

商用密码行业作为知识密集型行业，目前，公司在技术创新、方案设计、产品研发等方面的高端人才储备相对不足。未来计划通过提升培训力度、完善培养方案、引进相关人才等方式，进一步加强公司高端人才储备。

（七）发行人面临的主要机遇和挑战

1、发行人所处行业面临的机遇

（1）国家法律法规支持密码行业持续发展

近年来，《网络安全法》《密码法》《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颁布实施，为密码产业的发展提供了新的契机，推动行业持续健康发展。

密码是国家的重要战略资源，是保障网络与信息安全的核心技术和基础支撑，在维护国家安全、促进经济发展、保护人民群众利益中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随着《密码法》等重要法律的颁布，商用密码技术不断推陈出新，在用户自身安全需求和政策合规要求的双重驱动下，密码行业已形成坚实发展基础，步入创新协同、高质量发展的快车道。

（2）大数据和工业控制等新兴领域密码应用相对滞后

随着 5G、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兴技术的快速发展，我国经济数字化特征愈加明显，网络安全问题亟需技术突破。在大数据和工业控制领域，传统的防火墙、入侵检测等被动安全技术已无法满足安全需求，密码技术作为主动安全技术是解决数据安全及工控安全的主要手段。

当前，密码应用主要方向在电子政务等传统领域，在大数据和工业控制领域的应用还处于起步阶段，尤其是工控安全领域的关键密码技术有待突破，多种密码应用场景需要验证。密码技术在大数据和工业控制等新兴领域应用相对滞后，是公司发展面临的重大机遇。

2、发行人所处行业面临的挑战

（1）高端管理和技术人才缺乏

商用密码行业是技术和知识密集型行业。相关从业人员必须具备较高的综

合素质。目前，虽然我国密码行业从业人员数量众多，但依然存在高端人才缺口。在当前形势下，人才缺乏成为制约行业发展的瓶颈，也是行业面临的主要挑战。

（2）融资渠道有限

商用密码细分领域的多数企业资产规模较小，融资渠道有限，主要依靠自身积累。当企业发展到一定规模，资金短缺成为制约公司发展的重要因素。同时，为了保持公司的创新能力，需要加大前瞻性技术的研究和投入。因此，融资渠道有限是制约行业发展的瓶颈之一。

三、发行人的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一）报告期内主要产品的产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密码模块、密码设备产销量情况如下：

单位：张/台、%

产品类别	指标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密码模块	销量	2,106	10,002	8,365	8,449
	产量	2,900	10,346	9,424	11,876
	产销率	72.62	96.68	88.76	71.14
密码设备	销量	363	1,255	828	338
	产量	703	1,522	965	400
	产销率	51.64	82.46	85.80	84.50

注：统计时剔除了智能密码钥匙等低价值产品

（二）报告期内主要产品的销售情况

1、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类型的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类型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密码模块	880.89	28.65	3,153.38	29.48	2,123.59	37.23	1,735.61	58.41
密码设备	1,725.69	56.13	5,951.99	55.65	3,138.81	55.03	887.57	29.87
密码系统	234.33	7.62	974.63	9.11	188.54	3.31	88.75	2.99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技术服务	113.76	3.70	218.25	2.04	169.50	2.97	31.17	1.05
其他	119.65	3.89	397.69	3.72	83.72	1.47	228.51	7.69
合计	3,074.32	100.00	10,695.94	100.00	5,704.15	100.00	2,971.61	100.00

2、按照用户所在地区划分

报告期内，按照用户所在地区划分，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华东地区	671.84	21.85	4,351.37	40.68	2,457.40	43.08	1,198.49	40.33
华北地区	1,211.29	39.40	2,902.01	27.13	2,518.03	44.14	1,250.34	42.08
华中地区	207.07	6.74	1,221.68	11.42	230.02	4.03	69.04	2.32
西北地区	593.95	19.32	1,030.37	9.63	83.72	1.47	12.27	0.41
华南地区	229.29	7.46	704.50	6.59	356.51	6.25	411.54	13.85
东北地区	88.55	2.88	270.74	2.53	29.54	0.52	4.70	0.16
西南地区	72.34	2.35	215.28	2.01	28.94	0.51	25.23	0.85
合计	3,074.32	100.00	10,695.94	100.00	5,704.15	100.00	2,971.61	100.00

（三）报告期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不含税)	营业收入占比	
2022年1-6月	1	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3.52	8.21	
	2	新疆瀚尔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66.37	5.39	
	3	数安云信（宁夏）科技有限公司	165.93	5.37	
	4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148.85	4.82	
	5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公司		130.50	4.23
		联通智慧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14.16	0.46
		小计		144.66	4.68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合计			879.33	28.48	
2021年度	1	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41.12	6.93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不含税)	营业收入占比
	2	新华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56.81	6.14
	3	上海络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82.93	3.58
	4	江苏擎宇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81.46	3.57
	5	安徽云上希圣科技有限公司	353.76	3.31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合计		2,516.08	23.53
2020 年度	1	中软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720.00	12.56
	2	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93.13	8.60
	3	北京炼石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346.06	6.04
	4	邦易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141.59	2.47
		北京中电昱邦技术有限公司	141.59	2.47
		小计	283.18	4.94
	5	新华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66.51	4.65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合计		2,108.88	36.79	
2019 年度	1	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73.41	12.55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枣庄分行	263.72	8.86
	3	奇安信网神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41.07	8.10
	4	滨州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信息中心	179.35	6.03
	5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1.95	5.78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合计		1,229.50	41.32

注 1：邦易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北京中电昱邦技术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同一自然人张涛

注 2：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公司、联通智慧安全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相同，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四、发行人的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

（一）主要采购原材料和能源的情况

1、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包括芯片、板卡配件、组装配件等硬件，各类别的原材料构成情况如下：

序号	类别	具体内容
1	芯片	算法芯片、运算芯片、电源芯片、接口芯片、存储芯片等

2	组装配件	机箱、主板、CPU、内存、电源、风扇、面板等
3	板卡配件	PCB、钢网、电阻等
4	其他	包装盒、螺丝、螺母、UV 贴面等

具体采购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原材料类别	2022年1-6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芯片	897.63	43.93	2,090.19	53.78	838.61	38.54	931.92	62.39
组装配件	1,003.15	49.09	1,558.50	40.10	1,207.96	55.51	445.06	29.79
板卡配件	55.34	2.71	118.92	3.06	77.52	3.56	110.71	7.41
其他	87.27	4.27	119.28	3.07	52.13	2.40	6.12	0.41
合计	2,043.39	100.00	3,886.89	100.00	2,176.22	100.00	1,493.81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采购原材料价格变动趋势情况如下：

单位：元/个、%

原材料类别	2022年1-6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单价	变动	单价	变动	单价	变动	单价
芯片	68.59	-16.18	81.83	55.92	52.48	29.22	40.61
组装配件	275.40	56.01	176.53	4.64	168.70	237.32	50.01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原材料为芯片、组装配件和板卡配件，其中芯片和组装配件占比较高。由于公司采购的单类原材料包含单价水平不同的子类别，随着公司采购结构的变化，各类原材料采购的平均价格存在一定波动。

2、能源采购情况

公司采购的能源主要为电子设备及日常办公所需要的电能，所耗电力由所在地电力公司提供，供应稳定。电力成本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很小，电力价格的波动对公司经营没有显著影响。

（二）主要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总采购金额比例
----	----	-------	------	----------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总采购金额比例
2022年1-6月	1	深圳市联创杰科技有限公司	255.87	12.09
	2	广东汉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30.27	10.88
	3	深圳市芯圣科技有限公司	168.53	7.96
	4	山东鸿毅电子有限公司	158.38	7.48
	5	深圳市共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17.14	5.54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合计		930.19	43.95
2021年度	1	广东汉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84.25	13.91
	2	北京华大信安科技有限公司	413.87	9.85
	3	无锡沐创集成电路设计有限公司	367.26	8.74
	4	北京宏思电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76.39	6.58
	5	深圳市共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59.07	6.17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合计		1,900.84	45.25
2020年度	1	同智伟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13.36	9.74
	2	北京华大信安科技有限公司	190.34	8.69
	3	北京柏睿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72.39	7.87
	4	北京宏思电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70.60	7.79
	5	广州市五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46.10	6.67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合计		892.79	40.76
2019年度	1	北京华大信安科技有限公司	283.67	17.90
	2	北京宏思电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79.59	17.64
	3	北京易华捷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20.78	7.62
	4	天津国芯科技有限公司	84.85	5.35
	5	艾睿（中国）电子贸易有限公司	70.87	4.47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合计		839.76	52.98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采购的比例超过当期采购总金额 50% 或严重依赖少数供应商的情况。上述主要供应商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和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一）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和办公设备及其他。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321.82	379.34	-	942.49
电子设备	237.96	106.90	-	131.06
运输工具	205.26	163.37	-	41.89
办公及其他	73.24	49.61	-	23.63
合计	1,838.28	699.22	-	1,139.07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及其分公司、子公司共拥有1处房产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编号	权利人	坐落	宗地面积 (m ²)	房屋建筑 面积 (m ²)	取得 方式	是否权 利限制
1	鲁(2021)威海市不动产权第0053383号	渔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省威海市初河北路-12-1号	15,253.00	5,202.02	出让	是

注：2022年6月14日，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与发行人签订的《授信额度合同》，授信额度为1,453.60万元，期限自2022年6月14日至2025年6月14日。同时发行人与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其坐落于初河北路12-1号房产作为抵押物。目前，该笔授信合同项下无具体借款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共持有合同期内的房屋租赁协议6份，涉及北京子公司、济南分公司等多处房产。房屋租赁详细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出租方	租赁房产位置	合同期限	实际用途	租赁 面积 (m ²)	租赁价格 (元/年)
1	渔翁信息	魏巍	北京市石景山区玉泉西里一区9号楼14层1单元1702	2022.10.05-2023.10.04	员工住宿	89.06	114,000.00
2	渔翁信息	魏丹	北京市丰台区马家堡东路156号院2号楼1单元1102	2021.08.05-2023.02.22	员工住宿	97.00	174,840.00
3	渔翁信息	山东安控	济南高新区舜华路1000号齐鲁软件园4号楼（创业广场F座）二层B216房间	2022.08.01-2023.07.31	办公使用	75.93	41,002.20

序号	公司名称	出租方	租赁房产位置	合同期限	实际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价格 (元/年)
4	北京渔翁	陈思童	北京市丰台区汽车博物馆东路1号院3号楼5层608	2021.07.08-2023.07.31	办公使用	263.11	384,140.64
5	北京渔翁	周雅兰	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镇龙跃苑一区7号楼2单元101	2022.07.01-2023.06.30	员工宿舍	111.78	63,000.00
6	北京渔翁	李素华	北京市西府颐园悦和园1号楼1单元1801	2022.05.23-2023.05.22	员工宿舍	91.27	78,000.00

注 1：公司上述房屋租赁均未办理租赁备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七百零六条的规定，“当事人未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手续的，不影响合同效力”。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所租赁房产未办理相应的租赁备案手续，不影响双方租赁合同的效力，双方签订的租赁合同合法、有效，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有权继续使用其承租房产。

注 2：上述租赁房屋中，第 6 项租赁房屋未能提供出租方拥有相关房产所有权的权属证明。公司租赁该等房屋仅用于公司员工的临时办公、住宿及办理工商登记之用，且该等房产周边地区有充分竞争的房屋租赁市场，公司寻找替代场所不存在障碍，该等租赁房产具有较强的可替代性，该等租赁房产的产权瑕疵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严重影响。

针对公司承租房产的前述不规范情形，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如因公司（含子公司）所租房屋无房产证、未办理房屋租赁备案或存在其他不合规情形而被第三人主张权利或政府部门行使职权导致公司需要搬离承租场所、被有权政府部门处罚、被其他第三方追索或遭受其他损失的，承诺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相关处罚款项、第三人的追索、公司搬离承租场所而支付的相关费用和公司遭受的其他所有损失，并为公司寻找其他合适的租赁标的，以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定。”

综上所述，截至本招股说明书出具之日，发行人租赁上述房屋的租赁合同合法有效，系合法有效的租赁行为，少数租赁房屋不规范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二）主要无形资产

公司主要的无形资产包括商标、专利、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等。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各项无形资产明细如下：

1、商标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名下拥有 9 项在中国境内注册的商标，具体参见招股说明书“附件 3：发行人及子公司的商标”。

2、专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及子公司名下拥有 24 项中国境内专利，其中 20 项发明专利、3 项实用新型、1 项外观设计。专利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之“附件 4：发行人及子公司的专利”。

3、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名下拥有 111 项在中国境内登记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之“附件 5：发行人及子公司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4、域名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名下在中国境内拥有 3 项域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域名名称	注册人	备案/许可证号	到期日	取得方式	是否存在权利限制
1	fisecedu.com	渔翁信息	鲁 ICP 备 10209178 号-2	2024.03.26	原始取得	否
2	fisherman-it.com	渔翁信息	鲁 ICP 备 10209178 号-1	2025.09.28	原始取得	否
3	fisec.cn	渔翁信息	鲁 ICP 备 10209178 号-1	2025.07.04	原始取得	否

（三）主要经营资质及相关证书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均已取得其业务经营所必需的资质及许可，并且该等资质及许可均在有效期内，具体参见本招股说明书之“附件 6：发行人及子公司拥有的许可经营资质情况”。

六、公司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拥有任何特许经营权。

七、发行人的技术与研发情况

（一）发行人的核心技术情况

经过二十多年的技术和经验积累，公司掌握了 15 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经累计取得 20 项发明专利、111 项软件著作权。

1、公司主要核心技术及技术来源

公司主要产品中的核心技术、技术来源、技术特点和技术成熟度等方面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点	技术来源	技术创新类型	对应的专利及非专利技术	专利状态	相关产品与服务	所处阶段
1	高性能密码运算多核并行技术	该技术基于 FPGA 半定制能力，内部采用流水线方式设计算法运算指令，算法运算过程中可同时执行不同的算法指令，提高密码算法运算速度。同时将核心运算模块拆分为多个运算核，每个核心都能独立完成密码算法运算，从而让密码模块能够同时并行处理多个请求	自主研发	原始创新	ZL201711259834.4	已授权	基础密码产品	成熟应用
					ZL201710891937.6			
2	高性能密码 DMA 异构处理技术	该技术可将 CPU 从繁重的读写任务中解放出来，转而执行其他任务。既支持传统 DMA 方式，也支持离散聚合的 DMA 方式，配合散列表等相关技术，优化算法执行效率，在高性能密码运算场景下更具优势	自主研发	原始创新	ZL201710891936.1	已授权	基础密码产品	成熟应用
					ZL201710891966.2			
					ZL201710891146.3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点	技术来源	技术创新类型	对应的专利及非专利技术	专利状态	相关产品与服务	所处阶段
3	密码芯片堆叠技术	该技术采用密码芯片堆叠及并行处理的方式提升密码运算性能，通过运算过程中密钥安全同步，保证芯片之间协同计算结果一致性。通过并行处理极大的提升了算法运算能力，该技术尤其适用于对加解密要求高的大数据处理场景	自主研发	原始创新	ZL201710891146.3	已授权	基础密码产品	成熟应用
					ZL201710854402.1			
4	高并发架构密码服务技术	该技术结合高并发网络框架和多线程资源池实现了密码处理过程的高并发，能够同时为多个应用系统提供长链接条件下的数据并发处理能力，并能够实现断链修复及设备故障切换功能	自主研发	原始创新	ZL201910349532.9	已授权	基础密码产品	成熟应用
					ZL202111133462.7			
5	全加密状态下数据透明处理技术	该技术实现数据库中结构化数据加密过程的透明处理，应用系统代码零改动。同时解决了数据库加密密文检索效率低下的问题，能够防止非授权用户查看数据库敏感信息和对数据库进行拖库操作	自主研发	原始创新	ZL202111065801.2	已授权	云数据安全产品	成熟应用
					ZL201310642937.4			
6	面向云计算的高封装密码服务中台技术	该技术实现各类密码设备、密码服务的资源化管理，在逻辑上将系统密码服务分为为基础密码中台和业务密码服务中台，屏蔽底层密码设备，降低应用使用密码的复杂度。该技术实现了密码服务资源统一管理，通过密码服务中台技术实现对云上各类密码设备的管理和分析	自主研发	原始创新	ZL201711080191.7	已授权	云数据安全产品	成熟应用
					ZL201810200505.0			
					ZL201610885095.9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点	技术来源	技术创新类型	对应的专利及非专利技术	专利状态	相关产品与服务	所处阶段
7	容器云安全防护技术	该技术可提升容器云环境下安全防护能力，基于国产密码技术，结合容器云可信识别架构，自动识别跟踪数据包在整个容器云中的流向。并能够根据不同安全策略实现对容器云中应用和主机的安全防护，同时能够对网络攻击包进行追溯、告警、拦截	自主研发	原始创新	ZL202111083778.X	已授权	云数据安全产品	成熟应用
8	基于无 IP 网络隐身通信加密技术	该技术结合网络数据包透明传输技术，将设备模拟成一个不需要 IP 地址的网络透传设备，并对流经的 MAC 和 IP 地址数据进行加密处理。对访问位于该设备后的服务器的数据包进行过滤，可以有效保护后方设备的安全。同时未经授权的探测请求被接受前，探测包会被我方设备屏蔽，从而让后端设备隐身	自主研发	原始创新	ZL200910020501.5	已授权	工控安全产品	成熟应用
					ZL202111083778.X			
					ZL201910290866.3			
9	基于虚拟网卡国密 SSL 通信技术	该技术可实现国密 SSL VPN 数据包透明转发，应用系统无感知，应用系统零改造即可与国密 SSL VPN 结合，该技术可广泛拓展国密 SSL VPN 适用场景及数据加密层级	自主研发	原始创新	ZL200910020501.5	已授权	云数据安全产品	成熟应用
					ZL201610318667.5			
					ZL201810200505.0			
					ZL201910349532.9			
10	超大带宽网络数据高并发 VPN 协议技术	该技术利用异步处理技术，通过改造 LINUX 内核源码，优化 IPSec 数据包处理机制，配合密码模块及 CPU 多核并行处理能力，从而提升国密 IPSec VPN 网络数据包处理能力	自主研发	原始创新	ZL200910020501.5	已授权	云数据安全产品	成熟应用
					ZL201710891937.6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点	技术来源	技术创新类型	对应的专利及非专利技术	专利状态	相关产品与服务	所处阶段
11	国密高性能标识密钥认证体系	该技术基于国产密码算法实现标识密码认证体系，主要应用于 IOT 工控环境下，用于加强边缘工控设备的密码应用及服务能力，提升边缘设备安全接入能力	自主研发	原始创新	ZL202111065801.2	已授权	工控安全产品	成熟应用
					ZL202111565961.3			
12	工控边缘计算安全技术	该技术兼容多种终端工控协议，能够将工控场景下多种协议转换成加密网络数据，并能打通工控终端设备与后台控制系统的安全传输通道，解决工业互联网对异构终端协议与网络协议兼容性和控制指令的安全保护的问题	自主研发	原始创新	ZL201710054906.5	已授权	工控安全产品	成熟应用
13	可重构编程密码芯片技术	该技术通过 FPGA 硬件电路编程，实现密码算法硬件电路层面设计，将复杂的数学原理转换成硬件电路，极大提升密码算法运行效率。通过电路设计封装出 FPGA IP 算法核，便于移植和复用	自主研发	原始创新	ZL201711259834.4	已授权	基础密码产品	成熟应用
14	云环境下大型数据库加解密性能提升技术	该技术采用大数据缓存结合网络高并发设计，降低云上数据库大量数据申请加密请求时的网络传输瓶颈，提升数据库与密码服务之间的交互能力，降低密码运算过程中数据传输的时间损耗。优化数据库加密过程，从系统内核层优化，降低需要加密的数据量，提升数据库加密速度	自主研发	原始创新	ZL201711080191.7	已授权	云数据安全产品	成熟应用
15	IPv6 协议高性能国密算法优化技术	该技术通过对 IPv6 协议数据包进行组包、排序、超时设计，实现 IPv6 网络数据包快速加密处理。设计高效的带有标识的密文数据包异步处理算法，将加	自主研发	原始创新	ZL201910349532.9	已授权	云数据安全产品	成熟应用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点	技术来源	技术创新类型	对应的专利及非专利技术	专利状态	相关产品与服务	所处阶段
		密后的数据包能精确返回给原 IPv6 网络包，同时当网络协议处理数据包过程中无需等待，从而提升 IPv6 协议中使用国密算法的效率						

2、公司核心技术的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公司专注于以密码技术为基础的网络安全产品的技术研发与创新应用，凭借优秀的技术研发团队和科技创新能力，目前公司共拥有 15 项核心技术，核心技术的先进性及具体表征如下：

（1）高性能密码运算多核并行技术

该技术基于 FPGA 半定制能力，内部采用流水线方式设计算法运算指令，算法运算过程中可以同时执行不同的算法指令，提高密码算法运行速度。同时将核心运算模块拆分为多个运算核，每个核心都能独立完成密码算法运算，从而让密码模块能够同时并行处理多个密码算法请求。

该技术从硬件层面解决密码运算处理瓶颈，大幅度提升密码运算性能，为大文件存储加解密、高带宽网络数据传输加解密等场景提供有力支撑。应用系统通过其提供的密码运算接口即可实现高速数据加解密，业务密码运算过程交由密码卡处理，减少密码运算对硬件 CPU 的占用，极大提升自身业务处理能力。基于上述技术可大幅提升密码卡并行运算能力，在高并发应用场景下显著提升处理性能。

（2）高性能密码 DMA 异构处理技术

该技术创新性结合高速的 PCI-E 协议数据传输通道，实现应用层数据与系统内核层数据快速交互，从而提高数据加解密速度。本技术基于 PCI-E 协议实现硬件密码模块与上层操作系统进行高速数据交互。上层应用能够通过 PCI-E 驱动将待加密的数据快速、低延时地发送给密码处理硬件模块进行加密处理，密码计算模块处理完成后能够及时反馈给上层应用。将 CPU 从繁重的读写任务中解放出来，执行其他任务。该技术既支持传统 DMA 方式，也支持最新的、离散聚合的 DMA 方式，配合散列表等相关技术，优化算法执行效率，在高性能密码运算场景下更具优势。

该技术从系统层面进行优化，在系统与密码卡交互通道上充分利用其带宽，将 PCI-E 通道利用率发挥到极致，降低应用与底层密码卡之间的数据传输损耗和延时，全面提升密码卡性能指标。上述技术可广泛应用于密码卡系列产品，通过异步处理机制，显著提升相关产品加解密吞吐能力。

（3）密码芯片堆叠技术

在现有密码芯片处理能力一定的情况下，该技术将密码设备密码运算能力再提升一个台阶，从而满足对性能有着更高要求的场景需求。该技术可充分发挥密码芯片的并行处理能力，以提供密码服务的方式提升密码运算性能，同时保证运算过程中密钥安全同步。该技术通过芯片并行处理极大地提高了算法运算能力，尤其适用于对加解密要求高的大数据加密运算场景。

密码芯片堆叠技术能够在国产基础密码芯片由于制程或者算力原因导致性能瓶颈时，通过堆叠方式显著提升密码模块的整体运算能力，完成高性能密码卡构建，并进一步满足大规模密码计算场景下的算力需求。

（4）高并发架构密码服务技术

随着云计算、物联网、大数据、5G 等新兴技术的发展，网络安全边界不断弱化，安全防护内容不断增加，对密码服务的性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而传统上要提升系统并发量与性能，一般依赖于增加硬件配置，硬件性能的提升会造成成本增加。本技术将高速密码技术与高并发架构相结合，能够在不增加硬件成本的前提下，更加合理的利用硬件资源以提供高性能、高并发的密码运算服务，使密码服务不再成为业务性能的瓶颈。

该技术使用自主研发的网络高并发架构，优化网络并发能力，实现长链接支持万级并发量，短链接支持百万并发量。能够显著提高系统在大量并发链接下 CPU 的利用率，并且解决了大量并发带来的效率线性下降的问题。与业界普遍采用的技术相比，大幅降低了对 CPU 性能的依赖，提升了 I/O 效率。上述技术可广泛应用于加密机、签名验签服务器等网络服务型密码产品，可大幅度提升密码服务的被调用能力，增强最大并发处理能力。

（5）全加密状态下数据透明处理技术

随着密码应用技术推广，对数据的安全要求越来越高，尤其是结构化数据存储都是存放到各类型数据库中，国外或开源数据库本身没有对国密算法的支持，数据库内结构化数据加密已成为一个世界难题。当前大量应用系统开发人员对密码技术了解不深，应用系统设计过程中没有考虑密码安全功能，也没有预留对接接口，如何保证应用无感知状态下完成数据库数据加密变得非常困难。

该技术基于高速缓存技术实现对数据库空间列加密或全库加密，在数据库的数据加密过程中对应用系统完全透明，应用系统代码零改动，同时解决了数据库加密密文检索效率低下的问题。该技术能够防止非授权用户查看数据库敏感信息，防止非法用户拖库，既解决已有应用系统数据加密改造对接困难问题，又能保证数据库存储数据安全可靠。基于本技术可以完成结构化数据加密系统的整体构建，提升结构化数据加解密处理效率，解决信创或非信创等异构数据库的结构化数据加密存储问题。

（6）面向云计算的高封装密码服务中台技术

该技术实现各类密码设备密码服务资源化管理，在逻辑上将系统密码服务分为基础密码中台和业务密码中台两部分，屏蔽底层密码设备，简化应用使用密码服务的复杂度。通过密码服务中台技术实现对云上各类密码设备管理和分析，并结合数字孪生技术，实现密码设备数字化管理，并完成对密码资源使用的精准预警和判断。以“虚拟化”“可视化”“一体化”的理念为云上应用提供可按需分配、弹性伸缩的密码服务。

（7）容器云安全防护技术

基于国产密码技术，结合创新的容器云可信识别架构，能够有效保证容器云中各节点身份的真实性、合法性和不可否认性，防止网络中存在伪造终端，实现 K8S 网络管理的扩展。该技术能够灵活监控 K8S 容器云中网络数据信息，并对各节点的网络包进行控制。对 K8S 框架及业务系统透明部署，对原系统零改造，并能够实现 K8S 容器云中网络数据的全要素采集，实现对网络数据包整个流转生命周期的监控、分析和追溯，为云服务提供更强的网络安全管控能力。

（8）基于无 IP 网络隐身通信加密技术

大量网络设备被攻击根本原因是暴露自身 IP 地址，攻击者针对 IP 地址发起攻击，对服务造成严重破坏。基于无 IP 网络隐身通信加密技术可以将接在隐身设备后方的服务器 IP 地址隐藏，外部的攻击者无法扫描到后方应用服务器，无法发起网络攻击。该技术主要思路是在服务器前串联由该技术实现的隐身设备，隐身设备本身无需配置 IP 地址，在数据经过该隐身设备时，对网络数据包中的 Mac 和 IP 地址进行加密处理，使攻击者无法嗅探被保护设备的 Mac 和 IP

地址，从而能够保护后方设备。

该技术以创新的方式从网络层面解决网络攻击问题，同时利用该技术的设备可以不用配置 IP 地址，在网络上部署简单方便，可以做到即插即用，大大简化了运维管理及部署工作。该技术适用于工控环境、视频监控等场景，解决接入终端设备数量较多，改造困难等问题，利用该技术可以方便、迅速提升整体网络数据安全传输及边界安全防护能力。

（9）基于虚拟网卡国密 SSL 通信技术

SSL 协议是在数据传输加密领域广泛应用的网络协议，其为应用层数据加密提供了标准化的解决路径，用于完成应用层密钥协商、数据加密、身份验证等安全控制过程，传统 SSL 通信的应用场景一般局限于应用层，当相关数据基于网络层或传输层传输时，则难以进行加密处理。

通过该技术可将应用层数据加密能力拓展至 IP 层，不仅能够支持 B/S 应用，还能够支持基于 TCP、UDP 协议的其他应用场景，拓展了 SSL 传输加密应用场景及适用性，并保留了 SSL 简易配置易使用的特点，为数据传输加密提供广泛的技术支撑能力，支持 SM1、SM2、SM3、SM4、SM9 等多种国密算法。视频数据、指令数据、路由数据等网络数据信息也可以交由基于虚拟网卡技术的国密 SSL 服务引擎进行处理，数据报文能够在虚拟网卡进行细粒度多层次的处理及访问控制，强化网络访问控制能力，基于虚拟网卡的技术特性，提升了数据加密处理速度，并可扩展至多种数据传输加密应用场景。

（10）超大带宽网络数据高并发 VPN 协议技术

传统 IPSec 协议及网络协议实现依赖 Linux 内核，其调用方式由于 Linux 内核特性，只能基于单一核心进行数据处理及数据处理调度，导致难以发挥加密卡及设备整体性能，其整机加密吞吐量也受限于调用机制，整体性能无法满足越来越高的网络加密带宽需求。

该技术可以解决 IPSec 性能瓶颈问题，大幅提升了网络数据加解密速度和整机吞吐能力，为满足云双活、大型机构加密网络构建等提供支撑能力。

（11）国密高性能标识密钥认证体系

随着物联网技术应用发展，密码技术作为现代网络安全技术的核心，在物联网环境下的安全需求也需要通过密码技术体系解决。传统上物联网安全体系基于的 PKI 证书模式构建，但是由于物联网场景的特殊性，设备运算能力及资源不足，PKI 体系在物联网及工控应用中无法满足分布式、轻量化、实时性和高可用性的安全需求。通过采用标识密钥管理技术，从管理、运维、技术特性等方面更轻量级的满足物联网密码应用需求，成为更好的技术路径。

该技术基于国密算法实现标识密钥认证体系，可以直接使用物联网边缘设备硬件标识码生成标识密钥，降低数据交换量和管理成本，且标识与设备唯一对应，更适合在物联网场景下进行应用。当物联网设备入网时，根据设备唯一性硬件信息生成标识密钥对，标识密钥作为设备入网的认证基础，通过标识算法完成设备本地数据存储加密、数据传输加密、设备身份认证。在技术实践过程中，通过基于国密算法的标识管理系统，对应不同应用场景及性能需求，优化标识管理系统架构，平衡性能与适用性要求。国密算法标识密钥认证技术也可以拓展至视频领域、车联网领域等多种工控应用场景。

（12）工控边缘计算安全技术

工控环境下终端设备数量较为庞大，数据采集、整理、分析工作较为繁琐，大量的计算工作也导致后端服务压力巨大。为解决该问题，当前做法是将部分计算工作前移，放在终端设备中进行。但是，终端设备如何保证数据安全也成为待解决的难题。该技术为适应工控终端设备，兼容多种终端工控协议如 MODBUS-RTU、MODBUS-TCP 和 MQTT 等，能够将工业控制中多种协议转换成加密网络数据，并能打通工控终端设备与后台控制系统的安全传输通道，解决工业控制中对异构终端协议与网络协议兼容性问题和对中数据传输和控制指令的安全保护问题。

该技术将数据采集、数据加密转发和协议处理融为一体，采用国密 SM3、SM4、SM9 等国密算，解决水利、交通、能源等领域大量终端边缘计算安全问题，同时也降低工控终端系统对接开发的难度。

（13）可重构编程密码芯片技术

FPGA 芯片包含了可重构编程逻辑模块的数量、固定功能逻辑模块（如乘

法器）的数目及存储器资源的大小。该技术基于可重构编程逻辑实现的算法是硬件密码算法，通过与、或、非等基础门电路，配合 RAM、状态机等实现算法，通过串并转换和乒乓操作的方式提升芯片的运算主频，通过流水线、模块复制的方式实现多个逻辑模块的并行处理，使得基于可重构编程逻辑实现的算法在性能上都远超过基于 CPU 指令等实现的软件算法。

可重构编程逻辑处理器系统的建立，不但需要快速的算法运算能力，还要有完整的管理能力。该处理器系统无需外部芯片，直接使用内部逻辑处理完成全部运算过程，外设配置灵活，与可重构编程逻辑通信便利，并且节省硬件设计资源。基于该技术实现 SM9 等算法电路设计和 IP 核封装，为标识密码算法提供硬件支撑，提高了算法运算效率，推动算法快速普及。

（14）云环境下大型数据库加解密性能提升技术

该技术采用大数据缓存结合网络高并发设计，降低云上数据库大量数据申请加密请求时的网络传输瓶颈，提升数据库与密码服务之间的交互能力，降低密码运算过程中数据传输的时间损耗。优化数据库加密过程，对于数据库文件采用 FDE 模式加密防护，加密过程在操作系统内核层面，无用户态与内核态的数据交互，极大提升数据加解密速度。在系统内核层提升数据保护的安全性，在内核中精准对应需要加密的数据库文件，从而降低需要加密的数据量，提升数据库加密速度。

该技术从数据库访问到加密数据存取等各个环节进行优化，最大限度降低每个环节的性能损失，保证云环境下大型数据库在大数据量操作情况下，数据加解密性能能够满足业务需要，从而促进密码技术在云上大数据保护场景下落地生效。

（15）IPv6 协议高性能国密算法优化技术

IPv6 安全性机制和服务更加紧密结合，并将安全作为自身标准的有机组成部分，通过 IPv6 中的 IPSec 可以对 IP 层上的通信提供加密/授权，可以实现远程企业内网的无缝接入和连接。认证报头（AH）用于保证数据的一致性，而封装的安全负载报头（ESP）用于保证数据的保密性和数据的一致性。在 IPv6 包中，AH 和 ESP 都是扩展报头，可以同时使用，也可以单独使用其中一个。无

论是 AH 还是 ESP，都需要使用国密算法进行国密改造，从而加强 IPv6 协议自身的安全性。该技术通过对 IPv6 协议数据包进行组包、排序、超时设计，实现 IPv6 网络数据包快速加密处理。设计高效的带有标识的密文数据包异步处理算法，将加密后的数据包精确返回给原有 IPv6 网络包中，同时网络协议处理数据包过程中无需等待，从而提升 IPv6 协议中使用国密算法的效率。

该技术通过国密算法改造提升了 IPv6 协议自身的安全性，且提升了网络数据加解密的吞吐效率，减少由于加密运算带来的网络延时，保障 IPv6 网络环境下数据传输的安全高效，有利于 IPv6 技术的全面推广。

3、公司来源于核心技术的收入金额和占比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商用密码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打造了“基础密码+云数据安全+工控安全”三大密码产品及服务体系，上述产品及相关技术服务的销售收入均来源于公司的核心技术。

报告期内，公司来源于核心技术的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来源于核心技术的销售收入	2,954.67	10,298.25	5,620.44	2,743.10
营业收入	3,087.77	10,699.69	5,731.83	2,976.32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95.69	96.25	98.06	92.16

4、核心技术保护措施

为保护核心技术和知识产权，公司建立知识产权贯标体系、信息安全管理体、保密管理体系，通过相关认证并保持有效运行与不断改进。同时，公司也对核心技术人员提供有竞争力的薪酬待遇、股权激励等机制，避免核心技术人员的流失。

公司重要的技术保护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1）知识产权保护：公司贯彻《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国家标准，对于公司核心技术积极申请专利、软件著作权等，提高核心技术的法律保护力度。

（2）物理和环境安全防护：定义安全区域，配备门禁、监控等设备，防止对办公场所和信息的未授权访问，破坏和干扰。

（3）访问控制：制定访问控制策略，避免信息系统的非授权访问，包括网络访问控制，操作系统访问控制，应用系统和信息访问控制，监视系统访问和使用，定期检测未授权的活动。

（4）保密管理：公司成立以总经理为组长的保密委员会，明确各相关负责人的保密管理职责与分工，定期进行保密培训与保密检查，确保保密工作得到有效实施。重大项目开始前，组织专题保密培训会议，根据需要签订《保密责任书》，以减少人为差错、泄密或误操作的风险。

（5）人员管理：所有员工入职时签订《劳动合同》《保密协议》，并进行专题培训，确定任职期间的知识产权归属，承诺保守公司的技术秘密与商业秘密信息。调离岗位时，必须移交其掌握的商业秘密、核心技术资料，工作电脑在保密委员会的监督下做好清理工作。

（二）发行人科研实力和成果情况

1、公司牵头和参与的行业标准

公司积极参与制定多项密码行业标准，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类型	参与情况	备注
1	《签名验签服务器技术规范》	密码行业标准	主要参与单位	已发布
2	《密码卡检测规范》	密码行业标准	主要参与单位	已发布
3	《时间戳服务器密码检测规范》	密码行业标准	主要参与单位	已发布
4	《动态口令密码应用技术规范》	密码行业标准	主要参与单位	征求意见中
5	《云服务器密码机检测规范》	密码行业标准	主要参与单位	编制中
6	《存储加密网关技术要求》	密码行业标准	主要参与单位	编制中
7	《密码卡技术规范》	密码行业标准	主要参与单位	编制中
8	《基于 SM2 密码算法的协同签名技术检测规范》	密码行业标准	主要参与单位	编制中

2、公司的重要荣誉或奖项

公司是国家级专精特新“重点小巨人”企业，现为国家“信创工委”密码应用组组长单位，公司是“核高基”科技重大专项参与单位，牵头承担了 12 项国家重大科技专项，4 次荣获密码科学技术奖（三等奖），被国家发改委评为“国家高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国家信息化试点工程”等。公司发明专利

“一种密码卡算法资源的分配方法、系统及相关装置”被知识产权局授予“中国专利优秀奖”。公司经商用密码检测中心认证的商用密码产品数量及入围政府采购目录产品数量均位居前列。

（1）公司承担的重要科研项目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专项名称	类别	登记备案号	时间
1	基于 PCI-E 总线的嵌入式通信安全系统	科技部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	国家级	06C26213701399	2006 年
2	基于 PCI-E 总线的高速加解密系统产业化项目	国家发改委信息安全专项产品产业化项目	国家级	700000017	2007 年
3	基于下一代互联网安全协议的高速 VPN 系统	科技部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	国家级	09C26213701678	2008 年
4	基于下一代互联网安全协议的高速 VPN 系统产业化项目	国家发改委信息安全专项项目	国家级	810000002	2008 年
5	基于国产 PKI 设备的网上统计系统示范工程项目	国家发改委信息安全专项项目	国家级	发改办高技[2009]924 号	2009 年
6	基于国产密码技术的内网安全综合管理平台产品产业化项目	国家发改委信息安全专项项目	国家级	1010000001	2010 年
7	基于国产密码技术的物联网安全平台	科技部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	国家级	12C26213704027	2012 年
8	基于国产密码技术的高性能签名验签服务器产业化	国家发改委金融领域安全 IC 卡和密码应用专项产业化和检测服务类项目	国家级	1210050040	2012 年
9	基于国产密码技术的高性能云计算密码服务平台产业化	国家发改委信息安全专项项目	国家级	1210050034	2012 年
10	渔翁信息安全综合服务中心	科技部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	国家级	14C26243702082	2014 年
11	基于密码技术的互联网信任体系云管理平台	国家火炬计划产业化示范项目	国家级	2015GH010161	2015 年
12	车联网安全防护及国产密码综合应用项目	车联网身份认证和安全信任试点项目	国家级	工信厅网安函[2021]219 号	2021 年
13	大规模分布式区块链安全协同技术	山东省重大科技创新工程	省级	鲁科字[2021]105 号	2021 年

（2）公司重要的荣誉及奖项情况如下：

序号	获奖项目	获奖名称	获奖时间	颁发单位
1	体系化信创密码关键技术研发与应用替代	密码科学技术奖	2021.12	中共中央办公厅
2	支持云计算的高性能服务器密码机	密码科学技术奖	2015.12	党政密码科学技术进步奖励评审委员会
3	基于国产密码技术的云计算加密刀片	国家重点新产品	2014.10	科学技术部、环境保护部、商务部、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密码科学技术奖	2014.02	山东省人民政府
		威海市科学技术奖	2012.08	威海市科学技术奖励评审委员会
4	基于国产密码技术的内网安全综合管理平台	密码科学技术奖	2011.12	山东省人民政府
		威海市科学技术奖	2011.06	威海市科学技术奖励评审委员会
5	一种密码卡算法资源的分配方法、系统及相关装置	中国专利优秀奖	2022.07	国家知识产权局
6	基于 PCI-E 总线的嵌入式通信安全系统	威海市科学技术奖	2007.08	威海市科学技术奖励评审委员会
7	基于国产密码技术的高性能云计算密码服务平台	威海市科学技术奖	2016.03	威海市人民政府
8	面向移动应用的云安全密码服务器	威海市科学技术奖	2015.02	威海市人民政府
9	基于国产密码技术的物联网安全平台	威海市科学技术奖	2013.10	威海市科学技术奖励评审委员会
10	基于下一代互联网安全协议的高速 VPN 系统	威海市科学技术奖	2009.08	威海市科学技术奖励评审委员会
11	基于密码技术的互联网信任体系云管理平台	国家火炬计划产业化示范项目	2015.12	科学技术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
12	高性能信创云数据库加密网关	2021 网信自主创新成果交流推广技术创新类推荐产品	2021.06	关键信息基础设施技术创新联盟、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关键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网信自主创新调研报告》编委会
13	全密态高性能信创云数据库加密网关	2021 年网络安全优秀创新成果大赛优秀奖	2021.10	中国网络安全产业联盟

3、专利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登记在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名下的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网络安全领域的专利共计 24 项（其中发明专利 20 项）和软件著作权 111 项，另有近 20 项发明专利正在审核中。

公司已登记的专利和软件著作权的具体情况参见本节之“五、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之“（二）主要无形资产”。

（三）在研项目

目前公司的重点研发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研发子项目	所处阶段	预算投入 (万元)	预计达到的目标	研发项目及成果技术水平	研究领域
1	基础密码产品关键技术研究及产品开发	基于国产芯片的高性能密码卡研发	已完成关键技术实现，处于产品测试阶段	202	实现低功耗密码卡，提升密码卡兼容性和性能	实现高速 SM2、SM3、SM4 算法降低加密卡功耗，拓展应用领域 统一密码卡驱动框架，优化算法调用步骤	基础密码领域
2		支持多场景应用的安全协同签名系统研发	目前项目已完成需求分析，处于设计开发阶段	131	丰富系统支持场景，提升算法性能	支持安卓、苹果等常用终端设备，支持 PC 端环境，提升系统签名能力	基础密码领域
3		支持全系列类型的密钥管理系统 V2.0 开发	目前项目已完成需求分析，处于设计开发阶段	137	完成 JS 组件升级，实现国密 0051 规范，完成 KMIP 支持	符合国标 0051 规范，支持 KMIP 规范	基础密码领域
4	面向云计算及大数据的新一代密码技术及产品研发	基于云计算的密码服务及监管平台研发	已完成项目设计开发，处于系统测试阶段	382	实现标准化、一体化密码服务管理系统，实现密码设备监管	实现密码资源的集中管理 实现密码资源的统一监控 实现密码资源的分配管理 实现域内设备监管 实现设备运行数据分析 实现动态监测	云计算密码服务应用领域
5		云数据加密存储系统研发	已完成项目设计开发，处于系统测试阶段	53	实现基于国产密码算法的数据安全存储	数据存储加密性能大幅提升 数据存储细粒度控制 数据加密存储高可用	云数据安全领域
6		基于国密技术的万兆加密网关研	已完成项目设计开发，处于	157	实现万兆加密能力	充分发挥 CPU+加密卡性能 拓展协议及算法应用模式	大数据网络通信安

序号	项目名称	研发子项目	所处阶段	预算投入 (万元)	预计达到的目标	研发项目及成果技术水平	研究领域
		发	集成测试阶段				全领域
7	基于国产密码技术的终端安全应用开发	基于国产密码技术的终端安全应用系统研发	已完成关键技术的研究，处于系统开发阶段	117	实现硬盘及数据保护、手机通信保密	基于国密技术的手机通信保密，支持语音、信息、文件加密；保护硬盘被非法拿走，防止数据泄密	数据安全领域
8	区块链安全技术研究与产品开发	基于复杂客体的大规模区块链安全协同技术研究与产品研发	基础研究阶段	700	实现区块链及应用安全的密码支撑服务	提出复杂数据处理智能合约模型，完成复杂客体数据的可信传递 研发区块链协同管理平台，实现大规模分布式区块链数据的安全协同	区块链密码应用领域

（四）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为保持技术领先优势，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高度重视技术和新产品的研发工作。2019年-2022年6月，研发费用分别为744.57万元、890.36万元、1,128.30万元和536.89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25.02%、15.53%、10.55%和17.39%。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的构成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研发支出	536.89	1,128.30	890.36	744.57
营业收入	3,087.77	10,699.69	5,731.83	2,976.32
占比	17.39	10.55	15.53	25.02

（五）研发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拥有研发人员52人，占总人数28.11%。公司主要研发人员具有专业的理论知识和丰富的项目经验。报告期内主要研发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动。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认定依据如下：

（1）为公司核心技术领域的主导或主要人员，拥有深厚且与公司业务相匹配的资历背景和丰富的研发及技术经验；

（2）在公司研发及技术方面承担重要职责，为提升公司核心技术水平做出重要贡献；

（3）为公司获得专利等知识产权或研发项目落地发挥重要作用；

（4）认同公司的核心价值观，愿意与公司长期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共4人，相关人员的简历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没有发生变化。

3、核心技术人员对公司研发的具体贡献情况

序号	姓名	参与专利情况
1	郭刚	一种防止可读写数据被复制的方法及装置，JCE 调用密码卡实现内置 RSA 密钥运算方法及装置，一种数据加解密方法及系统，一种网络数据并行加解密处理方法、装置和介质，密钥处理方法、装置及电子装置，一种数据处理系统及方法，数据处理方法、装置及电子装置，一种无 IP 设备的工作状态检测方法、装置和介质，一种便携式应用登录装置，一种身份认证装置，一种密码卡及安全数据终端
2	宋志华	一种防止可读写数据被复制的方法及装置，JCE 调用密码卡实现内置 RSA 密钥运算方法及装置，一种 DMA 读操作的处理方法、系统及相关设置，一种密码卡多算法并列执行的方法、系统及相关装置，一种密码卡中 DMA 请求的处理方法、系统及相关装置，一种加解密装置及方法，一种密码卡算法资源的分配方法、系统及相关装置，一种基于云网络的安全通道建立系统，一种数据加解密方法及系统，一种密码卡及对数据处理的方法，一种调用 USB KEY 底层库的方法及装置，密钥处理方法、装置及电子装置，一种密码卡及安全数据终端
3	徐波	JCE 调用密码卡实现内置 RSA 密钥运算方法及装置，一种 DMA 读操作的处理方法、系统及相关设置，一种密码卡多算法并列执行的方法、系统及相关装置，一种密码卡中 DMA 请求的处理方法、系统及相关装置，一种加解密装置及方法，一种密码卡算法资源的分配方法、系统及相关装置，一种基于云网络的安全通道建立系统，一种密码卡及对数据处理的方法
4	殷秀静	一种账户注册方法、系统、设备和计算机可读存储介质（已授权，尚未取得证书），一种账户管理方法、系统、设备及计算机可读存储介质（已受理，未授权），一种对等短信传输方法、系统、设备及计算机存储介质（已受理，未授权）；密钥申请方法及装置、电子设备、计算机可读存储介质（已受理，未授权），基于区块链的数据交易方法、装置、存储介质及电子装置（已受理，未授权）

4、核心技术人员实施的约束激励措施

核心技术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和《保密协议》，确定任职期间的知识产权归属，承诺保守公司的技术秘密或商业秘密信息。公司对核心技术人员实施了股权激励，核心技术人员直接持有或通过员工持股平台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六）发行人技术创新机制

1、依托国家级省级创新平台，开展战略性创新

公司现有国家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山东省密码及其应用产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山东省软件工程技术中心、山东省密码应用技术工程实验室、山东省企业技术中心、山东省一企一技术研发中心等六大创新平台。平台紧密围绕国家

创新战略，攻克国产密码技术应用中卡脖子技术，使公司创新战略始终与国家战略一致。公司将继续以国产密码技术应用创新为核心，紧密跟踪新兴技术领域发展趋势，不断开展在新兴领域密码应用技术预研、前瞻性科学研究和核心技术攻关；加快新技术研发和新产品转化速度，通过科技创新驱动业务发展，保持公司前沿技术的先进性和前瞻性，保障公司未来发展。

2、围绕打造系统化产品体系，攻克行业关键技术，实现产品技术突破

公司紧扣“新一代信息技术”发展方向，围绕“基础密码+云数据安全+工控安全”三大产品体系，充分发挥公司在商用密码技术领域二十余年技术积累优势。结合行业客户关注点、新技术、新场景和新业态等方面的安全要求，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实现产品技术突破，不断对产品进行升级迭代，持续提升产品竞争优势，为后续市场开拓提供技术和产品支撑。

3、充分利用产学研合作机制，借助外力实现创新

公司建立以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的技术创新机制，在密码基础理论、云计算、工业控制、区块链、车联网等安全领域与知名高校和科研机构展开合作创新，突破研发过程中的技术瓶颈问题，不断提升公司的研发效率与创新能力，为公司的持续创新提供有力保障。

4、建立人才激励机制，保证研发团队持续创新能力

公司建立科学、公正的绩效考核和创新奖励机制，对在技术创新方面作出重要贡献的技术人员和骨干员工，通过股权激励、奖金奖励和提供职业发展机会等方式，鼓励员工发明创新；同时，公司通过建立完善员工职业发展规划管理体系，为技术、管理人员职业生涯提供清晰的双通道（技术通道、管理通道）职业发展路径，激发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创造性与主动性，构筑员工共同创业、共同成长、共享收获、共享未来的事业平台，保证研发团队持续创新能力。

八、发行人的境外经营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境外经营的情况。

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发行人已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建立健全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设置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等机构，制定并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及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治理文件及内控制度。

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等机构和人员之间权责分明、相互制衡，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独立规范运作。报告期内，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程序及决议内容合法有效，治理机制健全。

（一）股东大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作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股东大会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股东大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力。

自股份公司设立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了 42 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召开程序、决议内容等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签署的决议与会议记录真实、有效。

（二）董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董事会是公司常设机构及经营决策机构，目前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包含 3 名独立董事。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和履行自己的义务。

自股份公司设立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58 次会议，历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决议内容合法有效。公司董事会成员严格按照《公司

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职权，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行使职权的情形。

（三）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监事会是公司常设监督机构，目前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和履行自己的义务。

自股份公司设立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55 次会议，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和决议内容合法有效，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和履行自己的义务，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行使职权的情形。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行使权利。公司董事会设 3 名独立董事，达到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其中 1 名为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自聘任以来，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有关上市规则、《公司法》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积极参与本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对本公司的关联交易、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募投项目、内部控制评价、利润分配政策等事项发表公允的独立意见，强化了董事会内部的制衡机制和战略管理职能，保护了中小股东的利益，为本公司完善治理结构和规范运作发挥了重要作用。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了《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规定行使权利。公司设董事会秘书 1 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主要负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以及公司股东资料管理，办理信息披露事务等事宜。董事会秘书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对董事会负责。

公司董事会秘书就任以来，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秘书工作制

度》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负责筹备各次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确保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依法召开、依法行使职权，及时向公司股东、董事通报公司的有关信息，建立了与股东的良好关系，为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和董事会、股东大会正常行使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设置及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设置情况如下：

委员会名称	主任委员	委员会成员
审计委员会	孟红	孟红、郭刚、于刚波
战略委员会	郭刚	郭刚、马龙、于刚波
提名委员会	于刚波	于刚波、郭刚、马龙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孟红	孟红、郭刚、马龙

报告期内，公司上述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较好地履行了其职责。

二、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的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的情况。

三、协议控制架构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协议控制架构的情况。

四、内部控制情况

（一）管理层的自我评估意见

公司管理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分析的基础上认为：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效地保持了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有关规范标准中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设计合理、执行有效。”

（二）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天职国际出具了《渔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天职业字[2022]27658号），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2022年6月30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与财务报告有关的内部控制。

五、报告期内发行人的规范运行情况

根据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工商、税务、社会保险、密码局等主管机关出具的证明，以及公开网站的核查结果，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形，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六、发行人近三年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情况

（一）报告期内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二）报告期内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七、发行人直接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公司制度规范运作，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

（一）资产完整性

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场所，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注册商标、专利、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域名、经营性网站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具有独立完整的研发、运营系统及配套设施。公司资产产权清晰，业务和生产经营必需资产的权属由公司独立享有，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依赖情况，不存在资金或其他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

人，以及上述主体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二）人员独立性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已经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并独立为员工发放工资、办理社会保险及缴存住房公积金。发行人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和薪酬管理体系，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发行人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通过合法程序进行选举和聘任，不存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干预发行人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已经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的情形，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财务独立性

发行人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和内审部，经营管理层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设有财务总监并配有独立的财务会计人员；发行人已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干预发行人财务独立运作的情形。发行人已开立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发行人依法进行了税务登记，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并缴纳税款。

（四）机构独立性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范运作、独立运行。已聘请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已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建立相关业务部门。

发行人已按照《公司章程》和内部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发行人的内部管理机构能够依据

《公司章程》及内控制度行使各自的职权，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下属机构向发行人及其内部管理机构下达任何有关发行人经营的计划和指令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影响发行人经营管理独立性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性

公司具有独立的研发体系、业务经营体系，合法取得了运营所需的业务资质，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八、发行人主营业务、控制权、管理团队和其他核心人员近 2 年变动的情况

（一）最近 2 年内发行人主营业务变化情况

最近 2 年内，公司的主营业务均为商用密码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二）最近 2 年内发行人控制权变动情况

最近 2 年内，公司实际控制人一直为郭刚、刘桂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所持公司的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导致控制权可能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

（三）最近两年内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最近两年内，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最近两年变动情况”。

九、权属纠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商标等重大权属纠纷，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不存在重大担保、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不存在经营环境已经或将要发生的重大变化等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十、同业竞争

（一）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控股股东郭刚，除发行人及子公司外未实际控制其他企业。郭刚、刘桂华为实际控制人，刘桂华除发行人及子公司外未实际控制其他企业。刘桂华为威海观澜、威海弄潮执行事务合伙人，威海观澜、威海弄潮系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除持有发行人股权外未实际开展经营业务。因此，除发行人外，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郭刚、刘桂华没有直接经营或通过其他方式经营与发行人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维护公司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承诺内容详见“第十三节 附件”之“附件 7：发行人、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之“（七）其他承诺事项”之“1、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十一、关联方、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关于关联方和关联关系的有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

1、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发行前，公司控股股东为郭刚，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郭刚、刘桂华。威海弄潮、威海观澜系刘桂华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员工持股平台，威海弄潮、威海观澜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自然入

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外，发行人不存在其他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自然入。

3、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在本公司所任职务
1	郭刚	董事长、总经理
2	刘桂华	董事、副总经理
3	孙宪光	董事、副总经理
4	张爱军	董事
5	孟红	独立董事
6	于刚波	独立董事
7	马龙	独立董事
8	孙丽丽	监事会主席
9	刘华伟	监事
10	李佳艳	监事
11	房宝龙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12	张剑飞	财务总监

报告期内，曾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关联自然入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曾任职	变更时间
1	殷秀静	监事	2022.01
2	郭经宇	董事	2021.03
3	宋志华	监事	2021.03
4	刘桂欣	监事	2021.03

4、上述关联自然入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郭经宇系郭刚、刘桂华的儿子，曾担任发行人董事（2021年3月24日卸任）；刘桂欣系刘桂华的妹妹，通过威海弄潮间接持有发行人 0.14%的股份、通过威海观澜间接持有发行人 0.02%的股份；郭宏系郭刚的弟弟，通过威海弄潮间接持有发行人 0.14%的股份、通过威海观澜间接持有发行人 0.03%的股份；郭芸系郭刚的妹妹，通过威海观澜间接持有发行人 0.12%的股份。郭经宇、刘

桂欣、郭宏、郭芸系发行人的关联方。

除上述已披露的情况外，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股 5% 以上的自然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为公司关联方。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

5、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法人股东

公司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外的其他直接或间接持有 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为公司关联方。具体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主要关联关系
1	潇湘君正	持有公司 5.42%的股份
2	潇湘致宜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潇湘君正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其能够控制潇湘君正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表决权，为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潇湘君正、潇湘致宜的基本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四）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情况”。

6、上述关联法人或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由上述关联自然人（独立董事除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主要关联关系
1	威海弄潮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副总经理刘桂华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2	威海观澜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副总经理刘桂华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3	山东安控	渔翁信息参股企业，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总经理郭刚担任董事长的企业
4	威海原禾软装设计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李佳艳配偶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的企业

7、发行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及发行人的联营、合营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主要关联关系
1	北京渔翁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2	南京渔翁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主要关联关系
3	杭州渔翁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4	长春渔翁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5	郑州允中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6	山东渔翁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7	成都渔翁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8	山东安控	发行人联营企业

发行人控股或参股企业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和分公司情况”之“（一）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和“（二）发行人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8、其他关联方

报告期内转让或注销的关联方，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其他关联方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威海开发区经宇高科技服务公司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刚曾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于2022年6月28日注销
2	威海川大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刘桂华之弟刘洪志持股60%的企业，2022年6月20日注销
3	山东景华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刘桂华之兄刘洪丰之子刘东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2022年6月20日注销
4	陕西渔翁	发行人董事、副总经理孙宪光配偶曲超群报告期内持股10%的企业，2022年4月15日曲超群将其持有的股权对外转让
5	深圳渔翁	报告期内发行人曾持股70%的企业，2021年4月发行人将其持有的股权转让给刘利楚，转让后发行人不再持有深圳渔翁的股权
6	深圳市本周	报告期内发行人曾持股25%的企业，2020年9月发行人将其持有的股权转让给刘利楚，转让后发行人不再持有深圳市本周的股权
7	渔翁安全	报告期内发行人持股100%的企业，2020年10月注销

（二）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键管理人员支付报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薪酬总额	125.09	386.52	346.91	188.61

(2)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山东安控	采购商品	7.01	22.30	45.13	22.68
深圳渔翁	采购劳务	-	39.57	-	-
深圳市本周	采购劳务	-	-	19.69	-
陕西渔翁	采购劳务	-	-	4.69	-
合计	-	7.01	61.87	69.51	22.68

(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山东安控	销售商品	34.37	261.73	242.86	171.21
深圳市本周	销售商品	-	-	18.14	86.74
深圳渔翁	销售商品	-	155.53	-	-
陕西渔翁	销售商品	0.11	106.94	-	-
合计		34.48	524.19	261.00	257.95

(4) 关联方租赁

根据2019年10月29日发行人与山东安控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约定，山东安控将位于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1000号齐鲁软件园4号楼（创业广场F座）二层B216房间（建筑面积为75.93平方米）出租给公司作为办公用房，租赁期为2019年10月1日至2022年7月31日。报告期内产生的租赁费用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山东安控	1.88	4.26	4.31	1.07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山东安控租赁房屋用于员工日常办公使用。发行人向关联方租赁房产的价格系参考租赁房屋所在园区内的定价政策确定，具有

公允性。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受让关联方股权

2022年2月25日，北京渔翁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郭刚将其持有的北京渔翁0.10%的股权（认缴出资1.00万元、实缴出资0元）作价0元转让给发行人。

2022年2月26日，发行人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了《关于受让关联方持有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以0元的价格受让郭刚持有的北京渔翁0.10%的股权（认缴出资1.00万元、实缴出资0元）。

2022年2月26日，发行人与郭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郭刚将其持有的北京渔翁0.10%股权作价0元转让给发行人。本次交易定价主要系郭刚未对北京渔翁实缴出资，本次转让系出资权的转让，定价公允。

2022年8月8日，北京渔翁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北京渔翁成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2）发行人代缴税款

2021年7月15日，公司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经威海当地税务主管部门确认，本次转增所产生的个人所得税适用于五年递延缴纳。2022年1月，因公司现金分红，根据税务主管部门的要求，个人所得税不再适用递延原则，同时税务主管部门出于便利性考虑，要求各股东将个人所得税款转给公司并由公司统一缴纳。

涉及公司关联方及具体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方	应缴个人所得税金额	个人转账至公司后 代缴金额	备注
1	郭刚	133.65	133.65	自然人股东应缴个人所得税款其中1元从当月工资中直接扣缴，剩余金额由股东转给公司后统一缴纳
2	刘桂华	73.82	73.82	
3	孙宪光	3.00	3.00	
4	房宝龙	2.50	2.50	
5	张爱军	1.60	1.60	
6	张剑飞	0.80	0.80	

序号	关联方	应缴个人所得税金额	个人转账至公司后 代缴金额	备注
7	刘华伟	0.60	0.60	
8	李佳艳	0.10	0.10	
9	孙丽丽	0.10	0.10	
10	郭经宇	80.00	80.00	
11	郭宏	0.60	0.60	
12	刘桂欣	0.58	0.58	
13	郭芸	0.40	0.40	
14	殷秀静	0.45	0.45	
15	王志华	1.00	1.00	
合计		299.20	299.20	

（3）基于实质重于形式的其他关联交易

2022年1月21日，发行人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威海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2022年张企借字002号）（以下简称“《借款合同》”），约定发行人向中国银行威海分行借款520.00万元用于购买原材料。

虽然《借款合同》约定发行人、刘桂华和郭刚作为共同借款人，但因借款用途只能用于发行人购买原材料，且《借款合同》约定借款人负有连带还款责任，故实际上只有发行人可以从银行借款。该《借款合同》虽未约定担保责任，但刘桂华和郭刚实际构成连带责任担保人，被担保的债权金额为520.00万元。基于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将该《借款合同》认定为关联交易。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

（1）应收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深圳渔翁	-	-	71.95	3.60	-	-	-	-
应收账款	深圳市本周	-	-	-	-	-	-	30.09	1.5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山东安控	47.28	2.36	230.76	36.32	352.46	22.18	94.38	4.87
应收账款	陕西渔翁	28.84	1.44	85.30	4.27				
合计		76.12	3.81	388.01	44.18	352.46	22.18	124.47	6.37

(2) 应付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应付账款	山东安控	36.33	33.10	71.30	27.14
其他应付款	山东安控	-	6.08	5.38	1.07
其他应付款	深圳渔翁	-	5.00	-	-
合计		36.33	44.18	76.67	28.20

4、关联方资金往来

为解决临时性资金需求，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通过关联方山东景华“转贷”方式实现资金周转的情形，其中 2019 年取得银行贷款 1,500.00 万元，2020 年取得银行贷款 500.0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转贷情形涉及的受托支付对象为山东景华，其在收到银行划转的公司贷款资金后，将款项转至公司子公司北京渔翁账户，未用于其他用途。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山东景华转贷资金往来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借款主体	贷款银行	受托支付对象	资金转回主体	金额	资金最终使用方	金额
2020 年 1-6 月	-	-	-	-	-	-	-
2021 年度	-	-	-	-	-	-	-
2020 年度	渔翁信息	威海市商业银行	山东景华	北京渔翁	500.00	渔翁信息	500.00
2019 年度	渔翁信息	威海市商业银行	山东景华	北京渔翁	1,500.00	渔翁信息	1,500.00

公司转贷涉及资金系发行人为解决生产经营中的临时性资金需求，未用于国家禁止生产、经营的领域和用途，公司已经全部偿还受托支付贷款，不存在逾期或损害银行利益的情形。

上述资金往来情况不符合《贷款通则》《流动资金贷款管理暂行办法》中对于贷款人受托支付的相关规定。但由于获取的银行贷款均用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未用于资金拆借、证券投资、股权投资、房地产投入或国家禁止生产、经营的领域和用途，且发行人具有按时、足额偿还贷款本金及利息的能力，无骗取银行贷款的故意，不属于骗取银行贷款的行为。发行人自 2020 年 12 月后未再出现上述情形，不存在损害发行人及股东利益或造成发行人资产损失的情形。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未因上述转贷行为而被行政主管部门处罚。此外，根据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威海监管分局出具的《证明》，该局对辖区内银行业违法违规行为的行政处罚中不涉及发行人；中国人民银行威海市中心支行出具《证明》，发行人自设立至今未因违反贷款管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受到过其调查、追究、处理或行政处罚，其亦未收到任何第三人以发行人违反贷款管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为由而对发行人提出的举报或投诉，发行人与其亦不存在任何争议、纠纷或诉讼。

报告期内发行人转贷的财务内控不规范的情况目前均已规范整改，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不存在财务内控不规范情形。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上述财务不规范行为均不属于主观故意或恶意行为，未构成重大违法违规，发行人未因上述行为受到行政处罚，不会对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5、关联交易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2022 年 8 月 6 日，发行人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 1-6 月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均回避了表决。同日，发行人全体独立董事就发行人在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 1-6 月存在的关联采购、关联销售、关联方资金往来、关联租赁等关联交易情况均遵循了公平合理的原则，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交易定价客观、公允，决策程序合法，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程序合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022年8月22日，发行人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2022年1-6月关联交易的议案》，对发行人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和2022年1-6月的关联交易进行确认。公司股东大会在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均进行了回避，表决程序合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十二、发行人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股份公司设立后，为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公司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公司章程（草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等事项。

十三、发行人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一）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基本遵守《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对关联交易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履行的决策程序，详见本节之“十一、关联方、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之“5、关联交易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公司2019年、2020年、2021年和2022年1-6月发生的关联交易以及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进行了审议和审核，发表意见如下：

“（1）前述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

（2）董事会在审议前述议案时，关联董事郭刚、刘桂华回避表决。

（3）上述关联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关联交易具有合理性、必要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债权人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对公司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事项予以确认。”

十四、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采取了多项措施规范关联交易，除制定和执行相应的关联交易审议制度外，公司相关主体作出承诺。承诺内容详见“第十三节 附件”之“附件 7：发行人、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之“（七）其他承诺事项”之“2、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本节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公司财务报告，或根据其中相关数据计算得出。本公司提醒投资者，除阅读本节所披露的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外，还应阅读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全文，以获取全部的财务信息。

一、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一）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873,482.99	2,585,668.26	3,485,122.47	219,695.18
交易性金融资产	59,339,274.34	103,038,733.96	21,350,000.00	14,370,000.00
应收票据	1,600,030.00	950,000.00	370,500.00	-
应收账款	32,670,943.71	51,506,851.51	20,051,235.80	12,223,668.27
应收款项融资	-	-	300,000.00	-
预付款项	117,537.97	354,690.29	92,476.43	126,822.13
其他应收款	4,835,958.24	3,556,463.11	1,738,044.88	1,368,475.21
存货	44,268,525.11	32,091,491.69	19,160,250.58	12,329,691.44
其他流动资产	2,268,744.30	988,327.80	219,487.78	58,2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61,974,496.66	195,072,226.62	66,767,117.94	40,696,552.23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5,205,886.15	4,491,676.42	3,309,275.28	2,296,983.31
固定资产	11,390,663.81	11,212,973.56	11,801,793.34	11,124,688.95
使用权资产	461,100.36	699,024.58	-	-
无形资产	5,232,591.86	5,353,524.26	4,738,432.18	4,332,869.59
长期待摊费用	443,724.36	252,671.34	52,186.52	343,918.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83,403.86	998,002.48	750,715.41	3,250,453.2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817,370.40	23,007,872.64	20,652,402.73	21,348,913.64
资产总计	185,791,867.06	218,080,099.26	87,419,520.67	62,045,465.87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205,777.78	-	5,007,333.33	15,021,931.25
应付账款	11,464,680.73	23,014,936.89	6,828,291.27	7,535,295.07
预收款项	-	-	-	1,790,707.50
合同负债	1,352,621.02	728,228.31	2,991,962.11	-
应付职工薪酬	2,272,292.91	5,671,670.38	4,541,661.00	2,883,709.31
应交税费	4,057,340.88	7,757,658.07	2,032,653.49	1,243,928.82
其他应付款	2,882,145.31	1,419,426.94	1,106,421.39	824,288.7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0,102.43	476,698.97	-	-
其他流动负债	1,723,986.05	1,024,815.05	28,153.51	-
流动负债合计	29,398,947.11	40,093,434.61	22,536,476.10	29,299,860.68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32,011.72	230,891.60	-	-
预计负债	1,124,893.73	1,131,081.24	682,576.75	362,202.63
递延收益	3,410,384.64	1,732,092.72	696,339.34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4,891.15	1,310.09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72,181.24	3,095,375.65	1,378,916.09	362,202.63
负债合计	34,071,128.35	43,188,810.26	23,915,392.19	29,662,063.3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5,392,960.00	55,392,960.00	31,548,100.00	21,886,100.00
资本公积	70,772,785.69	68,915,571.37	4,754,625.40	2,708,803.10
盈余公积	8,043,050.38	7,384,455.29	3,135,930.48	1,119,174.74
未分配利润	17,511,942.64	43,198,302.34	23,974,088.98	6,669,324.7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51,720,738.71	174,891,289.00	63,412,744.86	32,383,402.56
少数股东权益	-	-	91,383.62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1,720,738.71	174,891,289.00	63,504,128.48	32,383,402.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5,791,867.06	218,080,099.26	87,419,520.67	62,045,465.87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0,877,702.33	106,996,934.89	57,318,312.93	29,763,166.93
其中：营业收入	30,877,702.33	106,996,934.89	57,318,312.93	29,763,166.93
二、营业总成本	30,513,303.80	68,990,424.08	41,541,600.52	28,996,786.99
其中：营业成本	9,378,024.29	31,505,000.84	15,936,167.21	9,427,392.63
税金及附加	353,366.49	1,186,722.83	762,605.20	503,023.54
销售费用	10,398,661.46	15,386,638.14	7,538,523.58	5,318,555.98
管理费用	4,945,434.09	9,459,481.06	7,916,446.71	5,763,549.82
研发费用	5,368,882.00	11,282,952.88	8,903,590.17	7,445,666.89
财务费用	68,935.47	169,628.33	484,267.65	538,598.13
其中：利息费用	106,664.12	176,981.31	497,651.25	542,567.08
利息收入	48,128.69	14,200.80	17,274.54	8,055.01
加：其他收益	2,064,078.42	7,513,619.71	5,057,286.20	4,355,528.18
投资收益	1,244,848.84	1,946,377.96	1,720,481.69	872,847.4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11,291.60	1,268,187.93	1,325,638.87	682,352.0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99,274.34	8,733.96	-	-
信用减值损失	1,399,441.05	-2,257,373.49	-608,967.98	-369,071.58
资产减值损失	-372,635.07	307,520.18	-124,325.25	-47,825.00
资产处置收益	-	-	-	-41,179.04
三、营业利润	5,399,406.11	45,525,389.13	21,821,187.07	5,536,679.92
加：营业外收入	102,601.62	2,613.97	3,447.94	18,904.07
减：营业外支出	4,819.89	178,146.07	349.44	19,566.10
四、利润总额	5,497,187.84	45,349,857.03	21,824,285.57	5,536,017.89
减：所得税费用	526,881.70	6,073,178.43	2,561,381.95	-7,646.25
五、净利润	4,970,306.14	39,276,678.60	19,262,903.62	5,543,664.1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4,970,306.14	39,276,678.60	19,262,903.62	5,543,664.14
2.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970,306.14	39,251,788.17	19,321,520.00	5,543,664.14
2.少数股东损益	-	24,890.43	-58,616.38	-
六、综合收益总额	4,970,306.14	39,276,678.60	19,262,903.62	5,543,664.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970,306.14	39,251,788.17	19,321,520.00	5,543,664.1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24,890.43	-58,616.38	-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76	0.46	0.1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76	0.46	0.16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4,436,275.41	82,801,493.21	57,923,286.32	29,811,934.9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1,819.77	4,220,163.22	3,113,969.19	1,294,311.9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96,015.60	4,019,522.44	3,072,985.96	3,052,461.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484,110.78	91,041,178.87	64,110,241.47	34,158,707.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991,904.76	29,595,366.20	25,404,820.55	13,639,475.4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564,835.43	21,489,277.64	13,480,727.80	10,627,055.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5,208,437.74	9,606,054.37	5,019,833.14	2,103,809.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82,383.80	11,671,223.02	7,896,177.20	6,707,605.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247,561.73	72,361,921.23	51,801,558.69	33,077,946.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3,450.95	18,679,257.64	12,308,682.78	1,080,761.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21,060,000.00	141,740,000.00	114,200,001.00	49,8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2,291.20	661,015.08	394,841.82	190,495.3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14,000.00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9,431.05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1,502,291.20	142,410,446.13	114,594,842.82	50,054,495.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31,497.68	1,959,039.24	2,681,789.14	348,706.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6,670,000.00	223,420,000.00	121,180,000.00	55,13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7,901,497.68	225,379,039.24	123,861,789.14	55,478,706.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600,793.52	-82,968,593.11	-9,266,946.32	-5,424,211.5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69,562,700.00	10,735,94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15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200,000.00	-	5,000,000.00	1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0,000,000.00	3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00,000.00	69,562,700.00	25,735,940.00	4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5,000,000.00	15,000,000.00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085,315.19	163,333.35	512,249.17	537,915.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64,212.65	1,009,485.39	10,000,000.00	3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749,527.84	6,172,818.74	25,512,249.17	40,537,915.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49,527.84	63,389,881.26	223,690.83	4,462,085.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287,814.73	-899,454.21	3,265,427.29	118,635.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85,668.26	3,485,122.47	219,695.18	101,059.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	16,873,482.99	2,585,668.26	3,485,122.47	219,695.18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价物余额				

（二）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344,627.74	2,410,038.42	2,731,558.37	217,560.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59,329,274.34	103,038,733.96	21,350,000.00	14,370,000.00
应收票据	1,600,030.00	950,000.00	370,500.00	-
应收账款	32,670,943.71	51,566,851.51	20,330,302.04	12,223,668.27
应收款项融资	-	-	300,000.00	-
预付款项	117,537.97	322,678.57	92,476.43	126,822.13
其他应收款	4,756,715.24	3,472,625.11	2,463,319.15	1,368,475.21
存货	44,261,945.47	32,091,491.69	19,105,672.04	12,329,691.44
其他流动资产	2,225,384.01	914,674.89	215,957.70	58,2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61,306,458.48	194,767,094.15	66,959,785.73	40,694,417.39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2,255,886.15	9,521,676.42	4,659,275.28	3,296,983.31
固定资产	11,351,402.49	11,168,547.03	11,776,100.33	11,124,439.51
使用权资产	63,469.14	117,871.26	-	-
无形资产	5,232,591.86	5,353,524.26	4,738,432.18	4,332,869.59
长期待摊费用	443,724.36	252,671.34	52,186.52	343,918.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83,403.86	998,002.48	750,715.41	3,250,453.23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430,477.86	27,412,292.79	21,976,709.72	22,348,664.20
资产总计	191,736,936.34	222,179,386.94	88,936,495.45	63,043,081.59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205,777.78	-	5,007,333.33	15,021,931.25
应付账款	11,464,680.73	23,014,936.89	6,812,724.01	7,535,295.07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预收款项	-	-	-	1,790,707.50
合同负债	1,352,621.02	728,228.31	2,947,714.32	-
应付职工薪酬	2,083,299.50	5,448,209.88	4,372,555.41	2,883,709.31
应交税费	4,047,246.34	7,745,934.16	2,031,606.89	1,243,928.82
其他应付款	2,752,298.19	1,276,089.61	1,119,251.27	836,693.9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5,765.77	111,221.94	-	-
其他流动负债	1,723,986.05	1,024,815.05	22,401.30	-
流动负债合计	28,695,675.38	39,349,435.84	22,313,586.53	29,312,265.87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	9,470.12	-	-
预计负债	1,124,893.73	1,131,081.24	682,576.75	362,202.63
递延收益	3,410,384.64	1,732,092.72	696,339.34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4,891.15	1,310.09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40,169.52	2,873,954.17	1,378,916.09	362,202.63
负债合计	33,335,844.90	42,223,390.01	23,692,502.62	29,674,468.5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5,392,960.00	55,392,960.00	31,548,100.00	21,886,100.00
资本公积	70,772,785.69	68,915,571.37	4,754,625.40	2,708,803.10
盈余公积	8,043,050.38	7,384,455.29	3,135,930.48	1,119,174.74
未分配利润	24,192,295.37	48,263,010.27	25,805,336.95	7,654,535.2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8,401,091.44	179,955,996.93	65,243,992.83	33,368,613.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1,736,936.34	222,179,386.94	88,936,495.45	63,043,081.59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1,067,111.18	106,848,672.95	57,570,497.28	29,763,166.93
其中：营业收入	31,067,111.18	106,848,672.95	57,570,497.28	29,763,166.93
二、营业总成本	28,993,302.54	65,568,282.33	40,580,839.96	28,994,575.64
其中：营业成本	9,470,351.27	31,578,487.62	16,078,188.38	9,427,392.63
税金及附加	353,113.89	1,182,498.46	759,560.18	503,023.54
销售费用	9,088,625.93	13,317,559.00	7,147,437.06	5,318,555.98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管理费用	4,658,915.14	8,389,197.31	7,498,221.80	5,762,524.41
研发费用	5,368,882.00	10,946,932.06	8,614,321.31	7,445,666.89
财务费用	53,414.31	153,607.88	483,111.23	537,412.19
其中：利息 费用	95,143.93	164,112.59	497,651.25	542,567.08
利息 收入	47,964.30	13,616.70	16,323.05	7,680.35
加：其他收益	2,061,849.98	7,513,094.36	5,056,626.20	4,355,528.18
投资收益	1,147,766.97	1,781,897.29	1,407,120.07	872,847.4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 合营企业的投 资收益	714,209.73	1,182,401.14	1,012,291.97	682,352.03
公允价值变动收 益	699,274.34	8,733.96	-	-
信用减值损失	1,403,486.05	-2,235,186.99	-603,604.48	-369,071.58
资产减值损失	-372,635.07	307,520.18	-124,325.25	-47,825.00
资产处置收益	-	-	-	-41,179.04
三、营业利润	7,013,550.91	48,656,449.42	22,725,473.86	5,538,891.27
加：营业外收入	102,601.62	2,613.97	3,444.00	18,904.07
减：营业外支出	3,319.89	100,636.83	-	19,566.10
四、利润总额	7,112,832.64	48,558,426.56	22,728,917.86	5,538,229.24
减：所得税费用	526,881.70	6,073,178.43	2,561,360.42	-7,646.25
五、净利润	6,585,950.94	42,485,248.13	20,167,557.44	5,545,875.49
（一）持续经营净利 润	6,585,950.94	42,485,248.13	20,167,557.44	5,545,875.49
（二）终止经营净利 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585,950.94	42,485,248.13	20,167,557.44	5,545,875.4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4,496,275.41	82,120,278.73	57,346,929.14	29,811,934.9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1,819.77	4,220,163.22	3,113,969.19	1,294,311.9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73,622.77	4,018,412.99	3,071,370.53	3,052,086.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121,717.95	90,358,854.94	63,532,268.86	34,158,333.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014,761.72	28,810,274.90	25,344,783.21	13,639,475.4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325,296.85	19,146,400.53	12,979,449.94	10,627,055.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5,207,686.18	9,600,842.56	4,989,623.39	2,103,809.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74,468.87	9,995,604.17	8,191,296.71	6,692,614.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422,213.63	67,553,122.16	51,505,153.25	33,062,954.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0,495.68	22,805,732.77	12,027,115.61	1,095,378.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21,060,000.00	142,028,481.07	114,180,001.00	49,8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2,291.20	661,015.08	394,827.10	190,495.3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14,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1,502,291.20	142,689,496.15	114,574,828.10	50,054,495.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29,748.68	1,916,688.73	2,651,636.51	348,706.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8,680,000.00	227,450,000.00	121,510,000.00	55,13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9,909,748.68	229,366,688.73	124,161,636.51	55,478,706.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592,542.52	-86,677,192.58	-9,586,808.41	-5,424,211.5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69,562,700.00	10,585,940.00	-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200,000.00	-	5,000,000.00	1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0,000,000.00	3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00,000.00	69,562,700.00	25,585,940.00	4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5,000,000.00	15,000,000.00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085,315.19	163,333.35	512,249.17	537,915.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72,142.33	849,426.79	10,000,000.00	3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557,457.52	6,012,760.14	25,512,249.17	40,537,915.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57,457.52	63,549,939.86	73,690.83	4,462,085.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934,589.32	-321,519.95	2,513,998.03	133,251.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10,038.42	2,731,558.37	217,560.34	84,308.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344,627.74	2,410,038.42	2,731,558.37	217,560.34

二、审计意见、关键审计事项及重要性水平

（一）审计意见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公司委托，审计了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及 2022 年 1-6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天职业字[2022]23128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渔翁信息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渔翁信息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 1-6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关键审计事项

天职国际会计师认为，公司关键审计事项为收入确认，具体情况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收入确认：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 1-6 月，渔翁信息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2,976.32 万元、5,731.83 万元、10,699.69 万元、3,087.77 万元。鉴于收入确认存在重大错报的固有风险，且收入是渔翁信息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天职国际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p>在财务报表审计中，天职国际针对收入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p>（1）了解并测试渔翁信息管理层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及执行的有效性；</p> <p>（2）选取样本检查主要销售合同，识别合同中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条款，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并复核相关会计政策是否得到一贯执行；</p> <p>（3）对销售收入实施分析程序，包括收入变动分析、毛利率分析，并将其与同行业进行对比，分析波动原因；</p> <p>（4）实地走访主要客户，以评价渔翁信息销售业务的真实性；</p> <p>（5）对销售收入金额、应收账款余额进行函证，并抽查收入确认的相关单据，检查已确认收入的真实性；</p> <p>（6）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执行截止测试，确认收入是否计入正确的会计期间。</p> <p>基于上述工作结果，天职国际认为相关证据能够支持渔翁信息管理层对于收入确认作出的会计处理的判断</p>

（三）与财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公司根据自身所处的行业和发展阶段，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事项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其重要性。在判断相关事项的性质重要性时，公司主要考虑该事项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在判断事项金额大小的重要性时，基于对公司业务性质及规模的考虑，公司选取了利润总额为基准确定可接受的重要性水平，以影响利润总额 5%以上的事项为公司重要性水平判断标准。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合并范围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本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北京渔翁海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	-
2	南京渔翁海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	-
3	杭州渔翁海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	-
4	长春渔翁海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	-
5	郑州允中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	-
6	山东渔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

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基本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和分公司情况”。

2、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1）报告期内新增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报告期间	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南京渔翁海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9年度	设立
2	渔翁信息安全技术（山东）有限公司	2019年度	设立
3	深圳渔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0年度	设立
4	杭州渔翁海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0年度	设立
5	长春渔翁海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0年度	设立
6	郑州允中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1年度	设立
7	山东渔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1年度	设立

（2）报告期内减少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报告期间	未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渔翁信息安全技术（山东）有限公司	2020年度	注销
2	深圳渔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1年度	处置

四、影响发行人未来盈利能力或财务状况的主要因素

（一）行业政策变化

网络安全已上升为国家战略，密码产品和技术的发展持续得到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近年来，在信创产业政策的推动下，最近三年，发行人营业收入逐年增长，复合增长率达到 89.60%。

未来随着国家相关行业政策支持力度进一步加大，发行人的业务规模预计持续快速增长。若行业政策出现不利变化，发行人经营业绩可能出现下滑。

（二）细分行业竞争格局

发行人是国内领先的商用密码产品和服务提供商。公司构建了完善的密码产品体系，产品和技术已获得行业内众多优质客户的认可。目前商用密码行业技术壁垒较高，行业平均利润水平较高。

未来随着技术迭代升级以及新竞争者的进入，如果发行人不能在产品研发、技术创新和客户服务等方面持续保持竞争优势，将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三）研发投入及转化能力

发行人始终坚持自主研发和自主创新的策略，推出符合市场需求的密码产品，抓住了行业快速发展的机遇。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规模和经营业绩快速提升。

未来发行人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提升核心竞争力。若未来研发投入不足或研发成果不能有效产业化，发行人的财务状况或经营业绩会受到不利影响。

五、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见下文，未提及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参见天职国际出具的编号为天职业字[2022]23128 号的审计报告。

（一）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

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公司对于单项风险特征明显的应收款项，根据应收款项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款项损失情况及债务人经济状况预计可能存在的损失情况，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多种组合，在各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账款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内部往来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1年）	5.00
1—2年（含2年）	10.00
2—3年（含3年）	30.00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3—4年（含4年）	50.00
4—5年（含5年）	80.00
5年以上	100.00

（二）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半成品及在产品、周转材料、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库存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三）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净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0	5	3.17-9.5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办公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四）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其他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软件	10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3、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

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

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六）收入确认

1、以下为 2020 年 1 月 1 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提供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收入确认具体原则

公司密码模块、密码设备、密码系统等商用密码产品销售业务，在销售合同（订单）已经签订，相关产品到达客户指定地点并得到客户验收后，在相关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确认产品销售收入。

在具体业务执行过程中，公司客户验收包括两种情形：

情形	收入确认依据	主要合同条款
情形 1	签收单+静默期	产品到达指定地点客户签收后出具签收单，X 个工作日内未提出异议，视同验收合格
情形 2	验收单	产品到达指定地点客户负责验收，出具书面的验收单

上述情形中若合同约定的付款条件中存在影响公司收款权利的背靠背条款，公司收入确认时点还需满足已取得客户付款凭证或终端客户验收单。

公司提供技术咨询、技术开发等相关服务业务，根据相关合同约定，在服务已经提供，并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提供维保服务的，公司在合同约定的维保服务期内分期确认收入。

2、以下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1）收入的确认

本公司的收入包括密码模块、密码设备、密码系统等商用密码产品及相关技术服务业务。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2）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1) 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

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2) 对于不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3）收入的计量

本公司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1) 可变对价

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应当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2)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

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3) 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4) 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应当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企业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应当采用与本企业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企业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企业应当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4）对收入确认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本公司所采用的以下判断，对收入确认的时点和金额具有重大影响：公司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即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及其他产品前能够控制该产品，因此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认。

（5）收入确认具体原则

公司密码模块、密码设备、密码系统等商用密码产品销售业务，在销售合同（订单）已经签订，相关产品到达客户指定地点并得到客户验收后，在相关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确认产品销售收入。

在具体业务执行过程中，公司客户验收包括两种情形：

情形	收入确认依据	主要合同条款
情形 1	签收单+静默期	产品到达指定地点客户签收后出具签收单，X 个工作日内未提出异议，视同验收合格
情形 2	验收单	产品到达指定地点客户负责验收，出具书面的验收单

上述情形中若合同约定的付款条件中存在影响公司收款权利的背靠背条款，公司收入确认时点还需满足已取得客户付款凭证或终端客户验收单。

公司提供技术咨询、技术开发等相关服务业务，根据相关合同约定，在服务已经提供，并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提供维保服务的，公司在合同约定的维保服务期内分期确认收入。

（七）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企业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

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八）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6、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选择按照下列方法进行会计处理：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九）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本公司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 号）相关规定，企业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准则规定进行调整。企业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报表项目和金额无相关影响。

（2）本公司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 号）相关规定，企业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准则规定进行调整。企业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报表项目和金额无相关影响。

（3）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将预收款项中与收入相关的不含税金额重分类至合同负债，预收款项中的税金按照预计交货时间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	2020 年 1 月 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增加合同负债 1,779,197.32 元，增加其他流动负债 11,510.18 元，减少预收款项 1,790,707.50 元；
	2020 年 1 月 1 日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增加合同负债 1,779,197.32 元，增加其他流动负债 11,510.18 元，减少预收款项 1,790,707.50 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增加合同负债 2,991,962.11 元，增加其他流动负债 28,153.51 元，减少预收款项 3,020,115.62 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增加合同负债 2,947,714.32 元，增加其他流动负债 22,401.30 元，减少预收款项 2,970,115.62 元

（4）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财会〔2019〕21 号）相关规定，不要求追溯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报表项目和金额无相关影响。

（5）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公司作为承租人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的调整	2021 年 1 月 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增加使用权资产 226,675.49 元，增加租赁负债 120,692.06 元，增加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427.43 元，减少其他流动资产 66,556.00 元；
	2021 年 1 月 1 日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增加使用权资产 226,675.49 元，增加租赁负债 120,692.06 元，增加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427.43 元，减少其他流动资产 66,556.00 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增加使用权资产 699,024.58 元，增加租赁负债 230,891.60 元，增加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76,698.97 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增加使用权资产 117,871.26 元，增加租赁负债 9,470.12 元，增加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1,221.94 元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选择仅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租赁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1) 首次执行日之前的融资租赁，本公司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同时每项租赁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确定使用权资产。

3) 本公司按照资产减值相关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首次执行日之前租赁资产属于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或将于 12 个月内完成的经营租赁，采用简化处理，未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此外，

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的经营租赁，采用了下列简化处理：

1)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可采用同一折现率；使用权资产的计量可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2)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3)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本公司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4) 首次执行日前的租赁变更，本公司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首次执行日开始本公司将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在现金流量表中计入筹资活动现金流出，支付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付款额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付款额以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仍然计入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6)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中“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相关规定，解释发布前企业的财务报表未按照上述规定列报的，应当按照本解释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相应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报表项目和金额无相关影响。

(7)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相关内容的规定。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报表项目和金额无相关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六、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6%、13%、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

注：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发布的《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2019年第39号），自2019年4月1日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16%税率的，税率调整为13%。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发布《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方案》（财税[2011]110号），自2012年1月1日起，公司的应税服务收入按照6%的税率计算增值税销项税额

不同税率纳税主体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如下：

纳税主体简称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渔翁信息	15%	15%	15%	15%
北京渔翁	20%	20%	20%	20%
南京渔翁	20%	20%	20%	20%
长春渔翁	20%	20%	20%	-
杭州渔翁	20%	20%	20%	-
郑州允中	20%	20%	-	-
山东渔翁	20%	20%	-	-
深圳渔翁	-	20%	20%	-
渔翁信息安全	-	-	20%	20%

（二）税收优惠

1、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2017年12月，发行人取得编号为GR20173700052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0年12月，本公司取得编号为GR202037001732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各年度按照15%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增值税即征即退

根据国务院国发〔2011〕4号文件《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

行开发生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3%税率（2018 年 5 月 1 日起为 16%、2019 年 4 月 1 日起为 13%）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本公司适用此规定。

3、小型微利企业税收优惠

根据财税[2019]13 号文，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公告 2021 年第 12 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8 号)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的子公司北京渔翁海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南京渔翁海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长春渔翁海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杭州渔翁海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郑州允中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山东渔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深圳渔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渔翁信息安全技术（山东）有限公司适用此规定。

4、税收优惠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税收优惠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税收优惠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33.91	421.28	4.11	-
小型微利企业税收优惠	-	-	-	-

税收优惠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	155.14	587.82	358.76	205.34
税收优惠合计	189.05	1,009.10	362.87	205.34
利润总额	549.72	4,534.99	2,182.43	553.60
税收优惠占比	34.39%	22.25%	16.63%	37.09%

报告期内，公司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收入和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合计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7.09%、16.63%、22.25%和 34.39%，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收入和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对公司业绩未构成重大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对税收优惠不存在重大依赖。

七、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天职国际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专项说明》（天职业字[2022]27660号）。依据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公司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的具体内容、金额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0.28	-8.00	-0.02	-4.0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9.61	163.03	146.71	230.2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13.28	66.97	39.48	19.0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06	-7.83	0.33	-0.1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66	-40.03	0.26	-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74.33	174.14	186.76	245.08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26.14	27.02	28.01	36.7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48.19	147.13	158.75	208.32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	-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48.19	147.13	158.75	208.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97.03	3,925.18	1,932.15	554.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8.84	3,778.05	1,773.40	346.0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比例	29.82%	3.75%	8.22%	37.58%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37.58%、8.22%、3.75%和 29.82%，公司净利润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经营所得。

八、财务指标

（一）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22.6.30 /2022年1-6月	2021.12.31 /2021年度	2020.12.31 /2020年度	2019.12.31 /2019年度
流动比率（倍）	5.51	4.87	2.96	1.39
速动比率（倍）	3.93	4.04	2.10	0.97
资产负债率（合并）	18.34%	19.80%	27.36%	47.8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7.39%	19.00%	26.64%	47.07%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69	2.80	3.35	3.15
存货周转率（次）	0.24	1.21	0.97	0.95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657.29	4,717.18	2,389.54	774.26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97.03	3,925.18	1,932.15	554.37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48.84	3,778.05	1,773.40	346.0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7.39%	10.55%	15.53%	25.0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股）	-0.05	0.34	0.39	0.05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26	-0.02	0.10	0.01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74	3.16	2.01	1.48

主要财务指标计算说明：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2]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存货账面余额+期末存货账面余额)/2]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净利润+所得税+折旧+无形及长期资产摊销+使用权资产摊销+利息支出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研发支出÷营业收入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总股本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期末总股本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期末股本总额

（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修订）》，发行人最近三年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2年1-6月	3.24%	0.09	0.09
	2021年度	46.06%	0.76	0.76
	2020年度	41.24%	0.46	0.46
	2019年度	18.77%	0.16	0.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2年1-6月	2.28%	0.06	0.06
	2021年度	44.34%	0.74	0.74
	2020年度	37.85%	0.42	0.42
	2019年度	11.72%	0.10	0.10

计算说明：

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2、基本每股收益= $P \div S$

其中：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3、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九、经营成果分析

（一）经营成果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成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3,087.77	10,699.69	5,731.83	2,976.32
期间费用	2,078.19	3,629.87	2,484.28	1,906.64
营业利润	539.94	4,552.54	2,182.12	553.67
利润总额	549.72	4,534.99	2,182.43	553.60
净利润	497.03	3,927.67	1,926.29	554.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97.03	3,925.18	1,932.15	554.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8.84	3,778.05	1,773.40	346.05
综合毛利率	69.63	70.56	72.20	68.33
期间费用率	67.30	33.93	43.33	64.06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商用密码产品和服务提供商。近年来随着《密码法》等法律的陆续颁布以及信创政策的实施，商用密码产品的需求快速增长。凭借多年的技术积累、良好的品牌效应及前瞻性市场布局，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实现快速增长。

公司营业收入从2019年度的2,976.32万元上升至2021年度的10,699.69万元，复合增长率为89.60%；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从2019年度的346.05万元增长至2021年度的3,778.05万元，复合增长率230.42%。公司2022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3,087.77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97.03万元。

（二）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3,074.32	99.56	10,695.94	99.96	5,704.15	99.52	2,971.61	99.84
其他业务收入	13.45	0.44	3.75	0.04	27.68	0.48	4.71	0.16
合计	3,087.77	100.00	10,699.69	100.00	5,731.83	100.00	2,976.3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均在 99%以上，主营业务突出。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销售原材料产生的收入。

2、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和服务划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密码模块	880.89	28.65	3,153.38	29.48	2,123.59	37.23	1,735.61	58.41
密码设备	1,725.69	56.13	5,951.99	55.65	3,138.81	55.03	887.57	29.87
密码系统	234.33	7.62	974.63	9.11	188.54	3.31	88.75	2.99
技术服务	113.76	3.70	218.25	2.04	169.50	2.97	31.17	1.05
其他	119.65	3.89	397.69	3.72	83.72	1.47	228.51	7.69
合计	3,074.32	100.00	10,695.94	100.00	5,704.15	100.00	2,971.6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971.61 万元、5,704.15 万元、10,695.94 万元和 3,074.32 万元，呈快速增长态势。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由密码模块和密码设备销售收入组成，合计占比分别为 88.28%、92.26%、85.13%和 84.78%。

（1）主营业务收入快速增长分析

2019-2021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从 2,971.61 万元快速上升到 10,695.94 万元，复合增长率为 89.72%，主要原因如下：

1) 政策驱动密码市场规模持续扩大

随着国际国内安全形势的复杂变化，网络安全上升至国家战略，国家陆续

出台《国家安全法》《网络安全法》和《密码法》等法律法规。其中，《密码法》于 2020 年 1 月 1 日正式实施，明确关键信息基础设施的运营者必须按照要求使用商用密码，并开展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在国家相关法律和政策的驱动下，商用密码行业进入快速发展期，市场规模持续扩大。

2) 信创产业政策推动商用密码行业快速发展

近年来，信创政策在重点行业领域逐步实施，信创产业迎来快速发展期。密码是网络安全的核心，在信创政策的实施过程中，商用密码产品面临大量国产化替代，市场前景巨大。赛迪数据显示，从 2016 年至 2020 年我国商用密码市场规模从 151 亿元增长到 466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32.29%。

3) 率先布局信创领域助力公司业务规模快速增长

公司自 2018 年率先布局信创密码产业，成为首批入围信创政府采购目录的企业，并担任国家“信创工委”密码应用组组长单位，在信创领域的市场竞争中占据先机，公司相关的信创密码产品销售在报告期内快速增长。

4) 丰厚的技术积累为公司营业收入增长提供有力支撑

公司二十余年一直专注于网络安全行业密码技术应用细分领域，始终坚持自主研发和技术创新，积累了多项核心技术，构建了“基础密码+云数据安全+工控安全”三大密码产品和服务体系，为国家网络安全建设提供安全保障。丰富的技术积累是公司营业收入快速增长的有力支撑。

5) 良好的品牌效应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

公司长期深耕国产密码技术创新与应用，产品获得了行业内众多优质客户的认可，广泛应用于政府、金融、能源等重要领域，在商用密码领域形成了较强的品牌优势。公司与信安世纪、新华三、吉大正元、深信服、数字认证等行业内知名企业建立了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良好的品牌效应增强了客户粘性，提升了公司市场竞争力。

(2) 分产品收入变动分析

1) 密码模块

公司密码模块包括密码卡和智能密码钥匙等，以密码卡为主。报告期内，

密码模块收入分别为 1,735.61 万元、2,123.59 万元、3,153.38 万元和 880.89 万元。其中，密码卡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87.22%、93.83%、92.06%和 91.40%。

报告期内，公司密码卡销售收入、销量、销售均价及增减变化如下表：

单位：万元、万元/块、%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销售收入	805.16	2,903.14	45.69	1,992.65	31.63	1,513.84
销量	2,106	10,002	19.57	8,365	-0.99	8,449
销售均价	0.38	0.29	21.85	0.24	32.95	0.18

密码卡是公司主要产品之一，密码卡产品线包括基础密码卡、云密码卡和工控密码卡。报告期内，公司密码卡收入以基础密码卡为主，随着云及工控等新兴领域信息安全需求的上升，云密码卡和工控密码卡收入占比逐年增加。

2020 年密码卡收入比 2019 年增加 478.81 万元，增幅 31.63%，主要原因为价格较高的云密码卡和行业定制基础密码卡销售增加。

2021 年密码卡收入比 2020 年增加 910.49 万元，增幅 45.69%，主要原因为，一方面公司密码卡在行业内认可度提升，基础密码卡、云密码卡和工控密码卡销量均实现增长；另一方面为密码卡销售结构的变动，价格较高的云密码卡和工控密码卡销售占比上升，价格较低的基础密码卡销售占比下降。

2022 年 1-6 月密码卡销售均价比 2021 年出现上涨，主要原因为云密码卡市场需求持续旺盛以及新款云密码卡在本期上市销售，价格较高的云密码卡销售占比进一步上升。

2) 密码设备

报告期内，密码设备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9.87%、55.03%、55.65%和 56.13%。其销售收入、销量、销售均价及增减变化如下表：

单位：万元、万元/台、%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销售收入	1,725.69	5,951.99	89.63	3,138.81	253.64	887.57
销量	363	1,255	51.57	828	144.97	338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销售均价	4.75	4.74	25.11	3.79	44.36	2.63

公司密码设备主要包括密码机类设备和数据安全网关类设备。报告期内，行业对密码设备的需求快速增长，密码设备收入快速上升，密码设备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增长较快。

2020年密码设备收入比2019年增加2,251.24万元，增幅253.64%，主要来源于销量和销售均价的共同增长。2020年销量同比上升144.97%，主要原因为公司在信创领域和税务、公安行业业务拓展取得较大进展，相关密码设备销售大幅增加。2020年密码设备销售均价同比上升44.36%，主要原因为本期价格较低的小型终端密码设备销售占比大幅降低。

2021年密码设备收入比2020年增加2,813.18万元，增幅89.63%，主要原因为公司多款密码设备产品入选政府信创采购目录，在信创政策持续推动下，信创密码设备收入大幅增加。

3) 密码系统

报告期内，密码系统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2.99%、3.31%、9.11%和7.62%。其销售收入、销量、销售均价及增减变化如下表：

单位：万元、万元/套、%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销售收入	234.33	974.63	416.93	188.54	112.45	88.75
销量	19	69	360.00	15	650.00	2
销售均价	12.33	14.13	12.38	12.57	-71.67	44.37

公司密码系统主要包括密钥管理及身份认证系统和云密码平台等。报告期内，公司密码系统收入分别为88.75万元、188.54万元、974.63万元和234.33万元，整体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为：

随着2019年等保2.0政策的出台，密码应用项目必须通过密码测评，用户需求由单一产品采购向整体解决方案转变。公司顺应政策变化，以整体解决方案形式满足客户需求。在整体解决方案中，密码系统成为基本配置。因此，密

码系统需求出现增长。

密码系统价格受客户需求、系统配置、市场开发策略等因素影响差异较大。

4) 技术服务

公司技术服务主要包括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和运维服务。报告期内，技术服务收入分别为 31.17 万元、169.50 万元、218.25 万元和 113.76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1.05%、2.97%、2.04%和 3.70%，收入规模及占比较小。公司技术服务主要是满足客户多样化需求，对公司业务发展起到一定的补充作用。

5) 其他

公司其他产品是为满足客户项目需求而采购的辅助信息安全产品，与公司密码产品配套为客户提供整体安全服务。报告期内，其他产品收入规模及占比较小。

3、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域分布划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华东地区	671.84	21.85	4,351.37	40.68	2,457.40	43.08	1,198.49	40.33
华北地区	1,211.29	39.40	2,902.01	27.13	2,518.03	44.14	1,250.34	42.08
华中地区	207.07	6.74	1,221.68	11.42	230.02	4.03	69.04	2.32
西北地区	593.95	19.32	1,030.37	9.63	83.72	1.47	12.27	0.41
华南地区	229.29	7.46	704.50	6.59	356.51	6.25	411.54	13.85
东北地区	88.55	2.88	270.74	2.53	29.54	0.52	4.70	0.16
西南地区	72.34	2.35	215.28	2.01	28.94	0.51	25.23	0.85
合计	3,074.32	100.00	10,695.94	100.00	5,704.15	100.00	2,971.6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华东、华北等地区，主要系华东、华北等地区经济发展程度较高，信息化建设投入较大，也是国家密码应用试点重点区域，密码市场需求相对较大。随着我国经济发展水平的全面提高，以及国家信创政策的持续推进，各地区的销售规模整体稳步增长。

4、主营业务收入季度分布

(1)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季度分布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第一季度	793.94	25.82	1,251.88	11.70	1,040.64	18.24	375.76	12.64
第二季度	2,280.39	74.18	1,829.70	17.11	947.00	16.60	317.50	10.68
第三季度	-	-	1,723.70	16.12	1,243.65	21.80	614.72	20.69
第四季度	-	-	5,890.66	55.07	2,472.87	43.35	1,663.63	55.98
合计	3,074.32	100.00	10,695.94	100.00	5,704.15	100.00	2,971.6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第四季度收入占比较高，存在明显的行业季节性特征，主要系最终用户的采购特点所致。公司最终用户主要集中在政府、金融、能源、电信等重要领域，上述用户通常采用集中采购制度和预算管理制度，其采购活动具有较强的季节性，产品交付验收主要集中在第四季度，导致公司经营业绩具有明显的季节性。

（2）同行业可比公司收入季度分布情况

单位：%

年度	时间	卫士通	三未信安	信安世纪	数字认证	吉大正元	格尔软件
2022年度	第一季度	48.13	22.69	37.53	43.69	34.55	46.34
	第二季度	51.87	77.31	62.47	56.31	65.45	53.66
	第三季度	-	-	-	-	-	-
	第四季度	-	-	-	-	-	-
2021年度	第一季度	10.14	9.33	9.28	10.64	7.91	11.97
	第二季度	20.11	18.72	20.02	18.49	24.08	17.00
	第三季度	24.83	22.71	19.89	20.17	16.54	18.13
	第四季度	44.92	49.24	50.81	50.69	51.47	52.89
2020年度	第一季度	2.48	8.80	8.96	10.32	3.97	11.28
	第二季度	15.70	17.65	19.42	13.03	28.27	13.83
	第三季度	22.93	22.63	19.25	24.06	16.30	14.42
	第四季度	58.89	50.92	52.37	52.59	51.45	60.47
2019年度	第一季度	7.84	16.46	12.63	14.44	5.50	15.78
	第二季度	21.23	13.02	12.94	17.88	24.96	13.88
	第三季度	20.52	23.08	16.06	18.53	15.97	11.22
	第四季度	50.41	47.44	58.37	49.14	53.58	59.12

如上表所示，同行业上市公司收入具有明显的季节性特征，同样集中在第四季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季节性特征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似，符合行业特点。

（三）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构成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925.87	98.73	3,147.46	99.90	1,574.62	98.81	939.58	99.67
其他业务成本	11.93	1.27	3.04	0.10	18.99	1.19	3.16	0.33
合计	937.80	100.00	3,150.50	100.00	1,593.62	100.00	942.7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主要由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占比均在 98%以上，与营业收入结构相匹配。

2、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及变动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811.21	87.62	2,969.22	94.34	1,447.17	91.91	857.55	91.27
直接人工	20.47	2.21	67.41	2.14	65.55	4.16	44.92	4.78
制造费用及其他	38.28	4.13	106.51	3.38	57.96	3.68	36.18	3.85
技术服务费	55.91	6.04	4.33	0.14	3.95	0.25	0.94	0.10
合计	925.87	100.00	3,147.46	100.00	1,574.62	100.00	939.5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及其他和技术服务费构成，其中直接材料是主要的组成部分，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91.27%、91.91%、94.34%和 87.62%。

（1）直接材料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成本以直接材料为主，原材料主要包括芯片、主板、电源、PCB、机箱、电容、电阻等。2021 年直接材料占比同比增加 2.43 个百分点，主要系当期主要原材料部分芯片和主板价格上涨所致。2022 年 1-6 月直接

材料占比相较 2021 年下降 6.72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本期技术服务费增加较多，直接材料占比被动下滑。

（2）直接人工

报告期内，公司直接人工主要为生产相关人员薪酬。公司自主生产环节较为简单，所需生产人员较少，因此直接人工占比较低。2021 年直接人工占比同比下降，主要原因系本期部分原材料上涨及人均产量上升所致。

（3）制造费用及其他

报告期内，制造费用主要为生产过程中发生的固定资产折旧费、管理人员薪酬、物料消耗、水电费、低值易耗品摊销以及外协服务费等。其他主要为由公司承担的运费。

（4）技术服务费

报告期内，公司技术服务费主要包括内部技术服务费和第三方技术服务费。内部技术服务费主要系公司为客户提供技术服务发生的人工成本；第三方技术服务费主要是由专业技术服务商提供技术支持、技术开发等发生的采购成本。

3、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划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密码模块	375.39	40.54	1,280.12	40.67	699.73	44.44	651.77	69.37
密码设备	375.83	40.59	1,475.43	46.88	833.88	52.96	194.84	20.74
密码系统	13.40	1.45	50.66	1.61	4.85	0.31	0.65	0.07
技术服务	55.91	6.04	4.33	0.14	3.95	0.25	0.94	0.10
其他	105.34	11.38	336.92	10.70	32.22	2.05	91.39	9.73
合计	925.87	100.00	3,147.46	100.00	1,574.62	100.00	939.5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由密码模块和密码设备构成，合计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90.11%、97.40%、87.55%和 81.13%，与主营业务收入结构相匹配。

（四）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1、毛利构成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毛利	2,148.45	99.93	7,548.48	99.99	4,129.53	99.79	2,032.02	99.92
其他业务毛利	1.51	0.07	0.72	0.01	8.69	0.21	1.55	0.08
合计	2,149.97	100.00	7,549.19	100.00	4,138.21	100.00	2,033.5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主要为主营业务毛利，占比在 99%以上，与营业收入结构一致。

2、主营业务毛利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按产品构成分类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密码模块	505.50	23.53	1,873.26	24.82	1,423.86	34.48	1,083.84	53.34
密码设备	1,349.87	62.83	4,476.56	59.30	2,304.93	55.82	692.73	34.09
密码系统	220.93	10.28	923.97	12.24	183.69	4.45	88.10	4.34
技术服务	57.85	2.69	213.92	2.83	165.55	4.01	30.24	1.49
其他	14.30	0.67	60.77	0.81	51.50	1.25	137.11	6.75
合计	2,148.45	100.00	7,548.48	100.00	4,129.53	100.00	2,032.0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主要由密码模块和密码设备销售产生，其毛利合计分别为 1,776.57 万元、3,728.79 万元、6,349.82 万元和 1,855.37 万元，占主营业务毛利的比例分别为 87.43%、90.30%、84.12%和 86.36%，为主营业务毛利的主要来源。

3、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

（1）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按产品类别分类毛利率贡献情况如下：

单位：%

主营业务毛利率						
2022年1-6月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贡献	毛利率贡献变动	其中：	
	1	2	3=1*2	4=3-7	毛利率变动的影响	收入占比变动的影响
密码模块	57.39	28.65	16.44	-1.07	-0.60	-0.48
密码设备	78.22	56.13	43.91	2.05	1.68	0.38
密码系统	94.28	7.62	7.19	-1.45	-0.05	-1.40
技术服务	50.85	3.70	1.88	-0.12	-0.96	0.84
其他	11.95	3.89	0.47	-0.10	-0.12	0.02
合计	69.88	100.00	69.88	-0.69		

主营业务毛利率						
2021年度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贡献	毛利率贡献变动	其中：	
	5	6	7=5*6	8=7-11	毛利率变动的影响	收入占比变动的影响
密码模块	59.40	29.48	17.51	-7.45	-2.85	-4.60
密码设备	75.21	55.65	41.85	1.44	0.98	0.47
密码系统	94.80	9.11	8.64	5.42	-0.09	5.50
技术服务	98.02	2.04	2.00	-0.90	0.01	-0.91
其他	15.28	3.72	0.57	-0.33	-0.68	0.34
合计	70.57	100.00	70.57	-1.82		

主营业务毛利率						
2020年度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贡献	毛利率贡献变动	其中：	
	9	10	11=9*10	12=11-15	毛利率变动的影响	收入占比变动的影响
密码模块	67.05	37.23	24.96	-11.51	2.69	-14.20
密码设备	73.43	55.03	40.41	17.10	-1.38	18.47
密码系统	97.43	3.31	3.22	0.26	-0.06	0.31
技术服务	97.67	2.97	2.90	1.88	0.01	1.88
其他	61.51	1.47	0.90	-3.71	0.12	-3.83
合计	72.40	100.00	72.40	4.01		

主营业务毛利率						
2019 年度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贡献	毛利率贡献变动	其中：	
	13	14	15=13*14		毛利率变动的影响	收入占比变动的影响
密码模块	62.45	58.41	36.47	-	-	-
密码设备	78.05	29.87	23.31	-	-	-
密码系统	99.27	2.99	2.96	-	-	-
技术服务	96.99	1.05	1.02	-	-	-
其他	60.00	7.69	4.61	-	-	-
合计	68.38	100.00	68.38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68.38%、72.40%、70.57% 和 69.88%，整体保持相对稳定。公司毛利率贡献主要来自于密码模块和密码设备，且随着密码设备收入占比的增加，密码设备的毛利率贡献逐期增加。

（2）分产品毛利率变动分析

1) 密码模块

公司密码模块包括密码卡和智能密码钥匙，以密码卡为主。报告期内，密码卡毛利占比分别为 88.73%、95.06%、95.22% 和 93.34%，为密码模块毛利的主要来源。

报告期内，密码卡毛利率、销售均价及平均单位成本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块、%

期间	毛利率	销售均价	单位成本	对产品毛利率变动影响		
				价格变动影响	成本变动影响	影响数合计
2022 年 1-6 月	58.60	0.38	0.16	9.28	-12.12	-2.84
2021 年	61.44	0.29	0.11	5.75	-12.23	-6.48
2020 年	67.92	0.24	0.08	9.04	-4.65	4.39
2019 年	63.53	0.18	0.07	-	-	-

公司 2020 年密码卡毛利率比 2019 年上升 4.39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① 2020 年公司云密码卡销售占比上升。云密码卡属于支持虚拟化的高性能密码卡，定价相对较高，故毛利率也相对较高。2020 年云密码卡收入占全部密码卡收入的比重同比增长超过 10 个百分点，拉高了密码卡整体的毛利率水平；②本期新

增毛利率较高的定制密码卡。本期新增销售行业定制基础密码卡，收入金额 283.19 万元，该类密码卡增加软件模块，毛利率相对较高。

2021 年度毛利率较 2020 年度下滑 6.48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①上述毛利率较高的行业定制基础密码卡对应项目已完成，2021 年度不再有销售收入；②2021 年部分芯片价格上涨较快，导致当年各类密码卡平均成本普遍上升。

公司 2022 年 1-6 月密码卡毛利率比 2021 年下降 2.84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芯片价格上涨较快主要集中在 2021 年下半年，由于原材料领用的滞后性，2022 年 1-6 月密码卡平均单位成本较 2021 年进一步上升。

2) 密码设备

报告期内，密码设备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 29.87%、55.03%、55.65%和 56.13%。其销售均价、平均单位成本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台、%

期间	毛利率	销售均价	单位成本	对产品毛利率变动影响		
				价格变动影响	成本变动影响	影响数合计
2022 年 1-6 月	78.22	4.75	1.04	0.06	2.95	3.01
2021 年	75.21	4.74	1.18	5.33	-3.55	1.78
2020 年	73.43	3.79	1.01	6.75	-11.36	-4.62
2019 年	78.05	2.63	0.58	-	-	-

报告期内，公司密码设备毛利率分别为 78.05%、73.43%、75.21%和 78.22%，其中：2020 年度较 2019 年度下降 4.62 个百分点，2022 年 1-6 月较 2021 年度上升 3.01 个百分点，对各期变动原因分析如下：

2020 年度密码设备毛利率较 2019 年度下降 4.62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2020 年公司向北京炼石网络技术有限公司销售较多服务器密码机，因其为公司战略合作客户且采购量较大，公司给与其一定的价格优惠，毛利率相对较低，从而拉低了当期密码设备毛利率的整体水平。

2022 年 1-6 月密码设备毛利率较 2021 年度上升 3.01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①随着云信息安全需求上升，2022 年 1-6 月毛利率相对较高的云服务器密码机销售占比上升；②同时，上年新华三向公司批量采购数据安全网关，公司

在定价上给予优惠，毛利率较低，而本期无销售。综合影响，2022年1-6月密码设备毛利率相较2021年小幅上升。

3) 密码系统

报告期内，密码系统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2.99%、3.31%、9.11%和7.62%，其销售均价、平均单位成本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套、%

期间	毛利率	销售均价	单位成本	对产品毛利率变动影响		
				价格变动影响	成本变动影响	影响数合计
2022年1-6月	94.28	12.33	0.71	-0.76	0.23	-0.52
2021年	94.80	14.13	0.73	0.28	-2.91	-2.63
2020年	97.43	12.57	0.32	-1.85	0.00	-1.84
2019年	99.27	44.37	0.32	-	-	-

报告期内，公司密码系统毛利率分别为99.27%、97.43%、94.80%和94.28%，整体较为稳定。报告期内，公司密码系统销量较小，销售均价波动主要受产品销售结构和客户需求影响，平均单位成本波动主要受纯软件产品销售占比波动影响。

4) 技术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技术服务毛利率分别为96.99%、97.67%、98.02%和50.85%。2022年1-6月毛利率出现下滑主要原因本期公司提供的部分技术服务涉及向第三方采购专业的技术服务，毛利率相对较低。

5) 其他

公司其他产品主要为满足客户项目需求而采购的密码产品，报告期内，其他产品收入金额分别为228.51万元、83.72万元、397.69万元和119.65万元，毛利率分别为60.00%、61.51%、15.28%和11.95%。其中，2019年和2020年毛利率较高，主要原因为：公司承担项目A和项目B，在签订合同前做了大量的方案设计和联调适配等工作并为客户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外采信息安全产品与公司的密码产品配套为客户业务系统提供安全保障，并非对外采购直接销售，由此造成毛利率较高。

4、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同行业可比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水平比较如下表所示：

单位：%

公司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卫士通	32.02	37.92	35.45	32.49
三未信安	76.47	73.84	73.37	70.86
信安世纪	74.14	72.61	70.76	66.31
数字认证	57.11	56.43	59.00	60.27
吉大正元	65.09	58.30	59.93	52.23
格尔软件	37.50	51.72	55.11	58.56
平均值	57.06	58.47	58.94	56.79
渔翁信息	69.88	70.57	72.40	68.38

公司是专业从事商用密码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相关服务，和三未信安、卫士通同处于商用密码产业链中上游。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与三未信安基本一致，高于卫士通，主要原因为卫士通主营业务包含毛利率较低的集成业务。其他同行业可比公司均为发行人客户，因此相关业务数据存在一定差异。

（五）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及占营业收入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销售费用	1,039.87	33.68	1,538.66	14.38	753.85	13.15	531.86	17.87
管理费用	494.54	16.02	945.95	8.84	791.64	13.81	576.35	19.36
研发费用	536.89	17.39	1,128.30	10.55	890.36	15.53	744.57	25.02
财务费用	6.89	0.21	16.96	0.16	48.43	0.84	53.86	1.81
合计	2,078.19	67.30	3,629.87	33.93	2,484.28	43.33	1,906.64	64.06

报告期内，期间费用合计金额分别为 1,906.64 万元、2,484.28 万元、3,629.87 万元和 2,078.19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4.06%、43.33%、33.93%和 67.30%。其中：2021 年度期间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 2020 年度下降 9.40 个百分点，2020 年度期间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 2019 年度

下降 20.73 个百分点，主要系 2021 年度、2020 年度收入分别较上年同期增幅较大，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率下降影响所致，各科目变动情况具体分析如下：

1、销售费用

（1）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620.22	59.64	904.42	58.78	473.43	62.80	360.44	67.77
业务差旅费	147.80	14.21	235.21	15.29	114.70	15.22	76.53	14.39
股份支付	135.99	13.08	128.72	8.37	33.07	4.39	4.96	0.93
售后费用	30.93	2.97	106.81	6.94	57.29	7.60	29.76	5.60
业务招待费	19.85	1.91	59.51	3.87	15.97	2.12	10.52	1.98
业务推广费	17.47	1.68	55.91	3.63	37.57	4.98	35.46	6.67
办公费	16.97	1.63	28.79	1.87	12.56	1.67	5.85	1.10
折旧摊销费	8.18	0.79	15.41	1.00	4.45	0.59	4.34	0.82
投标费用	10.75	1.03	1.77	0.12	4.39	0.58	4.00	0.74
其他费用	31.71	3.06	2.11	0.13	0.42	0.05	-	-
合计	1,039.87	100.00	1,538.66	100.00	753.85	100.00	531.86	100.00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金额分别为 531.86 万元、753.85 万元、1,538.66 万元和 1,039.8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7.87%、13.15%、14.38%和 33.68%。其中职工薪酬、业务差旅费、股份支付和售后费用是销售费用的主要构成，报告期内合计占各期销售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88.69%、90.01%、89.38%和 89.90%。2019 年度至 2021 年度销售费用逐年上升，变动原因具体分析如下：

1) 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分别为 360.44 万元、473.43 万元、904.42 万元和 620.22 万元，2020、2021 年度分别较上年度增加 31.35%和 91.04%，增幅较大。主要原因系公司为加强市场开拓，销售人员数量增加，以及叠加公司业绩持续增长，人均薪酬增加所致。报告期内，公司平均销售人员分别为 24 人、29 人、50 人和 73 人，销售人员月平均薪酬分别为 1.25 万元/人、1.36 万元/人、1.51 万元/人和 1.42 万元/人，其中 2022 年 1-6 月月平均薪酬较低，

主要为 2021 年度发放了奖金所致。最近三年销售人员平均数量及薪酬逐年持续增加。

2) 业务差旅费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中业务差旅费分别为 76.53 万元、114.70 万元、235.21 万元和 147.80 万元，占各期销售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14.39%、15.22%、15.29%和 14.21%，占比较稳定。2020 年、2021 年度业务差旅费大幅增加的原因因为报告期公司客户数量持续增加，分布更广，从而导致出差频率和距离增加。

3) 股份支付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股份支付分别为 4.96 万元、33.07 万元、128.72 万元和 135.99 万元，占销售费用比例分别为 0.93%、4.39%、8.37%和 13.08%。具体股份支付情况，参见本节“九、经营成果分析”之“（八）股份支付分析”。

4) 售后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售后费用主要包括为客户提供售后技术培训服务、提供售后产品的维修与系统升级更新服务、远程支持服务等。报告期内，公司售后服务费分别为 29.76 万元、57.29 万元、106.81 万元和 30.93 万元。公司按照收入金额的 1%计提预计负债—售后费用。

（2）销售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销售费用率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卫士通	14.99%	11.95%	11.50%	11.82%
三未信安	23.80%	15.97%	14.97%	20.94%
信安世纪	20.21%	18.21%	18.50%	17.88%
数字认证	15.97%	15.28%	15.77%	14.17%
吉大正元	34.41%	15.86%	17.88%	15.61%
格尔软件	14.43%	10.02%	10.33%	11.58%
平均值	20.64%	14.55%	14.83%	15.33%
渔翁信息	33.68%	14.38%	13.15%	17.87%

2019 年度销售费用率略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主要原因为公司的营

收规模较小所致。2020 年度、2021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差异较小。

2、管理费用

（1）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251.06	50.77	535.08	56.57	466.90	58.98	334.80	58.09
折旧摊销费	63.75	12.89	104.04	11.00	117.74	14.87	133.81	23.22
股份支付	19.95	4.03	77.75	8.22	33.79	4.27	5.50	0.95
办公费	43.63	8.82	75.83	8.02	81.80	10.33	37.34	6.48
咨询服务费	16.86	3.41	60.61	6.41	28.49	3.60	7.56	1.31
交通费	16.08	3.25	43.78	4.63	35.52	4.49	33.48	5.81
业务差旅费	10.68	2.16	20.48	2.17	9.89	1.25	13.34	2.32
业务招待费	57.78	11.68	12.53	1.32	7.00	0.88	4.65	0.81
其他费用	14.75	2.99	15.85	1.66	10.51	1.33	5.87	1.01
合计	494.54	100.00	945.95	100.00	791.64	100.00	576.3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576.35 万元、791.64 万元、945.95 万元和 494.54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9.36%、13.81%、8.84%和 16.02%。其中职工薪酬、折旧摊销费、股份支付、办公费和咨询服务费是主要组成部分，占当期管理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90.05%、92.05%、90.22%和 79.92%。2019 年度至 2021 年度管理费用逐年上升，变动原因具体分析如下：

1) 职工薪酬

最近三年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逐年增长，主要原因为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管理人员的数量及人均薪酬有所增加。

2) 折旧摊销费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中折旧摊销费分别为 133.81 万元、117.74 万元、104.04 万元和 63.75 万元，出现小幅下降，主要系部分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已摊销完毕，当期摊销减少所致。

3) 股份支付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股份支付分别为 5.50 万元、33.79 万元、77.75 万元和 19.95 万元，占管理费用比例分别为 0.95%、4.27%、8.22%和 4.03%。具体股份支付情况，参见本节“九、经营成果分析”之“（八）股份支付分析”。

4) 办公费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中办公费分别为 37.34 万元、81.80 万元、75.83 万元和 43.63 万元。2020 年度办公费较 2019 年度增加 119.08%，增幅较大，主要原因为本期子公司租赁房屋用于办公，新增房屋租赁费；同时公司 2020 年度办公区维修费增加较多所致。

5) 咨询服务费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中咨询服务费分别为 7.56 万元、28.49 万元、60.61 万元和 16.86 万元。2020 年度咨询服务费比 2019 年度增加 20.93 万元，主要系 2020 年度发生等级保护咨询综合服务费 18.87 万元；2021 年度咨询服务费比 2020 年度增加 32.12 万元，主要系 2021 年度新增管理体系咨询服务、评估和质量体系认证服务费。

（2）管理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管理费用率比较如下：

公司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卫士通	6.66%	6.04%	6.62%	6.71%
三未信安	13.37%	8.80%	10.13%	9.54%
信安世纪	13.75%	7.89%	7.87%	7.37%
数字认证	12.63%	10.62%	12.10%	14.06%
吉大正元	23.79%	10.62%	11.93%	11.61%
格尔软件	28.15%	18.38%	14.97%	15.24%
平均值	16.39%	10.39%	10.60%	10.76%
渔翁信息	16.02%	8.84%	13.81%	19.36%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为阶梯式固定成本，2019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率较上述可比公司平均值高 8.60 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相对较小所致；2020 年、

2021 年度，随着公司销售收入持续增加，管理费用率逐年下降，并与上述可比公司趋近。

3、研发费用

（1）研发费用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361.00	67.24	691.03	61.25	467.73	52.53	362.94	48.75
检测费	91.68	17.08	150.04	13.30	171.80	19.30	125.51	16.86
委托研发费	1.89	0.35	102.81	9.11	96.17	10.80	90.17	12.11
股份支付	27.33	5.09	54.90	4.87	41.90	4.71	4.47	0.60
设计费	4.43	0.83	47.36	4.20	16.13	1.81	5.23	0.70
折旧摊销费	17.49	3.26	27.89	2.47	21.33	2.40	18.48	2.48
材料费	21.97	4.09	23.03	2.04	21.75	2.44	73.37	9.85
差旅费	3.42	0.64	16.88	1.50	24.02	2.70	48.63	6.53
动力费	2.66	0.50	4.92	0.44	3.28	0.37	3.21	0.43
其他相关费用	5.03	0.92	9.43	0.82	26.24	2.94	12.56	1.69
合计	536.89	100.00	1,128.30	100.00	890.36	100.00	744.57	100.00

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分别为 744.57 万元、890.36 万元、1,128.30 万元和 536.89 万元，研发费用金额逐年增长，主要系公司坚持以技术创新为驱动，研发投入增加所致。其中职工薪酬、检测费、委托研发费、股份支付为研发费用的主要组成部分，占当期研发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78.32%、87.34%、88.53%和 89.76%。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5.02%、15.53%、10.55%和 17.39%。

1) 职工薪酬

其中 2020 年度、2021 年度公司研发人员薪酬较上年度分别增加 28.87%和 47.74%，增幅较大，主要原因为公司应市场需求，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研发人员数量及平均薪酬增加所致。2019 年度至 2022 年 1-6 月，公司平均研发人员数量分别为 32 人、38 人、50 人和 49 人，月平均薪酬分别为 0.95 万元/人、1.03

万元/人、1.15 万元/人和 1.23 万元/人。最近三年研发人员平均数量及薪酬均持续增加。

2) 检测费

公司检测费主要为公司产品检测认证发生的相关费用。报告期内，研发费用中检测费分别为 125.51 万元、171.80 万元、150.04 万元和 91.68 万元，公司研发产品属于商用密码产品，须遵循商用密码产品技术规范，研发定型前通过国家密码管理局商用密码检测中心的检测认证并取得相应证书。在检测过程中能够综合检验产品设计、功能符合标准规范要求，同时产品的综合性能指标符合研制预期目标，通过完成检测认证，可以有效验证研发成果。

3) 委托研发费

委托研发费系为提高研发效率，合理配置资源，将研发过程中的少量非核心技术委托给外部的厂商所产生的相关费用。报告期内，研发费用中委托研发费分别为 90.17 万元、96.17 万元、102.81 万元和 1.89 万元。2022 年 1-6 月委托研发费较少，主要为公司增加内部研发投入，替代了部分委托研发服务。

4) 股份支付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股份支付分别为 4.47 万元、41.90 万元、54.90 万元和 27.33 万元，占研发费用比例分别为 0.60%、4.71%、4.87%和 5.09%。具体股份支付情况，参见本节“九、经营成果分析”之“（八）股份支付分析”。

（2）报告期内研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研发项目支出金额和实施进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研发费用实际支出				项目进度
		2022年 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1	基于复杂客体的大规模区块链安全协同技术研究与产品研发	200.47	132.38	-	-	在研
2	基于云计算的密码服务及监管平台研发	96.67	-	-	-	在研

序号	项目名称	研发费用实际支出				项目进度
		2022年 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3	基于国密技术的万兆加密网关研发	45.51	2.79	-	-	在研
4	支持多场景应用的安全协同签名系统研发	38.33	-	-	-	在研
5	云数据加密存储系统研发	29.25	2.87	-	-	在研
6	基于国产芯片的高性能密码卡研发	29.05	-	-	-	在研
7	基于国产密码技术的终端安全应用系统研发	11.46	-	-	-	在研
8	支持全系列类型的密钥管理系统 V2.0 开发	7.63	-	-	-	在研
9	国密算法优化与网络安全防护	-	5.06	0.78	2.91	在研
10	基于半导体激光器的混沌随机数发生器研究	-	1.94	-	-	在研
11	高性能国产密码卡	40.32	82.06	-	-	已完成
12	基于国产密码的工控安全技术研发	31.63	166.14	111.20	373.94	已完成
13	国产密码技术云安全可信技术研发	6.57	313.47	129.57	86.13	已完成
14	国密数据存储技术研发	-	138.04	85.59	-	已完成
15	国产密码安全通信技术研发	-	141.72	90.15	-	已完成
16	特殊行业密码应用研发	-	103.34	269.89	281.59	已完成
17	基础密码服务技术研发	-	38.49	-	-	已完成
18	自主可控的互联网区块链基础支撑平台研发及产业化	-	-	203.19	-	已完成
合计		536.89	1,128.30	890.36	744.57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研发费用资本化的情形。

（3）研发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研发费用率对比如下：

公司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卫士通	11.45%	10.14%	10.39%	9.11%
三未信安	31.98%	18.66%	18.31%	24.60%
信安世纪	31.74%	19.15%	19.60%	14.15%
数字认证	26.59%	17.98%	18.80%	17.89%
吉大正元	22.88%	12.32%	11.76%	8.15%
格尔软件	16.92%	17.39%	17.29%	16.49%
平均值	23.59%	15.94%	16.03%	15.07%
渔翁信息	17.39%	10.55%	15.53%	25.02%

报告期内，公司 2019 年度研发费用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2020 年度、2021 年度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主要受业务规模和营业收入增速的影响。公司 2019 年度业务规模相对较小，从而导致研发费用率较高；2020 年度、2021 年度营业收入增长快于研发投入的增长，研发费用率相对较低，主要原因为同行业可比公司地处一线城市，由于地域薪酬差异，公司研发人员人均薪酬相对较低。故公司研发费用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具有合理性。

4、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利息支出	10.66	17.70	49.77	54.26
减：利息收入	4.81	1.42	1.73	0.81
手续费及其他	1.04	0.68	0.39	0.41
合计	6.89	16.96	48.43	53.86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较小，主要为向银行借款产生的利息支出。

（六）其他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政府补助	204.75	750.85	505.47	435.55
代扣个税手续费返还	1.66	0.51	0.26	-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合计	206.41	751.36	505.73	435.55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主要为政府补助，其中主要来源为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分别为 205.34 万元、358.76 万元、587.82 万元和 155.14 万元，占当期其他收益的比例分别为 47.14%、70.94%、78.23%和 75.16%。报告期内，其他收益逐年增长主要原因为嵌入式软件产品收入逐年增长，相应的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金额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7.09%、16.44%、12.96%和 28.22%，退税收入对公司业绩未构成重大影响，且最近三年呈下降趋势，公司经营业绩对税收优惠不存在重大依赖。

其中，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增值税即征即退	155.14	587.82	358.76	205.34
知识产权补助	-	62.59	77.41	122.44
FM1901	-	34.02	23.16	-
FM1801	-	2.13	11.99	35.00
FM2110	25.61	9.06	-	-
博士后项目启动资金		-	-	30.00
支持先进制造业和数字经济 发展专项基金	22.00	-	-	-
山东省中小微企业创新竞争 行动计划科技金融补助	-	21.75	-	-
高企奖励	-	10.00	-	10.00
双创特色载体奖金	-	-	-	15.00
贷款财政贴息	-	-	15.00	-
科技发展计划项目经费	-	14.00	-	-
创新竞技	-	-	12.00	-
新旧动能转换企业奖励金	-	-	-	11.45
密码科技进步奖奖金	2.00	-	-	-
其他	-	9.49	7.16	6.33
合计	204.75	750.85	505.47	435.55

（七）其他项目分析

根据利润表，影响公司利润的其他因素分析如下：

1、税金及附加

报告期内，公司税金及附加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45	54.31	33.26	18.94
教育费附加	6.19	23.28	14.23	8.12
地方教育费附加	4.13	15.52	9.49	5.41
房产税	5.38	10.74	10.26	10.06
土地使用税	2.65	5.29	5.29	5.29
印花税	2.44	9.07	0.92	0.66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	-	2.36	1.35
车船使用税	0.10	0.46	0.45	0.47
合计	35.34	118.67	76.26	50.30

报告期内，公司缴纳的税金及附加主要为根据当年应交的流转税税额计算缴纳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及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印花税等。报告期内，公司税金及附加的金额分别为 50.30 万元、76.26 万元、118.67 万元和 35.34 万元。

2、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1.13	126.82	132.56	68.2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1.72	-	-
银行理财产品	43.35	66.10	39.49	19.04
合计	124.48	194.64	172.05	87.28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主要来源于理财产品收益和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其中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来源于持有联营企业山东安

控股权产生的收益。该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和分公司情况”之“（二）发行人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69.93	0.87	-	-
其中：银行理财产品	69.93	0.87	-	-
合计	69.93	0.87	-	-

报告期内，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为持有的理财产品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信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0.74	-3.05	-1.95	-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40.38	-221.72	-60.15	-38.77
其他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0.30	-0.97	1.20	1.86
合计	139.94	-225.74	-60.90	-36.91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主要来源于期末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变动。2021年信用减值损失金额绝对值上升较多，主要原因为当年营业收入大幅增长，期末应收账款金额较大，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较多。

5、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7.26	30.75	-12.43	-4.78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合计	-37.26	30.75	-12.43	-4.78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跌价损失较小，对当期利润表的影响较小。

6、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	-	-	-4.12
合计	-	-	-	-4.12

7、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1.89 万元、0.34 万元、0.26 万元和 10.26 万元，主要为固定资产报废利得。

8、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分别为 1.96 万元、0.03 万元、17.81 万元和 0.48 万元。其中 2021 年度金额相对较大，主要系当期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八）股份支付分析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单位：万股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98.51	76.97	107.2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	-	-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7.80	4.75	2.4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	-	-	-
公司期末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	-	-	-

报告期内，本公司股份支付总体情况如下：

（1）威海弄潮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员工持股平台

2017 年 4 月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桂华作为普通合伙人发起设立威海弄潮企

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作为员工持股平台。按照一定的规则将股份转让给符合条件的员工，公司内部员工出资认购公司部分股份，并委托持股平台进行集中管理。员工取得股权后需要在工作期限满 5 年，才可以行权并从中获利，若未完成工作期限，公司有权以激励对象出资的价格回购相应的股份。2017 年 4 月本公司向威海弄潮定向增发股份 138.61 万股，其中 88.61 万股授予 36 名员工，授予股份价格为 1.58 元/股，刘桂华暂时持有 50.00 万股，作为预留股份以后年度分配给其他被激励对象。公司作为接受服务无结算义务的企业，将授予价与股份每股公允价值的差额，按照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分期确认股份支付费用。授予日以本公司每股净资产的评估值作为公允价值，其公允价值为 2.07 元/股。

2017 年 4 月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本公司陆续有 8 名员工离职，合计持有威海弄潮员工持股平台份额 20.53 万股，离职员工将其持有的持股平台份额以入伙时的价格转让给普通合伙人刘桂华。转让过程普通合伙人刘桂华未从受让股份中获得收益，仅暂时持有受让股份，不构成新的股份支付。

2019 年 1 至 10 月，本公司陆续有 4 名员工离职，合计持有威海弄潮员工持股平台份额 2.40 万股，离职员工将其持有的持股平台份额以入伙时的价格转让给普通合伙人刘桂华。转让过程普通合伙人刘桂华未从受让股份中获得收益，仅暂时持有受让股份，不构成新的股份支付。

2019 年 12 月，本公司向威海弄潮定向增发 23.90 万股，其中 23.90 万股授予 12 名员工，授予股份价格为 1.87 元/股。公司作为接受服务无结算义务的企业，将授予价与股份每股公允价值的差额，按照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分期确认股份支付费用。授予日以本公司每股净资产的评估值作为公允价值，其公允价值为 5.28 元/股。

2020 年度，本公司陆续有 3 名员工离职，合计持有威海弄潮员工持股平台份额 4.75 万元，其中 2 名离职员工将其持有的持股平台份额 0.75 万股以入伙时的价格转让给普通合伙人刘桂华，转让过程中普通合伙人刘桂华未从受让股份中获得收益，仅暂时持有受让股份，不构成新的股份支付。1 名离职员工将其持有的持股平台份额 4.00 万股以入伙时的价格转让给其他激励对象。2020 年 5 月至 7 月期间，威海弄潮普通合伙人刘桂华将其持有的 72.97 万股转让给 26 名

激励对象，根据持股平台内部流转、退出机制将所持股权直接或间接转让给其他激励对象的，属于企业为获取新的激励对象在未来为企业提供服务的对价，因此本公司按照新员工取得股权的受让成本与该时点对应股权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按照服务期限分期确认新的股份支付费用。上述新增股份支付公允价值以本公司每股净资产的评估值作为公允价值，其公允价值为 5.28 元/股。

2021 年度，本公司陆续有 2 名员工离职，合计持有威海弄潮员工持股平台份额 2.00 万元，离职员工将其持有的持股平台份额以入伙时的价格转让给普通合伙人刘桂华，转让过程普通合伙人刘桂华未从受让股份中获得收益，仅暂时持有受让股份，不构成新的股份支付。

2021 年 12 月，威海弄潮员工持股平台普通合伙人刘桂华剩余持有的 2.71 万股，该剩余部分尚未明确再次授予其他激励对象的计划，因此本公司将刘桂华剩余 2.71 万股持股份额按照其取得成本与 2021 年 12 月对应股权的公允价值差额一次性确认股份支付费用。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按照 2021 年 12 月长沙潇湘君正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威海高新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入股价格确定为 16.54 元/股。

（2）威海观澜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2019 年 12 月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桂华作为普通合伙人发起设立威海观澜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作为员工持股平台。按照一定的规则将股份转让给符合条件的员工，公司内部员工出资认购公司部分股份，并委托持股平台进行集中管理。员工取得股权后需要在工作期限满 5 年，才可以行权并从中获利，若未完成工作期限，公司有权以激励对象出资的价格回购相应的股份。2019 年 12 月本公司向威海观澜定向增发股份 36.30 万股，授予股份价格为 1.87 元/股。公司作为接受服务无结算义务的企业，将授予价与股份每股公允价值的差额，按照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分期确认股份支付费用。授予日以本公司每股净资产的评估值作为公允价值，其公允价值为 5.28 元/股。

2021 年，本公司陆续有 2 名员工离职，合计持有威海观澜员工持股平台份额 5.80 万元，离职员工将其持有的持股平台份额以入伙时的价格转让给其他激励对象。根据持股平台内部流转、退出机制将所持股权直接或间接转让给其他

激励对象的，属于企业为获取新的激励对象在未来为企业提供服务的对价，因此本公司按照新员工取得股权的受让成本与该时点对应股权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按照服务期限分期确认新的股份支付费用。

2021年8月、2021年9月，本公司向威海观澜定向增发90.00万股授予3名员工，授予股份价格为3.76元/股，公司作为接受服务无结算义务的企业，将授予价与股份每股公允价值的差额，按照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分期确认股份支付费用。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按照2021年12月长沙潇湘君正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威海高新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入股价格确定为16.54元/股。

(3) 2018年1月，本公司直接向孙宪光增发股份30.00万股，作为股权激励，被激励对象取得股权后需要在工作期限满5年。公司作为接受服务无结算义务的企业，将授予价与股份每股公允价值的差额，按照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分期确认股份支付费用。授予日以本公司每股净资产的评估值作为公允价值，其公允价值为2.07元/股。

(4) 2019年12月，本公司直接向房宝龙、宋志华、张爱军、张剑飞、徐波5名激励对象增发股份47.00万股，被激励对象取得股权后需要在工作期限满5年。公司作为接受服务无结算义务的企业，将授予价与股份每股公允价值的差额，按照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分期确认股份支付费用。授予日以本公司每股净资产的评估值作为公允价值，其公允价值为5.28元/股。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	最近的一次的 外部投资机构 入股价格	评估价值	评估价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可行权员工数量等信息确定	根据可行权员工数量等信息确定	根据可行权员工数量等信息确定	根据可行权员工数量等信息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无	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594.18	408.46	142.05	29.87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85.72	266.41	112.19	15.13

（九）税项

1、主要税项缴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税项缴纳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税种	报告期间	期初应缴数	本期应缴数	本期已缴数	期末应缴数
增值税	2022年1-6月	343.74	63.59	189.04	218.29
	2021年度	172.79	796.53	625.58	343.74
	2020年度	105.16	481.47	413.84	172.79
	2019年度	4.85	271.01	170.70	105.16
企业所得税	2022年1-6月	377.96	50.87	297.25	131.58
	2021年度		617.36	239.40	377.96
	2020年度	-	20.72	20.72	-
	2019年度	-	-	-	-

2、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50.87	631.92	6.16	-
递延所得税费用	1.82	-24.60	249.97	-0.76
合计	52.69	607.32	256.13	-0.76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调整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利润总额	549.72	4,534.99	2,182.43	553.60
按适用税率15%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2.46	680.25	327.36	83.0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08	16.44	4.52	0.01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10.71	-17.74	-15.18	-10.2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61	6.83	1.37	3.2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1.19	-	-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3.78	72.72	25.88	2.29
研发费用等费用项目加计扣除影响	-75.52	-150.00	-87.81	-79.14
所得税费用	52.69	607.32	256.13	-0.76

报告期内，公司适用的税收政策稳定，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亦不存在面临即将实施的重大税收政策调整的情况。

十、资产质量分析

（一）资产结构及变动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合计	16,197.45	87.18	19,507.22	89.45	6,676.71	76.38	4,069.66	65.5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81.74	12.82	2,300.79	10.55	2,065.24	23.62	2,134.89	34.41
资产总计	18,579.19	100.00	21,808.01	100.00	8,741.95	100.00	6,204.55	100.00

2019年末至2021年末，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快速增长，公司资产总额逐年上升，主要来源于流动资产的增加。2022年6月末资产总额较2021年末下降14.81%，主要系公司2022年1月派发了现金股利所致。公司的资产以流动资产为主，主要系公司自主生产环节较为简单，无需投入大量的厂房及设备。

（二）流动资产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1,687.35	10.42	258.57	1.33	348.51	5.22	21.97	0.54
交易性金融资产	5,933.93	36.63	10,303.87	52.82	2,135.00	31.98	1,437.00	35.31
应收票据	160.00	0.99	95.00	0.49	37.05	0.55	-	-
应收账款	3,267.09	20.17	5,150.69	26.40	2,005.12	30.03	1,222.37	30.04
应收款项融资	-	-	-	-	30.00	0.45	-	-
预付款项	11.75	0.07	35.47	0.18	9.25	0.14	12.68	0.31
其他应收款	483.60	2.99	355.65	1.82	173.80	2.60	136.85	3.36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存货	4,426.85	27.33	3,209.15	16.45	1,916.03	28.70	1,232.97	30.30
其他流动资产	226.87	1.40	98.83	0.51	21.95	0.33	5.82	0.14
流动资产合计	16,197.45	100.00	19,507.22	100.00	6,676.71	100.00	4,069.66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流动资产主要由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账款和存货构成，合计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95.65%、90.71%、95.67%和 84.13%。

1、货币资金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库存现金	-	-	-	-
银行存款	1,687.35	258.57	348.51	21.97
其他货币资金	-	-	-	-
合计	1,687.35	258.57	348.51	21.9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货币资金为银行存款，占流动资产的比例较小，不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933.93	10,303.87	2,135.00	1,437.00
其中：银行理财产品	5,933.93	10,303.87	2,135.00	1,437.00
合计	5,933.93	10,303.87	2,135.00	1,437.00

报告期内，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为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的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公司 2021 年末交易性金融资产增加，主要系当年 12 月公司增资扩股，新增股东转入投资款所致。

3、应收票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商业承兑汇票	114.74	100.00	39.00	-
银行承兑汇票	51.00	-	-	-
账面余额合计	165.74	100.00	39.00	-
坏账准备	5.74	5.00	1.95	-
账面价值合计	160.00	95.00	37.05	-

报告期内，客户支付货款主要采取银行转账的方式，较少采取票据结算。

4、应收账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2年1-6月	2021.12.31 /2021年度	2020.12.31 /2020年度	2019.12.31 /2019年度
应收账款余额	3,474.78	5,498.75	2,133.93	1,291.02
应收账款余额增长率	-36.81	157.68	65.29	116.18
营业收入	3,087.77	10,699.69	5,731.83	2,976.32
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12.53	51.39	37.23	43.38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随公司业务规模扩大而逐年增长。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高，主要系公司销售主要集中在第四季度所致，符合行业特点。

（1）应收账款账龄与同行业比较情况

1) 应收账款账龄结构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1年以内（含1年）	3,328.32	4,827.65	1,948.10	1,211.34
1-2年（含2年）	102.60	565.44	121.75	79.09
2-3年（含3年）	17.60	76.46	64.07	0.60
3-4年（含4年）	26.26	29.20	-	-
账面余额合计	3,474.78	5,498.75	2,133.93	1,291.02
坏账准备	207.69	348.06	128.80	68.66
账面价值合计	3,267.09	5,150.69	2,005.12	1,222.3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集中在 1 年以内，占当期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93.83%、91.29%、87.80%和 95.78%。

2) 应收账款账龄同业比较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卫士通		三未信安		信安世纪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4,815.87	48.98	17,409.25	91.16	20,801.66	77.31
1至2年	15,766.61	14.09	1,082.75	5.67	2,884.64	10.72
2至3年	12,191.26	10.89	79.73	0.42	1,840.64	6.84
3至4年	5,133.88	4.59	136.43	0.71	913.32	3.39
4至5年	14,922.98	13.33	305.66	1.60	292.48	1.09
5年以上	9,080.43	8.11	82.81	0.43	175.32	0.65
合计	111,911.02	100.00	19,096.63	100.00	26,908.06	100.00
项目	数字认证		吉大正元		格尔软件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3,288.87	48.81	26,020.25	59.85	15,067.57	57.33
1至2年	9,745.78	20.43	7,316.82	16.83	4,781.17	18.19
2至3年	4,413.90	9.25	5,301.65	12.19	3,204.43	12.19
3至4年	2,857.56	5.99	1,284.10	2.95	836.35	3.18
4至5年	2,648.65	5.55	1,334.72	3.07	1,524.94	5.80
5年以上	4,758.85	9.97	2,220.41	5.11	867.52	3.30
合计	47,713.61	100.00	43,477.96	100.00	26,281.99	100.00

公司 2021 年末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 87.80%，无 4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结构与三未信安接近，优于其他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质量较高。

(2)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2022.6.3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5.20	0.73	25.20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49.58	99.27	182.49	5.29	3,267.09
其中：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3,449.58	99.27	182.49	5.29	3,267.09
合计	3,474.78	100.00	207.69	5.98	3,267.09
2021.12.3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5.20	0.46	25.20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473.55	99.54	322.86	5.90	5,150.69
其中：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5,473.55	99.54	322.86	5.90	5,150.69
合计	5,498.75	100.00	348.06	6.33	5,150.69
2020.12.3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33.93	100.00	128.80	6.04	2,005.12
其中：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2,133.93	100.00	128.80	6.04	2,005.12
合计	2,133.93	100.00	128.80	6.04	2,005.12
2019.12.3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91.02	100.00	68.66	5.32	1,222.37
其中：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1,291.02	100.00	68.66	5.32	1,222.37
合计	1,291.02	100.00	68.66	5.32	1,222.37

2)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坏账计提会计估计对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政策对比如下：

单位：%

2022.6.30							
账龄	卫士通	三未信安	信安世纪	数字认证	吉大正元	格尔软件	渔翁信息
1年以内	4.19	5.00	5.31	未披露	未披露	3.00	5.00
1-2年	13.15	10.00	16.92	未披露	未披露	10.00	10.00
2-3年	29.29	30.00	32.82	未披露	未披露	20.00	30.00
3-4年	48.30	50.00	53.43	未披露	未披露	50.00	50.00

4-5年	73.93	80.00	100.00	未披露	未披露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未披露	未披露	100.00	100.00

2021.12.31

账龄	卫士通	三未信安	信安世纪	数字认证	吉大正元	格尔软件	渔翁信息
1年以内	4.21	5.00	5.20	7.24	7.06	3.00	5.00
1-2年	13.55	10.00	17.02	18.38	17.36	10.00	10.00
2-3年	29.30	30.00	33.01	28.16	31.10	20.00	30.00
3-4年	49.08	50.00	53.43	38.13	42.29	50.00	50.00
4-5年	74.49	80.00	100.00	61.51	68.59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2020.12.31

账龄	卫士通	三未信安	信安世纪	数字认证	吉大正元	格尔软件	渔翁信息
1年以内	4.75	5.00	6.29	7.88	6.00	3.00	5.00
1-2年	13.35	10.00	21.43	19.05	15.49	10.00	10.00
2-3年	25.21	30.00	47.04	28.89	29.31	20.00	30.00
3-4年	43.40	50.00	72.00	40.92	41.22	50.00	50.00
4-5年	75.82	80.00	100.00	68.74	70.39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2019.12.31

账龄	卫士通	三未信安	信安世纪	数字认证	吉大正元	格尔软件	渔翁信息
1年以内	5.15	5.00	4.10	8.00	6.67	3.00	5.00
1-2年	10.54	10.00	16.31	20.00	20.77	10.00	10.00
2-3年	27.70	30.00	36.53	30.00	32.59	20.00	30.00
3-4年	50.03	50.00	80.22	50.00	52.76	50.00	50.00
4-5年	78.68	80.00	88.97	80.00	65.89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注：同行业上市公司数据取自其招股说明书、年度报告或半年度报告、审计报告，部分同行业公司根据不同客户类别适用不同计提比例，上表取值高的计提比例

公司各账龄计提比例均处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应比例区间内，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无重大差异。

（3）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3,474.78	5,498.75	2,133.93	1,291.02
应收账款期后回款	1,656.78	4,754.01	2,008.25	1,264.76
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比例	47.68	86.46	94.11	97.97
期后回款统计截止日期	2022.11.30	2022.11.30	2022.11.30	2022.11.30

(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的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2.6.30		
	应收账款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新疆瀚尔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68.00	7.71	13.40
安徽云上希圣科技有限公司	230.27	6.63	11.51
江苏擎宇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3.19	5.85	10.16
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5.33	5.05	9.02
上海络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62.67	4.68	8.13
合计	1,039.45	29.92	52.22
单位名称	2021.12.31		
	应收账款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41.65	8.03	22.08
江苏擎宇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28.65	7.80	21.43
安徽云上希圣科技有限公司	347.37	6.32	17.37
山东安控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30.76	4.20	36.32
邦易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160.00	2.91	16.00
北京中电昱邦技术有限公司	160.00	2.91	16.00
合计	1,768.43	32.17	129.20
单位名称	2020.12.31		
	应收账款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山东安控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52.46	16.52	22.18
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8.67	10.72	11.43
邦易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160.00	7.50	8.00

北京中电昱邦技术有限公司	160.00	7.50	8.00
天津光电安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14.39	5.36	5.72
新华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24	4.70	5.01
合计	1,115.76	52.30	60.35
单位名称	2019.12.31		
	应收账款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枣庄分行	298.00	23.08	14.90
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7.72	12.22	7.89
滨州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信息中心	140.10	10.85	7.01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48	7.78	5.02
山东安控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94.38	7.31	4.86
合计	790.68	61.24	39.68

注：邦易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和北京中电昱邦技术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同一自然人张涛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账面余额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重分别为 61.24%、52.30%、32.17%和 29.92%，呈下降态势，主要原因为公司合作客户增加，销售愈加分散。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银行承兑汇票	-	-	30.00	-
合计	-	-	30.00	-

报告期内，应收款项融资核算的均系银行承兑汇票，货币的时间因素对其公允价值的影响不重大，且均由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出具，故不计提坏账准备。

6、预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11.75	100.00	35.47	100.00	9.25	100.00	12.68	100.00
合计	11.75	100.00	35.47	100.00	9.25	100.00	12.68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货款，金额较小，账龄均为1年以内。

7、其他应收款

(1)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款项性质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增值税即征即退	440.70	300.74	134.94	87.58
押金、保证金	14.21	19.88	17.67	21.64
五险一金	11.74	9.05	6.07	4.93
往来款项	18.11	27.45	15.63	24.41
账面余额合计	484.77	357.12	174.31	138.56
减：坏账准备	1.17	1.47	0.51	1.71
账面价值合计	483.60	355.65	173.80	136.8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136.85万元、173.80万元、355.65万元和483.60万元，占当期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3.36%、2.60%、1.82%和2.99%。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应收增值税即征即退款。

(2)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余额	账龄	占比	坏账准备
增值税即征即退	增值税即征即退	440.70	1年以内	90.91	-
社保个人部分	五险一金	7.67	1年以内	1.58	-
陈思童	押金	6.40	1年以内	1.32	-
艾侨	往来款项	6.00	1年以内	1.24	-
公积金个人部分	五险一金	4.07	1年以内	0.84	-
合计		464.85		95.89	

(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为应收增值税即征即退

款。

(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8、存货

(1) 存货构成及变动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1,723.19	38.45	1,448.81	44.80	747.41	37.68	518.06	40.07
半成品及在产品	328.65	7.33	220.29	6.81	39.03	1.97	51.03	3.95
库存商品	1,509.41	33.68	1,001.96	30.98	732.54	36.93	449.23	34.74
发出商品	564.26	12.59	486.45	15.04	434.03	21.88	265.54	20.54
委托加工物资	345.04	7.70	68.44	2.12	26.60	1.34	7.58	0.59
周转材料	11.15	0.25	7.98	0.25	3.78	0.19	1.56	0.12
账面余额合计	4,481.70	100.00	3,233.92	100.00	1,983.39	100.00	1,292.98	100.00
存货跌价准备	54.85		24.77		67.37		60.02	
账面价值	4,426.85		3,209.15		1,916.03		1,232.97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存货余额呈上升趋势。公司存货余额的主要组成部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占当期期末存货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95.35%、96.49%、90.82%和 84.72%。

公司主要根据在手订单和市场需求预测执行原材料采购和产品备货。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持续增加，从而导致公司原材料和产成品备货增加。

(2) 存货库龄情况

单位：万元

日期	类别	金额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2022.6.30	原材料	1,723.19	1,575.54	146.40	1.25	-
	半成品及在产品	328.65	328.65	-	-	-
	库存商品	1,509.41	1,426.10	81.03	1.65	0.63
	发出商品	564.26	482.56	53.68	23.69	4.32
	委托加工物资	345.04	345.04	-	-	-

日期	类别	金额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周转材料	11.15	11.15	-	-	-
	合计	4,481.70	4,169.03	281.11	26.59	4.96
2021.12.31	原材料	1,448.81	1,445.72	3.09	-	-
	半成品及在产品	220.29	220.29	-	-	-
	库存商品	1,001.96	993.33	6.43	1.13	1.08
	发出商品	486.45	376.73	100.03	8.75	0.94
	委托加工物资	68.44	68.44	-	-	-
	周转材料	7.98	7.98	-	-	-
	合计	3,233.92	3,112.48	109.55	9.88	2.02
2020.12.31	原材料	747.41	743.74	3.66	-	-
	半成品及在产品	39.03	39.03	-	-	-
	库存商品	732.54	712.64	8.88	11.02	-
	发出商品	434.03	366.52	20.57	6.31	40.63
	委托加工物资	26.60	26.60	-	-	-
	周转材料	3.78	3.78	-	-	-
	合计	1,983.39	1,892.32	33.11	17.33	40.63
2019.12.31	原材料	518.06	428.43	89.63	-	-
	半成品及在产品	51.03	34.91	16.12	-	-
	库存商品	449.23	429.58	19.64	-	-
	发出商品	265.54	127.82	97.08	-	40.63
	委托加工物资	7.58	7.58	-	-	-
	周转材料	1.56	1.56	-	-	-
	合计	1,292.98	1,029.88	222.48	-	40.6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以 1 年以内的库龄为主，占比分别为 79.65%、95.41%、96.24%和 93.02%，存货库龄情况较好。

（3）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情况

公司存货减值计提方法详见“第八节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五、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二）存货”之“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根据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提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

9、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留抵增值税	0.91	0.63	0.35	-
预缴企业所得税	-	-	14.55	-
预付 IPO 中介服务费	221.70	80.19	-	-
其他待摊销费用	4.27	18.02	7.04	5.82
合计	226.87	98.83	21.95	5.82

2021 年末和 2022 年 6 月末其他流动资产增幅较大，主要系公司预付 IPO 中介服务费所致。

（三）非流动资产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股权投资	520.59	21.86	449.17	19.52	330.93	16.02	229.70	10.76
固定资产	1,139.07	47.83	1,121.30	48.74	1,180.18	57.14	1,112.47	52.11
使用权资产	46.11	1.94	69.90	3.04	-	-	-	-
无形资产	523.26	21.97	535.35	23.27	473.84	22.94	433.29	20.30
长期待摊费用	44.37	1.86	25.27	1.10	5.22	0.25	34.39	1.6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8.34	4.54	99.80	4.33	75.07	3.65	325.05	15.2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81.74	100.00	2,300.79	100.00	2,065.24	100.00	2,134.8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的主要组成部分为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合计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83.17%、96.10%、91.53%和 91.66%。

1、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对联营企业投资：				
山东安控	520.59	449.17	330.93	229.58
深圳市本周	-	-	-	0.12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合计	520.59	449.17	330.93	229.70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主要为对联营企业山东安控的投资。报告期内，山东安控经营情况良好，净利润持续为正。

2、固定资产

(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321.82	379.34	-	942.49
电子设备	237.96	106.90	-	131.06
运输工具	205.26	163.37	-	41.89
办公及其他	73.24	49.61	-	23.63
合计	1,838.28	699.22	-	1,139.07
项目	2021.12.31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321.82	339.96	-	981.86
电子设备	167.77	96.96	-	70.81
运输工具	205.26	159.77	-	45.49
办公及其他	69.98	46.84	-	23.14
合计	1,764.83	643.53	-	1,121.30
项目	2020.12.31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321.82	266.39	-	1,055.44
电子设备	178.30	95.35	-	82.95
运输工具	165.31	149.12	-	16.19
办公及其他	88.75	63.14	-	25.60
合计	1,754.19	574.01	-	1,180.18
项目	2019.12.31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192.90	196.32	-	996.58
电子设备	142.38	72.65	-	69.74

运输工具	165.31	130.76	-	34.55
办公及其他	70.32	58.72	-	11.60
合计	1,570.91	458.44	-	1,112.4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主要由房屋及建筑物组成，系公司注册地的综合大楼及附属建筑物。

（2）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单位：年

资产类别	卫士通	三未信安	信安世纪	数字认证	吉大正元	格尔软件	渔翁信息
房屋及建筑物	20-45	30	30-50	30	14-30	33-45	10-30
电子设备	5	未披露	3-5	5	5	3-5	5
运输工具	6	10	10	5	5-10	5	5-10
办公及其他	5	2-5	3-5	5	5	5	5-10

如上表所述，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基本一致。

3、使用权资产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除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021 年末和 2022 年 6 月末，公司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69.90 万元、46.11 万元，均为公司租赁的房屋建筑物，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直线法计提折旧，当期计提折旧分别为 26.17 万元、23.79 万元。

4、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原值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501.73	101.18	-	400.55
软件	143.56	20.85	-	122.71
合计	645.29	122.03	-	523.26

项目	2021.12.31			
	原值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501.73	96.16	-	405.56
软件	143.56	13.77	-	129.79
合计	645.29	109.93	-	535.35
项目	2020.12.31			
	原值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501.73	86.13	-	415.60
软件	65.32	7.07	-	58.25
合计	567.05	93.20	-	473.84
项目	2019.12.31			
	原值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501.73	76.10	-	425.63
软件	12.91	5.26	-	7.66
合计	514.64	81.35	-	433.2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和经营所需的软件，不存在减值情况。

5、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装修费摊销	-	-	-	18.65
园林维修服务费	-	-	-	2.92
绿化苗木摊销	-	-	2.10	6.31
施工费摊销	-	-	3.12	6.51
厂区地面维护	9.33	11.33	-	-
办公楼装修	35.04	13.93	-	-
合计	44.37	25.27	5.22	34.3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金额较小，主要为厂区修缮、绿化苗木及装修发生的支出。

6、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资产减值准备	40.31	56.85	29.71	19.56
递延收益	51.16	25.98	10.45	-
预计产品质量保证	16.87	16.97	10.24	5.43
可弥补亏损	-	-	-	275.38
会计和税法对收入确认的暂时性差异	-	-	24.67	24.67
合计	108.34	99.80	75.07	325.0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包括资产减值准备、递延收益和可弥补亏损所引起的所得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四）营运能力分析

1、营运能力指标分析

单位：次/年

财务指标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0.69	2.80	3.35	3.15
存货周转率	0.24	1.21	0.97	0.95

（1）应收账款周转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3.15 次/年、3.35 次/年、2.80 次/年和 0.69 次/年。2021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略有下降，主要系公司处于快速发展阶段，第四季度收入确认金额较大，同时受客户信用期影响，导致 2021 年末应收款余额增幅较大，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具体情况参见本节“十、资产质量分析”之“（二）流动资产分析”之“4、应收账款”。

（2）存货周转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0.95 次/年、0.97 次/年、1.21 次/年和 0.24 次/年，最近三年存货周转率稳步提升，主要系公司不断加强存货管理，减少存货资金占用所致。

2、同行业可比公司营运能力指标的对比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运能力的主要财务指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1	卫士通	1.05	2.04	1.38	1.10
2	三未信安	0.48	1.72	2.38	3.07
3	信安世纪	0.61	2.31	2.22	1.92
4	数字认证	0.66	2.38	2.31	2.70
5	吉大正元	0.48	2.07	1.90	2.37
6	格尔软件	1.00	2.36	1.77	1.61
行业平均		0.71	2.15	1.99	2.13
渔翁信息		0.69	2.80	3.35	3.15
存货周转率					
1	卫士通	0.88	2.22	3.78	4.43
2	三未信安	0.86	1.65	1.32	1.02
3	信安世纪	0.48	1.93	1.69	1.77
4	数字认证	0.50	1.91	1.82	2.09
5	吉大正元	0.64	2.61	1.74	1.77
6	格尔软件	0.62	1.33	2.35	3.07
行业平均		0.66	1.94	2.12	2.36
渔翁信息		0.24	1.21	0.97	0.95

（1）应收账款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主要原因为一方面受客户结构、产品结构等因素影响，另一方面公司加强客户信用管理，高度重视客户回款工作，公司应收账款回款相对较快。

（2）存货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主要原因为信创市场需求增长较快，商用密码产品需求增多，公司对未来市场前景看好，为了能够满足客户需求，期末备货相对较多。

十一、偿债能力、流动性和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一）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合计	2,939.89	86.29	4,009.34	92.83	2,253.65	94.23	2,929.99	98.78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7.22	13.71	309.54	7.17	137.89	5.77	36.22	1.22
负债总计	3,407.11	100.00	4,318.88	100.00	2,391.54	100.00	2,966.21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总额整体呈上升态势，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导致经营性流动负债增加。公司负债以流动负债为主，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8.78%、94.23%、92.83%和 86.29%。

（二）流动负债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各流动负债项目金额及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520.58	17.71	-	-	500.73	22.22	1,502.19	51.27
应付账款	1,146.47	39.00	2,301.49	57.40	682.83	30.30	753.53	25.72
预收款项	-	-	-	-	-	-	179.07	6.11
合同负债	135.26	4.60	72.82	1.82	299.20	13.28	-	-
应付职工薪酬	227.23	7.73	567.17	14.15	454.17	20.15	288.37	9.84
应交税费	405.73	13.80	775.77	19.35	203.27	9.02	124.39	4.25
其他应付款	288.21	9.80	141.94	3.54	110.64	4.91	82.43	2.8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01	1.50	47.67	1.19	-	-	-	-
其他流动负债	172.40	5.86	102.48	2.55	2.82	0.12	-	-
流动负债合计	2,939.89	100.00	4,009.34	100.00	2,253.65	100.00	2,929.99	100.00

1、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保证借款	-	-	-	-	500	99.85	-	-
信用借款	520.00	99.89	-	-	-	-	-	-
抵押及质押借款	-	-	-	-	-	-	1,500.00	99.85
未到期应付利息	0.58	0.11	-	-	0.73	0.15	2.19	0.15
合计	520.58	100.00	-	-	500.73	100.00	1,502.1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分别为 1,502.19 万元、500.73 万元、0 万元和 520.58 万元，主要为公司短期经营性资金需求借款。

2、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按款项性质列示：

单位：万元

种类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材料款	1,108.62	2,273.17	672.90	736.55
加工费用	37.85	28.32	9.93	16.98
合计	1,146.47	2,301.49	682.83	753.5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供应商的材料款。2021 年末应付账款比 2020 年末增加 1,618.66 万元，增幅 237.05%，主要系 2021 年末备货增加。

3、预收款项/合同负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预收款项	-	-	-	179.07
合同负债	135.26	72.82	299.20	-
合计	135.26	72.82	299.20	179.07

公司预收款项/合同负债为预收客户的货款。根据财政部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20 年 1 月 1 日起，如果公司已经收取了合同对价，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时点，将已收的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

4、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一、短期薪酬	226.33	565.70	454.17	288.21
二、离职后福利中-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0.90	1.47	-	0.16
三、辞退福利	-	-	-	-
合计	227.23	567.17	454.17	288.37

2019-2021 年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期末金额逐年上升，主要系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经营业绩的提升，公司人员薪酬水平和人员数量逐年增加所致。2022 年 6 月末应付职工薪酬金额较 2021 年末减少较多，主要为 2021 年计提了奖金所致。

5、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企业所得税	131.58	32.43	377.96	48.72	-	-	-	-
增值税	218.29	53.80	343.74	44.31	172.79	85.01	105.16	84.54
土地使用税	1.32	0.33	1.32	0.17	2.65	1.30	1.32	1.06
房产税	2.70	0.67	2.68	0.35	2.61	1.28	2.52	2.0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90	5.89	22.68	2.92	12.31	6.05	8.02	6.44
教育费附加	17.07	4.21	16.20	2.09	8.79	4.32	5.73	4.6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5.10	1.26	4.09	0.53	3.23	1.59	0.82	0.66
其他	5.78	1.41	7.09	0.91	0.88	0.45	0.83	0.68
合计	405.73	100.00	775.77	100.00	203.27	100.00	124.3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主要由应交企业所得税和应交增值税构成，占比分别为 84.54%、85.01%、93.03%和 86.23%。2020 年末应交税费比 2019 年末增加 78.88 万元，主要系 2020 年 12 月销售上升，应交增值税增加较多所致。2021 年经营业绩大幅提升，从而企业所得税增加较多，是 2021 年末应交税费

增加的主要原因。

6、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保证金及押金	52.76	54.88	26.77	52.73
经营性费用支出	90.14	32.89	53.76	29.09
往来款项	144.56	53.44	-	-
维修工程款	0.12	0.12	26.12	-
其他	0.64	0.62	3.99	0.62
合计	288.21	141.94	110.64	82.43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主要为未退回的保证金及押金、未支付的往来款、尚未支付的经营性费用。

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4.01	47.67	-	-
合计	44.01	47.67	-	-

8、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待转销项税	6.66	2.48	2.82	-
已背书尚未到期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165.74	100.00	-	-
合计	172.40	102.48	2.82	-

（三）非流动负债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租赁负债	3.20	0.68	23.09	7.46	-	-	-	-
预计负债	112.49	24.08	113.11	36.54	68.26	49.50	36.22	100.00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递延收益	341.04	72.99	173.21	55.96	69.63	50.50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49	2.25	0.13	0.04	-	-	-	-
合计	467.22	100.00	309.54	100.00	137.89	100.00	36.22	100.00

1、租赁负债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除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租赁负债金额为 3.20 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金额为 44.01 万元。

2、预计负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预提售后服务费	112.49	113.11	68.26	36.22
合计	112.49	113.11	68.26	36.22

预计负债系预提的售后服务费，报告期各期计提情况详见本节“九、经营成果分析”之“五、期间费用分析”之“1、销售费用”。

3、递延收益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收益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政府补助	341.04	173.21	69.63	-
合计	341.04	173.21	69.63	-

涉及政府补助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FM1801	30.88	30.88	20.82	-
FM1901	32.83	32.83	48.81	-
FM2110	277.33	109.50	-	-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合计	341.04	173.21	69.63	-

4、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49	0.13	-	-
合计	10.49	0.13	-	-

（四）偿债能力分析

1、偿债能力指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比率（倍）	5.51	4.87	2.96	1.39
速动比率（倍）	3.93	4.04	2.10	0.97
资产负债率（合并）（%）	18.34	19.80	27.36	47.8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7.39	19.00	26.64	47.07
财务指标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657.29	4,717.18	2,389.54	774.26
利息保障倍数（倍）	61.62	266.54	48.02	14.27

注：利息保障倍数=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息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逐步扩大，经营业绩持续提升。同时，公司通过多轮股权融资的方式不断充实自有资金，公司偿债能力不断提高，反映在上表中的偿债能力指标逐年向好。

2、同行业可比公司偿债能力指标的对比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的主要财务指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比率（倍）					
1	卫士通	3.12	2.58	2.62	3.11
2	三未信安	8.89	5.43	5.63	2.54
3	信安世纪	3.66	3.62	2.81	2.11
4	数字认证	2.00	1.89	1.85	1.88

序号	公司名称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5	吉大正元	3.99	3.72	3.79	2.79
6	格尔软件	3.72	3.21	5.05	3.66
行业平均		4.23	3.41	3.63	2.68
渔翁信息		5.51	4.87	2.96	1.39
速动比率（倍）					
1	卫士通	2.46	2.06	2.30	2.84
2	三未信安	7.47	4.79	5.06	1.84
3	信安世纪	2.87	3.10	2.32	1.76
4	数字认证	1.51	1.51	1.55	1.57
5	吉大正元	3.69	3.48	3.45	2.42
6	格尔软件	1.89	1.61	4.65	3.26
行业平均		3.32	2.76	3.22	2.28
渔翁信息		3.93	4.04	2.10	0.97
资产负债率（合并）（%）					
1	卫士通	23.16	28.57	27.20	22.73%
2	三未信安	11.09	17.46	17.35	35.93%
3	信安世纪	14.62	15.08	27.45	37.63%
4	数字认证	43.71	46.69	49.11	48.24%
5	吉大正元	22.82	25.18	25.58	34.25%
6	格尔软件	22.82	26.67	18.12	22.28%
行业平均		23.04	26.61	27.47	33.51
渔翁信息		18.34	19.80	27.36	47.81

如上表所述，公司 2019 年末、2020 年末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2019 年末资产负债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主要原因为公司当期业务规模相对较小，流动资产总额较低，且为解决短期资金需求向银行借入资金导致期末短期借款较大。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扩大以及收到员工持股计划、新股东的股权款，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大幅提升，资产负债率持续降低，使公司 2021 年末上述指标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

（五）股利分配情况分析

1、公司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

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股份有限公司以超过股票票面金额的发行价格发行股份所得的溢价款以及国务院财政部门规定列入资本公积金的其他收入，应当列为公司资本公积金。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2、公司报告期内的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2022 年 1 月，公司召开了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决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分配现金股利 2,999.18 万元，并于 2022 年 1 月分配完毕。

（六）现金流量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35	1,867.93	1,230.87	108.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60.08	-8,296.86	-926.69	-542.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4.95	6,338.99	22.37	446.21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28.78	-89.95	326.54	11.86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87.35	258.57	348.51	21.97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报告期内，本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443.63	8,280.15	5,792.33	2,981.1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18	422.02	311.40	129.4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9.60	401.95	307.30	305.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48.41	9,104.12	6,411.02	3,415.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99.19	2,959.54	2,540.48	1,363.9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56.48	2,148.93	1,348.07	1,062.71
支付的各项税费	520.84	960.61	501.98	210.3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8.24	1,167.12	789.62	670.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24.76	7,236.19	5,180.16	3,307.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35	1,867.93	1,230.87	108.08

2019-2021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增加，主要原因为公司应收账款回款较好，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持续扩大，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持续增加所致。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和当期营业收入对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和当期营业收入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443.63	8,280.15	5,792.33	2,981.19
营业收入	3,087.77	10,699.69	5,731.83	2,976.3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176.30	77.39	101.06	100.16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分别为 2,981.19 万元、5,792.33 万元、8,280.15 万元和 5,443.63，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为 100.16%、101.06%、77.39%和 176.30%。

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金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较高，主要系年度客户回款情况相对较好所致。

2021 年度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 2020 年度下降 23.76 个百分点。主要受商用密码产品国产替代逐步发展，2021 年第四季度营业收入快速增长，受行业特征影响，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2022 年 1-6 月，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 2021 年度提高 98.91 个百分点，主要系 2021 年第三、四季度确认收入的货款在 2022 年上半年陆续回款，同时收入分布受行业特征影响，2022 年上半年业务收入为淡季所致。

（3）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分析

各报告期，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的调整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补充资料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净利润	497.03	3,927.67	1,926.29	554.37
加：资产减值准备	37.26	-30.75	12.43	4.78
信用减值损失	-139.94	225.74	60.90	36.9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6.69	115.70	116.32	117.15
使用权资产摊销	23.79	26.17	-	-
无形资产摊销	12.09	16.73	11.85	11.3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32	5.89	29.17	37.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4.12

补充资料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28	9.72	0.02	-0.0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9.93	-0.87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67	17.70	49.77	54.2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4.48	-194.64	-172.05	-87.2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54	-24.73	249.97	-0.7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36	0.13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54.97	-1,308.37	-695.49	-674.8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67.77	-3,659.65	-960.35	-741.5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84.47	2,475.09	489.84	776.71
其他	185.72	266.41	112.19	15.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35	1,867.93	1,230.87	108.0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87.35	258.57	348.51	21.9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58.57	348.51	21.97	10.1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28.78	-89.95	326.54	11.86

各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存在差异，主要是由于存货和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的增减变化所致。2019-2021年，公司净利润均高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持续快速增长，而受行业特征影响，收入主要确认于第四季度，导致应收账款持续增加，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影响所致。

2022年1-6月，公司净利润高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原因为公司上半年备货量较大及支付上年末货款导致当期存货增加及经营性应付减少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本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1-6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2,106.00	14,174.00	11,420.00	4,985.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23	66.10	39.48	19.0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1.4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0.94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150.23	14,241.04	11,459.48	5,005.4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3.15	195.90	268.18	34.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667.00	22,342.00	12,118.00	5,513.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790.15	22,537.90	12,386.18	5,547.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60.08	-8,296.86	-926.69	-542.42

报告期各期，公司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和投资支付的现金金额较大，主要系购买和赎回银行理财产品所产生的现金流出流入所致。2020年度和2021年度购建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系公司在报告期内购置软件、运输工具、电子设备等所产生的现金流出。2019-2021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原因为公司新申购、认购银行理财产品的金额较赎回理财产品的金额高。2022年1-6月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正，主要为公司赎回部分理财产品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本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6,956.27	1,073.59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20.00	-	500.00	1,5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000.00	3,000.00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0.00	6,956.27	2,573.59	4,5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500.00	1,500.00	1,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08.53	16.33	51.22	53.7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6.42	100.95	1,000.00	3,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74.95	617.28	2,551.22	4,053.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4.95	6,338.99	22.37	446.21

报告期内，公司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主要为收到的股东增资款，具体情况参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主要为利息支出和现金分红支出。2019年度、2020年度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和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为转贷发生的金额，参见“第七节 十一、关联方、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之“4、关联方资金往来”。2021年度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支付的IPO中介费用和子公司北京渔翁支付的房屋租赁款。2022年1-6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为公司发放了现金股利所致。

公司产销规模稳定增长，经营、投资和筹资活动现金流量正常，符合公司现阶段业务发展状况。

（七）重大资本性支出

本公司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支出主要是用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投资计划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八）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2,976.32万元、5,731.83万元、10,699.69万元和3,087.77万元，最近三年经营规模稳步增长。近年来，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的逐步实施进一步推动行业持续健康发展，公司迎来了快速发展的新机遇。未来，公司主要从如下方面增强持续经营能力：

1、优化升级公司产品线

随着我国信息化建设的不断发展，各行业领域客户的业务系统规模不断增

长，为更好的满足客户需求，公司将对“基础密码、云数据安全和工控安全”三大产品线进行持续优化升级，进一步提升产品的稳定性、适应性、兼容性，更好的满足各行业新业务、新应用、新场景等方面的需求。公司通过产品线的优化升级，有利于满足各行业客户的需求，增强公司与客户之间的业务粘性，提升公司的产品竞争力和影响力，保证主营业务的可持续发展。

2、加强信创领域市场拓展

随着《密码法》的实施以及信创产业发展，国产密码的“高质量升级”成为时代的需求，信创密码产业迎来快速发展期。公司作为国内最早发力信创领域的密码企业之一，已经打造了较完善的信创密码产品体系，未来公司将抓住信创产业带来的新机遇，继续巩固加大在信创领域的研发投入和市场拓展力度，以“核心产品+典型方案”树立行业标杆，进一步扩大公司在信创市场的优势。

3、加大密码关键技术攻关力度，紧密跟踪密码应用前沿技术

目前，在云计算、物联网、区块链、工业控制等新兴领域迅速发展的背景下，公司将加大研发投入，紧密跟踪新兴技术领域发展趋势，开展前沿技术预研和关键技术攻关，持续提升公司在新兴领域密码应用的竞争力，通过科技创新驱动业务发展，保持公司技术的先进性和前瞻性，保障公司未来发展。

4、建立人才激励机制，保证团队持续创新能力

公司建立科学、公正的绩效考核和创新奖励机制，通过股权激励、奖金奖励和提供职业发展机会等方式，鼓励员工发明创新。同时，公司通过建立完善员工职业发展规划管理体系，为技术、管理人员职业生涯提供清晰的双通道职业发展路径，激发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创造性与主动性，构筑公司与员工共同成长、共同收获的事业平台，保证团队持续创新能力。

综上所述，公司具备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主要风险因素已于“第四节 风险因素”中披露。

十二、期后事项、承诺及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未发生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

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1年	44.01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2年	3.2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3年	-
以后年度	-
合计	47.21

2、或有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与租赁有关的信息（本公司为承租人）：

项目	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36
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	10.02
计入当期损益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24.91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

除上述与租赁有关的信息，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重要事项。

十三、盈利预测

本公司未编制盈利预测报告。

十四、财务报告审计基准日后的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财务报告审计基准日后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之间，公司经营情况良好，产业政策、税收政策、行业市场环境、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要客户和供应商、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更，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一、募集资金运用的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计划及投资项目概述

公司拟向社会公开发行人不超过 1,846.432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将根据发行时的市场状况和询价情况予以确定，本次发行不涉及老股东公开发售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本次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募投项目实施后，不会为发行人新增同业竞争，也不会对发行人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做到专款专用。

本次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按照轻重缓急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项目备案情况	环评备案情况
1	商用密码系列产品升级项目	10,995.00	10,995.00	2205-371071-04-01-168585	不适用
2	新兴技术研究及新产品研发项目	6,497.90	6,497.90	2205-371071-04-01-878517	不适用
3	综合运营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8,919.60	8,919.60	2205-371071-04-01-235268	不适用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7,000.00	7,000.00	-	不适用
合计		33,412.50	33,412.50	-	-

（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将按照规定及时、完整地存放于公司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并按照招股说明书承诺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使用，做到资金使用的规范、公开和透明。

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公司将严格按照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的相关要求，并根据项目实施的资金需求计划支取使用，对募集资金集中管理，做到专款专用。

（三）实际募集资金量与投资项目需求出现差异时的安排

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不足完成上述项目投资的部分由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解决。若实际募集资金超过项目所需资金，超出部分公司将用于与主营业

务相关的其他用途及补充流动资金，并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超募资金进行合理使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上述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四）募集资金重点投向科技创新领域的具体安排

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投资于商用密码系列产品升级项目、新兴技术研究及新产品研发项目、综合运营服务中心建设项目，为应对未来快速增长的业务需求，部分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是在现有主营业务的基础上，结合未来市场需求，对现有商用密码系列产品进行升级，并对新技术及新产品进行研发，募集资金重点投向为科技创新领域。募集资金投向科技创新领域的具体安排参见本节“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主要业务、核心技术之间的关系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开展，公司一直专注于网络安全行业密码技术应用细分领域，专业从事商用密码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以及相关技术服务。发行人依据未来发展规划对募投项目进行战略性安排，募集资金重点投向科技创新领域，项目实施旨在增强公司技术实力，提高核心竞争力。

“商用密码系列产品升级项目”旨在对公司现有产品进行体系化升级，同时开发创新型产品，拓展产品应用领域，保持基础密码产品、云数据安全产品在各领域的先进性，提升相关产品综合竞争力，满足未来网络安全行业市场的需求。

“新兴技术研究及新产品研发项目”拟在工业控制、区块链、物联网等领域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和产品创新，有助于丰富公司在商用密码行业的技术积累，提升创新能力，提供前沿技术支撑；有助于公司把握市场发展先机，提升在商用密码领域的市场竞争力。

“综合运营服务中心建设项目”拟投资建设综合运营服务中心，为公司市场管理、客户服务、财务管理、人力资源管理等提供综合配套支持，为公司的稳健发展和竞争力提升提供良好保障。

综上，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旨在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线，稳固和提升公司技术研发能力，引领网络信息安全领域关键核心技术的创新，提升公司行业地位。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公司现有主营业务为基础，与公司的核心技术密切相关，是对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的延展和深化，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规划。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一）商用密码系列产品升级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基于密码技术应用需求变化，对公司“基础密码、云数据安全和工控安全”三大产品线在软硬件生态适配、性能优化、功能完善等多个方面进行升级。同时开发新产品，扩大产品应用领域，使公司系列产品在各种应用场景下保持适用性、先进性和稳定性，满足未来密码行业市场需求和发展需要。

2、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适应网络安全技术发展，满足市场差异化需求

随着云计算、大数据、区块链、物联网等新兴技术逐步应用于重要信息系统，在为信息系统带来便利的同时也带来了挑战。为增强系统安全性，防止重要信息泄露，应对新的攻击手段，迫切需要开展基于密码技术的密码应用体系建设、云纵深防护体系建设、大数据隐私保护体系建设、物联网轻量级密码应用体系建设。

随着密码技术发展及演进，网络空间安全建设已经从关口防护演变为纵深防御，但如何解决密码运算性能问题、密钥安全问题、密码应用合规问题和多场景适应性问题，已经成为新的挑战。公司迫切需要对现有产品完成性能提升、体验升级、架构优化，满足复杂应用场景需要。

（2）丰富公司产品种类，拓展场景覆盖能力

为进一步丰富公司的系列产品，满足更多场景、不同行业客户需求，本项目拟新增基础密码、网络通信和存储加密方面的新型产品，扩大产品的应用领域，横向丰富产品序列，纵向提升产品功能体验，使公司继续保持基础密码产

品、云数据安全产品在各应用场景下的适用性、先进性和稳定性。

（3）保持公司技术先进性，助力企业高速发展

为保持公司技术先进性，公司需要紧密跟踪云计算、大数据、工业控制等新兴技术领域的科技发展趋势，不断进行科技创新，加大研发投入，提升公司专业技术前瞻性，尤其是量子、区块链等近年发展迅速的技术领域，其安全能力主要依赖于密码技术的创新应用，如量子保密通信，区块链去中心、去信任、防篡改等技术特性，均依赖于密码机密性、完整性、不可否认性的核心安全机制。公司通过科技创新驱动业务发展，拥抱技术变革，保持与行业先进技术的同步。

（4）综合满足客户差异化需求，全面提升产品竞争力

随着各行业客户业务系统数量不断增长，业务功能不断扩展，密码技术作为信息化建设的必然组成部分，也需要适应不同业务场景的差异化安全需求。为更全面覆盖各行业客户安全需求范围，本项目对公司的“基础密码、云数据安全和工控安全”三大产品线进行升级完善，可以更好的满足各行业客户新业务、新应用、新场景方面的需求，增强公司与客户之间的业务粘性，提升公司的产品竞争力和影响力。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出台和推动

近年来，国家有关部门相继出台了一系列鼓励密码行业发展的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为行业的发展营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

2020年1月，《密码法》的实施，从法律、法规上要求运营者在关键信息基础设施上使用商用密码对其进行保护。关键信息基础设施运营者，应当自行或者委托商用密码检测机构开展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

2020年7月，公安部发布《贯彻落实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制度和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制度的指导意见》提出，落实密码安全防护要求。网络运营者应贯彻落实《密码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密码应用相关标准规范。第三级以上网络应正确、有效采用密码技术进行保护，并使用符合相关要求的密码产

品和服务。

2019年12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国家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管理办法》提出，各部门应当严格遵守有关保密等法律法规规定，构建全方位、多层次、一致性的防护体系，按要求采用密码技术，并定期开展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确保政务信息系统运行安全和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的数据安全。

（2）密码产业市场前景广阔

我国密码产业正处商用密码高速发展期，政府、金融、能源等诸多行业及云计算、物联网等领域的各级用户都对网络信息安全提出较高要求。这些行业的总体信息化进程仍处快速发展阶段，推动商用密码产品和服务需求持续增长，激发市场潜力。在《密码法》、“三规一条例”等相关政策法规引导下，密码产业技术创新及推广不断加速，密码产业发展前景广阔。

根据《2020-2021 中国商用密码产业发展报告》，2016年到2020年，我国商用密码产业总体规模保持高增长率，2020年商用密码产业规模突破466亿元，年复合增长率超33.14%，预计2023年商用密码行业规模有望达到937.50亿元。

（3）公司具备较强技术创新能力及研发实力

公司致力于商用密码技术研发和应用创新，经过20余年的技术沉淀，目前已建立了从硬件到软件，从嵌入式固件、底层驱动、协议处理到上层运营平台的全要素密码产品体系。产品可解决多场景下的隐私安全、认证安全、传输安全、存储安全等安全问题。

公司是典型的“技术创新型”企业，公司设有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山东省密码及其应用产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山东省软件工程技术中心、山东省密码应用技术工程实验室、山东省企业技术中心、山东省一企一技术研发中心等六大创新平台，为公司持续自主创新提供坚实的技术支撑。公司非常重视研发投入和人才积累，公司核心人员和技术骨干多数具有10年以上的行业经验，谙熟行业技术和应用的发展趋势，为公司技术研发提供了有力的保障。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支出持续增长。

（4）全面提升密码运算性能，丰富功能，降低成本

密码技术推广应用，包括密码运算性能和场景适应能力等，其核心主要体现在基础密码模块的运算性能，密码接口的丰富性、合规性，密码产品的功能性、适用性，密码平台的综合服务及管理能力。在密码技术应用过程中，为满足客户安全需求，需要全面优化 PCI-E 密码卡、云服务器密码机、IPSec/SSL 综合安全网关等产品的技术能力，从性能、功能、体验、管理等多个角度全面提升商用密码系列产品的综合服务能力。公司将在此基础上，通过优化结构、合理选型等措施降低相关产品成本，提升产品市场竞争能力。

4、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投资总额预计为 10,995.00 万元，具体投资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额	比例
1	场地购置	2,473.20	22.49
2	场地装修	500.00	4.55
3	电子、办公、软件等设备	1,147.38	10.44
4	研发费用	5,110.80	46.48
5	市场推广费	211.10	1.92
6	预备费	412.06	3.75
7	铺底流动资金	1,140.46	10.37
合计		10,995.00	100.00

5、项目的实施地点

本项目实施地点为威海，公司拟在威海购置 2,000 平米的办公场地用于项目的开展。

6、项目建设进度规划

根据规划，本项目建设期为三年，项目建设主要由场地购置装修、设备购置、人员招聘及培训、产品研发升级和试制、产品测试、产品量产等多个进度组成。具体建设规划及进度如下表：

项目	T+1				T+2				T+3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场地购置装修												
设备购置												
人员招聘及培训												
产品研发升级和试制												
产品测试												
产品量产												
市场反馈												

7、项目备案情况

本项目已于威海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进行了备案，项目代码为 2205-371071-04-01-168585。

8、项目环保情况

本项目不同于常规生产性项目，不存在废气、废水、废渣等工业污染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的规定，本项目不属于环保法规规定的建设项目，不需要进行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亦不需要取得主管环保部门对上述项目的审批文件。

（二）新兴技术研究及新产品研发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拟在工业控制、区块链和网络通信等领域，对相关密码基础技术及密码应用关键技术进行深入研究，开展关键核心技术的攻关和产品研发创新工作。主要通过完成“国产自主可控工业控制系统边缘安全计算技术及产品”“区块链国密技术及产品应用”“高速 IPv6 国密安全通信技术及产品”等产品的研发创新，满足相关领域密码应用新安全需求。通过相关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全面提升公司在相关领域的综合竞争力，拓展公司业务渠道，占领市场先机。

2、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满足市场新业态、新场景、新需求，推动行业整体发展

随着物联网、区块链、工业控制等新兴技术的发展，现有安全防护技术难以满足新场景下的安全要求，市场迫切需要符合新业态、新场景、新需求的安全防护技术以保障新兴领域的应用安全，这对商用密码技术应用及创新提出了

更高的要求。

本项目将依托公司现有核心技术，结合行业发展方向，紧密跟踪物联网、区块链、工业控制等前沿技术，通过密码技术与前沿技术的深度融合和创新，满足市场发展需求。同时本项目能够推进国产密码技术应用深化，增强密码科技创新和基础支撑能力，实现国产密码新理论和应用结合，加速推进国内密码行业与物联网、区块链、工业控制等重要领域协同发展。

（2）完善公司产品布局，助力市场业务拓展

公司产品包括“基础密码、云数据安全和工控安全”三大产品线。公司将结合现有技术经验、客户需求、当前新技术的发展需求，大力开展新产品与新技术的研发，拓展新的应用业务。

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公司把握物联网、区块链、工业控制等先进技术领域变革带来的重大机遇，完善公司整体产品结构并促进各业务板块资源整合，发挥协同效应，深化公司战略布局，适应市场的变化，助力公司拓展业务规模和市场空间，进而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3）保持公司技术先进性，保障未来发展

在物联网、区块链、工业控制等新兴领域迅速发展的背景下，为保持公司技术及产品的先进性，公司需要紧跟行业潮流，不断进行科技创新，通过科技创新驱动业务发展，提升公司技术实力，保持公司核心技术的前瞻性。

本项目中，公司通过在物联网、区块链、工业控制等新兴技术领域的密码应用关键技术进行深入研究，提升公司在新兴技术领域密码典型应用的技术实力和竞争力。本项目的建设有利于提升公司的技术实力和研发能力，加快技术研发及新产品转化速度，保持公司的技术先进性，保障公司的未来发展。

3、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1）国家政策推动密码产业发展

密码是国家重要的战略资源。进入数字经济发展新时代，密码工作面临许多的机遇和挑战。2019年10月，我国《密码法》发布，并于2020年1月1日正式施行。随着《密码法》的逐步施行，密码作为保障网络安全的重要举措和

常用的数据信息加密技术得到各个领域的认可。2021年6月10日《数据安全法》发布，并于2021年9月1日起正式施行。数据在数字经济发展中发挥着重要作用，保证数据安全成为保障数字经济平稳发展的先决条件。2021年8月20日《个人信息保护法》发布，并于2021年11月1日起正式施行。《个人信息保护法》为保护个人信息权益提供了法律支持，云数据安全、密码加密等作为技术手段为保护个人信息权益提供了有力支撑。

近年来，国家有关部门相继出台的一系列鼓励密码行业发展的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为本项目的建设营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

（2）物联网、区块链及工业控制等新兴技术激发商用密码市场潜力

随着各行业信息技术的发展，物联网、区块链和工业控制等新兴技术快速完成了各行业的融合应用，并逐步拓展至重要信息系统，在为系统带来便利的同时也带来了安全挑战，为增强系统的安全性，防止重要数据信息泄露，应对新的攻击手段，需要开展基于新技术的安全保障体系建设。

伴随着新兴技术的快速发展，基于各新兴技术的网络安全产品需求也持续增长，密码的应用将成为“刚需”，同时也推动密码产品、集成及服务需求持续增长，上述领域的实际安全需求也将为密码产业发展提供指引和方向，进一步激发商用密码市场潜力。

（3）公司具备相关研发经验及核心研发团队

渔翁信息一直致力于商用密码技术研发和创新应用，拥有多项核心技术成果和丰富的研发经验。公司持续关注行业的最新动向，对物联网、区块链、工业控制等新兴技术领域进行了相关研发投入。

公司的核心研发团队具有丰富的密码行业专业学术经验和产业化经验，并在长期的工作实践中积累了丰富的项目管理实施经验。公司还将完善考核体系和激励机制，建立公平、公正、透明的考评机制，提供有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广阔的职业发展空间和优秀的企业文化，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经过多年的研发积累和沉淀，公司研发人员能够深入理解物联网、区块链、工业控制等领域的安全需求，能够全面推进实现相关研发项目。公司的专业人才、技术储备和技术经验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了保障。

（4）完善公司产品布局，提升密码技术新业态、新场景的适应能力

随着工控物联网、区块链等相关技术及领域的发展，信息安全问题日益凸显，密码技术作为解决相关问题的核心手段，需要尽快完成上述相关领域内的技术适应性改造，丰富公司密码产品特定技术领域的需求响应能力，从技术层面解决特定场景下的安全问题。本项目主要基于工控边缘计算安全技术、IPv6协议高性能国密算法优化技术等公司核心技术，进行新产品研发，同时结合工控低功耗、抗电磁、防尘防潮等应用特性，进行密码产品的重新设计；结合区块链分布式、点对点通信等技术特点，完成商用密码技术架构重构。在新场景下的密码技术应用需要充分考虑技术特点，只有完成密码产品的适应性研制开发，才能满足特殊的场景需求，为开拓公司新兴领域业务线，提升公司产品场景适应能力，创造有利技术条件。

4、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投资总额预计为 6,497.90 万元，具体投资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额	比例
1	场地购置	1,236.60	19.03
2	场地装修	250.00	3.85
3	电子、办公、软件等设备	958.78	14.76
4	研发费用	3,062.70	47.13
5	市场推广费	118.06	1.82
6	预备费	244.54	3.76
7	铺底流动资金	627.22	9.65
	合计	6,497.90	100.00

5、项目的实施地点

本项目实施地点为威海，公司拟在威海购置 1,000 平米的办公场地用于项目的开展。

6、项目建设进度规划

根据规划，本项目建设期为 3 年，项目建设主要由场地购置装修、设备购置、人员招聘及培训、产品研发升级和试制、产品测试、产品量产等多个进度

组成。具体建设规划及进度如下表：

项目	T+1				T+2				T+3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场地购置装修	■	■	■	■								
设备购置					■	■			■	■		
人员招聘及培训	■	■	■	■	■	■	■	■	■	■	■	■
产品研发升级和试制			■	■	■	■	■	■	■	■	■	■
产品测试			■	■	■	■	■	■	■	■	■	■
产品量产				■	■	■	■	■			■	■
市场反馈					■	■						■

7、项目备案情况

本项目已于威海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进行了备案，项目代码为 2205-371071-04-01-878517。

8、项目环保情况

本项目不存在废气、废水、废渣等工业污染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的规定，本项目不属于环保法规规定的建设项目，不需要进行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亦不需要取得主管环保部门对上述项目的审批文件。

（三）综合运营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拟投资建设综合运营服务中心，该综合运营服务中心下辖展示厅与培训中心、市场营销中心、技术服务中心、职能部门管理中心等。综合运营服务中心的建成，将为公司管理提供综合配套支持，为公司的稳健发展和竞争力提升提供良好的支撑，助力公司业务高速发展。

2、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为公司的稳健发展提供有力的支撑

随着国家“信创产业”政策的推动，商用密码市场的快速发展，公司的业务规模迅速扩大，营业收入大幅增长。公司业绩持续增长的态势对综合运营配套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公司建设综合运营中心，可以整合现有的管理资源，全面提升运营管理水平

平，为公司的稳健发展提供有力的支撑。

（2）改善管理条件，吸引高层次人才

目前，公司办公地点距离威海市区较远，交通不便利，不利于吸引和留住高层次人才，扩大场地面积、改善办公和研发环境势在必行。

本项目实施后，公司的办公和研发环境将得到极大改善，员工的办公舒适度和满意度将得到有效提升，有利于保持公司核心员工和管理团队的稳定，有利于吸引高端科研人才加入，实现公司管理和研发水平的提升，为公司高速持续发展提供坚实的硬件保障。

3、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公司业务以“信创产业”为牵引，在国家信创政策推动下经营规模迅速扩大，营业收入大幅增长。目前，公司的日常经营面临办公场所不足，交通不便利等因素制约。

通过综合运营中心的建设，公司的办公和研发环境将得到极大改善，有利于通过保持公司核心员工和管理团队的稳定以及吸引高端科研人才加入，实现公司管理和研发水平的提升，为公司高速持续发展提供坚实保障。项目的实施具有可行性。

4、项目投资概算

综合运营服务中心总办公面积为 6,000 平米，具体使用规划如下：

序号	面积（平方米）	用途	具体内容
1	1,500	展厅及培训中心	公司文化、产品展示及演示区、培训区
2	1,000	市场营销中心	商务人员、销售人员、市场人员办公区
3	1,500	技术服务中心	售前技术支持、售后技术服务人员办公区
4	2,000	运营管理中心	人力资源管理、财务管理、总务管理、知识产权管理、信息化管理等职能部门人员办公区
合计	6,000	-	-

本项目投资总额预计为 8,919.60 万元，具体投资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备注
1	房产购置费	7,419.60	6,000平方米，每平方米1.2万元，含契税3%、印花税率0.05%
2	装修工程费	1,500.00	6,000平方米，每平方米2,500元
合计		8,919.60	

5、项目的实施地点

本项目实施地点为威海市，公司拟在威海市购置 6,000 平米的办公场地用于项目的开展。

6、项目建设进度规划

根据规划，本项目建设期为 12 个月。具体建设规划及进度如下表：

项目	募集资金到位后项目所需时间											
	第 1 月	第 2 月	第 3 月	第 4 月	第 5 月	第 6 月	第 7 月	第 8 月	第 9 月	第 10 月	第 11 月	第 12 月
选址、购置及装修工程										←	←	←
总部搬迁	←	←	←	←	←	←	←	←	←			

7、项目备案情况

本项目已于威海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进行了备案，项目代码为 2205-371071-04-01-235268。

8、项目环保情况

本项目不同于常规生产性项目，不存在废气、废水、废渣等工业污染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的规定，本项目不属于环保法规规定的建设项目，不需要进行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亦不需要取得主管环保部门对上述项目的审批文件。

（四）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 7,000.00 万元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满足公司业务规模扩张带来的对流动资金的新增需求，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

本次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的经营需求，有利于提升公司

盈利能力，有助于公司长期、健康的发展。

三、未来发展规划

（一）公司总体发展目标

1、企业愿景

渔翁信息以“立潮头，安天下”为使命，立足信息技术的创新与发展，致力于为客户提供高安全、高稳定、高性能的密码产品及服务，以不变的初心和奋斗，为网络强国建设保驾护航。

2、技术创新

未来三年公司将继续围绕“基础密码、云数据安全和工控安全”三大方向进行技术创新，密切跟踪量子密码应用、区块链等新兴技术的发展趋势。

3、品牌建设

公司作为国内最早进入商业密码领域的民营企业之一，已经在密码行业有了较高的品牌知名度。目前传统网络安全行业正在经历深度变革，密码技术的基础和核心地位日渐突出。公司将紧抓密码行业热点，紧盯密码产业发展趋势，进一步扩大在行业内的品牌影响力。

（二）未来三年的发展规划及目标

1、加大信创密码领域的研发投入，巩固信创领域的技术和市场优势

公司作为“国家信创工委”密码应用组组长单位，是国产信创密码发展的重要推动者。为进一步巩固在信创领域的技术及市场优势，公司联合麒麟、统信、欧拉等国产操作系统与飞腾、龙芯、鲲鹏、海光等国产 CPU 厂家，实现了国产密码技术从系统内核到 IP 内核层面的深度融合，建立了信创软硬件生态与国产密码的体系化优势，推动了信创密码产品从“可用”到“好用”的转变；基于国密 SM1、SM2、SM3、SM4 等算法，组织力量攻克“SSL/IPSec 混合框架”等全新架构，从框架层面突破高吞吐、高并发、低时延、低抖动的大型网络安全传输瓶颈，提升公司信创高性能密码卡、信创干路 VPN、信创云加密机等核心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未来三年，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通过核心产品和典型方案带动市场推广，进一步巩固公司在信创领域的技术和市场优势，为解决信创密码技术的“卡脖子”问题提供渔翁方案。

2、加强“基础密码产品体系”在密码基础理论和关键技术两方面的攻关创新

未来三年，公司将继续加大基础密码创新力度，对基础密码模块继续优化创新，基于“消息填充”“迭代压缩”“状态更新”“并行运算”四合一架构，从资源优先型、速度优先型、资源—速度平衡型三方面，对 SM2、SM3、SM4、SM9 算法运算能力进行深度优化，力争在国产密码基础理论实现重大突破；研究基于国产算法的“芯片虚拟化堆叠”技术，进一步深入挖掘国产密码芯片计算潜力，提升基础密码产品核心能力；攻克基于国产 FPGA 的“密码算法可重构”关键技术。

综上，公司将利用二十多年在密码技术基础理论、密码硬件架构设计及应用实践等方面的深厚积累，加强“基础密码产品体系”在密码基础理论和关键技术两方面的攻关创新。

3、强化“云数据安全产品体系”的创新研发，拓展国产密码应用新模式

“云+大数据”是目前最主流的信息化应用模式，基于边界防护理念的传统网络安全技术，如防火墙、IDS、IPS 已无法满足云数据整体性安全需求，密码作为主动安全理念的核心技术，已经成为保障云数据安全的关键手段，这也为密码行业发展带来了巨大的发展机遇。

自 2012 年起，公司先后承担了国家发改委信息安全产业化专项、国家火炬计划产业化示范项目、2022 网络安全技术应用试点示范等国家级重大科技专项，提出以密码技术为核心的云数据安全整体解决方案，现已形成以数据库加密网关、云密码服务中台、VPN 等产品为核心的完整产品体系，可提供从数据层、应用层到网络层等全方位的安全防护，为国家数字经济快速健康发展作出贡献。

未来三年，公司将围绕 SR-IOV 等技术，进一步提升云加密卡硬件资源虚拟化，以密码云原生服务模式，提升云虚拟化环境下密码服务能力；通过服务中台化，增加对虚拟密码设备和物理密码设备的统一管理，实现基础密码服务

“中台化”“虚拟化”“可视化”，增强平台对密码资源合规性监控；在结构化数据安全层面采用基于透明加密、结构优化、异步加速等创新模式，进一步攻克云数据加密国际难题，从应用、流程、架构等层面完成体系创新，实现云环境下全密态数据库加密；在终端安全访问控制层面，通过整合 IPSec/SSL 国密协议，集成高性能国密加密卡，满足云环境下大型网络加密组网要求。

公司将以某部政务云信创应用试点等重大项目为契机，带动一批典型云及大数据密码应用项目落地，进一步扩大在云数据密码领域的领先优势，支撑公司业绩快速稳定增长。

4、完善“工控安全产品体系”，打造工控全场景密码服务模式

随着 5G、人工智能等技术引领的工业互联网领域下的数字化、智能化发展，工控安全正在成为制约工业互联网发展的瓶颈之一，密码技术是公认的解决工控安全的关键核心技术，预计将成为下一个密码应用热点方向。

公司自 2015 年参与《中国制造 2025》安全部分的重点课题及标准开始，打造了以国密技术为核心的多款工控安全产品。截止目前，公司已经完成以国密 RTU、国密总线安全网关、工控密码服务平台等为核心的完整工控产品体系，覆盖了大型水利系统、能源、交通等工控安全场景。

未来三年，公司将从框架层面融合 Modbus-RTU、Modbus-TCP、MQTT 等多种工控协议，构建国产密码异构安全框架，从框架层面支撑工控数据通信全流程加固；在系统层面，针对工控场景资源受限、低功耗、高可靠及实时性等场景要求，研发基于国产密码算法的高性能标识密钥体系“FIBC-2”、“FIBC-9”，配合边缘安全网关、总线安全网关等产品，组成整体解决方案；依托工业互联网密码服务统一管控平台，从信源、信令、信道多维度体系化解决工控安全问题。

公司将在工控安全领域，以某超大型水利工程控制系统安全项目为契机，带动一批典型工控安全项目落地，验证国产密码在工业控制领域的应用，让工控安全产品成为未来公司业绩的重要支撑。

5、布局新兴技术领域，积极推动新兴技术与公司产品的融合创新

当前，量子、区块链、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的发展，对商用密码技术应用

及创新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未来三年，公司将基于量子密钥的随机性、格抗量子密码运算等特性，完成量子密码产品的体系化构建，实现量子技术与国产密码技术的深度融合；通过国产密码技术对区块链相关逻辑单元进行整体重构，重点完成算法、密钥、身份、通信、工作量证明等相关层面安全加固，从运行机制和安全内核着手，提升区块链安全自主能力，满足数据追溯、交易追踪、资产担保、金融服务等特殊应用场景需求。

（三）报告期内已采取的措施及实施效果

1、加大研发投入

技术水平是公司核心竞争力与市场地位的重要依托，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强化公司在商用密码技术领域的领先性，确保密码产品和解决方案的竞争优势。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经累计取得 20 项发明专利和 111 项软件著作权，取得商用密码检测中心及公安部认证密码产品 53 款。

2、加强员工成长体系建设

为了实现公司总体战略目标，公司一直致力于建立健全人力资源管理体系，通过实施股权激励、职业晋升发展规划、工作绩效奖励等机制措施，最大限度地发挥人力资源的潜力。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在员工的选择录用、晋升、业务奖惩激励机制和内部培训等方面形成了一套行之有效的管理制度，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人才保障。

3、加强营销和技术服务网络建设

公司专业团队凭借对行业的深入理解和丰富的实践经验，为客户提供优质的、满足个性化需求的产品和解决方案。空间上，公司以位于北京、济南、上海等地的分支机构为中心，形成了覆盖全国的服务网络；时间上，为客户提供全天候的专业服务，确保用户业务系统的持续性与安全性。

公司专家团队基于丰富知识和经验，使公司产品及方案的安全能力和响应速度能够满足客户的安全需求。同时，公司紧跟网络安全领域发展趋势，遵循 ISO9001 质量管理、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和 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等管理体系，能够高效为客户提供专业、系统的商用密码应用解决方案及后续运维服务。

（四）未来规划采取的主要措施

1、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水平

公司将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提高经营管理决策的科学性、合理性、合规性和有效性，提升公司的治理水平，为公司业务目标的实现奠定基础。

2、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增强研发技术力量

公司将根据市场及客户需求，加强对网络信息安全行业未来发展趋势的研判，以引进人才和培养人才为基础，持续推进公司研发和技术体系建设，进一步完善考核制度、激励机制、薪酬制度和晋升制度，充分调动现有人员和新进人才的工作积极性，提升公司的整体效益。同时加大对基础密码系列产品、云数据安全密码系列产品、工控安全密码系列产品等现有产品线和在研项目的投入，为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3、充分发挥募集资金和资本平台的作用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将解决限制公司战略规划顺利实施的资金投入问题，通过满足对主营产品升级改造、前瞻性技术研究和研发设备、研发及测试人才、营销人才等方面的资金需求，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技术和研发优势，通过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的竞争优势。

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

一、投资者关系的主要安排

（一）信息披露制度及流程

为规范公司信息披露行为，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公平性、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公司信息披露的基本原则、信息披露内容、审批程序、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等方面进行了明确规定。

关于信息披露的审批程序，《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要求“（一）公开信息披露的信息文稿均由董事会秘书撰稿或审核；（二）董事会秘书应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履行法定审批程序后披露定期报告和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三）董事会秘书应履行以下审批手续后方可公开披露除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监事会决议以外的临时报告：1、以董事会名义发布的临时报告应提交董事长审核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公章；2、以监事会名义发布的临时报告应提交监事会主席审核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公章；3、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总裁有权审批的经营事项需公开披露的，该事项的公告应先提交总裁审核，再提交董事长审核批准，由公司董事会发布并加盖董事会公章；4、控股公司的重大经营事项需公开披露的，该事项的公告应先提交公司派出的该控股公司董事长，再提交公司总裁审核同意，最后提交公司董事长审核批准，由公司董事会发布并加盖董事会公章。（四）公司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关政府部门递交的报告、请示等文件和在新闻媒体上登载的涉及公司重大决策和经济数据的宣传性信息文稿应提交公司董事会最终签发；（五）未经董事会许可，任何人不得对外披露关于公司的任何信息。”

（二）投资者沟通渠道

为进一步规范和促进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了解和认同，形成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关系，树立公司形象，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切实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根据《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证券部承办投资者关系的日常管理工作，董事会秘书担任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其主要信息如下：

董事会秘书	房宝龙
电话号码	0631-5706168
传真号码	0631-5706168
公司网站	https://www.fisec.cn
电子邮箱	ywxxzq@fisherman-it.com

（三）未来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规划

为了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确保更好地为投资者提供服务，公司未来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业务规则的规定，以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平等对待全体投资者，充分保障投资者享有知情权及其他合法权益，客观、真实、准确、完整地介绍和反映公司的实际状况，保证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能够便捷、有效。

二、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

（一）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公司本次发行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主要内容如下：

1、分红回报规划制定考虑因素

本规划着眼于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综合分析公司经营发展实际、股东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充分考虑公司目前及未来盈利水平、现金流量状况、项目投资资金需求、银行信贷及债权融资环境等情况，在平衡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长远发展的基础上做出合理安排。

2、利润分配政策

（1）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许可的其他方式。凡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优先采用现金分红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如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后，公司仍留有可供分配的利润，并且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公司可以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2）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现金分

红的具体条件如下：

- 1) 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
- 2) 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 现金分红的比例：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若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且满足现金分红条件，公司应当首先采用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公司合并报表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5%。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以下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该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该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该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若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则公司在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且应保证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上述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是指以下任一情形：

- 1) 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
- 2) 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4) 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若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持续增长，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本规模与净资产规模不匹配时，可以提出股票股利分配方案。

（5）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在有可供分配的利润的前提下，原则上公司应至少每年进行一次利润分配，于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后二个月内进行；公司可以根据生产经营及资金需求状况实施中期现金利润分配，在股东大会通过后二个月内进行。

（6）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

（7）股东违规占有公司资金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3、决策程序

（1）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董事会就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形成专项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应当就利润分配方案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2）若公司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中现金分红比例不符合本《分红回报规划》规定的，董事会应就现金分红比例调整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3）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应当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公司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应通过多种渠道（包括但不限于开通专线电话、董事会秘书信箱及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投资者关系平台等）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当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4）公司在特殊情况下无法按照既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或最低现金分红比例确定当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5）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以及是否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等情况进行监督。

监事会发现董事会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应当发表明确意见，并督促其及时改正：

- 1) 未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
- 2) 未严格履行现金分红相应决策程序；
- 3) 未能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现金分红政策及其执行情况。

4、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

（1）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原因：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发生重大变化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公司修改利润分配政策时应当以股东利益为出发点，注重对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2）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程序：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由董事会做出专题论述，详细论证调整理由，形成书面论证报告，并经独立董事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应在提交股东大会的议案中详细说明原因，审议利润分配政策变更事项时，公司应当安排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等网络投票方式为社会公众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5、适用周期

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分红回报规划》，确定对应时段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和具体计划。公司接受董事（特别是独立董事）、监事以及包括中小投资者在内的全体股东对公司利润分配事宜的监督。本规划未尽事宜，按照公司上市后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执行。

（二）本次发行前后股利分配政策的差异情况

公司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在现行公司章程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和细化，增加了利润分配原则、利润分配的形式、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形式、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利润分配的时间间隔等内容。

三、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

经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 股）并上市方案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核准并得以实施，就公司截至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发行上市之日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发行后的全体新老股东按照所持公司的股份比例共同享有。

四、发行人股东投票机制的建立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参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法律法规建立了股东投票机制，其中公司章程中对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董事或监事、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机制、法定事项采取网络投票方式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表决、征集投票权的相关安排等进行了约定。

（一）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董事

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

股东大会选举两名及以上董事、监事时，实行累积投票制度。

（二）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机制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三）网络投票方式安排

股东大会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还将提供网络的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通过网络或其它方式投票的公司股东或其代理人，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查验自己的投票结果。

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或其它方式的，应当在股东大会通知中明确载明网络或其它方式的表决时间及表决程序。

（四）征集投票权的相关安排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

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五、重要承诺以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发行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发行人股东，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相关中介机构均已经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作出了相应的符合该等要求的重要承诺，承诺内容详见“第十三节 附件”之“附件 7：发行人、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对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销售合同

截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已签署的合同金额超过 300 万的销售合同和期间签订订单金额累计超过 300 万的销售框架协议的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签订主体	主要销售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履行状态
1	中软信息服务 有限公司	渔翁信息	信任服务基础设施等	774.60	2019.10.31	履行完毕
2	江苏擎宇盾信息 技术有限公司	渔翁信息	服务器密码机等	364.50	2021.09.30	履行完毕
3	吉林省吉林祥云 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渔翁信息	云服务器密码机等	345.00	2022.02.17	履行完毕
4	北京创原天地 科技有限公司	渔翁信息	FM-AK1000 (FT) 安可 VPN 等	框架协议	2019.04.26	履行完毕
5	同智伟业软件 股份有限公司	渔翁信息	服务器密码机等	框架协议	2020.05.27	履行完毕
6	北京信安世纪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渔翁信息	PCI-E 密码卡等	框架协议	2019.08.27	履行完毕
7	北京炼石网络 技术有限公司	渔翁信息	服务器密码机	框架协议	2018.12.07	履行完毕
8	山东安控信息 科技有限公司	渔翁信息	SSL VPN 安全网 关等	框架协议	2019.03.05	履行完毕
9	新华三信息技 术有限公司	渔翁信息	密码卡及密码设 备	框架协议	2020.01.07	正在履行
10	安徽云上希圣 科技有限公司	渔翁信息	全系列整机产品	框架协议	2021.11.01	正在履行
11	上海海加网络 科技有限公司	渔翁信息	PCI-E 密码卡等	框架协议	2020.10.12	正在履行
12	北京信安世纪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渔翁信息	PCI-E 密码卡等	框架协议	2021.11.11	正在履行

（二）采购合同

截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已签署的合同金额超过 150 万的采购合同情

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签订主体	主要采购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期限/签订时间	履行状态
1	无锡沐创集成电路设计有限公司	渔翁信息	安全芯片	381.50	2021.11.10	履行完毕
2	广东汉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渔翁信息	主板	288.47	2021.11.08	履行完毕
3	深圳市共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渔翁信息	算法芯片	155.24	2021.11.29	履行完毕
4	深圳市共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渔翁信息	算法芯片	188.18	2022.1.6	正在履行
5	广东汉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渔翁信息	主板	151.60	2022.1.6	正在履行
6	艾睿（中国）电子贸易有限公司	渔翁信息	芯片	281.89	2022.1.21	正在履行
7	深圳市联创杰科技有限公司	渔翁信息	电源芯片	180.00	2022.3.14	履行完毕
8	北京华大信安科技有限公司	渔翁信息	集成电路	171.60	2022.9.27	正在履行

（三）借款合同及抵押合同

1、授信合同

截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及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的授信合同如下：

序号	授信主体	授信银行	协议名称及编号	授信期限	授信额度（万元）	担保情况
1	渔翁信息	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	授信额度合同（2022 年威海商银授信字第 DBHT81700220364982 号）	2022.06.14-2025.06.14	1,453.60	房产抵押
2	渔翁信息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	最高额质押合同 2022 年张企最高额质字 005 号	2022.08.22-2023.08.22	1,000.00	专利质押

2、借款合同

截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及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的借款合同如下：

序号	出借方	合同名称及编号	借款金额（万元）	利率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	2022 年张企借字 002 号	520.00	年化 4%（单利）	12 个月，自实际提款日起算	无

序号	出借方	合同名称及编号	借款金额（万元）	利率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2	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	2022年威商银借字第8171820220629014647	1,000.00	年利率3.70%	12个月	不动产最高额抵押

二、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三、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其作为一方当事人可能对公司产生影响的刑事诉讼、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最近三年涉及行政处罚、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最近三年不存在涉及行政处罚、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的重大违法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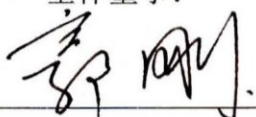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发行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第十二节 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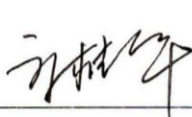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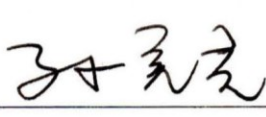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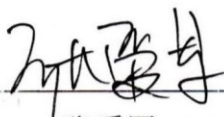
郭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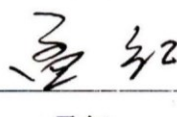
刘桂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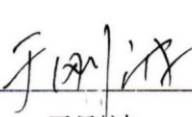
孙宪光




张爱军



孟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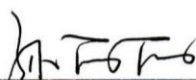


于刚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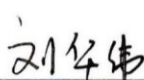


马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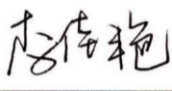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



孙丽丽



刘华伟



李佳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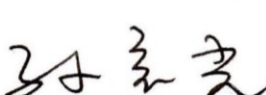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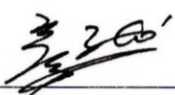
郭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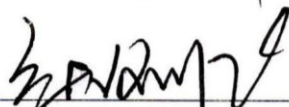
刘桂华



孙宪光



房宝龙



张剑飞

渔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20日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郭刚
郭刚

实际控制人： 刘桂华
刘桂华

渔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渔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高原
高原

保荐代表人： 高峰 苏华峰
高峰 苏华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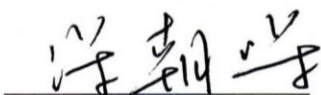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徐朝晖
徐朝晖



保荐人（主承销商）管理层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渔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董事长：



徐朝晖

保荐机构总经理：



齐冰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承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律师工作报告和法律意见无矛盾之处。本所及承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律师工作报告和法律意见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王 丽

承办律师签字：



李 源



张露文



邹孟霖



2022年12月20日

五、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如有）、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等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如有）、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等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周春阳
 王明坤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邱靖之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六、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曹文平
11160004


朱战清
11220267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霍振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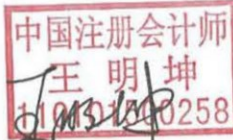
北京中林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20日

七、验资复核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验资复核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周春阳
 王明坤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邱靖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第十三节 附件

一、附件内容

在本次发行承销期内，下列文件均可在公司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办公场所查阅，该等文件也在指定网站上披露：

- （一）发行保荐书；
- （二）上市保荐书；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 （五）公司章程（草案）；
- （六）发行人及其他责任主体作出的与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承诺事项；
- （七）内部控制审核报告；
- （八）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九）中国证监会同意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注册的文件；
- （十）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附件查阅时间、地点

附件查阅时间：周一至周五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3：30 至 16：30。

（一）发行人：渔翁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威海市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初河北路 12-1 号

电话：0631-5706168

传真：0631-5706168

联系人：房宝龙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新城东大街 319 号 8 幢 10000 室

电话：029-87406043

传真：029-87406134

联系人：高峰、苏华峰

投资者也可以于网站 www.cninfo.com.cn 查阅招股说明书附件。

附件 1：报告期以来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报告期初，渔翁信息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股）	出资比例（%）
1	郭刚	1,336.50	43.8397
2	郭经宇	800.00	26.2415
3	刘桂华	736.50	24.1586
4	威海弄潮	138.61	4.5467
5	孙宪光	30.00	0.9841
6	房宝龙	6.00	0.1968
7	殷秀静	1.00	0.0328
合计		3,048.61	100.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历次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具体如下：

1、2020 年 8 月，注册资本缴足

报告期初发行人注册资本为 3,048.61 万元，实缴资本为 2,188.61 万元。郭刚、郭经宇、刘桂华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分别向发行人汇入投资款 170.00 万元、373.51 万元、90.00 万元；郭经宇于 2020 年 8 月 3 日向发行人汇入投资款 226.49 万元。

2022 年 3 月 30 日，天职国际出具《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2]11321 号），经审验，截至 2020 年 8 月 3 日，发行人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出资 3,048.61 万元，占认缴出资的 100.00%。

2、2021 年 2 月，增加注册资本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 3,048.61 万元增加至 3,155.81 万元，股份总数由 3,048.61 万股增加至 3,155.81 万股，新增股份共计 107.20 万股由下述股东以 1.87 元/股的价格认购。其中威海观澜以 67.8810 万元认购新增股份 36.30 万股，威海弄潮以 44.6930 万元认购新增股份 23.90 万股，房宝龙以 20.57 万元认购新增股份 11.00 万股，宋志华以 22.44 万元认购新增股份 12.00 万股，张爱军以 14.96 万元认购新增股份 8.00 万股，张剑飞以 14.96 万元认购新增股份 8.00 万股，徐波以 14.96 万元认

购新增股份 8.00 万股。上述出资金额共计 200.464 万元，其中 107.20 万元计入公司股本，其余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股）	出资比例（%）
1	郭刚	1,336.5000	42.3505
2	郭经宇	800.0000	25.3501
3	刘桂华	736.5000	23.3379
4	威海弄潮	162.5100	5.1495
5	威海观澜	36.3000	1.1503
6	孙宪光	30.0000	0.9506
7	房宝龙	17.0000	0.5387
8	宋志华	12.0000	0.3803
9	张剑飞	8.0000	0.2535
10	张爱军	8.0000	0.2535
11	徐波	8.0000	0.2535
12	殷秀静	1.0000	0.0317
合计		3,155.8100	100.0000

2021 年 2 月 3 日，公司取得了威海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000723261634K）。

2022 年 3 月 30 日，天职国际出具《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2]11321 号），经审验，本次增资的注册资本已经全部实缴。

3、2021 年 7 月，增加注册资本

2021 年 7 月 15 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并通过决议，以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股份总数 3,155.81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金 315.5810 万元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 股，共计转增 315.5810 万股；同时，以未分配利润 1,577.9050 万元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共计转增 1,577.9050 万股，合计转增股本 1,893.4860 万股。本次转增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总股本由 3,155.81 万股变更为 5,049.2960 万股、注册资本由 3,155.81 万元变更为 5,049.2960 万元。

2021 年 7 月 26 日，威海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核准了公司此次变更并核发了

《营业执照》。

公司股东已就本次股本转增事项履行了个人所得税缓缴备案程序。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股）	出资比例（%）
1	郭刚	2,138.4000	42.3505
2	郭经宇	1,280.0000	25.3501
3	刘桂华	1,178.4000	23.3379
4	威海弄潮	260.0160	5.1495
5	威海观澜	58.0800	1.1503
6	孙宪光	48.0000	0.9506
7	房宝龙	27.2000	0.5387
8	宋志华	19.2000	0.3803
9	张剑飞	12.8000	0.2535
10	张爱军	12.8000	0.2535
11	徐波	12.8000	0.2535
12	殷秀静	1.6000	0.0317
合计		5,049.2960	100.0000

2022年3月30日，天职国际出具《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2]11321号），经审验，本次增资的注册资本已经全部实缴。

4、2021年8月，增加注册资本

2021年8月28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公司的注册资本由5,049.2960万元增加至5,122.2960万元，股份总数由5,049.2960万股增加至5,122.2960万股，新增股份73.00万股，由威海观澜以3.76元/股的价格共计出资274.48万元认购，其中73.00万元计入公司股本，其余溢价部分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2021年8月26日，威海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核准了公司此次变更并核发了《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股）	出资比例（%）
1	郭刚	2,138.4000	41.7469
2	郭经宇	1,280.0000	24.9888
3	刘桂华	1,178.4000	23.0053
4	威海弄潮	260.0160	5.0762
5	威海观澜	131.0800	2.5590
6	孙宪光	48.0000	0.9371
7	房宝龙	27.2000	0.5310
8	宋志华	19.2000	0.3748
9	张剑飞	12.8000	0.2499
10	张爱军	12.8000	0.2499
11	徐波	12.8000	0.2499
12	殷秀静	1.6000	0.0312
合计		5,122.2960	100.0000

2022年3月30日，天职国际出具《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2]11321号），经审验，本次增资的注册资本已经全部实缴。

5、2021年9月，增加注册资本

2021年9月22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公司的注册资本由5,122.2960万元增加至5,139.2960万元，股份总数由5,122.2960万股增加至5,139.2960万股，新增股份17.00万股，由威海观澜以3.76元/股的价格共计出资63.92万元认购，其中17.00万元计入公司股本，其余溢价部分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2021年12月13日，威海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核准了公司此次变更并核发了《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股）	出资比例（%）
1	郭刚	2,138.4000	41.6088
2	郭经宇	1,280.0000	24.9061
3	刘桂华	1,178.4000	22.9292
4	威海弄潮	260.0160	5.0594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股）	出资比例（%）
5	威海观澜	148.0800	2.8813
6	孙宪光	48.0000	0.9340
7	房宝龙	27.2000	0.5293
8	宋志华	19.2000	0.3736
9	张剑飞	12.8000	0.2491
10	张爱军	12.8000	0.2491
11	徐波	12.8000	0.2491
12	殷秀静	1.6000	0.0311
合计		5,139.2960	100.0000

2022年3月30日，天职国际出具《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2]11321号），经审验，本次增资已经全部实缴。

6、2021年12月，增加注册资本

（1）基本情况

2021年12月10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公司的注册资本由5,139.2960万元增加至5,539.2960万元，股份总数由5,139.2960万股增加至5,539.2960万股，新增股份400.00万股，其中潇湘君正出资4,962.00万元认购300.00万股、威海高新出资1,654.00万元认购100.00万股，合计出资6,616.00万元，其中400.00万元计入公司股本，其余溢价部分计入公司资本公积。本次增资的价格均为16.54元/股，对应公司投前估值8.50亿元。

2021年12月28日，威海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核准了公司此次变更并核发了《营业执照》。

2022年3月30日，天职国际出具《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2]11321号），经审验，潇湘君正和威海高新认缴的出资已经全部实缴到位。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郭刚	2,138.4000	38.6042
2	郭经宇	1,280.0000	23.1076
3	刘桂华	1,178.4000	21.2735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4	潇湘君正	300.0000	5.4159
5	威海弄潮	260.0160	4.6940
6	威海观澜	148.0800	2.6733
7	威海高新	100.0000	1.8053
8	孙宪光	48.0000	0.8665
9	房宝龙	27.2000	0.4910
10	宋志华	19.2000	0.3466
11	张剑飞	12.8000	0.2311
12	张爱军	12.8000	0.2311
13	徐波	12.8000	0.2311
14	殷秀静	1.6000	0.0289
合计		5,539.2960	100.0000

（2）威海高新履行的评估程序及国资备案

2021年12月20日，威海永然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威永评资字[2021]第086号《评估咨询报告》，经评估，以2021年11月30日作为评估基准日，发行人的净资产评估值为864,436,317.94元。

2022年5月17日，威海高新填报《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表》，发行人的净资产评估结果为864,436,317.94元，评估基准日为2021年11月30日，上述评估结果已经威海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投融资管理中心于2022年5月23日备案。

7、2022年1月，股份转让

2022年1月26日，郭经宇分别与郭刚、刘桂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公司的600.00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10.83%）、428.00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7.73%）转让给郭刚和刘桂华。本次股权转让系家庭成员内部的股权调整。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股份比例（%）
1	郭刚	2,738.4000	49.4359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股份比例（%）
2	刘桂华	1,606.4000	29.0001
3	郭经宇	252.0000	4.5493
4	潇湘君正	300.0000	5.4159
5	威海弄潮	260.0160	4.6940
6	威海观澜	148.0800	2.6733
7	威海高新	100.0000	1.8053
8	孙宪光	48.0000	0.8665
9	房宝龙	27.2000	0.4910
10	宋志华	19.2000	0.3466
11	张剑飞	12.8000	0.2311
12	张爱军	12.8000	0.2311
13	徐波	12.8000	0.2311
14	殷秀静	1.6000	0.0289
	合计	5,539.2960	100.00

8、2022年8月，股份转让

2022年8月22日，郭经宇与郭刚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公司的252.00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4.55%）转让给郭刚。本次股权转让系家庭成员内部的股权调整。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股份比例（%）
1	郭刚	2,990.4000	53.9852
2	刘桂华	1,606.4000	29.0001
3	潇湘君正	300.0000	5.4159
4	威海弄潮	260.0160	4.6940
5	威海观澜	148.0800	2.6733
6	威海高新	100.0000	1.8053
7	孙宪光	48.0000	0.8665
8	房宝龙	27.2000	0.4910
9	宋志华	19.2000	0.3466
10	张剑飞	12.8000	0.2311
11	张爱军	12.8000	0.2311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股份比例（%）
12	徐波	12.8000	0.2311
13	殷秀静	1.6000	0.0289
	合计	5,539.2960	100.00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股权变动完成后，发行人的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动。

附件 2：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情况

1、威海弄潮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威海弄潮持有公司 260.0160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4.69%，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威海弄潮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000MA3DF9NN5G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桂华
出资总额	284.8581 万元 ^注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	山东省威海市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初村镇初河北路 12-1 号 309 室
成立日期	2017 年 4 月 6 日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依法禁止的项目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由于当地工商登记部门对财产份额及出资总额的理解偏差，工商登记信息中登记的出资总额 263.6968 万元与实际出资总额 284.8581 万元不一致，以实际出资总额为准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威海弄潮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财产份额 (万元)	财产份额 占比 (%)	出资总额 (万元)	合伙人性质	职务
1	刘桂华	4.34	1.67	4.57	普通合伙人	董事、副总经理
2	刘新田	17.60	6.77	19.12	有限合伙人	研发中心副总监
3	孙鹏	17.60	6.77	20.02	有限合伙人	研发中心部门经理
4	王志华	16.00	6.15	17.54	有限合伙人	研发中心工程师
5	唐明洋	16.00	6.15	17.54	有限合伙人	研发中心部门经理
6	房宝龙	12.80	4.92	12.64	有限合伙人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7	张爱军	12.80	4.92	12.64	有限合伙人	董事、人力资源部总监
8	蒋雄飞	12.80	4.92	14.38	有限合伙人	服务中心总监
9	刘华伟	9.60	3.69	10.64	有限合伙人	监事、采购部经理
10	刘凯	9.60	3.69	11.22	有限合伙人	销售大区经理
11	宋志华	8.00	3.08	7.90	有限合伙人	研发中心总监
12	徐波	8.00	3.08	7.90	有限合伙人	研发中心副总监
13	侯恩超	8.00	3.08	8.87	有限合伙人	研发中心工程师

序号	合伙人姓名	财产份额 (万元)	财产份额 占比 (%)	出资总额 (万元)	合伙人性质	职务
14	刘桂欣	8.00	3.08	7.90	有限合伙人	总务部员工
15	郭宏	8.00	3.08	7.90	有限合伙人	总务部员工
16	吴震	8.00	3.08	9.35	有限合伙人	售前中心总监
17	成盼青	6.40	2.46	6.90	有限合伙人	售前中心部门经理
18	马东亚	6.40	2.46	7.34	有限合伙人	销售大区经理
19	于杰民	6.40	2.46	7.48	有限合伙人	销售大区经理
20	王天伟	6.40	2.46	7.48	有限合伙人	售前中心工程师
21	张强	6.40	2.46	7.48	有限合伙人	销售经理
22	殷秀静	5.60	2.15	6.11	有限合伙人	研发中心工程师
23	孔祥宇	4.80	1.85	5.61	有限合伙人	售前中心工程师
24	于腾飞	4.80	1.85	5.61	有限合伙人	研发中心工程师
25	王鹏	4.80	1.85	5.61	有限合伙人	售前中心部门经理
26	王泓琳	3.20	1.23	3.74	有限合伙人	研发中心工程师
27	梁爽	3.20	1.23	3.74	有限合伙人	服务中心工程师
28	许宁	3.20	1.23	3.74	有限合伙人	服务中心部门经理
29	宋杰	3.20	1.23	3.74	有限合伙人	研发中心工程师
30	于龙江	3.20	1.23	3.74	有限合伙人	生产部经理
31	李佳艳	1.60	0.62	1.58	有限合伙人	商务部经理、监事
32	原正荣	1.60	0.62	1.70	有限合伙人	市场部员工
33	杨佳	1.60	0.62	1.73	有限合伙人	人力资源部员工
34	张晓东	1.60	0.62	1.87	有限合伙人	研发中心工程师
35	刘子豪	1.60	0.62	1.87	有限合伙人	财务部员工
36	王朝阳	1.60	0.62	1.87	有限合伙人	品质部经理
37	商立凤	1.60	0.62	1.87	有限合伙人	研发中心工程师
38	王相美	1.60	0.62	1.87	有限合伙人	人力资源部员工
39	李丰瑾	1.04	0.40	1.03	有限合伙人	研发中心工程师
40	卢金州	1.04	0.40	1.03	有限合伙人	生产部员工
	合计	260.02	100.00	284.86	-	

2、威海观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威海观澜持有公司 148.0800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67%，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威海观澜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000MA3TGDMQ40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桂华
出资总额	406.281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	山东省威海市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初村镇初河北路 12-1 号 309 室
成立日期	2020 年 7 月 9 日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威海观澜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财产份额 (万元)	财产份额 占比 (%)	出资总额 (万元)	合伙人性质	职务
1	刘桂华	1.60	1.08	1.870	普通合伙人	董事、副总经理
2	李恒达	40.00	27.01	150.400	有限合伙人	北京渔翁副总裁
3	杨海涛	40.00	27.01	150.400	有限合伙人	北京渔翁副总裁
4	张玉宝	10.00	6.75	37.600	有限合伙人	北京渔翁售前中心工程师
5	张丽萍	6.40	4.32	7.480	有限合伙人	外部财务顾问
6	陶福成	6.40	4.32	7.480	有限合伙人	原公司技术服务部经理，现为山东安控员工
7	郭芸	6.40	4.32	7.480	有限合伙人	市场部员工
8	阮翔飞	3.20	2.16	3.740	有限合伙人	销售大区经理
9	赵子超	1.60	1.08	1.870	有限合伙人	研发中心工程师
10	王秀亮	1.60	1.08	1.870	有限合伙人	研发中心工程师
11	王志杰	1.60	1.08	1.870	有限合伙人	研发中心工程师
12	马一文	1.60	1.08	1.870	有限合伙人	研发中心工程师
13	苏子慧	1.60	1.08	1.870	有限合伙人	研发中心工程师
14	于晓军	1.60	1.08	1.870	有限合伙人	研发中心工程师
15	杨海涛	1.60	1.08	1.870	有限合伙人	研发中心工程师
16	王晓震	1.60	1.08	1.870	有限合伙人	销售经理
17	张金涛	1.60	1.08	1.870	有限合伙人	销售经理
18	孔祥灿	1.60	1.08	1.870	有限合伙人	销售经理
19	徐宝晋	1.60	1.08	1.870	有限合伙人	销售大区经理
20	赵学堂	1.60	1.08	1.870	有限合伙人	销售经理

序号	合伙人姓名	财产份额 (万元)	财产份额 占比 (%)	出资总额 (万元)	合伙人性质	职务
21	孙丽丽	1.60	1.08	1.870	有限合伙人	人力资源部员工、监事会主席
22	王鹏	1.60	1.08	1.870	有限合伙人	售前中心部门经理
23	郭宏	1.60	1.08	1.870	有限合伙人	总务部员工
24	李丰瑾	1.60	1.08	1.870	有限合伙人	研发中心工程师
25	刘桂欣	1.28	0.86	1.496	有限合伙人	总务部员工
26	岳鹤涛	0.96	0.65	1.122	有限合伙人	市场部经理
27	段朗	0.80	0.54	0.935	有限合伙人	研发中心工程师
28	刘姝君	0.80	0.54	0.935	有限合伙人	研发中心工程师
29	姜涛	0.80	0.54	0.935	有限合伙人	服务中心工程师
30	范祥东	0.80	0.54	0.935	有限合伙人	销售经理
31	王彬	0.80	0.54	0.935	有限合伙人	商务部员工
32	许琛	0.80	0.54	0.935	有限合伙人	研发中心工程师
33	王鹏耀	0.80	0.54	0.935	有限合伙人	研发中心工程师
34	刘佳欣	0.64	0.43	0.748	有限合伙人	市场部员工
合计		148.08	100.00	406.281	-	

附件 3：发行人及子公司的商标

序号	商标权人	商标名称	注册号	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是否存在权利限制
1	渔翁信息	fisec	46130290	35	2020.12.28-2030.12.27	原始取得	否
2	渔翁信息	FISEC	15054129	42	2015.8.14-2025.8.13	原始取得	否
3	渔翁信息	FISEC	15053933	9	2015.8.14-2025.8.13	原始取得	否
4	渔翁信息	FISEC	15054007	38	2015.8.14-2025.8.13	原始取得	否
5	渔翁信息	渔翁	7318808	38	2020.10.14-2030.10.13	原始取得	否
6	渔翁信息	渔翁	6980672	42	2020.10.7-2030.10.6	原始取得	否
7	渔翁信息	渔翁	6980671	9	2020.9.21-2030.9.20	原始取得	否
8	渔翁信息		60459919	9	2022.5.7-2032.5.6	原始取得	否
9	渔翁信息		60468843	42	2022.5.7-2032.5.6	原始取得	否

附件 4：发行人及子公司的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别	申请日	取得方式	是否存在权利限制
1	一种调用 USB KEY 底层库的方法及装置	ZL201810200505.0	发明	2018.3.12	原始取得	否
2	一种密码卡及对数据处理的方法	ZL201711259834.4	发明	2017.12.4	原始取得	否
3	一种基于云网络的安全通道建立系统	ZL201711080191.7	发明	2017.11.6	原始取得	否
4	一种密码卡中 DMA 请求的处理方法、系统及相关装置	ZL201710891936.1	发明	2017.9.27	原始取得	否
5	一种密码卡多算法并列执行的方法、系统及相关装置	ZL201710891937.6	发明	2017.9.27	原始取得	否
6	一种 DMA 读操作的处理方法、系统及相关装置	ZL201710891966.2	发明	2017.9.27	原始取得	否
7	一种密码卡算法资源的分配方法、系统及相关装置	ZL201710891146.3	发明	2017.9.27	原始取得	否
8	一种加解密装置及方法	ZL201710854402.1	发明	2017.9.20	原始取得	否
9	一种 PKCS#11 接口调用密码设备的签名方法及装置	ZL201710054906.5	发明	2017.1.24	原始取得	否
10	一种数据加解密方法及系统	ZL201610887412.0	发明	2016.10.11	原始取得	是
11	JCE 调用密码卡实现内置 RSA 密钥运算的方法及装置	ZL201610885095.9	发明	2016.10.10	原始取得	否
12	一种代理软件架构中数据处理方法及让 IE 浏览器基于国密 SSL 协议通信的方法	ZL201610318667.5	发明	2016.5.12	原始取得	否
13	一种防止可读写数据被复制的方法及装置	ZL201310642937.4	发明	2013.12.3	原始取得	否
14	一种安全的数据通信方法及装置	ZL200910020501.5	发明	2009.4.15	原始取得	否
15	一种网络数据并行加解密处理方法、装置和介质	ZL201910349532.9	发明	2019.4.28	原始取得	否
16	密钥处理方法、装置及电子装置	ZL202111133462.7	发明	2021.9.27	原始取得	否
17	一种数据处理系统及方法	ZL202111083778.X	发明	2021.9.16	原始取得	否
18	数据处理方法、装置及电子装置	ZL202111065801.2	发明	2021.9.13	原始取得	否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别	申请日	取得方式	是否存在权利限制
19	一种无 IP 设备的工作检测方法、装置和介质	ZL201910290866.3	发明	2019.4.11	原始取得	否
20	随机数发生器	ZL202111565961.3	发明	2021.12.21	原始取得	否
21	一种密码卡及安全数据终端	ZL201821435330.3	实用新型	2018.9.3	原始取得	否
22	一种身份认证装置	ZL201620186586.X	实用新型	2016.3.11	原始取得	否
23	一种便携式应用登录装置	ZL201620186585.5	实用新型	2016.3.11	原始取得	否
24	网络附属存储器（NAS）	ZL202130207136.0	外观设计	2021.4.13	原始取得	否

注：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以其 ZL201610887412.0 号专利作为质物签订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合同授信额度为 1,000.00 万元，期限自 2022 年 8 月 22 日至 2023 年 8 月 22 日

附件 5：发行人及子公司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序号	软件名称	著作权人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权利取得方式	是否存在权利限制
1	渔翁软件工程管理系统软件V1.0	渔翁有限	2006SR02238	2005.03.12	原始取得	否
2	渔翁加解密算法库软件V1.0	渔翁有限	2006SR02242	2005.07.15	原始取得	否
3	渔翁混合密码系统软件V1.0	渔翁有限	2006SR05741	2005.12.25	原始取得	否
4	渔翁网络连接测试系统软件V1.0	渔翁有限	2006SR05742	2005.10.02	原始取得	否
5	渔翁P2P之UDP穿透NAT的原理与实现软件V1.0	渔翁有限	2006SR05743	2006.02.05	原始取得	否
6	渔翁小型CA系统软件V1.0	渔翁有限	2006SR05748	2005.11.01	原始取得	否
7	渔翁防火墙系统软件V1.0	渔翁信息	2008SR35823	2008.10.30	原始取得	否
8	渔翁文件加密系统软件V1.0	渔翁信息	2009SR05986	2008.12.18	原始取得	否
9	渔翁安全通信终端软件V1.0	渔翁信息	2009SR06013	2008.12.22	原始取得	否
10	渔翁网络数据安全监控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09SR032156	2009.02.18	原始取得	否
11	渔翁数据安全保护终端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09SR032157	2009.02.16	原始取得	否
12	渔翁PCI-E加解密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0SR003073	2009.11.20	原始取得	否
13	渔翁内网安全综合管理平台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0SR007617	2009.06.18	原始取得	否
14	渔翁PCI加解密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0SR008900	2009.11.21	原始取得	否
15	渔翁文件保险柜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0SR025804	2009.08.18	原始取得	否
16	渔翁智能终端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0SR025815	2009.09.25	原始取得	否
17	渔翁内网安全等级保护综合管理平台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0SR033747	2010.02.25	原始取得	否
18	渔翁VPN网关机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0SR033772	2010.05.04	原始取得	否
19	渔翁内网主机监控与审计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0SR039739	2010.03.25	原始取得	否
20	渔翁物联网安全认证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1SR019790	2010.07.20	原始取得	否
21	渔翁物联网密码支撑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1SR019910	2010.08.15	原始取得	否

序号	软件名称	著作权人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权利取得方式	是否存在权利限制
22	渔翁云计算客户端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2SR106329	2011.09.12	原始取得	否
23	渔翁云计算安全认证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2SR106854	2011.07.20	原始取得	否
24	渔翁云计算密码支撑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2SR106989	2011.08.15	原始取得	否
25	渔翁USB KEY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2SR118433	2012.03.15	原始取得	否
26	渔翁服务器密码机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2SR118099	2012.05.12	原始取得	否
27	渔翁签名验证服务器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2SR118372	2012.03.18	原始取得	否
28	渔翁数字证书认证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2SR118437	2012.04.11	原始取得	否
29	渔翁制造业信息化云公共服务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3SR090320	2013.04.10	原始取得	否
30	渔翁教育培训云公共服务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3SR090325	2013.03.12	原始取得	否
31	渔翁移动应用云安全平台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3SR107129	2013.04.10	原始取得	否
32	渔翁云密码安全中间件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3SR110881	2013.03.11	原始取得	否
33	渔翁时间戳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3SR111518	2013.04.11	原始取得	否
34	渔翁移动支付安全加密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3SR117823	2013.04.16	原始取得	否
35	渔翁下一代互联网网络安全管理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3SR117903	2013.06.03	原始取得	否
36	渔翁数字签名服务器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3SR118304	2013.05.12	原始取得	否
37	渔翁指纹识别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3SR120978	2013.04.23	原始取得	否
38	渔翁动态口令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3SR121058	2013.06.03	原始取得	否
39	渔翁基于下一代互联网的大数据服务平台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4SR071290	2014.02.27	原始取得	否
40	渔翁统一身份认证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4SR071286	2014.01.23	原始取得	否
41	渔翁PMI可信云服务平台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4SR071158	2014.03.13	原始取得	否
42	渔翁物联网智能终端安全应用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4SR071198	2014.02.12	原始取得	否
43	渔翁第五代移动通信可信服务平台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4SR071160	2014.02.08	原始取得	否

序号	软件名称	著作权人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权利取得方式	是否存在权利限制
44	渔翁智能密码钥匙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4SR071382	2014.01.13	原始取得	否
45	渔翁云计算密码服务平台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4SR071294	2014.02.14	原始取得	否
46	渔翁云数据隐私保护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4SR072495	2014.01.13	原始取得	否
47	渔翁密钥管理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4SR072491	2014.01.23	原始取得	否
48	渔翁云计算的PKI密码统一服务器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4SR072293	2014.02.10	原始取得	否
49	渔翁加密U盘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4SR072290	2014.01.15	原始取得	否
50	渔翁物联网隐私保护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4SR072286	2014.02.19	原始取得	否
51	渔翁PKI云安全可信服务平台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4SR072374	2014.01.10	原始取得	否
52	渔翁云自助门户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4SR140655	2014.06.01	原始取得	否
53	渔翁云操作系统中间件软件V1.0	渔翁信息	2014SR140624	2014.03.05	原始取得	否
54	渔翁溯源安全管理云服务平台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4SR141569	2014.05.01	原始取得	否
55	渔翁可信云密码服务器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4SR141453	2014.03.21	原始取得	否
56	渔翁云安全可信统一服务平台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4SR141859	2014.01.22	原始取得	否
57	渔翁移动智能终端安全应用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4SR141712	2014.05.15	原始取得	否
58	渔翁移动存储介质管理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4SR141763	2014.01.08	原始取得	否
59	渔翁视频安全综合管理平台系统V1.0	渔翁信息；北京渔翁	2016SR034879	2015.12.23	原始取得	否
60	渔翁安卓移动终端操作系统V1.0	渔翁信息；北京渔翁	2016SR034826	2015.12.23	原始取得	否
61	渔翁工业控制安全可信服务系统V1.0	渔翁信息；北京渔翁	2016SR034766	2015.12.24	原始取得	否
62	渔翁电子签章管理服务系统V1.0	渔翁信息；北京渔翁	2016SR119010	2015.12.17	原始取得	否
63	渔翁安全可信统一服务平台系统V1.0	渔翁信息；北京渔翁	2016SR120023	2015.12.02	原始取得	否

序号	软件名称	著作权人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权利取得方式	是否存在权利限制
64	渔翁电子文件可信验真平台系统V1.0	渔翁信息；北京渔翁	2016SR144077	2015.12.17	原始取得	否
65	渔翁云安全可信核心机系统V1.0	渔翁信息；北京渔翁	2016SR154509	2016.03.02	原始取得	否
66	渔翁可信接入平台系统V1.0	渔翁信息；北京渔翁	2016SR263624	2016.04.20	原始取得	否
67	渔翁可信安全互联互通统一服务平台系统V1.0	渔翁信息；北京渔翁	2016SR263590	2016.05.10	原始取得	否
68	渔翁大数据综合管理平台系统V1.0	渔翁信息；北京渔翁	2016SR263593	2016.03.10	原始取得	否
69	渔翁二维码溯源追踪支撑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7SR508597	2016.11.10	原始取得	否
70	渔翁国密CASB云访问安全代理网管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7SR508590	2017.06.10	原始取得	否
71	渔翁机构可信签章应用管理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7SR507431	2016.05.10	原始取得	否
72	渔翁基于国产密码技术的区块链一体化应用支撑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7SR507574	2016.05.10	原始取得	否
73	渔翁可信二维码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7SR508695	2017.05.10	原始取得	否
74	渔翁区块链电子合同支撑平台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7SR508086	2017.05.10	原始取得	否
75	渔翁区块链国产密码算法中间件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7SR508117	2016.03.10	原始取得	否
76	渔翁卫生计生领域商用密码应用支撑平台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7SR508203	2017.03.10	原始取得	否
77	渔翁重点领域商用密码应用支撑平台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7SR508510	2016.05.10	原始取得	否
78	社保卡金融服务项目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8SR056432	2016.05.10	原始取得	否
79	可信电子签章支撑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8SR499262	2018.04.23	原始取得	否
80	渔翁链路加密安全网关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9SR0069281	2017.06.18	原始取得	否
81	数据库安全防护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9SR0231912	2017.11.13	原始取得	否
82	渔翁密匙自更新协商认证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9SR1095229	2019.09.10	原始取得	否

序号	软件名称	著作权人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权利取得方式	是否存在权利限制
83	渔翁便携式存储介质安全管理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9SR1116283	2019.06.20	原始取得	否
84	渔翁数据传输安全加密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19SR1116288	2019.02.28	原始取得	否
85	渔翁传输加密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20SR0835758	2020.02.24	原始取得	否
86	电子文件安全存储管理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20SR0922662	2020.03.18	原始取得	否
87	渔翁PCI-E密码卡系统V3.0	渔翁信息	2021SR0696868	2020.04.06	原始取得	否
88	渔翁VPN安全网关系统V2.0	渔翁信息	2021SR0703340	2020.04.10	原始取得	否
89	渔翁服务器密码机系统V3.0	渔翁信息	2021SR0703341	2020.05.06	原始取得	否
90	渔翁MINI PCI-E密码卡系统V2.0	渔翁信息	2021SR0703324	2020.03.06	原始取得	否
91	渔翁VPN网关管理平台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21SR1176479	2021.05.20	原始取得	否
92	渔翁金融数据密码机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21SR1176377	2021.04.12	原始取得	否
93	渔翁密码服务监管平台V1.0	渔翁信息	2022SR0035359	2021.09.24	原始取得	否
94	渔翁数据库安全加密网关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22SR0035095	2021.10.28	原始取得	否
95	渔翁协同签名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22SR0034445	2021.10.08	原始取得	否
96	签名验签与时间戳二合一服务器系统V1.5	渔翁信息	2022SR0322848	2020.09.11	原始取得	否
97	渔翁PCI-E密码卡系统V7.0	渔翁信息	2022SR0027611	2021.08.18	原始取得	否
98	协同办公管理系统V1.0	北京渔翁	2020SR0713715	2020.01.20	原始取得	否
99	家庭智能影音管理系统V1.0	北京渔翁	2020SR0713722	2019.09.10	原始取得	否
100	私有云存储系统V1.0	北京渔翁	2020SR0718768	2018.11.13	原始取得	否
101	家庭云存储系统V1.0	北京渔翁	2020SR0719700	2020.03.18	原始取得	否
102	私有文档管理系统V1.0	北京渔翁	2020SR0719760	2020.02.28	原始取得	否
103	基于SR-IOV虚拟化技术的云密码卡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22SR0651359	2021.11.08	原始取得	否
104	渔翁FIBC标识密钥管理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22SR0651360	2020.11.25	原始取得	否
105	渔翁K8S云防火墙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22SR0651361	2021.07.16	原始取得	否

序号	软件名称	著作权人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权利取得方式	是否存在权利限制
106	渔翁多制式统一身份认证网关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22SR0651362	2021.10.04	原始取得	否
107	渔翁工控物联网安全网关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22SR0651381	2022.03.10	原始取得	否
108	渔翁国密区块链节点服务器密码机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22SR0651382	2021.05.20	原始取得	否
109	渔翁客户端软件密码模块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22SR0651383	2021.05.20	原始取得	否
110	渔翁协同签名移动客户端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22SR0651384	2021.10.11	原始取得	否
111	渔翁云密码统一服务中台系统V1.0	渔翁信息	2022SR0651385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否

附件 6：发行人及子公司拥有的许可经营资质情况

1、与生产经营相关的资质证书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与生产及经营相关的资质证书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公司名称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有效期限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2037001732	渔翁信息	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	2020.12.08-2023.12.07
2	软件企业证书	鲁 RQ-2016-0185	渔翁信息	山东省软件行业协会	2022.08.31-2023.08.30
3	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证书（甲级-软件开发）	JCJ252002214	渔翁信息	国家保密局	2020.12.03-2023.12.02
4	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证书（乙级-系统集成）	JCY252000820	渔翁信息	山东省国家保密局	2020.08.24-2023.08.23

2、产品资质及许可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产品资质及许可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产品名称/批准型号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截止日期	发证机关
1	渔翁信息	签名验签服务器 SVS-5000-X V1.0	GM003711120210128	2021.10.12	2026.03.11	国家密码管理局商用密码检测中心
2	渔翁信息	云服务器密码机（密码模块）CS-V1000 V1.0	GM003712220210052	2021.10.12	2026.01.21	国家密码管理局商用密码检测中心
3	渔翁信息	SM9 算法服务器密码机 CS-XC1000-F(SM9)V1.0	GM003711020202352	2021.10.12	2025.12.20	国家密码管理局商用密码检测中心
4	渔翁信息	高性能服务器密码机 Fisec-SJJ1942 V1.0	GM003711020202322	2021.10.12	2025.12.07	国家密码管理局商用密码检测中心
5	渔翁信息	渔翁数据库安全加密网关（密码板块）1.0V1.0	GM003712220202297	2021.10.12	2025.11.23	国家密码管理局商用密码检测中心

序号	公司名称	产品名称/ 批准型号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截止日期	发证机关
6	渔翁信息	签名验签与时间戳二合一服务器 BTS-XC5000-L V1.0	GM00371002 0202281	2021.10.12	2025.11.18	国家密码管理局商用密码检测中心
7	渔翁信息	沸腾平台签名验签与时间戳二合一服务器 BTS-XC500-FV1.0	GM00371002 0202219	2021.10.12	2025.11.01	国家密码管理局商用密码检测中心
8	渔翁信息	金融数据密码机 CS-F5000 V1.0	GM00371092 0202199	2021.10.12	2025.10.25	国家密码管理局商用密码检测中心
9	渔翁信息	签名验签服务器 SVS-XC5000-L V1.0	GM00371112 0202173	2021.10.12	2025.10.19	国家密码管理局商用密码检测中心
10	渔翁信息	飞腾平台签名验签服务器 SVS-XC5000-F V1.0	GM00371112 0202171	2021.10.12	2025.10.19	国家密码管理局商用密码检测中心
11	渔翁信息	飞腾平台时间戳服务器 TSS-XC5000-F V1.0	GM00371122 0202170	2021.10.12	2025.10.19	国家密码管理局商用密码检测中心
12	渔翁信息	时间戳服务器 TSS-XC5000-L V1.0	GM00371122 0202120	2021.10.12	2025.09.07	国家密码管理局商用密码检测中心
13	渔翁信息	SJM1945 PCI-E 密码模块	GM00371992 0201836	2021.10.12	2024.12.26	国家密码管理局商用密码检测中心
14	渔翁信息	SJJ19120 IPSec/SSL VPN 综合安全网关	GM00371992 0201754	2021.10.12	2024.11.28	国家密码管理局商用密码检测中心
15	渔翁信息	SZT1910-G 数字证书认证系统	GM00371992 0201706	2021.10.12	2024.10.28	国家密码管理局商用密码检测中心
16	渔翁信息	SYT1918-G 密钥管理系统	GM00371992 0201681	2021.10.12	2024.10.21	国家密码管理局商用密码检测中心
17	渔翁信息	SJK1966-G PCI-E 密码卡	GM00371992 0201560	2021.10.12	2024.08.26	国家密码管理局商用密码检测中心

序号	公司名称	产品名称/ 批准型号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截止日期	发证机关
18	渔翁信息	SJJ1955-G 服务器密码机	GM00371992 0201471	2021.10.12	2024. 07.07	国家密码管理局商用密码检测中心
19	渔翁信息	SJJ1954-G IPSec/SSL VPN 综合安全网关	GM00371992 0201470	2021.10.12	2024. 07.07	国家密码管理局商用密码检测中心
20	渔翁信息	SJJ1944-G 服务器密码机	GM00371992 0201406	2021.10.12	2024. 06.04	国家密码管理局商用密码检测中心
21	渔翁信息	SJJ1941 服务器密码机	GM00371992 0201373	2021.10.12	2024. 05.08	国家密码管理局商用密码检测中心
22	渔翁信息	SJJ1929-G IPSec/SSL VPN 综合安全网关	GM00371992 0201315	2021.10.12	2024. 04.03	国家密码管理局商用密码检测中心
23	渔翁信息	SJK1917-G PCI-E 密码卡	GM00371992 0201223	2021.10.12	2024. 02.20	国家密码管理局商用密码检测中心
24	渔翁信息	SJK1915-G 智能密码钥匙	GM00371992 0201204	2021.10.12	2024. 01.31	国家密码管理局商用密码检测中心
25	渔翁信息	SJK1867-G PCI-E 密码卡	GM00371992 0201121	2021.10.12	2023. 12.17	国家密码管理局商用密码检测中心
26	渔翁信息	SJK1861-G PCI-E 密码卡	GM00371992 0201092	2021.10.12	2023. 12.02	国家密码管理局商用密码检测中心
27	渔翁信息	SJJ1858-G 服务器密码机	GM00371992 0201091	2021.10.12	2023. 12.02	国家密码管理局商用密码检测中心
28	渔翁信息	SJK1860-G PCI-E 密码卡	GM00371992 0201090	2021.10.12	2023. 12.02	国家密码管理局商用密码检测中心
29	渔翁信息	SJK1849 PCI-E 密码卡	GM00371992 0201039	2021.10.12	2023. 09.29	国家密码管理局商用密码检测中心

序号	公司名称	产品名称/ 批准型号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截止日期	发证机关
30	渔翁信息	SJK1822 PCI-E 密码卡	GM00371992 0200942	2021.10.12	2023. 06.03	国家密码管理局商用密码检测中心
31	渔翁信息	SJK1814 mini PCI-E 密码卡	GM00371992 0200914	2021.10.12	2023. 04.28	国家密码管理局商用密码检测中心
32	渔翁信息	渔翁 PCI-E 6.0 密码卡	GM00371042 0210202	2021.10.12	2026. 6.1	国家密码管理局商用密码检测中心
33	渔翁信息	渔翁安全密码钥匙 1.0V1.0	GM00371012 0210198	2021.10.12	2026. 6.2	国家密码管理局商用密码检测中心
34	渔翁信息	渔翁 PCI-E 7.0 密码卡 PCI-E 7.0 V1.0	GM00371042 0220089	2022.02.25	2027. 02.24	国家密码管理局商用密码检测中心
35	渔翁信息	渔翁 PCI-E 7.1 密码卡 Fisec PCI-E 7.1 V1.0	GM00371042 0220083	2022.02.25	2027. 02.24	国家密码管理局商用密码检测中心
36	渔翁信息	FisecCS-XCF5000 金融数据密码机飞腾	GM00371092 0220096	2022.03.02	2027. 03.01	国家密码管理局商用密码检测中心
37	渔翁信息	FisecCS-XCV5000-F 云服务器密码机飞腾	GM00371222 0220090	2022.02.25	2027. 02.24	国家密码管理局商用密码检测中心
38	渔翁信息	多制式统一身份认证网关 FisecSAG-1000 V1.0	GM00371072 0210476	2021.11.19	2026. 11.18	国家密码管理局商用密码检测中心
39	渔翁信息	时间戳服务器 TSS-5000-X V1.0	GM00371122 0210159	2021.10.12	2026. 04.22	国家密码管理局商用密码检测中心
40	渔翁信息	渔翁协同签名系统服务端密码板块 1.0 V1.0	GM00371222 0210469	2021.11.17	2026. 11.16	国家密码管理局商用密码检测中心
41	渔翁信息	渔翁协同签名系统客户端（IOS 版）密码板块 XT-C-I1000 V1.0	GM00371222 0220084	2022.02.25	2027. 02.24	国家密码管理局商用密码检测中心

序号	公司名称	产品名称/ 批准型号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截止日期	发证机关
42	渔翁信息	渔翁协同签名系统客户端（安卓版）密码板块 XT-C-A1000 V1.0	GM00371222 0220085	2022.02.25	2027. 02.24	国家密码管理局商用密码检测中心
43	渔翁信息	工控物联网安全网关(RTU)FisecICS-1000 V1.0	GM00371072 0220091	2022.02.25	2027. 02.24	国家密码管理局商用密码检测中心
44	渔翁信息	渔翁密码管理中台（密码模块）PT-1000 V1.0	GM00371222 0220598	2022.09.23	2027. 09.22	国家密码管理局商用密码检测中心
45	渔翁信息	服务器密码机（密钥管理）SJJ1955-G/V1.0	0405211755	2021.09.02	2023. 09.02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
46	渔翁信息	签名验签服务器 SVS/V1.0 完整性鉴别	0404210423	2021.03.25	2023. 03.25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
47	渔翁信息	密钥管理系统 V4.0 密钥管理	0405211422	2021.07.29	2023. 07.29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
48	渔翁信息	时间戳服务器 TSS/V1.0 公钥基础设施-时间戳	0405210774	2021.05.13	2023. 05.13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
49	渔翁信息	数字证书认证系统 V2.0 公钥基础设施（国标-三级）	0405211565	2021.08.12	2023. 08.12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
50	渔翁信息	云服务器密码机（密钥管理）CS-V1000/V1.0	0405211877	2021.09.23	2023. 09.23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
51	渔翁信息	VPN 综合安全网关 SJJ1929-G/V1.0 VPN（二级）	0402212157	2021.11.11	2023. 11.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
52	渔翁信息	服务器密码机（密钥管理）FisecCS/V1.0	0405221005	2022.06.16	2024. 06.16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
53	渔翁信息	VPN 综合安全网关 FisecVPN/V1.0（增强级）	0402221785	2022.09.01	2024. 09.0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

附件 7：发行人、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

（一）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刚承诺

郭刚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出具承诺如下：

“一、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期间公司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则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

三、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届满后 6 个月内，同样遵守前述规定。

四、作为核心技术人员，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在承诺锁定期满后四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次发行上市时本人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在本人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股份。

五、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须按照有关规定做复权处理）。

六、本人拟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时，应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不违背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已做出的公开承诺，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实施减持时，将根据相关规定通过公司进行公告，未履行公告程序前不得减持。

七、本人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八、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人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

九、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2）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刘桂华承诺

刘桂华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承诺如下：

“一、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期间公司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则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

三、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届满后 6 个月内，同样遵守前述规定。

四、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须按照有关规定做复权处理）。

五、本人拟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时，应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不违背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已做出的公开承诺，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实施减持时，将根据相关规定通过公司进行公告，未履行公告程序前不得减持。

六、本人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七、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人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

八、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3）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威海弄潮、威海观澜承诺：

“一、本企业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期间公司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则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

三、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须按照有关规定做复权处理）。

四、本企业拟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时，应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不违背本企业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已做出的公开承诺，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实施减持时，将根据相关规定通过公司进行公告，未履行公告程序前不得减持。

五、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企业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

（如有），上缴公司所有。

六、在本企业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企业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2、发行人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承诺

发行人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潇湘君正承诺：

“一、本企业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股份自取得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且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本企业拟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时，应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不违背本企业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已做出的公开承诺，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实施减持时，将根据相关规定通过公司进行公告，未履行公告程序前不得减持。

三、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企业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

四、在本企业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企业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3、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承诺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孙宪光承诺

“一、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期间公司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

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则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

三、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届满后 6 个月内，同样遵守前述规定。

四、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须按照有关规定做复权处理）。

五、本人拟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时，应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不违背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已做出的公开承诺，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实施减持时，将根据相关规定通过公司进行公告，未履行公告程序前不得减持。

六、本人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七、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人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

八、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2）公司董事张爱军承诺

“一、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期间公司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则

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

三、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每年转让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届满后 6 个月内，同样遵守前述规定。

四、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须按照有关规定做复权处理）。

五、本人拟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时，应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不违背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已做出的公开承诺，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实施减持时，将根据相关规定通过公司进行公告，未履行公告程序前不得减持。

六、本人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七、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人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

八、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3）公司监事孙丽丽、刘华伟、李佳艳承诺

“一、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二、本人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每年转让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间接持有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届满后 6 个月内，同样遵守前述规定。

三、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人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

四、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4）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房宝龙承诺

“一、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期间公司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则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

三、本人在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届满后 6 个月内，同样遵守前述规定。

四、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须按照有关规定做复权处理）。

五、本人拟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时，应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不违背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已做出的公开承诺，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实施减持时，将根据相关规定通过公司进行公告，未履行公告程序前不得减持。

六、本人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七、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人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

八、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

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5）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张剑飞承诺

“一、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期间公司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则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

三、本人在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届满后 6 个月内，同样遵守前述规定。

四、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须按照有关规定做复权处理）。

五、本人拟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时，应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不违背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已做出的公开承诺，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实施减持时，将根据相关规定通过公司进行公告，未履行公告程序前不得减持。

六、本人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七、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人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

八、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

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6）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殷秀静、徐波、宋志华承诺

“一、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作为核心技术人员，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在承诺锁定期满后四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次发行上市时本人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在本人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股份。

三、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人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

四、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4、发行人其他股东承诺

公司股东威海高新出具承诺如下：

“一、本公司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股份自取得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且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公司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

三、在本公司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公司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二）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

为维护公司上市后股价的稳定，保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公司制定了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具体内容如下：

1、稳定公司股价的原则

公司将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为全体股东带来合理回报。为兼顾全体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有利于公司健康发展和市场稳定，如公司股价触发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时，公司及/或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实际情况，启动有关稳定股价的措施，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

公司股票自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情形时（以下简称“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每股净资产作相应调整），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公司应当启动稳定股价措施，并提前公告具体方案。

公司或有关方采取稳定股价措施后，公司股票若连续二十个交易日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则可中止稳定股价措施。中止实施股价稳定方案后，自上述股价稳定方案通过并公告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如再次出现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二十个交易日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的情况，则应继续实施上述股价稳定方案。稳定股价方案所涉及的各项措施实施完毕或稳定股价方案实施期限届满且处于中止状态的，则视为本轮稳定股价方案终止。

本轮稳定股价方案终止后，若公司股票自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再次触发稳定股价预案启动情形的，将按前款规定启动下一轮稳定股价预案。

3、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当上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成就时，公司及有关方将根据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稳定股价方案按如下优先顺序实施措施稳定公司股价：

（1）公司回购股票；（2）公司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4）其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以上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内容如下：

（1）公司回购股票

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成就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如公司回购股票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则董事会应当将公司回购股票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其中股东大会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股票回购预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由公司授权董事会实施股票回购的相关决议并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包括股票回购方案在内的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后 1 个月内，公司将通过证券交易所依法回购股票，公司回购股票的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如遇除权、除息事项，每股净资产作相应调整）；用于回购股票的资金应为公司自有资金，不得以首次发行上市所募集的资金回购股票。

单一会计年度公司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低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且不高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由于稳定股价措施中止导致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时实际增持金额低于上述标准的除外）。

超过上述标准的，本项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

股票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两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在十日内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

若公司回购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之条件，且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股权分布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则实际控制人应依照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及承诺的内容在公司回购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 1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增持公司社会公众股份，并就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由公司进行公告。

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的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如遇除权、除息事项，每股净资产作相应调整）。

实际控制人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在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如有）（由于稳定股价措施中止导致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时实际增持金额低于上述标准的除外）。

超过上述标准的，本项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若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之条件，且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股权分布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依照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及各自承诺的内容在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 1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增持公司社会公众股份，并就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由公司进行公告。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如遇除权、除息事项，每股净资产作相应调整）。

单一会计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在公司领取的税后现金分红（如有）及税后薪酬（如有）总额（由于稳定股价措施中止导致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时实际增持金额低于上述标准的除外）。

超过上述标准的，本项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

如公司在上市后三年内拟新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将在聘任同时要求其出具承诺函，承诺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稳定公司股价承诺。

4、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措施须履行的法律程序

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人实施稳定公司股价具体措施过程中增持或回购股份的行为以及增持或回购的股份处置行为应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并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适用的监管规定履行其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关于增持或回购股票的时点限制，且实施后公司股权分布应符合上市条件。

5、未履行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约束措施

（1）就稳定股价相关事项的履行，公司愿意接受有权主管机关的监督，并承担法律责任。

（2）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实际控制人违反上述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公司或实际控制人将采用以下措施直至其按上述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时为止：

1）公司有权自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价稳定方案的决议公告之日起十二个月届满后对实际控制人履行承诺所需资金金额等额的现金分红（如有）予以扣留；

2）公司有权自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价稳定方案的决议公告之日起十二个月届满后将实际控制人履行承诺所需资金金额等额的薪酬（如有）予以扣留；

3）不得转让公司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同时实际控制人每次发生违反稳定股价义务的情况时，其股份锁定期将在原有基础上再延长六个月。

（3）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上述稳定股价的义务，公司有权自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价稳定方案的决议公告之日起十二个月届满后将对其履行承诺所需资金金额等额的现金分红（如有）、薪酬（如有）予以扣留，直至其按上述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时为止。

（4）公司将及时对稳定股价的措施和实施方案进行公告，并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股价稳定措施的履行情况，及未履行股价稳定措施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当针对同一对象存在多项同一种类约束措施时，应当采用高值对其进行约束。

（5）公司未来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也应履行公司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关于股价稳定措施的相应承诺要求。

（6）上市后三年内，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了变更，则公司新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亦要履行上述义务，且须在公司正式聘任之前签署与本议案相关的承诺函，否则不得聘任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6、发行人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一、公司将根据《渔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以下简称“《预案》”）以及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在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成就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如董事会审议确定的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拟要求公司回购股票的，董事会应当将相关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公司将及时对稳定股价的措施和实施方案进行公告，并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股价稳定措施的履行情况，及未履行股价稳定措施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当针对同一对象存在多项同一种类约束措施时，应当采用高值对其进行约束。

三、公司将督促未来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公司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关于股价稳定措施的相应承诺要求。

四、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如公司拟新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将在聘任同时要求其出具承诺函，承诺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稳定公司股价承诺。

五、在《预案》规定的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成就时，如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7、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如下：

“一、若根据《渔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公司回购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之条件，且本人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股权分布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则本人在公司回购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1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以大宗交易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增持公司社会公众股份，并就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由公司进行公告。增持公司股票的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如遇除权、除息事项，每股净资产作相应调整）。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从渔翁信息处领取的税后现金分红（如有）（由于稳定股价措施中止导致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时实际增持金额低于上述标准的除外）。

二、在公司就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召开的股东大会上，本人将对制定公司稳定股价方案的相关议案投赞成票。

三、在《渔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规定的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能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同意公司/本人采用以下约束措施直至本人按上述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时为止：

（1）公司有权自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价稳定方案的决议公告之日起十二个月届满后对本人履行承诺所需资金金额等额的现金分红（如有）予以扣留；

（2）本人不得转让公司股票，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四、在《渔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规定的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能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同意公司有权自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价稳定方案的决议公告之日起十二个月

届满后将对本人的履行承诺所需资金金额等额的薪酬（如有）予以扣留直至本人按上述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时为止。

同时本人承诺，每次发生违反稳定股价义务的情况时，本人的股份锁定期将在原有基础上再延长六个月。”

8、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承诺如下：

“一、若根据《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以下简称“《预案》”），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之条件，且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股权分布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依照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及各自承诺的内容在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 1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增持公司社会公众股份，并就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由公司进行公告。增持公司股票的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如遇除权、除息事项，每股净资产作相应调整）。单一会计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在公司领取的税后现金分红（如有）及税后薪酬（如有）总额（由于稳定股价措施中止导致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时实际增持金额低于上述标准的除外）。

二、在公司就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召开的董事会上，将对制定公司稳定股价方案的相关议案投赞成票。

三、在《预案》规定的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成就时，如本人未能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同意公司有权自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价稳定方案的决议公告之日起十二个月届满后将对本人的履行承诺所需资金金额等额的现金分红（如有）、薪酬（如有）予以扣留，直至本人按上述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时为止。”

（三）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承诺

1、发行人承诺

“1、如本次发行被有权机关认定为欺诈发行的，经有权部门认定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本公司将启动股份回购程序，依法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本次发行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的阶段内，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本次发行新股已完成发行上市交易后，回购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公司股票发行价加算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价格。如本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至回购前有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行为，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2、如本次发行被有权机关认定为欺诈发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因欺诈发行给投资者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3、如未及时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就未履行上述回购、赔偿措施向股东和社会公众道歉并依法进行赔偿。”

2、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公司本次发行被有权机关认定为欺诈发行的，经有权部门认定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承诺人将启动股份回购程序，依法回购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次发行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的阶段内，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次发行新股已完成发行上市交易后，回购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股票发行价加算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价格。如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至回购前有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行为，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2、如本次发行被有权机关认定为欺诈发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承诺人将依法赔偿因欺诈发行给投资者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3、如未及时履行上述承诺，承诺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就未履行上述回购、赔偿措施向股东和社会公众道歉并依法进行

赔偿。”

（四）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发行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一、加大产品研发和市场拓展力度，持续增强公司竞争力

公司将继续立足自身核心技术平台，另一方面加强对新产品的研发力度，加快推动新产品的商业化进程。从而持续增强产品竞争力，拓展优质客户，提高公司的市场地位和盈利能力，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

二、提高日常运营效率，降低成本

公司在各项内部管理方面，将继续提高包括生产经营、客户资源管理、人力资源管理、财务管理等多方面综合管理水平，逐步完善流程，实现技术化、信息化、精细化的管理，提高公司日常运营效率，科学降低运营成本。

三、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争取早日实现项目预期效益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为尽快实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公司拟通过多种渠道积极筹措资金、调配资源，开展募投项目的前期准备和建设工作的；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成并实现预期效益，从而提高公司的盈利水平，增强未来几年的股东回报，降低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四、严格执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公司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渔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变更、监督和责任追究等方面进行明确规定。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董事会将持续监督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定期对募集资金进行内部审计、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

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五、保持稳定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为进一步完善和健全持续、科学、稳定的股东分红机制和监督机制，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监管要求，就利润分配政策事宜进行了详细规定，并制定了《渔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从而积极回报投资者，切实保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1、承诺人承诺，将不利用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与便利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或侵占公司利益。

2、若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3、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最新规定履行义务。”

3、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本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会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将严格自律并积极促使公司采取实际有效措施，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将积极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赞成票（如有表决权）。

5、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本人将积极促使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赞成票（如有表决权）。

6、本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未来出台的相关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使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

7、如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积极采取措施，使上述承诺能够重新得到履行并使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上述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道歉。”

（五）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发行人关于利润分配的承诺：

“本公司将严格执行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适用的《渔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渔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中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注重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制订了约束措施，公司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公司的原因外，将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六）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1、发行人承诺

“一、如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二、本公司将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同时提出如下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1.如果本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果因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三、如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

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发行人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的当日进行公告，并在五个交易日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董事会并发出召开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在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核准/备案后启动股份回购措施；本公司承诺按市场价格（且不低于发行价）进行回购。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回购价格和回购股份数量应作相应调整。

四、为维护公司挂牌上市后股价的稳定，本公司股东大会已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本公司承诺：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郭刚，实际控制人承诺：

“一、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且本人将依法购回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本人公开发售的股份。本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的当日通过公司进行公告，并在上述事项认定后 3 个交易日内启动购回事项，采用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要约收购等方式购回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本人公开发售的股份。本人承诺按市场价格（且不低于发行价）进行购回。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购回价格及购回股份数量应做相应调整。

二、本人将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若本人违反其已在招股说明书公开作出的承诺的，其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股东分红，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履行完毕相应承诺为止。”

3、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一、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二、如监管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并已由有权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作出相关判决的，本人承诺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回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并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

4、保荐机构承诺

西部证券承诺：

“本公司因其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发行人会计师承诺

天职国际承诺：

“如本所因过失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6、发行人律师承诺

德恒律师承诺：

“本所承诺本所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制作的律师工作报告、法律意见书等申报文件的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该等文件的

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本所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制作、出具的律师工作报告、法律意见书等申报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七）其他承诺事项

1、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维护公司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内容如下：

“一、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从事与公司的业务具有实质性竞争或可能有实质性竞争且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业务活动。本人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从事、或直接/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或其他法律允许的方式）通过控制的其他企业或该企业的下属企业从事与公司所从事的业务有实质性竞争或可能有实质性竞争且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业务活动。

二、如果未来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该企业控制的下属企业所从事的业务或所生产的最终产品与构成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竞争关系，本人承诺公司有权按照自身情况和意愿，采用必要的措施解决所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形，该等措施包括但不限于：收购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该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在同业竞争的企业的股权、资产；要求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该企业的下属企业在限定的时间内将构成同业竞争业务的股权、资产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如果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该企业控制的下属企业在现有的资产范围外获得了新的与公司的主营业务存在竞争的资产、股权或业务机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该企业的下属企业将授予公司对该等资产、股权的优先购买权及对该等业务机会的优先参与权，公司有权随时根据业务经营发展的需要行使该优先权。

三、本人及本人控制或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及该企业的下属企业不会向业务与公司（含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所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个人提供与该等竞争业务相关的专有技术、商标等知识产权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

四、本人保证不利用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从事或参与从事任何有损于公司或公司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

五、如出现因本人、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和/或本人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下属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上述相关主体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承诺：

“一、本人将尽可能的规范本人或本人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二、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或本人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三、本人保证不利用在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或本人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本人在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公司违规提供担保。

四、本承诺自本人签字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公司存续且本人依照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被认定为公司关联人期间内有效。”

（八）关于公司股东信息披露事项的专项承诺

发行人承诺：

“一、本公司的直接或间接股东中，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关于印发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党中央、国务院直属事业单位名单的通知》《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廉洁从业若干规定》《中国人民解放军内务条令》《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关于“不准在领导干部管辖的业务范围内个人从事可能与公共利益发生冲突的经商办企业活动”

的解释》或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持股的主体。

二、本公司本次申请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中介机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项目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或权益的情形。

三、本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以公司股权作为对价向本公司的客户、供应商、业务监管部门及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相关人员进行不正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九）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发行人承诺

“1、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本公司作出公开承诺事项的，本公司将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因本公司自身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已作出承诺，本公司将立即停止制定或实施重大资产购买、出售等行为，以及增发股份、发行公司债券以及重大资产重组等资本运作行为，直至本公司履行相关承诺或提出替代性措施；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

3、对未履行其已作出承诺、或因该等人士的自身原因导致本公司未履行已做出承诺的本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将立即停止对其进行现金分红，并停发其应在本公司领取的薪酬、津贴，直至该人士履行相关承诺。

4、如本公司未能履行承诺系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公司将尽快研究将公司或其他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以尽可能地保护公司及其他投资者利益。”

2、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如未能履行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承诺人将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

众投资者道歉。

2、在履行相关承诺或相应的补救措施实施完毕前，承诺人不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但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3、如承诺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如因承诺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者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承诺人将向公司或者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4、如承诺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承诺人从公司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如有）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如当年度现金利润分配已经完成，则从下一年度应向承诺人分配现金分红中扣减。

5、如未能履行承诺系因不可抗力导致，承诺人将尽快研究将公司或其他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以尽可能地保护公司及其他投资者利益。”

3、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承诺

“1、如本人未能履行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本人作出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人将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者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如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立即停发本人应在公司领取的薪酬、津贴，直至本人履行相关承诺，并有权扣减本人从公司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如有）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如当年度现金利润分配已经完成，则从下一年度应向本人分配现金分红中扣减。

4、如本人未能履行承诺系因不可抗力导致，本人将尽快研究将公司或其他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以尽可能地保护公司及其他投资者利益。”

4、直接或间接持股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承诺

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潇湘君正承诺：

“1、如未能履行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本企业将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在履行相关承诺或相应的补救措施实施完毕前，本企业不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但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3、如本企业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如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者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公司或者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4、如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企业从公司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如有）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如当年度现金利润分配已经完成，则从下一年度应向本企业分配现金分红中扣减。

5、如未能履行承诺系因不可抗力导致，本企业将尽快研究将公司或其他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以尽可能地保护公司及其他投资者利益。”